将离

世间的所有离别，都只是相遇的开始。

Paeonia lactiflora Pall





童亮 著



PAEONIA LACTIFLORA PALL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将离

Paeonia lactiflora Pall

世间的所有离别，都只是相遇的开始。



童亮 著



PAEONIALACTIFLORAPALL

将离

童亮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2016
数字版图书版权信息
将离/童亮著.北京：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10
CAEBN：7-001-000-60676743-0
分类号：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247.5
互联网出版许可证：新出网证（京）字045号
将离
童亮　著
出 品 人：童之磊
责任编辑：朱厚权
出版发行：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28号E座9层
邮政编码：100007
网　　址：www.chineseall.com
首次发布：2016.10.15
更新时间：2016.10.28
上架建议：小说
本书由童亮授权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出版与发行，未经书面授权，不得在任何地区以任何方式反编译、仿制或节录本书文字或图表。本书电子版如有错讹，敬请读者指正，我们会及时更新版本。
电子邮箱：copyright@chineseall.com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作者和相关机构提供数字出版服务。
纸质版图书在版编目数据
出版社：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ISBN：978-7-5500-1786-3
出版时间：2016.8.1

目　录

第一章　花宰相
第二章　井中鱼
第三章　将军坡
第四章　明白庵
第五章　若将离
第六章　山长对
第七章　喜鹊药
第八章　中秋夜
第九章　铜钱钟
第十章　纸马河
第十一章　苦丁茶
第十二章　爱生怖
终章

第一章　花宰相

太爷爷出生的那天，老祖偷偷用一个藏蓝色布包藏好了九百个铜钱。每当太爷爷吃喝或者生病需要花钱的时候，老祖就从藏蓝色布包里拿。老祖早早做好了准备——当布包里的钱全部花完的时候，就是他跟这个来之不易的儿子分别的时候，就是他们父子之缘耗尽的时候。至于那时候太爷爷是生病去世，还是溺水而亡，抑或是遭遇其他预料之中的意外，老祖并不清楚。老祖清楚的是，太爷爷出生在这个家里就是为了这九百个铜钱而来，花完就走。

为此，老祖将太爷爷取名为“马将离”。由于年代久远，又遭火灾人祸，现存的残缺的《马氏家谱》已经查不到老祖的名字，仅存一幅身穿前清官服肃然坐在太师椅上的老祖画像。但太爷爷“马将离”的名字还能找到。老祖给儿子取这个名字的意思很明显：将离将离，将要离去。自然，这个名字遭到了其家人反对，以为不祥。老祖却说家中没有读书人，说将离是芍药的别称，是花中宰相。古人评花牡丹第一，芍药第二，牡丹是花王，芍药是花相。他希望儿子将来不做出头鸟，又不甘落人后，保持中庸。

其实老祖是要时时刻刻提醒自己，这个孩子即将离去，不要给这孩子太多感情，不要寄予太多希望。

所以当仆人非常欣喜地告诉他，夫人生下一个男孩的时候，他的脸上没有一丝喜悦，反而冰冷如霜。

孩子满月的时候，老祖借口公务繁忙，没有办满月酒。

他以为不到一年那九百文就会用光，太爷爷就会夭亡，没想到马将离满岁的前几天，藏蓝色布包里还有十几文钱。

看着那十几文长了绿锈的铜钱，老祖想起了夫人生下孩子前一晚遇到的怪异事情。那时夫人已经疼痛两天，就是生不下来。老祖等得两眼通红，实在困得不行了才回屋里眯了一会儿。傍晚时分，老祖疲惫不堪地醒来，又去夫人待产的房间。

快走到产房门口的时候，老祖看到两个人背对着他堵在门口。那两个人，一个高高瘦瘦，如站起来的马；一个驼背佝偻，如爬行的龟。

老祖家里有不少仆人，但高没有高成这样的，矮也没有矮成这样的。

老祖心中纳闷，正要上前询问，却听到那两人窃窃私语。

"他怎么到这户人家来了？"说话的是那高瘦的人，是中年男人的声音，嗓子嘶哑。

"他是来讨债的。这户人家欠了他九百文钱。"那佝偻的人是位老太太，头发雪白，声音虽小，却透露出难以掩饰的威严。她的背高高拱起，如同驮着一座山。

"马师爷这么有钱，怎会欠他区区九百文钱？"高瘦的人问道。

老太太说道："欠债是前世的事，谁知道前世的马师爷是不是缺钱？"

一阵阴冷的穿堂风吹过。老祖打了一个寒战。

老太太稀薄的白发飞起，仿佛蒲公英一般要离开头皮而去。

老祖做过师爷，后来又做过代知县，留给后世的那幅泛黄画像便是他做岳州知县时画的。老祖为人正直，且家底丰厚，自认为从来没有欠过别人什么东西，不知道那两个人为什么说有人要来这里讨债。

老祖正要迈步上前，追问到底是谁要来讨债，却被那高瘦的人接下来一句话吓得停住了。

那高瘦的人说道："为了九百文就投生到这里做马师爷的儿子，这又何必？"

老祖浑身一冷。这句话比刚才的穿堂风还要厉害！

老太太威严道："你真是少见多怪！你没听说过讨债鬼吗？他们都是这样讨债的！"

"我确实没有听说过。可是既然今生成了父子，便是血缘至亲，怎么能为了前世的一点儿钱而撕破脸皮，彼此不顾？这多让人寒心！"

威严的老太太也不忍叹道："唉，此生是此生，前世是前世，果是果，因是因。他来的目的就是如此，前世一旦开弓，此生就没了回头箭。他用掉九百文就会走，没有办法挽留。是病就治不好，是劫就躲不掉。"

那高瘦的人不知道讨债鬼，老祖却听说过许多回。

在岳州这个地方，年幼的孩子死了就会被称作"讨债鬼"，意思是父母前世欠了他人的债，他人投胎于此，以早夭为讨债手段。据说这"讨债鬼"从小就能看出端倪来，喂奶会吐，喂饭不吃，晚上哭闹，常常生病，其目的就是让"欠债"的父母忙来忙去，备受折磨，最后一场空。这才算还了债。

因此，有些淘气但并不是讨债的孩子，大人们也会痛斥为"讨债

鬼”。

老祖虽然知道“讨债鬼”，但一直认为是人们在悲痛之余自我安慰的说法。人们总需要用一些不着边际的理由来安慰自己。

老祖没想到这种事会发生在他身上，并且让他提前预知。

“好像要出来了，我们一起进去看看吧！”高瘦的人将耳朵贴在门上听。

老太太点头，推门而入。

老祖急忙跟着进门。

老祖的脚才跨进一只，马上被接生婆推了出来。

“孩子马上要出来了，男人看到会影响运程的，师爷您就别进来了！”接生婆好心道。

那时候男人是不让看女人生产的，认为不吉。

“刚才那两个人呢？”老祖踮起脚朝屋里看，却不见刚才那两个人的踪影。

“什么人？刚才没有人进来呀！”接生婆突然露出紧张的神情。

“没有人？”老祖狐疑地看着接生婆汗兮兮的脸，她嘴角的两块肌肉如不安分的小老鼠一样跳动，仿佛忍不住要违背主人的意识，将它们知道的秘密说给老祖听。

“师爷您自己看啊，真的没有。不过您别进来，不然不但对您不利，而且带进了凉风对夫人身体也不好。”接生婆侧了一下身。

老祖只好点点头。

接生婆忙对身边一个女婢说道：“你快扶师爷回屋休息。”

老祖摆摆手：“你忙你的，我自己能走回去。”

说完，老祖一路心事重重地回到了书房。

那两个怪异的人到底是什么来历，老祖无从得知，但知道他们必定不是常人。按照他们的说法，这个即将来临的孩子是来他家里讨债的，用完九百文钱就会离开。

老祖到了四十多岁，夫人才得喜，原本是极大的喜事，谁料这喜事还没成就悲从中来。

他在书房中走来走去，思绪乱如麻。他是该现在就返回夫人产房，将那无情之子溺死在尿盆里，还是顺应天命让他降临，直到用完九百文钱？他该像仇人一样恶劣对待这个孩子，还是像慈父一样呵护他，哪怕他最后还是要离去？

他走到自己的画像前，颤颤问道：“以后你该如何待他？”

半夜三更，岳州城的更夫刚刚敲着竹梆子走过，仆人便送来喜得贵子的消息。

老祖如同庙中菩萨一样一动不动，脸色苍白，眼眶泛红。良久，他才嚅动紫色的嘴唇，说道：“好的。我知道了。”

仆人本来想讨点喜钱的，见老祖这副模样，低头垂眉，不敢声张。

又愣神了半天，老祖吩咐道：“去找管家，给我预备九百文钱，以后这孩子的一切开销只能从那九百文里拿。你的喜钱也管他要吧。”

仆人说道：“九百文对我们这样的穷苦人尚能维持一段生活，少爷身子金贵，恐怕用不了多久吧？”

这一半是实话，一半是拍马屁。老祖听了后半句浑身一颤，心惊肉跳。

“要你多什么嘴！按我说的去办就是了。”老祖拍着书桌骂道。

仆人迷惑不已，道喜和奉承换谁都喜闻乐见，为何马师爷大动肝火？他道了个“是”，战战兢兢而去。

仆人刚走，门外有人唱了起来：“送子娘娘送子来，添得喜来又添财。添得喜来后孙福，添得财来笑开怀……”那唱词喜气洋洋，可那唱歌的嗓子并没有什么精神，如唱哀歌一般。

老祖正要去看，一个穿得破破烂烂的乞丐就钻了进来，见了老祖就拱手道喜：“恭喜师爷喜得贵子！四十得子，难得难得！”

这乞丐老祖是认识的，他在岳州城的名声不比老祖弱半分。岳州城里凡是有小孩出生，他必定是第一个登门道喜的外人，仿佛他能嗅到新生儿独有的气息。有人认为他深通阴阳之道，叫他丐半仙。也有人认为他心机颇深，提前踩点打听哪家哪户有孕妇且怀胎几个月，日夜蹲点，听到小孩哭声就登门道喜。人们图吉利，给第一个来道喜的人的钱多一些。于是，也有人故意取笑他，叫他“盖半边”。

老祖不知道他是怎么找到书房这里来的，但听他说“难得难得”的时候咬字极重，感觉话里有话。

朝外看看天，就是往日里再平常不过的弯月，此时也觉得诡异非常，好像它不该是镰刀一样的形状，不该是打了霜一样的白色。

丐半仙精瘦精瘦的，如同稻田里的螳螂，又被窗口透进来的月光照得惨白，此时让老祖觉得他也换了一个人似的，有几分妖气。尤其那双眼睛冒出精光，不是人该有的眼睛。

“半仙这歌，听起来不像是道喜的。尤其这‘难得’二字，不像是说难得有贵子出生，反而像说这贵子难以得到。”老祖面露不悦。

老祖后来回想，那一整夜处处诡异，事事诡异。而他沉陷其中，无法逃脱，仿佛做了一场叫不醒的噩梦。

丐半仙的笑如同干枯脸上的裂痕：“难得难得，自然就是难以得到的意思，倘若得到，才称得上是难得。师爷饱读诗书，我半字不识。您比我明白得多。”

老祖心中讶异，莫非这丐半仙已经知道其中秘密？可是老祖不能把话说破。万一讨债鬼的传言传了出去，他该如何面见他人？倘若传到夫人耳朵里，她又如何抵挡得住打击？

“没见过半仙这样给人道喜的。”老祖从腰间解下一块随身携带的玉佩，递给他，“喜钱就没有了，这个玉佩跟我多年，送给你吧。”

老祖想试探一下丐半仙。倘若丐半仙是真心来道喜，他该知道这玉佩的价值远远超过喜钱，于情于理都不该收下这么贵重的东西。倘若他知道个中秘密，存心来讹钱，这玉佩就当是给他封口，天知地知，你知我知。

丐半仙斜眼看了看那块白中泛青的蝉形玉佩，说道：“师爷莫急，这玉佩我日后来拿也不迟。”说完朝老祖作了一个揖，转身离去。

老祖愣在原地，看着他的身影被夜色消融。

他到底知道还是不知道？老祖无从得知。

几日之后，老祖发现外面没有关于他儿子的怪异传言，便将丐半仙忘却了。他曾托人寻找驼背如山的白发老太太和人高马大的中年男子，可是没有一点儿下落。

日月如梭，转眼马将离即将满岁。

老祖心中酸楚，决定再找个借口不办满岁酒。

在这将近一年的时间里，很多人说老祖狠心，孩子哭闹他不闻，孩子生病他不问，抱孩子的次数也寥寥可数。

很快老祖就不用为找借口发愁了。京城传来消息，皇帝驾崩，举国居丧，百日之内不得有婚嫁宴乐之事。

老祖不愿办满岁酒还有一个原因。办酒要准备宴席，花费颇大。藏蓝色布包里的十几个铜钱还不够买几碗菜，就算九百文也不够举办一次完整的宴席。恐怕这头刚叫管家去买菜，那头马将离就魂飞魄散了。

这钱要尽量省着点儿花，时间能拖长一点儿，就拖长一点儿。将近

一年的大部分时间里，老祖是这么想的。毕竟马将离是他亲生儿子，虽然不愿主动亲近，但也不忍过早生离死别。

偶尔老祖忍耐不住，想要故意用光那九百文，不再忍受这种若即若离的折磨，可是真拿出那藏蓝色布包之后又下不了手。

在办不办满岁酒这件事情上，家人以为老祖是板上钉钉，铁石心肠，却不知老祖为此辗转难眠了多少个夜晚。

夫人发现老祖瘦了许多，以为是公务操劳，劝他不要这么尽心尽力，他只是微笑点头应承。

到了马将离满岁那天，老祖家里一切照常，饭是往常的饭，菜是往常的菜，汤是往常的汤。

中午的时候，老祖正和抱着孩子的夫人吃饭，守门的仆人跑来堂屋里禀报，说是有人来恭贺少爷满岁。

老祖犯疑道："我并没有发一张请帖出去呀？怎么会有人来？"又问是谁。

守门的仆人一笑，答道："盖半边。"

夫人问道："你笑什么？"

仆人道："笑他这样贪小便宜的人少见。岳州城里只要谁家有孩子出生，他就第一个登门道喜，拿最大份的喜钱。这也就罢了。少爷满岁他居然也来！如果老爷有宴请，那来混餐饭算了。老爷并没有宴请，他居然还觍着脸来！我本想不理他，可他死皮赖脸不走，只好来告诉老爷一声。"

夫人叹道："人有人的营生，虱有虱的营生，都不容易。找管家拿几个铜钱给他，就说老爷没有办宴席，没有多余的酒肉，让他自己买点儿吃的吧。"

"夫人菩萨心肠。我这就去办。"仆人转身离去。

不一会儿，那个仆人又来了，手里捏着几枚铜钱。

老祖放下筷子，问道："又有什么事？"

仆人抱怨道："老爷，盖半边不要钱。他说他不是来讨喜钱的，他是来送礼的。他一个吃了上顿没下顿的叫花子，能送什么礼！"

夫人问道："那你接他的礼了吗？"

仆人道："我看不起他的礼，他还不给我转交，说非得亲自送进来不可。"

老祖摆手道："话不是这么说的。来者皆是客，不管他是贵人还是乞

丐，送礼送到家门口来了，怎么能不让进门？”

仆人低声道：“他能送什么礼？要不是嫌钱少了，就是无论如何要蹭顿饭。”

夫人道：“老爷都说了，你还嘀咕什么？快去叫他进来吧。我看这叫花子比孩子亲爹还亲。”

夫人还在为满月酒和满岁酒的事生气。老祖听了只当是耳边风，认为过去就好了。

老祖想起马将离出生的那个夜晚，丐半仙突然就出现了，不见守门的人阻挡。为什么今天就进不来呢？莫非他晚上进出自如，白天就不行？老祖心里存了一个疑问。

“师爷，我来给您的儿子拜寿啦！”

丐半仙的人影还没见着，那破铜锣一般的嗓子就喊了起来。

夫人大喜，急忙抱着孩子起身去迎接。

丐半仙走到门口，用脏兮兮的手摸了摸马将离的脸蛋，说道：“哎哟，长得可真好！”

往日里，夫人生怕孩子身上有一点儿不干净，但今天是孩子满岁，难得有个外人来道贺，她就不顾那么多了。

摸完孩子的脸蛋，丐半仙侧头一看饭桌，假装惊讶道：“哎呀，打扰你们吃饭了吧？”

跟在他身后的仆人露出鄙夷的神色。

夫人笑道：“没有没有。你还没吃吧？来来来，跟我们一起吃。饭菜有点凉了，还望你莫嫌弃。”

“哎，夫人说的什么话？我一个叫花子，地上捡起来的半个馒头都不嫌弃，怎么会嫌弃师爷家里的好饭好菜？”说完，他一点儿也不客气地接过老祖递来的筷子，坐在桌边狼吞虎咽起来。

他没有一点儿吃相，嚼菜时吧唧吧唧响，喝汤时吸溜吸溜响。

很快他将桌上的饭菜吃得干干净净，就差用舌头将碗碟全舔一遍了。

那守门的仆人一直没有离开，他倒要看看这个叫花子送什么礼给老爷。

老祖没期待丐半仙送什么东西，认为他能送一张巴掌大的红纸，红纸上写一句“童言无忌”或者“平安喜乐”之类的字就不错了。常有乞讨的人见人家建了新房便送“入宅大吉”，见人家婚宴便送“百年好合”，见人

家得子便送“童言无忌”之类的话，都写在四四方方的红纸上，送不了礼但送得了吉利，也不算是白吃白喝。

果不其然，丐半仙吃饱喝足，打了一个饱嗝，一只手伸到腰间摸索了一会儿，掏出一张揉成团的皱巴巴的红纸来。

仆人发出嘻嘻的笑声，揶揄道：“我当是什么宝贝呢，不就一张换汤不换药的红纸？还非得死皮赖脸进来蹭一顿饭不可！送纸也不平平整整的，却揉成这样，像话吗？”

夫人给仆人使眼色，示意他不要乱说。

老祖见了那团红纸，伸手去接，说道：“多谢您送来吉利！”

仆人看到了意料之中的结果，撇嘴要走。

丐半仙不将红纸团递给老祖，却往桌上一敲，发出“咚”的一声。

声音沉闷。

仆人刚刚转身，却停住不走了。

纸团不会发出这样的声音。

“这是……”老祖也猜不透丐半仙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丐半仙舔了舔嘴角的油光，将那红纸团拆开。

那仆人急忙回过身来，眼睛死死盯着像竹笋一样被剥开的纸团。那纸团包了一层又一层，可见丐半仙对这份礼多么细心，多么看重。

大概拆了十多层，里面的东西终于如同揭开了红盖头的新娘子一样羞涩地露出脸来。

那团红纸中有四样东西：一龟、一马、一犬、一鸡，都是银色，小孩拳头大小，姿态各异，个个锃光瓦亮。丐半仙送来之前必定仔细擦拭了无数遍。

“这是我此生全部积蓄，都是纯银，大概三十多两。以前讨来的钱，我都兑成银子，然后去银匠铺化掉，打成这些兽件。今日登门祝贺少爷满岁，叫花子我没有别的东西可以送，就将这四个兽件送给少爷吧。”说完，丐半仙将那四个兽件往老祖面前一推。

那仆人目瞪口呆！

三十多两银子对这个仆人来说是一笔天文数字！一两银子可以兑换一千文钱，三十多两就是三万多文钱。这仆人每月领到的工钱还不到二百文，他不吃不喝也要十年左右才能赚到这么多钱。

老祖和夫人见了这些银两，也大为吃惊。

老祖连忙摆手说道：“受不起！受不起！您饱一餐饥一餐才能省下这

么些钱财，我怎么能要呢？”

丐半仙将头一摇，笑道：“师爷，您说错了。我这银两不是送给您的，是送给您儿子的。您只是代他收着罢了。我想您那九百文用得差不多了吧？以后他要用钱，就从我送的银两里出，如何？”丐半仙一边说，一边抓住了老祖的手，在老祖的手上轻轻拍了拍。

老祖听他说起“九百文”，又感觉他拍手的动作颇有暗示意味，知道这丐半仙送来的钱别有他意。可是一个乞丐要积累这么多钱，要经历多少白眼难堪，要经过多少忍饥挨饿，老祖是不难想象到的。

老祖感激不尽，但心中还有疑惑。这丐半仙为什么要倾其所有地帮他？老祖不好立即这样询问，想着以后好好回报他，并找合适的机会解开迷惑。

丐半仙继续说道：“只是要麻烦您再去银匠铺将兽件一一化掉，改成方便使用的碎银子。”

夫人于心不忍，在旁说道：“半仙，您还是将这重礼收回去吧。送给儿子还是送给老子，不过是说得好听些。我儿子还小，不懂得用钱，这钱还不是我们用了？”

丐半仙立即摆起严肃的面孔，一本正经说道：“夫人，别人送礼，您可以说是借送给儿子的名头实际送给老子。我这送礼可不能这么说！”

夫人听得糊里糊涂了，问道：“这又是为何？”

丐半仙微笑道：“夫人听说过‘人情一把锯，你锯来，我锯去’这句俗语吧？”

夫人点头道：“听说过。”

“这就是了。往日里别人遇到红白喜事，师爷和您总得去送礼送人情吧？”

“当然！”

“那您家里有大事小事，别人也得来送礼送人情吧？”“是。”

“别人送多少来，您得送多少回去；您送多少去，别人也送多少来。就如两人拉锯一般。是不是？”

“话说得不太好听，但礼尚往来，当然是这样。”夫人说道。

“所以啊，如果今天是别人来送礼，就算口头上说送给少爷满岁，实则还是送给师爷、送给夫人您的，因为他送来的就是您以前送去的。”

“说得也是。”

丐半仙道：“我就不一样。我是个无依无靠的叫花子，从来没有人给

我送过礼，我也没有给别人送过人情。所以这次我来喝少爷的满岁酒，并不是给您和师爷还礼来了，而是真心实意给少爷贺岁。”

夫人感动道：“半仙如此用心，却差点被堵在我家门外，叫我这张脸往哪儿搁！”

站在一旁的仆人面露羞愧之色。

听丐半仙说到这里，老祖彻底明白了。这丐半仙是为了延长马将离的寿命而来，他不但知道九百文的事，还知道那九百文快用尽了。钱用尽之时就是马将离讨完债之时。前世的孽债一笔勾销，今生的情缘便到此为止，两人互不相欠。就算老祖再往布包里添加银两铜钱也是徒劳，那不是他欠下的债。就算老祖借马将离的名义收来礼钱，也无法留他，因为那是“礼尚往来”“欠来还去”，一如他们父子情缘，与马将离并无实质联系。

而丐半仙以前与他家没有人情来往，所以他说送给谁就是实实在在地送给谁。

这恰好解决了马将离与他父亲的危机。倘若马将离用完九百文就离开，那么老祖欠下的债就不止九百文而是三十多两银子三万多文钱了。

讨债鬼是不会不花完所有欠他的钱就离开的。

就在此时，老祖看见一只素白的小蝴蝶翩翩飞进屋里，越飞越低。就连灿烂炫目的阳光也如跟着它进入房间一般神奇而迷离。

老祖一时竟然忘记了已经遮盖他内心达一年之久的阴影，呆呆地看着那蝴蝶扇动翅膀。他甚至听见了翅膀扇动空气的声音，感受到了蝴蝶的奋力扑棱。

“你发什么呆呢？”夫人推了推老祖。

老祖回过神来，目光仍不离开那只蝴蝶。

蝴蝶落在了拆开的红纸上。老祖这才发现那不是蝴蝶，而是一片被风吹进来的梨花瓣儿。

老祖的院子里是种了梨树的，现在正是落花时节。

丐半仙见了梨花瓣儿，小心将它拈起。微风拂来，它颤颤巍巍。老祖又以为那是一只小蝴蝶了，似乎要从丐半仙的指间飞走。丐半仙淡然一笑，意味深长地看了老祖一眼，说道：“它是要我离去呢。”

老祖一愣，莫非丐半仙也将它错看成蝴蝶了？还是自己刚才把蝴蝶错看成了梨花瓣儿？他眯眼去看，已分不清那到底是蝴蝶还是梨花。

恰巧夫人正吩咐仆人去备茶，没有细听他们说话。

老祖心中讶异，想凑过去看。

丐半仙立即站了起来，对夫人说道："多谢夫人，茶水我就不喝了！我要走了。"

夫人道："再坐一会儿嘛，干吗这么着急？"

丐半仙道："再不走我就走不出这里了。"

老祖心中一惊。

夫人却笑道："难怪都叫你半仙呢，莫非来去还要讲究一个良辰吉时？"那时候人们出门办事确实是会查皇历看宜忌的。遇到鸣炮开宴、建房挖土、收尾上梁等事，的确要掐在几时几分。但夫人说这话是开玩笑，是要留客。

没想到丐半仙点头道："确实如此。"神色也变得有些着急。

夫人见他如此，以为他还有重要的事要办，只好抱歉道："你看……这茶也没喝……"

"以后再来喝吧。"丐半仙边说边往外走，脚步匆匆。

夫人抱着孩子，行动不便，于是招呼老祖道："老爷，你去送送半仙吧。"

老祖急忙跟了出去，可庭院里已经没了丐半仙的影子。只有一阵风乍起，摇落无数梨花。

夫人也跨出门来，左右探头，惊讶道："怎么走得这么快，像一阵风似的？"

老祖看着一地雪白的梨花，思绪纷乱如麻：半仙啊半仙，你倾己所有来留住马将离，我自然感激万分。可这三十多两银子又能留住我儿多久？五年？八年？十年？那时还不是要面对今日之事？还不是要分别离去？这一年我尽可能疏远马将离，为的就是分别时不至于太过悲痛。可五年、十年之后，如何做到不动真情？那时再离别，岂不是更加不舍、更加悲痛？

他久久站在那里，一动不动，似乎要站成一棵树了。

此后的无数个夜里，他梦见一棵树，有时候是一树梨花，有时候是一树蝴蝶。他感觉到那棵树的小心翼翼，感觉到他害怕一动就惊落梨花，惊飞蝴蝶。

每次梦中醒来，他又暗暗嘲笑自己。树有什么好担心的呢？树是不能动的。能让梨花飘落、蝴蝶飞走的只有风而已。

而丐半仙一走之后再无音信。老祖把岳州城找遍了、问遍了，都没

能找到他。

岳州城里的人再逢喜事，也会唠叨一句："怎么不见盖半边来道喜呢？"

人们这才想起丐半仙来，有了短暂的不适应，但很快又习惯了他的不存在。如身上有了痒，忍一忍或挠一挠就过去了。

偶尔有人聊起他，说洞察天机的他这次恐怕是泄露了什么重要秘密，怕遭上天惩罚，所以躲起来了。

也有人说看到他挖到了宝藏，用纸包了好多层，怕人眼红争夺，因此移居到没有人认识的地方去了。

还有人说他已经死了，岳州城外有人看到一个盖半边模样的叫花子被人追打，暴尸荒野，附近的好心人见无人来收尸，草席一卷，埋葬了事。

还有人更离谱地说他是携了谁家的漂亮儿媳逃跑了，现在正在某个地方抱着美人儿过着令人羡慕的日子。

大家对最后一种猜测嗤之以鼻，但说这话的人赌咒发誓，说数次亲眼看到盖半边寄居的破庙里有身穿一袭红衣的漂亮女人出现，打扮如刚刚出嫁的新娘一般艳丽。

听者自然不信。这盖半边既老且穷，有哪户人家的儿媳愿意跟他？别说跟他了，一般的姑娘都不会踏入那破庙一步。那破庙既然荒废，就无人进门祈愿。一些无家可归的人便常寄居在那里，住一段时间就走，去别的地方讨生活，弄得那里乌烟瘴气。丐半仙因为道喜这一招儿比别人高明，日子过得还算可以，所以在这破庙长住下来，不再挪窝。

第二章　井中鱼

如此过了两年。一天晚上，老祖因调查一扯皮官司，微服私访，恰好经过丐半仙曾寄居的破庙。

老祖两年前派人来这里找过好多次，知道他已经不在这里了。但经过破庙大门时，老祖还是忍不住朝里面多瞄了一眼。

这一看不要紧，居然瞄见庙前地坪上站着一个人！

老祖定睛一看，那是一位姑娘，穿一身红得晃眼的旗服，要是头上顶着红盖头，那百分之百就是谁家的新娘了。

老祖想起之前的传言，心想：莫非这丐半仙当年带走的姑娘回来了？他随即否定了这种猜测。就算当初丐半仙是携了别人家的儿媳逃走，但回来的话绝对不会穿得如两年前一样。

老祖悄悄走到门槛前，打量那个奇怪的姑娘。这次他看得更加真切。

那姑娘站在铜鼎前，手里握着三根燃着的香闭眼祈祷，非常虔诚，可身子哆嗦不已。

是夜并无凉风，姑娘穿得也不少。老祖不明白她为什么浑身哆嗦。

等那姑娘祈祷完毕，将香插入鼎中，老祖喊了一声："请问姑娘……"

那姑娘听到喊声，吓了一跳，神色慌张地回头看了老祖一眼，如受了惊的兔子一般急忙往里面奔跑。

老祖见她举止怪异，急忙跨进破庙追赶。

经过铜鼎时，老祖看见地上淌着水，这才明白那姑娘哆嗦是因为衣衫尽湿。

那姑娘穿过佛堂，跑到后院去了，一路留下许多水渍。

这破庙不大，前面是地坪，中间是佛堂，后面原来是和尚起居的院子，现在是流浪者寄居的地方，不过此时四周无人。三面是房屋，中间一口水井，一切洗脸、煮饭等生活用水皆来源于此。

老祖追到后院，看见那姑娘湿漉漉地站在井边。

那姑娘回头看了老祖一眼，眼神空洞得让人害怕。

"姑娘……"

老祖的话刚出口，那姑娘就一跃而下，跳入井中。

老祖大吃一惊，完全没想到她会有这样的举动。

他急忙跑到井边，朝井下望去，只见井底水位极低，几乎要干涸。水波荡漾，但很快恢复了平静。

老祖惊慌失措，急忙去叫破庙附近的乡亲来救人。

可是乡亲不相信他的话。

“你是不是看错了？破庙里那口井的井水还没有半人高，怎么会有人在那里跳井呢？跳下去也淹不过腰。”乡亲说道。

老祖愣住了。

难道刚才都是幻觉？老祖不禁怀疑自己的眼睛了。

老祖一人又回到破庙，走到铜鼎前。

三根燃着的香火像三只小眼睛一样看着他。

老祖头皮一阵发麻，急忙离开了破庙。

回到家里后，老祖感觉浑身不适，头昏脑涨。夫人摸了摸，发现他半边身子凉半边身子热，急忙唤人煮了一大碗姜汤给他喝下，又拿热毛巾敷额头。

这时，三岁的马将离蹿进屋里，对着夫人大喊道：“鱼！鱼！”

夫人问道：“哪里有鱼？”

马将离指着老祖，说道：“爹爹那里有鱼。”

老祖撑起身子，说道：“将离，你是说爹爹身上有鱼的味道吧？”

马将离点头。

夫人责备马将离道：“这孩子怎么乱说话？哪里有鱼的味道？我怎么没有闻到？”

老祖不这么想，他认为小孩子七窍通明，能看到大人看不到的东西，能闻到大人闻不到的气味，能感觉到大人感觉不到的氛围。马将离勉强会说话之后，老祖常常觉得他比其他孩子的感觉还要敏锐。

曾有一次，老祖带着马将离去一个舅爷爷家里。马将离跟老祖走到门口就死活不肯进去了。老祖抱他进去，他就号啕大哭，手打脚踢，要从老祖的怀抱里挣脱出来。老祖没有办法，只好打了招呼，便找借口回来了。

第二天，那个舅爷爷去世了。

还有一次，家里一个平时跟他亲昵的老仆人要抱他，那天他却无论如何都不让那个老仆人抱，一抱就扯着嗓子哭，仿佛老仆人的身上长了刺一样，弄得老仆人非常尴尬。

没过几天，那位老仆人回乡下探望亲人的时候意外落水而亡。

老祖心里记着这两件事，但从来没有跟别人说过。

他想，或许马将离是为着死亡而来，所以能嗅到死亡的气息。

还有一件怪事：岳州城里的狗都不朝马将离吠叫，不咬他。

此前不久，有一次夫人生病，老祖带着马将离去城北郊外拜访一位隐退的曾经的同僚。老祖与他相谈甚欢，忘记了马将离。

马将离踩着不太平稳的步子出了房间，走到了后院。

不一会儿，后院传来恶狗凶猛的吠叫声。

那位曾经的同僚环视四周，见马将离不在屋里，大惊道："孩子是不是跑到后院去了？我后院养了一条见人就咬的红眼恶狗！孩子惊到它的话，那就凶多吉少了！"

老祖知道他家养了一条异常凶猛的恶狗。正因为那狗胡乱咬人，所以同僚没让它看门，而是关在后院。

老祖急忙和同僚奔到后院。

其实在起身之时，老祖就在想，这狗再恶，恐怕也不会将马将离伤得太重。因为马将离是来他这里讨债的，丐半仙赠送的四个兽件才化了一件。在那四个兽件全部化掉之前，马将离是不会离开的。

不过毕竟是亲生骨肉，哪怕是被狗咬伤了皮肉，他还是会看在眼里，痛在心里。他奔到后院，还没看见恶狗就抄起一把靠墙放着的锄头，要从恶狗嘴下救出马将离。

看到那恶狗的时候，老祖和同僚惊得面面相觑。

恶狗正朝后院的土墙吠叫，马将离则坐在地上，双手抱住恶狗的身子，笑嘻嘻地扯弄它的皮毛。

那堵土墙上方居然出现一个拳头大小的洞，可以窥看外面。

恶狗对着那个莫名其妙出现的洞狂吠不已，似乎要与什么东西对峙，而丝毫不迁怒于扯弄它皮毛的孩子。

老祖和同僚待在原地，竟然忘记去抱孩子。

老祖感觉那洞口有什么东西，可是他无法看到或者听到什么。他知道，原来这里是没有这个洞的。

可能因为惊动了恶狗，恶狗的吠叫又引来了人，洞口那东西退走了。

恶狗渐渐恢复平静。

年幼的马将离仿佛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依旧抓住恶狗的毛，使出吃奶的劲儿扯。那恶狗发出呜呜的低鸣，蜷缩一团，摆出逆来顺受的姿

态，跟刚才的凶悍相差万里。

同僚走到那个洞口，看到许多条类似动物爪子挠过的痕迹，可是分辨不清到底是什么东西挖出的洞。

那东西似乎早就料到马将离会到这个院子里来，早就在院子外壁上掏好了坑，里面却看不出来，等到今日便快速打出一个洞来。

回到家后，老祖没将这件事说给夫人听，怕她担心多想。

因为这几件事情，老祖相信马将离确实闻到了鱼的气息。

马将离的话点拨了老祖。刚才那女子明明在铜鼎前祈祷烧香，为什么投井之后却不见了呢？莫非她是井里的一条鱼不成？所以他带回来一身鱼腥味？

老祖越想越觉得这种猜测是对的。岳州城的人都会在水井里放养一条小鱼。那小鱼被岳州城的人叫作沁鲜鱼，也叫作井鱼，多为红色，形似红色小鲤鱼。

这种井鱼在幽暗的井中以小虫或渣滓为食，且几乎不长大。因为它的存在，井中的水变得更加干净。而它数十年如一日地没有变化，像是被时间遗忘，被六道抛弃。

破庙里那口井其实早就应该填上的。按照古往今来的惯例，废置的旧井应在“闭”日，用吉利方位的黄色新土填实。井是许多人取水的地方，沾染许多人气，废弃太久的老井容易出现鬼祟。

可破庙没人管，那口井就一直在那里。

想来想去，老祖决定再去那里一趟。

这次老祖不是一个人去的，他带了好几个人，拿着桶和瓢，还有短把锄头。

他们几个人还没走到破庙门口，就被一个老头儿拦住。

老头儿问道：“师爷，您带这些人是要干吗去呀？”

老祖说：“我听说破庙里有来历不明的东西作祟，我要把那早该填上的井淘干，把井封了。”

老头儿问道：“师爷听谁说的呀？”

老祖说：“当然是借住在里面的叫花子。”

“何时听说的？”老头儿不依不饶地问道。

跟老祖来的人早不耐烦了，凶巴巴地喝道：“破庙又不是你家的，问这么多干吗？快让开！”

老祖示意随从不要说话，回答道：“就在最近。”

老头儿一笑："那不可能。"

"为何不可能？"

老头儿看了看老祖身后的人，凑到老祖耳边神秘兮兮道："师爷，能不能借一步说话？"

老祖心想：莫非这位老头儿也见过破庙里的怪事？莫非其中还有不能告人的秘密？

于是，老祖让随从几人等待，他跟着老头儿进了近处的茶馆。

两人相对坐定，老头儿叫小二沏了上好的君山银针茶。

老祖心中诧异。这老头儿貌不惊人，衣着略显寒酸，那双手布满老茧，皲裂严重，不像是衣食无忧的闲散人，却不点普通粗茶，偏偏点了价格不菲的嫩绿似莲心的银针。

老头儿噘起嘴，喝了一口茶，赞道："人生三味一杯里。名不虚传哪！好茶！好茶！"

老祖心思不在茶上，问道："老先生为何说破庙里的叫花子不可能跟我说作祟的事？"

老头儿诡笑道："师爷，破庙已经好久没有人敢住了，您不知道？"

老祖心里咯噔一下，他回想看到那个红旗服姑娘的时候庙里确实没有其他人，当时以为那些流浪者正在外面讨生活，还没有回来。

难怪这老头儿说叫花子告状的事不可能发生。

"我确实不知道。"老祖承认自己撒了谎。但他不能立即说出填井的缘由，他不确定对面的老头儿是否知道那个烧香姑娘。"但破庙怎么就没人敢住了呢？以前不是很多无家可归的人借住吗？"老祖问道。

老头儿闻了闻清淡的茶香，说道："师爷读书万卷，必定听说过'物老为怪'这句话吧？"

老祖忽然觉得老头儿说这话时跟丐半仙有几分神似。

"当然知道。"老祖喝了一口茶。

"这破庙存在已经有几百年了吧？有点怪异的事情反而不足为怪。师爷您说呢？"

这破庙确实经历了数百年的风风雨雨，曾经也有香火鼎盛的时候。听了佛经受了香熏的石头也会多了几分灵性呢，和尚们一走，这些东西说不定要闹点动静出来。

老祖点点头。早在十多年前，他就听说破庙里有敲木鱼的声音，木鱼敲罢又有女子嬉戏笑闹的声音。那时候老祖刚刚做上师爷，很多人要

求知府大人将破庙拆除，赶走占据佛门清净之地的妖孽。知府大人一方面想顺应民意，一方面怕拆庙折福，不知该如何是好，于是询问老祖。老祖认为就算妖孽盘踞，只要不伤天害理，就不要赶尽杀绝，何况还有木鱼声，也许妖孽有心向佛向善，只是本性难移而已。

更何况破庙可以作为一些人的暂居之所，拆了它的话，有些人就要风餐露宿。

知府大人听了老祖的话，没有拆除破庙。

时至今日，老祖依然没有改变这种想法，他带人来填井，更多的原因是想弄清楚那个烧香姑娘到底是个什么所在。

“之前闹过几次鬼祟之事，我倒没有大惊小怪。可现在破庙都不能住人了，这是怎么回事？”老祖说道。

“物老为怪，杀主取代。如今这怪闹得比以往凶了，要取代他人，成为破庙的主人。所以这里住不得别人了。”

“物老为怪，杀主取代？”老祖念着这几个字，感觉字句间蕴含一股不祥之气。

“废弃或者长久无人居住的地方，大多会被其他东西占据。这破庙失主已久，自然……”老头儿抿了一口茶，将后面的话与茶水一起喝进肚子里。

“老先生是否知道这破庙里的怪是什么怪？来自哪里？”

“正是你今天要驱赶的怪，就住在那口老井里！”

“莫非你也见过她？那你还阻拦我干什么？”老祖既惊讶又迷惑。

老头儿将杯中茶一饮而尽，说道：“我没有见过。我是受人所托来阻拦您的。”

“受人所托？受何人所托？”

“丐半仙。”老头儿悠然说道。

“丐半仙？他回来了？”老祖惊喜道。

老头儿摇头道：“没有。自从两年前一别之后，我再也没有见过他。”

“那你怎么说是受他所托？”

“在两年前消失的前一天晚上，他来找过我。他说大概在某年某月的闭日，师爷会来破庙。他叫我那天不要去别的地方，蹲在破庙前等候您的到来。”

“哦？”老祖不知他说的是真是假。今日确实是闭日，但出门前查一

查老皇历就能知道。

“您或许不信我的话。但您可以打听打听，我以前也是叫花子，从山东来到岳州，曾寄居在这破庙里。正是丐半仙的帮助，让我可以在这里安稳下来。他告诉我许多小窍门，让我乞讨的时候不空手而归，还能比别人得到的多一些。”

“窍门？”老祖想起丐半仙抢先道喜的往事，心想他深谙此道，教别人自然不足为奇。

老头儿以为老祖不信，说道：“您看，今天一事就是他教我的，教我何时拦住您，如何说话。”

“难怪刚才我觉得你有几分像他，原来是他教你这么说的。”老祖已经相信了他的话。

老头儿哈哈笑道：“我大字不识得几个，怎么说得出这番漂亮的话？都是他教的。丐半仙他以前可不是一般……”老头儿顿了一下，改口道，“他还跟我说，如果我今天拦下了您，不但能拿到赏钱，还能喝到好茶。”

老祖哑然失笑，原来老头儿点这茶是料定他会付钱。这老头儿什么都好，可爱占人便宜这一点让老祖不太舒服。

丐半仙怎么安排这么一个人来阻拦我？随即老祖释然。倘若他不是爱占便宜的人，也许就不会这么用心地记日子，耐心地蹲守在这里吧？想到这里，老祖不禁暗暗赞叹丐半仙心思缜密、考虑周全。

“好。赏钱我给，茶钱我付。不过丐半仙为什么要阻止我填井呢？他是否跟你说过其中缘由？”

老头儿听了老祖的话，喜上眉梢，说道：“他不说我也知道。老井里住着他的朋友。”

“那是他的朋友？”老祖脑海中又浮现出那个哆哆嗦嗦烧香的俊美姑娘。

“是啊。井里有一条小井鱼，好些年头了吧？丐半仙在后院厢房也住了半辈子。一个屋檐下住久了，就有了亲人一样的感觉。他说那是他的亲人，托我向师爷您求情，不要伤害这世上他唯一的亲人。”

“井鱼？”老祖心想：果然猜测没错。

老头儿说道：“是啊。丐半仙叫我对您说，这井鱼虽然调皮，但长年在不见天日的井底，吃的是浮游之物，接触不到日月光辉，吸收不到天地精华，身形难以长大，修为也难以提升，闹不出多大动静，所以请师

爷网开一面。”

老祖见是丐半仙求情，哪里有不答应的道理？再说了，这井鱼只是出来烧香祈愿而已，虽然将破庙闹得不安宁，让其他人无法寄居，但也没有做出其他不可饶恕的事来。

如此思忖片刻，老祖点头道：“既然她是丐半仙的亲人，我自然不去打扰了。”

说罢，老祖拿出一些随身携带的碎银子给那老头儿。

老头儿接了碎银子，喜滋滋地走了。

老祖结了茶钱，随后从茶馆走出，叫一起来的人散去。

当天傍晚，老祖又一人来到那个茶馆，兀自坐到万家灯火，月上树梢。

见外面行人稀少了，老祖从茶馆出来，走到不远处的杂货店买了三根香，然后走进破庙。

此时角落里的蝈蝈已经开始叫唤，半月如发了霉一般不甚明朗。破庙里露天的地方尚且能看清楚，走廊和佛堂则陷落在黑暗里，仿佛什么都没有，又仿佛藏着许多眼睛。

老祖走到铜鼎前，打开火折子，将恰才买的三根香点燃。

香是好香，很快散发出好闻的香气。微风将香气送到破庙的每一个角落。

香头冒出的烟雾蜿蜒扭摆，如池塘水面游动的细蛇。

老祖手握燃香，面对铜鼎和佛堂，静立了许久，然后鞠了三次躬，开口祈祷道：“愿丐半仙平安度过所有劫难，早日回到这里来。”

这时，老祖听到走廊里传来了非常轻微的脚步声。

那脚步太轻，轻得若有若无。让老祖以为听到了，又以为听错了。倒是滴答的水声比较真切，仿佛雨后芭蕉上的水珠凝聚滴下。

老祖知道是那条井鱼来了。

他选择这个时候来破庙烧香说这些话，就是为了吸引她出来。香烟散去，她必定闻得到；祈愿说出，她必定听得到。或许在他踏入破庙大门的时候，她就注意到了。她既然不让别人留在这里，那就会提防每一个闯入者。

果然，一张俊俏的脸从黑暗中探了出来，如大雨来临之前在水面伸出头呼吸的鱼。那张脸后面的黑暗就如一潭死水。

“你为什么祈这样的愿？”她说话了，慵懒的语气，似乎不屑。

那张脸实在好看，老祖看得愣了神，好不容易才醒悟过来。十多年前敲木鱼又嬉闹的也是她吗？老祖不禁联想许多。

她对老祖的迟缓不满，将头缩了回去。

老祖连忙说道："他是我儿的救命恩人，我自然希望他平平安安。两年前，我儿满岁那天，他走得匆忙，连茶水都没有喝。我还想请他去喝茶呢。"

黑暗中的她没有回话，滴答的水声还在，老祖知道她还在那里。

"之前不久，我看到你在这里烧香祈愿，不知道姑娘祈的什么愿？"老祖问道。

问虽这么问，其实老祖心中已有答案。

她终年在那狭小的水井里，丐半仙来到破庙之后没有离开过。他们两人说不上长相厮守，但毕竟共居此地这么多年。丐半仙将她当作世上唯一的亲人，恐怕她也将丐半仙当作唯一的亲人了。

女人祈愿无非两种：要么为亲，要么为情。两种应该都离不开丐半仙。

所以老祖猜测她也是祈祷突然消失的丐半仙平平安安。

正因为猜透了她的心思，老祖才故意在铜鼎前静立许久，等她来到他附近，才故意将祈愿的话说出来，让她听见。只要她知道他来这里是为丐半仙祈愿，她必定对他没有那么多敌意。

果然，她那张脸又从黑暗里浮出，说道："我祈的愿跟你相同。"

老祖故意惊讶道："我祈祷他平平安安，是因为他救过我儿。你为什么也为他祈愿呢？"

她说道："我们在同一屋檐下生活许多年，已经互相当作亲人。"

老祖顺水推舟问道："既然你将他当作亲人，为何要将其他叫花子赶走？"

她说道："我怕别人占了他的房间，万一他回来，没有地方住。"

"原来是这样！"老祖心头的迷惑得以解开。

两人相对无言，陷入沉默。连蝈蝈的声音都突然没有了，周围只有水的滴滴答答声。

由于月光暗淡，老祖的影子都淡淡的，仿佛是从他身上渗下的水浸湿了地面。

这种错觉很快让老祖有了真切的体会。他感觉全身上下的衣服发了潮，仿佛洗完没有晒透就穿在身上。并且这种潮湿的感觉越来越明显。

老祖心想：这或许就是邪气侵身的感觉。她应该不是故意的。她带来的潮气太重，恐怕接近她的人都会有这种感受。

“你觉得他会回来吗？”老祖忍住不舒适的感觉，但他的手已经微微颤抖了。

她神情落寞地说道：“我不知道。”说完，她抬起头望着天空的月亮。

“如果他还平安的话，此时月光应该也能照着他。”她喃喃道，眼角有一滴泪珠缓缓爬出，在她的脸上留下一道水印。

老祖讶异。井鱼如此动情的表现，说明她和丐半仙之间的关系恐怕不是他之前想象的那么简单。

“好人有好报。他会平平安安的。”老祖连忙安慰她。

出乎老祖的意料，她居然摇了摇头，用手指将泪水抹去，然后说道：“不，他并不是一个好人。”

老祖以为她责怪丐半仙突然消失而说气话，于是说道：“怎么不是好人呢？他救了我的孩子。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嘛。”

她惨然一笑：“他做过的坏事远远多过好事。”

老祖无法理解，这井鱼既说丐半仙不是好人，却又如此牵挂担心他。

“此话怎讲？我在岳州城做了这么多年的师爷，也没有听人说他做过什么坏事。”老祖说道。

她低下头，轻叹一声，说道：“一言难尽。正因为他并不是一个好人，我才更担心他的平安。或许上天也会因此不眷顾他。”

末了，她又说道：“是我让他变成一个坏人的，上天也不会眷顾我。”这次两股清流从她眼睛里涌出，如同井底的活泉一般不可抑制，用手抹都抹不完。

“不会的，不会的……”

老祖本想问她丐半仙到底做过什么坏事，见她这副凄然模样，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她已经不躲避自己了，下回再来问也未尝不可。

老祖环视一周破庙，说道：“何须上天眷顾？这庙里这么多菩萨，也不见他们能保护自己，却沦落到这地步。倒是丐半仙挺眷顾你的。要不是他托人拦住我，我今天就带人将那口古井封填了。”

井鱼停止抹泪，惊讶地看着老祖。

老祖将白天发生的事情给她娓娓道来。

末料她并不感激丐半仙，却以责备的口气说道："他真是太傻了！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他自己因泄露天机而不得已躲避在外，就该知道要发生的必定发生，谁也阻止不了。即使侥幸躲过眼前，也会引来其他劫难。"

忽然，她两眼一瞪，慌张地问老祖道："你既然今天来填井，那么今天是闭日吧？"

老祖点头道："是啊。"

"完了，完了，我忘记今天是闭日了。闭日是黑道日中最坏的一个。对你们来说，可能这一天与其他日子并没有太大区别，可是对我来说，这一天是最凶险的日子。"她有些着急。

在老皇历中，所有的日子被分为两类：一类是黄道日，一类是黑道日。好日子多在黄道日，故有"黄道吉日"的说法；相对应的，凶险的日子多在黑道日。而闭日确实是黑道日中最坏的一个，是天地阴阳闭寒的日子。

"如何凶险？"老祖问道。

"比如说你今天差点将我的居身之所封填。要不是他提前算到，我现在就不可能在你面前说这番话了。"

老祖心想：这倒也是。

"我不能和你说话了，我要回到井里去了。"她说道。

老祖还没有说告别的话，她突然两眼朝破庙大门的方向看去。

老祖循着她看的方向看去，没有看到什么。

她却大惊失色道："我就说是祸躲不过！白先生来了！"

"白先生？"老祖又朝大门望去，并没有看到什么人进来。

她转身就往后院走。

这时，一团白色的东西出现在破庙大门的门槛上。

老祖才眯眼去看，那团白色的东西迅速蹿了进来，忽然跃地而起，直直地朝井鱼扑去！

"喵呜——"它发出激烈而愤怒的叫声！

老祖这才明白，这是一只白色的猫。

老祖大吃一惊，他自然知道猫是吃鱼的。难怪她刚才如此慌张恐惧。

他想去阻挡，可是他哪里灵活得过一只猫？

身形小许多的白猫轻易将她扑倒在地。她发出惊恐的叫声。即使她

修炼多年，可在天敌面前，也如此不堪一击。

白猫挥起爪子，朝她脸上抓去。

几条血红的印子立即在她脸上出现。

她哆嗦不已，竟然连爬起来的力气都没有了。

老祖急忙上前，一脚将白猫踢开。

白猫被踢到角落里，打了一个滚，爬了起来。几乎没有任何犹豫，它又跃身朝她扑去，形如饿虎下山，那气势咄咄逼人，让老祖都为之心悸。

老祖心想：或许是这种天敌的优势让白猫变得不同往日。得势的人也是如此。狗还仗人势呢。老祖曾听衙门里一门子说他曾经被一只修炼的蜈蚣咬过，日夜疼痛瘙痒，唯有在公鸡打鸣的时候舒服一些。为此，门子花了许多精力去学鸡鸣，学成之后，疼痛瘙痒竟然不治而愈。可见天敌之间的威慑有多强大！

白猫得了天敌之势，得势不饶人，在她身上乱抓乱咬，肆无忌惮，如同恶霸无赖欺负弱不禁风的良家女子一般。

若在平时，老祖肯定要将这恶畜狠打一顿。可此时老祖明白，猫捉鼠吃鱼，那是天命使然，无可厚非。但这井鱼毕竟是恩人丐半仙的亲人，老祖不能袖手旁观。

老祖大喝一声，恐吓那只猫。

那只猫听到老祖的喝声，以为又要踢它，浑身一颤，从井鱼身上跳开，落在地面。

老祖冲到她和白猫的中间，对她喊道："你快走，我拦住它！"

话音刚落，屋顶的瓦片哗啦啦响起来。接着许多瓦片纷纷落下，在屋檐下摔得粉碎。

老祖和井鱼都大为意外，不知道屋顶上发生了什么。

老祖朝对面屋顶看去，只见无数萤火一样的东西在屋顶上飘浮。

白猫也扭头看了看屋顶的萤火，兴奋地发出叫声："喵呜——喵呜——"

那些萤火听到了白猫的叫声，居然纷纷从屋顶落下，朝这边涌了过来。那情景颇为奇幻而恐怖。

待那些萤火来到近前，老祖才发现它们都是一双双眼睛，是黑猫的眼睛。它们黑色的皮毛融入夜色，只有眼睛发出黄色的光芒，因此看起来就像飞舞飘浮的萤火。

这些黑猫密集如春天池塘里浮到水面的蝌蚪，数量多得不可思议。就算把岳州城里所有的猫捉起来，也绝不可能有这么多。

所有的猫都虎视眈眈地看着瘫倒在地的井鱼。

老祖就算有三头六臂，也无法挡住这么多猫从四面八方涌来。

这些黑猫显然训练有素，不是一般人家养的猫。至少从外貌上看，浑身漆黑发亮，几乎没有一根白毛的猫就非常罕见。从动作上看，这些猫都虎虎生威，有一种睥睨众生的气势。

老祖心想：这必定是有预谋的谋杀！

那只白猫被黑猫簇拥其中，非常醒目。

“恐怕是在劫难逃了。”井鱼虚弱地说道，脸上被抓的地方沁出一颗一颗的小血珠来，如同一根细藤上结出的熟得红透的小果子。伤痕似乎没有毁坏那张脸的美观，反倒造成一种无法言说的美感，让人注目，让人流连，让人生出呵护的心思。

老祖愧疚不已。丐半仙为了他的儿子献出毕生积蓄，且躲避在外。他却不能保护丐半仙唯一的亲人。

白猫龇牙咧嘴，发出尖锐的叫声。

黑猫们如同得到命令，全部朝老祖和井鱼这边涌来。

老祖徒劳无功地拳打脚踢，根本阻挡不了潮水一般的黑猫。

黑猫们扑到了井鱼的身上，肆意撕咬。

井鱼身上的红衣裳被撕扯得衣不遮体，春光乍泄。她此时就像一颗荔枝，红色的皮被剥开，露出水嫩白皙的果肉。

“受这样的侮辱还不如死了算了！”井鱼哭喊道。然后，她变成了一条形同红色小鲤鱼的模样。

她这是寻求速死。倘若身为人形，尚可与黑猫们抗拒一段时间，变回鱼身的话，黑猫们几口就能将她嚼化咽下。

这寻死的举动却给老祖带来一线逆转的希望。

老祖是束于礼教之人，井鱼躺在那里时，他看都不敢多看她一眼。此时她已变成一条比巴掌还小的鱼，老祖就无所顾忌了。他丢开面前的黑猫，纵身一跃，朝井鱼扑去。

黑猫怕被他身子压住，暂且作鸟兽散，留下井鱼在潮湿的青砖地板上甩尾跳跃。

井鱼的鳞片被剥落许多，伤痕累累。

老祖跌落在井鱼旁边，迅速用双手捧住了井鱼。将它捧在手心的那

一刻，老祖回想起年幼时在老河里摸鱼的时光。浅水季节时，他常跟着小伙伴们一起摸鱼。当一条小鱼被捉在手心时，他感到无比的快乐。自从考上举人来岳州城当师爷之后，他很少回老家了，再也没有将脱了鞋袜的双脚放进老河的流水里。

他像小时候一样兴奋，将那条鱼举起。在那一瞬间，他似乎看到小时候的伙伴们在周围欢呼雀跃，他似乎听到了如歌的淙淙流水声。他忘却了眼前的危险，忘却了马将离给他带来的忧虑。

他高兴得几乎要跳起来！

散开的黑猫再次朝他涌了过来，顺着他的裤腿往上攀爬。当锋利的猫爪抓到他的脸上时，他终于从兴奋中回过神来。

他顾不得拨开爬在身上的猫，捧着井鱼拔腿朝后院奔去。

奔跑的时候，老祖又想起小时候提着装有小鱼的木桶一路狂奔回家的情形。热风灌进衣服里，太阳晒着脸，但他的心里无比快乐，他迫不及待地要给母亲展示他的收获。

在这短短的时间里，老祖想起了许多年少的时光。

他原来以为自己忘记了那些时光，没想到碰到井鱼的刹那间会回想起来，更没想到还能记起当时的风、当时的阳光，甚至记得空气中的味道、水中的触觉，以及现在看来过于简单和幼稚的快乐。

后来老祖遇到一位道士。听那道士说，世上人今生忘记了前世事，大多是以为忘记了而已，倘若某年某月某日在某地碰到某人或看到某景抑或是做了某事，会莫名有熟悉的感觉：仿佛来过这里，虽然以前不曾来过；仿佛见过某人，虽然以前不曾见过；仿佛做过某事，虽然以前不曾做过。绝大多数人也就这种感觉从心头一掠而过，如蜻蜓点水，很快恢复平静。只有极少数人能突然打开记忆，记起前世。

“很多忘记的事情，只是自以为忘记了而已。前世或者今生，又有什么区别？”那道士说道。

听那道士说这话的时候，老祖便想起了那个夜晚捧起井鱼奔跑时的感受，便觉得道士所言不假。

道士走后，老祖一度尝试让马将离记起前世之事，希望由此得知他是如何欠下马将离九百文钱的。如果可以的话，他想看看能不能和马将离在今生和解，不要离别。

只有找到冤结所在，才能化解冤结。这是他能想到的最好的挽救办法。

但从恐怖猫群里逃出的时候，他还想不到要如何挽救马将离。那一刻他要挽救的，只是手中那条可怜的井鱼。

他要把井鱼扔回井里去。只有这样，那些猫才伤害不到她。

老祖奔到后院，忽然头顶上传来一个苍老而颇具穿透力的声音："这位可是岳州城鼎鼎有名的马师爷？"

老祖吃了一惊：怎么会有声音从头顶上传来？莫非是破庙里的菩萨听了我的责骂显灵了不成？

老祖抬头一看，只见侧面厢房的屋顶上站着一个瘦如仙鹤的人。那人在狭窄的屋脊上站得四平八稳，从容淡定。屋顶的风比院子里要大，他的衣服被潮湿的夜风吹得猎猎发响。他背对着月光，所以看不大清脸。

那人一说话，老祖身后的黑猫就停住了脚步，隐没在破庙的暗处，只有无数双黄色的眼睛在黑暗中飘浮不定。而白猫已经不见了踪影。

老祖看了看四周，知道这些猫跟屋顶上的人有着必然联系。他仰头回答道："正是。"

那人在屋脊上走了几步，脚步如猫，悄无声息。他问道："一条终年见不到阳光的小鱼而已，马师爷为何如此保护它？"

老祖反问道："一条破庙废井中的小鱼而已，这位高人为何如此大动干戈？"

"哈哈哈……"那人发出干涩的笑声，"不愧为公堂师爷，不喜欢答问，倒喜欢提问！"

"见笑了！守护岳州城里的每一个人每一件物什，是我职责所在。"

那人大笑道："连自己的亲生骨肉都守护不了，何谈守护其他人！"

老祖愣了一下：马将离讨债的事情除了那天堵在夫人产房门口的两个怪人之外，只有自己和丐半仙知道。这人是如何得知的？莫非这人见过那两个怪人，抑或是碰到过躲避天谴的丐半仙？倘若他碰到过丐半仙，丐半仙为何要将马将离的秘密说给他听？他又为何要找到这里来谋害井鱼？

老祖百思不得其解。

屋顶上那人似乎不急，静静等待屋下的人整理思绪。黑暗中的猫也不发出一声叫唤。

这时，老祖手中的井鱼有气无力地扭了一下。

老祖担心它在手中会渴死，于是朝老井迈出一步。

屋顶上的人轻轻一跃，从上面跳了下来，落在老祖与老井之间的空地上，落地时没有半点声响，仿佛从高处落下的不是一个人，而是一片被风拂下的秋叶。

老祖吃了一惊：此人到底是人是鬼？

“马师爷，你就不好奇我是怎么知道你的秘密的吗？”那人轻咳了一声，问道。

暗处的猫眼停止了飘浮，瞪得圆溜溜的，看着老祖，如同镶嵌在黑绸缎上的宝石。

老祖如何不好奇？可是他此时明白了那人的用意，那人见黑猫无法阻止他，便有意拖延时间，意图让变回原形的井鱼在他手中渴死。

“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有什么值得好奇的？”老祖违心地说道。

井鱼在他手里扭动，似乎要从他的指缝间钻出来，就像他小时候捉到的那些鱼一样焦躁不安。她应该是迫不及待要回到水中了。

那人无奈地笑了笑，眉毛一挑，说道：“如果我有方法让你可以守护他呢？”

老祖浑身一颤，差点让井鱼从手里溜出去。这是他梦寐以求的事情啊！

老祖认真地看了看那人的脸，那是一张苍白如纸的脸，眼窝深陷，两颊无肉，眼睛精光如青年，气色却如花甲老年，加上暮色昏沉，老祖无法看出他的岁数。他的话跟他的岁数一样无法捉摸。料事如神的丐半仙都无法彻底将马将离挽回，这个人又有什么本事可以做到？可万一他确实能做到的话，自己不相信他就会失去也许是唯一的机会。

“我用这个方法交换你手中的鱼，如何？”那人瞥了一眼老祖的手，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

老祖摇了摇头。

那人愣了一下。

老祖道：“虽然我不知道你为何非要这条鱼不可，但我必须救下它是有原因的。我儿的救命恩人拜托我照顾她，我不能坐视不管。至于你要交换的方法，我可以以其他条件回报你。”

“没来岳州城之前就听说马师爷是正直仁义之人，今日一见，果真如此！”那人赞叹道。

老祖道：“过誉了。”

那人叹了一口气，说道：“来这里之前，我跟一道上朋友打了一个

赌。那朋友说你不会为利益所动。我则说没有利益打动不了的人，除非利益不够。为了赢这个赌，我特意找了你的软肋，没想到我还是输了。其实我要真想置这条鱼于死地，那是易如反掌。为了这个赌，我才让你来到后院。”

“道上朋友？是什么人？”老祖见识了他刚才落地的功夫，也认为他确实可以轻易阻拦自己。

“现在不便告知。”那人说道，“不过我可以告诉你我的名字。我是独孤延福，河南洛阳人。我最喜欢结交马师爷这样正直仁义之人，这条鱼就让给你了，但愿以后相见，我们能以朋友相称。”

“那你可以让我过去吗？”老祖问道。

独孤延福侧了一下身。

老祖擦身而过，走到老井边上，将井鱼扔进水中。扑通一声响，紧接着传来一阵鱼尾拨动水浪的哗哗声。老祖终于心安了。

老祖将目光从漆黑的井中收了回来，回头一看，独孤延福已经不见了踪影。再看破庙四周的黑暗处，那些猫眼也不在了。

老祖跑到佛堂前，破庙里空无一人，只有一地朦胧月光和一丝淡淡香气。

回到家，老祖觉得刚才在破庙里的所见所闻如同做梦一般。

夫人还没有睡，她抱着马将离轻轻颠动，哄马将离睡觉。马将离眼睛已经闭上，嘴巴还在嚅动，似乎在说什么话，可没有声音。

夫人见老祖心事重重，走到老祖身边问道：“老爷，刚才出去一趟遇到什么事了吗？”

老祖看了马将离一眼，心中五味杂陈。如果刚才答应独孤延福，此时看到马将离或许是另一种心情。可是独孤延福真的能让我福泽绵延吗？这个洛阳来客到底是什么人？来岳州有什么目的？难道只是为了打一个赌？

他有太多疑问。他摇头道：“没有什么事，白天听人说丐半仙原来住的破庙里有什么东西作祟，今晚我去看了看，并无怪象。”

“都是人心作怪吧。”夫人随口而道。

老祖一笑，感觉夫人和他生活在两个世界里。夫人的世界里没有怪力乱神，而他的世界在马将离出生那天偏离轨道，仿佛进入了一个全新的怪异世界。不过这样也好，他希望夫人永远待在那个清净的世界里。

可第二天又有怪事发生了。

老祖一大早去衙门，看到衙门外聚集了百十来个人，叽叽喳喳的，有人惊讶，有人兴奋，好不热闹。

他们见师爷来了，立即围了过来，你说你的，他说他的，吵得老祖头脑发昏。

也许是昨晚整夜辗转难眠，老祖精神不佳，此时众人一围上来就如飞来一群麻雀，喧闹聒噪得听不清他们说的什么，耳边嗡嗡直响。

老祖见台阶上站了一个门子，连忙拉了过来，说道："你让他们一个一个说来。我听不清他们说什么。"

那门子见老祖脸色差，扶住老祖说道："师爷，您先进去歇着吧，我问清楚了去告诉您。"

老祖点点头，先进衙门，在差房里坐了。老祖点了一根盘状檀香放在旁边，让脑袋舒缓一点儿。

那根檀香烧了半圈，门子才走了进来，额头冒出微微一层汗。他一边走一边念："奇了怪了，奇了怪了……"像念经一样。

"怎么了？"老祖问道。

那门子凑到老祖身边，"咝"地吸了一口气，又兀自摇头说道："真是奇了怪了，我当差这么多年，还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么怪的事情。"

那门子比老祖年长，在衙门当差的时间也比老祖长。当初老祖背着一包行李来岳州府衙报到的时候，就是这个门子接待的他。

衙门自然也是各种怪事聚集的地方。岳州城里一点儿鸡毛蒜皮的小事都会有人来这里告状。破庙里闹过几次鬼祟，就有人来这里建议拆除破庙。甚至曾经有人自称看到了能引起大旱灾的怪物旱魃，建议知府大人赶紧收集全城的童子尿和黑狗血，说是这两样东西可以对付旱魃，免遭旱灾。

门子说他都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么怪的事情，那到底能有多怪？

老祖问道："到底怎么怪了？你倒是说说看。"

门子说："第一奇怪的是聚集在府衙门口的人都是家里失了盗的。"

老祖皱眉道："一夜之间这么多户人家失盗？"

门子道："师爷你听我说完。第二奇怪的是这些人都不知道自己家里被盗了什么东西。"

老祖惊讶道："既然失盗了，怎么不知道丢了什么东西呢？"

门子道："我还没有说完呢。第三奇怪的是这失盗的家里门窗都是好好的，墙壁也没有破坏，不知道盗贼是怎么进去的。"

那时候岳州城有些人家的房子是泥砖青瓦做成，盗贼除了破门窗入室之外，有的还能神不知鬼不觉地在墙壁上掏一个洞，从洞里进入房间。

老祖霍地站起身来，惊得檀香上的残灰落了地。

“难道盗贼事先躲在屋里了？可他得手了怎么出去呢？”门子妄自猜测道。

老祖问道：“门窗墙壁没有坏，东西也不知道丢了什么，那他们是怎么发现自己家失盗的？”

门子回答道：“屋里衣柜箱子都被翻开，东西翻得到处都是。有些瓷器被打破，有些布衣被撕坏。如果不是进了贼，难道是它们自己跑出来的不成？”

老祖想了想，毫无头绪，于是说道：“你陪我到失盗的人家去看看。”他联想起昨晚井鱼说的话——莫非这些怪事也是因为黑道闭日不成？难道全岳州城的精怪昨晚都惊动了？

老祖决定去失盗的人家走一趟，看看情况。

一般的州县会有数位师爷，少的也至少有两个：一个是钱谷师爷，一个是刑名师爷。顾名思义，钱谷师爷是负责钱谷税赋的事情，刑名师爷则负责案件官司。

可是岳州府衙只有老祖一个师爷，既负责钱谷，又负责刑名。

按马家后人的话来说，之所以岳州城只有一个师爷，是因为钱谷之类的事情对老祖来说太过轻松，所以无须别人分担。知府大人也信得过他。

岳州知府常换，岳州师爷却没有换。所谓“铁打的师爷流水的官老爷”，常有人说，岳州城可以没有知府官老爷，却不能没有马师爷。

老祖不但将岳州城管理得井井有条，而且为人正直，所以颇有名望。

名望表面光鲜，背后却要付出代价。老祖四十多才得子，自认为跟案牍劳累有关系。可要维持名望，又不得不事事躬亲。

老祖叫门子跟着他出了门，然后选了几个离得近的失盗人家实地查看。果然每一家的失盗情况都如门子说的那样奇怪。

但老祖发现了一个被人们忽略的细节。失盗之后，有的人家养了多年的龟死了，有的人家养了多年的猫不见了，有的人家祖辈相传的砚台裂了，有的人家古董摆件碎了。

由于每家的情况不同，他们都没有注意到这一点。

老祖虽然发现了这一点，但不知道其中有什么联系。其后几天，老祖差人明察暗访，依然无法找到破案的突破口。

多年的刑名经验告诉他，偷者问赌，杀者问熟。发生偷钱的事情，去赌馆或者赌徒那里问问最近谁输得多，往往有收获，因为输急了眼的人容易起盗心。有人命官司的，去问问平时跟被害者比较熟的人往往有收获，熟悉有交往的人最可能产生矛盾情仇。

这种既不是偷又不是杀的怪事如何下手？

七天之后，老祖决定去破庙看看，他觉得井鱼那里或许会有他需要的线索。既然偷者问赌，杀者问熟，那么以此类推，异事问怪好了。

老祖在天黑之后来到破庙，进庙门之前，他还再三思索如何唤出井鱼来，跨进门槛却看见井鱼已经站在佛堂前。佛堂里罕见地点上了一支蜡烛。豆子大小的烛火摇曳，引得她的影子晃来晃去，仿佛那影子被风吹动，无法定形。

她见他进门时微微一笑，似乎专为等候他而来。

老祖暗想：丐半仙在此之时，是否每晚都有美人点烛，静候他归来？是不是因为有人等候，丐半仙才一直住在这里，舍不得离开？

“多谢马师爷上次救命之恩！”一身红衣的井鱼颔首施礼道。

“惭愧！要不是我故意唤姑娘从井里出来，姑娘也不会遭遇危险。”

井鱼道：“不怪马师爷，是我命里该有这一劫，逃不过去的。”

老祖见她身上的衣服跟以前一模一样，但那晚被撕坏的地方都好了。

井鱼注意到老祖在打量她，略显羞涩地说道：“树靠一张皮，鱼靠一身鳞。如果那晚没有师爷，我身上的鳞被那些猫扒去，就活不成了。”

“姑娘康复得怎样了？”老祖问道。

“只要回到井里，就死不了。”井鱼说道，“师爷何必站在外面说话，进来喝盅茶吧。”

破庙残烛，孤男寡女，老祖有点拘束。

“我来这里一是看看姑娘是否康复，二是有问题想问。”老祖说道，并不迈步向前。

井鱼却微躬邀请道：“可以边喝茶边问。丐半仙去师爷家，师爷和夫人好生款待，师爷来寒舍，我怎能连盅茶都不给你喝？”

说这些话，说明她已经把这破庙当家，把丐半仙当了亲人。

老祖心想：既然这样，喝盅茶也是礼节。于是，他走进了佛堂。

佛堂里有一小桌，以前是和尚诵经打坐的地方。此时上面已经摆好了一个茶壶，两只小茶盅，都是白底青花，素净雅致。

桌面、椅面擦得干干净净。

看来她不但早预料到他会来，还做了不少准备。

老祖刚刚坐定，井鱼就给他身边的茶盅添茶。

老祖见那茶叶和茶水都与平常人家的不同。手握茶盅，能感觉到茶水清凉，没有一点儿热度。盅底茶叶，嫩绿如新，不像是搓揉烘晒过的，却像是刚从枝头摘下的生茶叶。

井鱼见老祖盯着那茶叶看，笑着解释道："我这茶水跟人家的不同。这茶水是老井里的井水，清冽甘醇。这茶叶是谷雨那天采摘，且是没有揉捻过的生茶叶。谷雨谷雨，采茶对雨。此时采摘的茶叶细嫩清香，味道最佳。然后以生茶叶在井水中浸泡十多个时辰，加以月光煨炖，才能泡成此茶。"

老祖惊讶道："冷水泡茶，已经是闻所未闻。月光煨炖，更是匪夷所思。"

井鱼笑道："师爷喝惯了热茶，也许一时对冷茶难以适应呢。"

老祖喝了一口，顿时神清气爽，两腋生风，整个人感觉轻了许多，飘飘欲仙。

"此物只应天上有！果然是好茶、奇茶！"老祖由衷地赞叹道。

"师爷过于夸奖了。许多东西人间都是有的，只是人们没有发现而已。像我们这种修炼的，会特意去寻找不寻常的东西，借此吸取天地精华。这茶叶吸取了太阳之光，井水吸取太阴之光，阴阳调和，才有此茶。常饮此茶，对我们这种修炼的可提升修为，对你们来说可使神识清明、灵智聪慧，甚至可以想起前世之事。"

"前世之事？"

"是啊。许多修炼的人或其他生灵无法修成正果，为何？寿命限制是最大的瓶颈。人不过百岁，虫鱼鸟兽长者几十年，短者不足一季。无论聪慧还是驽钝，都难在有限的寿命之内有所作为。单看人的成就也是如此，一人四十才不惑，五十才知天命，那时候想要再有所作为已经非常难了。人生七十古来稀，或许刚刚感知世界本原，认清人间真相，眼看可以神识突破，无奈寿命终结，一辈子积累下来的灵智只能埋入黄土，等到转世，一切又要重来。"井鱼可惜地摇摇头。

“所以你们想方设法记起前世之事，在原来的灵智之上继续修行，借此提高修为？”老祖问道。老祖对井鱼的话深深认同。别说他们精怪了，就是对人来说，如果不是因为人生苦短，许多事情也会完全不一样。但老祖的心思不在这个上面。

井鱼点头道：“正是如此。每一世都要从头开始，可能永远无法精进。如同井中蹦跶的青蛙，今日蹦一尺高，明日蹦一尺高，后日蹦一尺高，看似每天都在努力，可蹦了之后落在原地，永远没有蹦出井口见到大天地之前，仍然是井底之蛙。如果能记起前世，将之前的灵智积累，就如青蛙能在原有一尺的基础上再加一尺，如此累积，很快就能突破井口。”井中出来的她打起比方时也忘不了提到井。

“能记起前世所有的大事小事吗？比如说欠过什么人什么东西，或者什么人情？”老祖差点唐突地问能否记得欠过某某人多少钱了。

井鱼道：“今生许多过去的事尚且不能尽数记住，前世之事就更加不可能全部记起了。”

老祖怅然若失，说道：“也是。”

井鱼似乎猜到了老祖的心思，说道：“此茶常人偶尔喝一点儿还好。但井水毕竟性寒，月光属阴，经常喝的话对身体不但无益，反而有害。恐怕前世之事还没有想起，身体就已经不济了。我本来就是井中之物，所以有益无害。每个修炼者都有适合自己的修炼方式，如果师爷有意修炼，也要找到适合自身的方法。”

老祖勉强笑道：“我并没有修炼的心思。心中好奇，随口一问而已。”听井鱼说常人不能常饮此茶，他就抛却了给马将离喝这种茶的打算。

又喝了一口冷水茶，老祖才将此行目的说了出来：“其实我今天来是想找你帮忙的。”

“是为闭日那天岳州城失盗的事吧？”井鱼早有预备。

“你知道？”老祖有些惊讶。

“我虽足不出庙，但耳朵还是能听到外面人怎么说啊。师爷负责钱谷和刑名，不为此事还能为什么事？”井鱼说道。

“那你知道是什么人所为？”老祖急忙问道。

井鱼将嘴微张，放到茶盅边沿，像饥渴的鱼一样咂了一口水，有些拘谨地说道：“师爷也是见过那个人的。”

“我见过？”老祖蹙眉。

“是啊。”

“我认为可疑的人都查问过了，都是一则有不在场的证据，二则没有这么大的能耐。”

“我说的是那晚你在这里见到的那个人。”

“独孤延福？”老祖想起那个站在屋脊上的不知年龄的怪人。

“是啊。”

“你为什么说是他？”

井鱼还是有些紧张，似乎提到他就会情不自禁地恐惧。“相信师爷已经发现蛛丝马迹。”井鱼说道。

“确实。但我不知道那些迹象跟失盗有什么关联。”

井鱼嘴唇颤抖着说道：“师爷知道那晚他为何来破庙吗？”

老祖摇头。

“我们修炼者有两种：一是像我这种吸取天地精元，还有一种是从我这种修炼者身上夺取成果。他便是后者。”

“就像羊吃草，狼吃羊？”

“可以这么说。这种‘狼’在修炼者中只占极少数，独孤延福是极少数里面的佼佼者。我和丐半仙在来破庙之前就知道他，一直尽力避开他和类似的修炼者。平时他很少露面，但每年都会出来捕猎一次，用他的猫鬼捕猎其他实力较弱的修炼者。”

“以前以为修炼是日积月累的事情，没想到也有这么多的危险。”老祖感叹道，同时理解独孤延福为何知道马将离的秘密了。岳州城里所有修炼的精怪没有一个能逃出他的掌心，马将离的秘密又如何能在他面前隐藏？

“修炼者不但要面对天道惩罚，更要防备同类。”井鱼无奈道。

“如此说来，我就理解那些失盗人家为什么没有丢东西了。原来那些消失的、死去的、打碎的，都是独孤延福的猫所作所为。所谓物老为怪，他们并没想偷东西，而是捕猎有了年头的修炼者。看来那些猫和龟还有古董都是略有修为的精怪！”

井鱼点点头，眼神落寞，说道：“如今岳州城只剩我一个修炼的精怪了。”

一阵劲风吹进佛堂，烛火发出呼呼的声音，似乎要离烛芯而去。佛堂里随之暗淡了不少。五官的阴影在井鱼的脸上跳跃，看起来有了几分恐怖的氛围，也增加了几分悲伤的氛围。

老祖还记得自己刚捧起圣贤书时私塾先生说的那句话——子不语怪力乱神。此时他却和一个修炼的小精怪坐在同一间房屋里，同一张桌子旁，喝同一壶茶。

老祖理解她的落寞，那是物伤其类的落寞。

“不过他这次来岳州城，肯定不完全是为了捕猎修炼者。或者说，他来这里另有目的，捕猎只是顺便而已。”井鱼说道。

老祖的注意力被那几乎要熄灭的烛火吸引了过去，但听到井鱼说“另有目的”的时候立即将注意力转移回来。

这次失盗事件已经让老祖头疼了，虽然没有损失多少财产，但一时间许多人来衙门讨要说法，老祖不得不花很多精力去应付这些琐事。倘若那独孤延福还要闹出其他事情来，官府可怎么应对？

“姑娘为什么这么猜测？”老祖问道。

“当初丐半仙带着我来到岳州，就是因为岳州修炼的精怪少，有大修为的精怪更是少之又少。这样的话，独孤延福这样的修炼者不会来这里捕猎。像黄山、崂山、泰山等占据地利的名山往往有许多更适合捕猎的修炼者寄居栖息，捕猎者往往更愿意去那里收集他们需要的修为。尤其是独孤延福这样的捕猎者，往日里是不会看上岳州这类地方的。”

老祖不知道她跟丐半仙在来岳州城之前遭遇过什么事情，也对她称丐半仙不是好人的缘由非常好奇。可眼下还不太好问。

“那姑娘认为他有什么目的呢？”老祖对独孤延福一无所知，自然无法猜测他的动机，只能依赖井鱼的经验。

可是井鱼摇摇头，拧眉道：“我也不知道。要是丐半仙在这里就好了，或许他知道。”

“可惜我们都不知道他现在身在何方。”老祖叹息道。

井鱼两眼放空，喃喃道：“也不知道是死是活。如果他死了的话，就永远不会记得我了。”

老祖心想：死去便是万事空，又如何记得你？

他不知道井鱼为什么要说这样的话。

老祖见该说的、能说的都说得差不多了，便将盅里的剩茶喝完，起身告辞。

井鱼送老祖到庙门口。

“有句话不知道当不当说？”在老祖即将离去时，井鱼突然反常地说道。

老祖一愣，随即说道："请说。"

"我猜测，独孤延福来岳州城的另一个重要目的或许是盯上师爷您或者贵公子马将离了。"

"哦？"老祖感到浑身一冷。

"独孤延福心狠手辣是出了名的，从不给任何人面子，那晚却给您面子，放过了我。这太反常了。如果不是对您或者贵公子有所图谋的话，他是绝对不会这么做的。"

"我和我儿子身上有什么让他感兴趣的东西？"老祖问道。

井鱼摇摇头："我只是按照直觉猜测而已，猜得正确与否尚且不知，如何晓得他的目的？"

"如果真是这样，我该如何应对？"

井鱼苦笑道："我自身都难保，如何知道怎么保护你？我只能在这里祈求师爷多福，帮不上其他的忙了。"

"有姑娘给我们祈求平安也是好的。多谢了。"

老祖离开破庙时回头看了一眼佛堂里的蜡烛。那股劲风还没有过去，烛火依然岌岌可危，却没有熄灭。

或许是那晚屋顶的瓦被猫踩散了，风从瓦洞里漏了进来。

老祖觉得那是一个暗示。他就是那佛堂里的烛火，哪怕身边有低眉慈悲六道的菩萨和怒目降伏四魔的金刚，他也只能自求多福。

过了好几天，岳州城没有再出现什么怪异之事。似乎上次大范围的失盗事件只是一阵没来由的风掀起的波浪，片刻惊涛骇浪之后便风平浪静。

老祖差人偷偷寻找独孤延福，但一无所获。

马将离在此期间却发了一场高烧，夫人请了大夫来看，开方配药，花了不少藏蓝色布包里的碎银子。一个鸡形兽件已经花完，第二个犬形兽件已经让银匠铺化开。

可马将离的病情没有太大好转，每天要花费许多银两。

老祖见藏蓝色布包一天比一天轻，感觉马将离正在加快离开他。

就在老祖心焦不已的时候，老家画眉村有人带来口信，说老家的人希望老祖回去看看。

第三章　将军坡

老祖的父母早逝，老家已无直系亲人，平时很少回去。但画眉村就出了他这么一个举人，在岳州城又是鼎鼎有名的师爷，所以往日里也有不少老家人寻他办些鸡毛蒜皮的事。老家人与邻村发生一些冲突，也托他出面解决。

老祖对老家人不断的烦扰并不生气，但唯有一点对老家人不满。那就是老家人大多不让孩子考取功名。这一点让老祖难以理解。他自知要不是父母早逝，恐怕他连个秀才都考不上。

老祖当了师爷之后曾想在老家兴师办学，可遭到老家人的阻碍。老祖为此闷闷不乐。这也是他不太愿意回老家的原因之一。

老家人见口信带到了岳州城，可是老祖没有回来，便又托人给老祖带口信，说老家的马三叔爷日薄西山，朝不虑夕，马三叔爷希望临终前见见他。

一提到马三叔爷，老祖就不得不回老家看看。

当年老祖无依无靠，付不起读私塾的钱，全靠马三叔爷支持。

不过老祖心中讶异。马三叔爷虽然年数已高，但一直习武，身体硬朗，红光满面，怎么突然这样了呢？

老祖向衙门告了假，带着夫人和马将离匆匆赶到离岳州城三十多里的画眉村。

到了画眉村，来村口接他的人是马三叔爷的孙子马望青。马望青自幼习武，身材健硕却不失修长，气宇轩昂却不失温和，今日来接老祖却脸色黯然。老祖见状便知道马三叔爷情况不妙。

“你爷爷怎么突然不好了？”老祖问道。

马望青将马将离抱起，嗓子喑哑道：“您去他屋里看看就知道了。”话刚说完，眼泪就出来了。

老祖疾步朝马三叔爷家走。

走到他家门口时，屋侧突然传来一声凄厉的猫叫。

老祖侧头看去，一只浑身雪白的猫站在墙角下，两眼盯着他们看。

“猫猫猫！”马将离兴奋地喊道。

一向脾气温和的马望青突然发怒，一手抱着马将离，一手捡了栗子大小的石头朝那猫扔去。

那白猫机灵地躲过石头，转身倏忽一下逃走了。

“那是谁家的猫？你干吗打它？”夫人见马望青如此，惊讶道。

“不知道从哪里跑来的野猫。没人认识。我爷爷就是被野猫害了！”马望青回答道。

老祖想起破庙里遇见的白先生，急忙奔到白猫刚才所在的地方四处张望。那白猫就像融化的雪一样找不到踪影了。

夫人见老祖着急的样子，纳闷道：“莫非你认识这只猫？”

老祖心事重重地走了回来，说道：“好像是见过的。”

夫人道：“你又不在这里住，怎么可能见过！”

老祖没有解释，走进堂屋，掀开一侧房的门帘，走人马三叔爷的房间。

刚进门，老祖就被呛得连打好几个喷嚏，眼泪喷涌。屋里烟雾缭绕，仿佛着了火一般。

他听到后面的马将离突然大哭大闹，不愿意跟着进来。他心中一凉，恐怕马三叔爷大限不远了。

“怎么这么多烟？”老祖捂住鼻子问道。

马望青跟了进来，说道：“爷爷伤口发脓奇痒，越挠越坏，越坏越要挠。只有这中药燃烧的烟能让他止痒，不挠伤处。”

“什么中药？”老祖略懂医术，但也没见过这样止痒的。

“猫薄荷。”马望青回答道。

“大茴香？”老祖心中一沉。猫薄荷又叫大茴香，之所以有“猫薄荷”这个通俗的名字，是因为它能使猫行为变得异常。

走到马三叔爷的床边，老祖这才知道马三叔爷的伤有多严重。他脸上有无数条或横或竖的伤痕，每一条都内肉外翻，如同春天被犁拱翻的田地。黄色的脓水不断从伤口冒出。他脸上的肉一直在颤动，忍受着巨大的痛苦。亏得他是习武出身，要是换了别人，可能早就疼得哭爹叫娘，满床打滚。

马三叔爷听到脚步声，细声虚弱地说道：“读书伢子来啦！”然后睁开了浮肿如水泡的眼睛。

老祖做了师爷后，别人都改口叫“马师爷”，只有他还叫老祖“读书伢子”。

“哎……”老祖抓住了他的手，不知说什么好。

“将离呢？”马三叔爷浑浊的眼睛四处搜索。他特别喜欢马将离，每次老祖回来，他都要抱抱马将离。

马望青说道："屋里烟大，将离不肯进来。"

老祖羞愧不已。

马三叔爷挤出一丝笑，说道："这小子肯定是知道我要死了。"

老祖心里咯噔一下：他怎么说出这样的话来？这不是只有自己偷偷注意到了吗？

"他还是这样没有人情味儿。"他说得像评价一个熟识的老友一样。

马望青瞥了老祖一眼，尴尬道："我爷爷是病糊涂了，师爷别见怪。他还是小孩子，懂什么？"

马三叔爷叹了一口气，疲惫地闭上了眼睛，说道："可惜他最终还是要离开你的。"

老祖听到这句话如同脑袋上受了一闷棍，脑袋里嗡嗡嗡地响。他以为几乎没有别人知道的秘密就这样从马三叔爷的口中说了出来，语气就像说明天要下雨一样稀松平常。他记得小时候担心长大后没有进京赶考的盘缠，有一次得了几枚铜钱便埋在村后的一棵槐树下，想慢慢累积，以为神不知鬼不觉。可第二天村里几乎人人见了他就笑他："那棵槐树是槐树精呢，小心它吃了你的铜钱！"他大为惊讶，不知道他们怎么知道这个秘密的。他立刻跑到那棵槐树下，挖开松软的泥土，发现铜钱果然不见了！

他向马三叔爷告状，说有人偷了他的钱。马三叔爷说道："那些不能读书的孩子嫉妒你。钱就让他们拿去吧，我再给你就是了。"

那时候他强烈感受到所有人都知道他的秘密，包括马三叔爷，只有他自己以为别人不知道。

此时此刻，他有同样的感觉。

马望青在旁说："爷爷你又说什么胡话呢？"

马三叔爷哼哼了两声，说道："青儿，你出去一下。我有话要跟你叔说。"

钱被偷的那次，马三叔爷没有告诉他到底是谁拿了他的钱。仿佛等了三十多年，马三叔爷终于要揭开谜底了。

马望青走了几步便消失在缭绕的烟雾中。

马三叔爷再次睁开浮肿的眼皮，眼睛居然神采奕奕，几乎要放出光来！

"还记得小时候你埋在槐树下的钱被偷的事吗？"马三叔爷说的话居然真如他猜想的那样。

“记得……怎么会不记得……”即使时隔多年，老祖想起此事还是心绪难平。

“我知道你心中有气，平时都不怎么回来。”马三叔爷说话都比刚才要利索许多。

老祖沉默不语。在马三叔爷面前，他永远是那个没有长大的爱读书的孩子。

“你知道大人们为什么不让小孩子考取功名吗？”

老祖摇头。

“因为考取功名后就不会安心待在这个小地方，就会离开画眉村。”马三叔爷瞥了老祖一眼，接着说道，“就像你一样。”

那眼神竟然有一丝落寞。

老祖头皮一麻：莫非马三叔爷此时后悔支持他考取功名了？这可是画眉村里他唯一感激的人！而这个如同再生父亲一样的老人，在临终前却想着收回曾经坚定不移地赐予他的恩惠吗？

人在寒冷的时候，最怕的不是没有人给予温暖，而是在习惯了温暖之后那个曾经给予温暖的人突然改变主意或者抽身离去。

“您……担心过我离开这里吗？”老祖小心翼翼地问道。

马三叔爷摇摇头，又点点头，说道：“我当然担心你离开这里。可你的父母为了这个村子付出生命，我又怎能不好好照顾他们留下的孤儿？”

“我的父母不是意外亡故的吗？”老祖浑身一颤。他从小就听村里的长辈说，他的父母亲是在将军坡砍柴时失足落进金矿洞摔死的。对于这个说法，他从未质疑过。

“读书伢子，你读了这么多书，难道不知道孟子说过尽信书不如无书？人言也是如此，不可全信啊！”马三叔爷的眼睛里面仿佛点了一盏灯，而老祖就在一个昏暗如夜晚的世界里等待那盏灯指引方向，并将隐藏在黑暗里的路照亮。

“那他们是怎么死的？为什么要隐瞒我？”老祖激动道。

“他们是被一个养猫的人杀死的。”

“养猫的人？”老祖想起刚刚看到的白猫。

“嗯。他们死之前就是现在我这副模样。但他们承受的痛苦比我多得多了。那时候我们还不知道焚烧猫薄荷可以缓解这种痛苦。他们自己把脸上的肉抠了下来，惨不忍睹……”马三叔爷说到这里忍不住“嗞嗞”地吸气，不知道他是因为自己脸上的痛苦，还是为老祖的父母痛苦。

“养猫的人是谁？为什么要下此毒手？”老祖有太多的问题要问。

“你父母不知道，我也不知道。但我们都知道那个人为什么东西而来。”

“为了什么东西？”

“你听过将军坡的传说吧？”马三叔爷问道。

老祖当然听过将军坡的传说，他从小就听各种人讲过将军坡埋了一个将军头的传说。也有人说，老祖的父母之所以掉进金矿洞，并不是因为砍柴时失足，而是为了寻找埋在将军坡的将军头。他痛恨这么说的人。将军坡的传说流传了世世代代，说是得到将军头的人会富甲天下，能呼风唤雨，改变天意，可是从来没有人见过将军头。

本地人并没有将这个传说太当真，也就茶余饭后说说而已，没有谁真的扛着锄头到那里挖掘。也有外地的盗墓贼在那里踩过点，却被画眉村的人捉住打得半死。用村里老人的话来说：“将军坡没有将军头就算了，如果有的话，要挖也是自己人挖了自己人分，绝不能让外人得逞。”还特别组织了几个人晚上巡山，倘若发现异常，就鸣锣叫人。

这一带几乎每一个地方都有一个传说。

二十里外，住在鹰嘴山下的人们说，山上某个石块里包裹着一块价值连城的鹰形碧玉，只有敲开每一块石头才能找到它，但敲轻了敲不开石头，敲重了会将玉也敲坏。

与画眉村一山之隔的金鸡沟的人们说，他们金鸡沟有一只常人难得一见的鸡，鸡毛、鸡冠、鸡身都是黄金的，却能跑、能叫、能啄人。太阳出来之前，第一声鸡鸣便是它发出来的。

如果谁能听到第一声鸡叫就找到金鸡所在的位置，并将金鸡捉住，金鸡就会被谁驯服。

诸如此类的传说并不鲜闻少见。

在别人讲述或者自己转述这些传说的时候，或许不少人幻想过一块罕见的碧玉隐藏在石头中，等着一柄轻重恰当的锤子将它呼唤出来；也幻想过一只黄光灿灿的金鸡在某个山头引吭高歌，等待一个不早不晚的人将它驯服。

可是谁会将整座山的石头一一敲开？谁会去寻找第一声鸡鸣？

“听过。当然听过。”老祖回答道。

“你父母就是守护将军头的巡山人。他们是为了守护将军头而死的。”马三叔爷说道。

“那不过是没有根据的传说而已！谁都没有认真相信过，不是吗？你知道将军头是什么吗？是金的、银的，还是骷髅头？谁会为了一个谁也没有见过的将军头抛却性命？抛弃还在襁褓中的孩子？”老祖激动不已。马三叔爷的说法比之前村里人的说法还没说服力。可马三叔爷在弥留之际说出这番话，让他又不得不信。

马三叔爷深吸一口气，不紧不慢地说道：“因为将军头需要年轻人守护，我们才不愿让孩子们走上功名之路，离开这里，离开他们祖先发誓要世世代代守护的地方，倘若离开的话，就会遭到诅咒。”他遗憾地看了老祖一眼，说道，“马将离便是应了诅咒而来。”

“我不信！那你为什么支持我读书，让我离开，让我遭受诅咒？”老祖嘴唇痉挛，如被刀割的鱼。

“我以为你最多考上秀才，留在附近教书，没想到你会更进一步。我也尝试让你留下，但最终还是没能留住你。”马三叔爷充满歉意地说道。

“你说谎！你从来没有留过我。你甚至没有提醒过我关于诅咒的事。”老祖摇头。

马三叔爷叹道：“我没想到会这么灵验。”

这时，外面突然传来马望青的惨叫声，接着是一声凄厉的猫叫，紧接着便是夫人大喊：“将离！”

马三叔爷惊慌地从床上撅起半截身子朝窗户看去，可烟雾缭绕中哪里看得清外面发生了什么。他急道：“快去看看孩子！”

老祖听到惨叫声便有不同寻常的不祥之感，但眼前的马三叔爷有太多谜底要给他揭开，这让老祖首尾难顾。

“孩子要紧！”马三叔爷喊道。

老祖这才冲出了房间。

到外面一看，马望青正捂着脸痛苦地号叫，夫人脸色煞白，惊呆在原地，马将离坐在地上东张西望。

“猫、猫、猫！”马将离看见父亲出来，指着屋侧说道。他比这几个大人要平静从容得多。

“怎么回事？”老祖问夫人道。

夫人嘴巴微张，说不出话来。

老祖走向马将离，想把他抱起来。才迈出两步，屋里又传来一声惨叫。

“调虎离山！”老祖恍然大悟！

老祖掉头跑进屋里，冲到床边，只见马三叔爷的脸上蹲着一只黑猫！那只猫的嘴正对着马三叔爷的鼻子吸气。之所以能看出它在吸气，是因为老祖看到那只猫的肚子迅速鼓胀起来，而马三叔爷的皮肤迅速瘪了下去。就连他脸上伤口外翻的肉也往回缩。

它就如一只巨大的吸血蚊子，要将马三叔爷皮肤下的血肉全部吸干。

马三叔爷两手摊开，已经失去了知觉。

老祖急忙爬上床，挥拳击打黑猫。

老祖一拳打在黑猫鼓胀的肚子上，那猫的肚皮发出“嘣”的一声，如同击打在鼓面。

老祖手指又麻又痛，而黑猫纹丝不动。

老祖接连打了七八拳也无济于事。

眼看马三叔爷越来越瘦，皮肤紧贴骨头，如同葬礼上扎的纸人一般，老祖转身去拿了一把剪刀，心想：鼓皮打不破，总能扎破吧？

老祖握着剪刀刚刚回到床边，那黑猫立即一跃而下，眼睛眯了眯，猫须翘了翘，露出得意的眼神。

老祖挥着剪刀朝它刺去，它居然猛地一跃，从他头顶跃过！

等老祖回身过来，黑猫已经不见了。

因为不知马三叔爷情况怎样，老祖无心追赶它。老祖放下剪刀，推了推马三叔爷，没有反应；探了探鼻子，已经没了气息。

床上的人已经不是他所熟悉的马三叔爷。

此时的马三叔爷只剩皮包骨，嘴巴朝天张开，眼窝深陷，且周围漆黑一片，脸色枯黄，如熏了好几个月的腊肉。

马望青和抱着马将离的夫人走了进来。

马望青的脸上有几道血印子，他见了马三叔爷的尸体，冲过去扑在床头哭泣。

此时马将离居然不哭了，他愣愣地看着马三叔爷，似乎要努力想起一件遗忘的事情。

老祖看了马将离一会儿，问夫人道：“刚才你们在外面被猫袭击了？”

夫人摇头道：“不是猫，是一只小黄鼠狼。奇怪的是那只黄鼠狼会学猫叫。将离可能没有见过黄鼠狼，又听到猫叫，就把它当作猫了。”

“是黄鼠狼？不是猫？”老祖大为惊讶。

“是黄鼠狼。我看得清清楚楚，猫没有这么瘦这么长，眼睛也不会是漆黑的。它从屋檐上突然跳出来，抓伤了望青的脸，咬住将离的衣服，好像要把将离拖走。它听到你的脚步声就跑了。”

“难道猫和黄鼠狼勾结了？”老祖胡乱猜测道。

“猫和黄鼠狼勾结？是刚才从屋里跑出去的猫吗？”夫人惊讶道。

“你别管了，把孩子带离这里吧。”老祖不想跟夫人说这些难以理解的事情。马将离若有所思的眼神也让他捉摸不透，让他感到害怕。

“别把他……吓着了。”老祖哽了一下。

显然马将离并不会被吓到。

夫人急忙抱紧马将离的脑袋，挡住他的眼睛，走了出去。

猫薄荷已经烧完，屋里的烟雾渐渐淡了。

老祖听到窗纸被风吹得哗哗响，感觉那里仿佛有一个人正朝屋里窥看。刚才发生的一幕似乎全被那人看到了。

老祖走过去推开窗户，四下里无人。老祖却隐隐觉得偷窥者刚刚离去。

这种感觉跟他在隐退同僚后院里发现那个小洞的时候异常相似。这感觉让他非常不舒服。

侧耳倾听了一会儿，确定附近没有异常的声音，他才回到马望青身边，拍了拍马望青的后背，说道：“我会帮你找到猫的主人的。”

说这话的时候，老祖心里没有一点儿底，但说出来之后，他决定竭尽所能找到独孤延福。独孤延福目前是最大嫌疑人。

马望青转身跪在老祖面前，哭道：“师爷，您是岳州城的能人，您破过那么多案件，一定要为我爷爷讨回公道哇！”

老祖点头道：“一定！一定！”

老祖原打算回来看看马三叔爷就走的，出了这个状况，老祖便留在画眉村，等马三叔爷的葬礼办完再走。

留在画眉村的第一天晚上，老祖提笔写了一封信，准备第二天叫人先带给岳州知府，请求盘查岳州辖下所有养猫的人家。

信写完已经是深夜。

老祖一边坐在蜡烛旁等墨迹变干，一边想着马三叔爷临死前说的那些话。或许马三叔爷从未想过要说那些话，但他有了与老祖的父母同样遭遇之后才意识到危险并没有因为时光远去而消失，所以他要向老祖揭开隐瞒了四十多年的秘密。

可是马三叔爷没有想到有人要阻止他说出秘密。

马三叔爷说到一半的话让老祖有种雾里看花的似乎看到什么又看不清的迷茫。

不过老祖觉得如果弄清了一切的话，肯定能同时知道马将离前来讨债的原因，或许就可以顺势解开马三叔爷说的那个诅咒了。那样的话，他就不用期待马将离记起前世。

老祖想了许久，困意渐渐袭来。

才打了一个盹，老祖就听到了急急的敲门声。

“师爷！师爷！不好了！不好了！”一个声音喊道。

老祖睡意全消，急忙起身去开门。

门外站着一个英俊的年轻人。老祖认得他是巡山人马辞，平时游手好闲，爱赌博，又好色，唯一的优点是胆大，三更半夜敢孤身在坟堆里睡觉，所以当了巡山人。

“怎么啦？”

“马余力被吊死在将军坡了！”一向胆大包天的马辞因惊恐而表情变得扭曲，那张脸已经跟死人脸差不多了，“死状跟马三叔爷一样，干瘦得皮包骨！”

马余力是巡山人之一。

老祖叫他喊了左邻右舍几个人，然后点了几个火把，一起奔赴巡山人住的小草房。

在离小草房还有二十多步的地方，他们就看到了像腊肉一样吊在树上的马余力。

老祖举起火把靠近一看，马余力的身上贴了一张长条状的纸，纸上写了一串字：“今天死一个，明天死一个，死得空山无人守。我找将军头，你找将军头，太阳落山鬼见愁。”

“这是什么意思？”马辞问道。

众人摇头。

老祖心里却已有了答案。马三叔爷的那番话在老祖脑海里回响不止。

“看来他要杀死所有的巡山人。”老祖说道。

众人惊讶。

巡山人的传统由来已久，也赶走过一些盗墓人，却从来没有遇见过这样诡异凶险的事。

“这死状像吊死猫一样。”有人怯怯地说道。

不说则已，一说越看越像。

老祖心中一寒，想起独孤延福的白猫、黑猫来。

这一带的人习惯将死猫吊在树上，怕猫接了地气复活。难道因为这个习俗，猫也要将人吊起来以示报复？

几人将死者从树上取下。马余力的亲人来了，扑在他身上哭号不止。

马氏家族的族长马济科也来了。虽然老祖是岳州师爷，但从家族排名来说，除了马三叔爷那样的个别老人之外，姓马的人都以族长为最大，且马济科年纪比老祖大了不少，所以马济科并不需要给老祖行礼。

老祖倒是给马济科拱了拱手。

马济科问道：“看出什么端倪没有？”

老祖摇摇头。

马济科叹了一口气，回头对几个胆大体壮的年轻人吩咐道：“你们几个去别的地方看看害人者有没有遗落下什么东西，回头好给官差办案。不过不要走散，免得再出什么意外。”

那几个人举着火把将周围搜了个遍，没有搜到任何东西。

马济科略显烦躁，挥手道：“先把死者抬回去吧。哭！哭！哭！哭有什么用？能把他的魂魄哭回来吗？能让他说出是谁吊死他的吗？”

这时，一位老人家走到马济科身边，怯怯道：“不用问了，吊死他的必定是来找将军头的人……”

一旁的老祖将老人家的话尽收耳底。

老祖走上前，搭话道：“我也这么认为。”

马济科和那老人家立即换了一副表情。马济科假装惊讶地问道：“师爷，您认为什么？”

老祖凑到马济科耳边说道：“我也认为是来找将军头的人吊死他的。”

马济科勉强挤出一丝笑，看了看刚刚说话的老人家，又看了看老祖，说道：“师爷开什么玩笑？谁都知道将军头只是毫无根据的传说而已，当不得真的！”

老祖道：“族长，马三叔爷临终前把该说的都说给我听了。”

马济科与那老人家对视一眼，眼神里充满惊讶，但随即归于平淡。马济科将老祖拉到偏僻无人处，说道：“我们原本说好要隐瞒你一辈子，

但马三叔爷说给你听也是应该的。毕竟你的父母为此命丧黄泉。”

老祖知道马三叔爷并没有将所有的秘密揭开，但这些秘密一定不只是马三叔爷一个人知道。一对夫妇的死亡，不是马三叔爷一个人能将真相隐瞒起来的。

而这一切必定少不了族长的参与。

为了知道将军坡所有的秘密，老祖决定假装什么都知道了，然后等相关人等自己告诉他其中的秘密。

“过去的都过去了。我儿子马将离也因此受到诅咒。所以这件事就是我的事。”老祖说道。

“可是……师爷您能帮上什么忙呢？”

“我想让马将离当巡山人。”老祖咬牙说道。

“这……有什么用？将离太小，走路都不稳，巡不了山。况且这次来者不善，誓言要杀死所有的巡山人，你这不是把孩子往虎口里送吗？”马济科连连摇头。

老祖道：“正是因为那人要杀死所有的巡山人，我才决定让将离当巡山人的。”

“哦？”

“将离的事情看来你也知道吧？”老祖问道。既然马济科和马三叔爷共守将军坡的秘密，他也就应该像马三叔爷一样知道将离的秘密。

果然，他尴尬地点点头。看来他也为老祖的遭遇心怀愧疚，像马三叔爷一样。

“虽说他是来讨债的，讨完他应得的就会离开我，不讲分毫的父子之情，但如果他该讨的还没有讨完，再怎么也不会离开我吧？”老祖认识到这一点已经许久了，但每次说出来还是心中为之一痛。

“当然，讨债鬼要讨完债才会走。”马济科点头道。

“既然是这样，那寻找将军头的人如何能使得马将离离开我？”

马济科说道：“一个是天意，一个是人为。天意如此，人为很难扭转吧。”

老祖道：“我就是这个意思。别人当巡山人，恐怕阻止不了吊死马余力的那个人。倘若再有一两个巡山人被吊死，其他人就不敢再巡山了。”

马济科眉头紧皱，说道：“我也有这个担心。”

“让我儿子马将离担任巡山人，只要他的钱还没有用完，那个人就无法对付他。他没有办法对付将离，就没有办法恐吓巡山人不来巡山。也

就盗不走将军头。”

就这样，马将离被老祖留在了画眉村，寄养在族长家里，没有跟老祖一起回岳州。

夫人千万个舍不得，但也只能顺从老祖的意思。

夫人时常回来看马将离，并按照老祖的吩咐将剩下的兽件交给族长，告诉族长，马将离在这里的一切开销都从这些兽件里出。

老祖并不急于知道将军坡的秘密，他认为终将有一天他会知道。倘若现在急于追问，反而会让族长怀疑他是不是知道全部秘密，这样的话，族长或许会重新守口如瓶。

不知道是老祖的方法起了作用，还是吊死马余力的人忘却了他的誓言，自从马将离天天被巡山人背着巡山之后，巡山人没有任何人遇到危险。

不过，老祖的调查也如石沉大海。那个独孤延福就如不曾存在一般，杳无音信。

马将离虽然算是寄养在族长家，但绝大部分时间在将军坡的小草房和羊肠小道上。巡山人晚上出去巡山的时候，就会把他背在身后。

用族长的话来说，马将离才是巡山人，背他的人只不过是帮他走路罢了。

时光匆匆，转眼马将离已经九岁了。

夫人不再愿意让他留在画眉村，执意要马将离放弃巡山人的身份，回到岳州城来读私塾，为科考之路做准备。

经过九年的时间，老祖渐渐认为马将离并不会因为讨债而离开了。无论什么样的事情，耗时太久的话，总容易让人忘记它的重要性。哪怕是准确的预言，说的次数太多，听的人也会慢慢疲倦。

因此，老祖答应了夫人的要求。

甚至他觉得将军坡的秘密也无关紧要了。那时候他已经做了岳州知县，有了官衔品级，也有了许许多多忙不完的事情。手头事情太多的话，往往会让人忘记思考太长远的事情，这或许也是老祖不假思索就答应夫人的原因之一。

当多年后老祖终于从案牍之中抬起头来，重新打量他的儿子时，他才发现自己的疏忽与侥幸酿成了不可挽救的后果。

但是在此之前，他仍然将头埋在案牍之中，盼望在仕途上更进一步。

马将离九岁那年的端午节，他母亲来到了画眉村。往常母亲来的时候只带一个婢女，这次却带了好些人，穿着也比往常要鲜亮整齐许多。

族长马济科一看到知县夫人，脸色为之一暗，低声对身边的人说道：“马将离恐怕要离开将军坡了。”

而此时马将离正在将军坡的松树林里奔来跑去，跟村里的同龄小孩一起玩打仗的游戏。他扮演的是一位将军，带着十多个孩子与另外一方“作战”。

他玩得气喘吁吁，满头是汗，却乐在其中。

马辞坐在不远处，看着这帮淘气的孩子。只要他们不真打起来，不摔得严重，他就不会过去。

两群孩子冲来跑去，夹杂着欢呼尖叫，如同喧闹的麻雀一般。

终于，马将离带领的“军队”战胜了对方，将对方的“将军”踩在脚下。马将离举起一根削掉了分枝的树枝，要将对方将军的头“砍”下，然后宣布胜利。

马辞迎着阳光，眯着眼睛得意地看着威风凛凛的马将离。是他教马将离练习武术锻炼体力的。在小孩的战争游戏中，马将离极少输。作为师傅，马辞自然非常高兴。

他觉得马将离天生就有将军的气质。他曾在知县夫人面前这样夸过马将离。夫人却说：“当将军有什么好？打打杀杀的，脑袋系在裤带上，赢得再多，输一次就丢了脑袋。要当就当文官，斯斯文文的，修身齐家就够了。”

举着树枝的马将离看了马辞一眼。马辞微笑。

马将离获得师傅的肯定，嘴角一弯，然后将树枝朝“敌将”的脖子划去。

“且慢！”

树枝还没有落到那孩子的脖子上，马将离就听到一声喊。

马将离犹豫着朝四周看。

一位身姿绰约的尼姑从树林里走了出来，伸出白得像荷花瓣儿一样的素手，拈住了马将离手中的树枝。

不远处的马辞站了起来。他从没见过这个尼姑。

马将离还沉浸在游戏中，见尼姑如此，便问道：“你是他们的援兵吗？”

尼姑摇摇头，微笑道：“我是你们的援兵。”

“那你为什么不让我杀了他？”马将离问道。

“杀人并不能让你胜利。百战百胜，非善之善者也；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尼姑说道。

马将离松掉了树枝，仔细看了看尼姑的脸，说道：“这话我好像在哪里听过，你我也好像在哪里见过。”

尼姑将树枝放下，扶起倒地的孩子，看了马将离一眼，说道：“是吗？”

“好像又没有。”马将离摸摸后脑勺。

尼姑微微一笑，飘然离去。

被扶起的孩子问马将离：“她刚刚说的话是什么意思？是教你怎么布置战术吗？”

马将离看着地上的树枝，说道：“我也不知道什么意思。”

“那你扔掉‘剑’干什么？”马将离的“士兵”问道。

“我觉得她说的好有道理。”

“哈哈哈，你是看她长得好看吧！不明白什么意思还觉得有道理？”小孩子们哄笑起来。

马将离一脸认真地说道：“不行，我不能跟你们玩了。我要去弄明白这句话的意思。”

“将军，你去哪里弄明白？”马将离的“士兵”问道。

“我也不知道。”马将离迷茫道。

“你应该读书。”马辞走了过来，眼睛还朝着尼姑消失的方向望。

这时尼姑消失的方向走来一个人，那人见了马辞喊道：“辞哥，将离的母亲来了，叫你带着将离一起回去。”

于是马辞带着将离到了族长家里。

知县夫人和族长都坐在堂屋里。族长正拿着一根铜烟枪抽烟，空气略微呛人。族长很少抽烟，只有在特别高兴或者特别忧愁的时候才抽。他的脸上没有笑容，垮着脸，仿佛一匹马。

知县夫人见了将离，面露喜色，差点站起来，却考虑到知县夫人的威严，稍稍欠身之后又坐下了，朝将离招招手：“将离，过来，让我抱抱。”

将离有点犹豫。对他来说，这位偶尔来看看他的尊贵夫人还不如马辞和族长的家人亲切。

马辞在背后偷偷推了推将离。

将离这才拖着步子走到知县夫人身边。

夫人一把抱住将离，摸摸他的头，捏捏他的胳膊，心疼地说道："又瘦了些。"

马辞连忙说道："长的都是精肉，劲儿可大了！"

夫人转头问族长："将离的钱够平时开销吗？"

族长将烟枪从枯了皮的嘴里拔出来，点头道："够呢。癸丑，把将离那个蓝布包拿来。"

癸丑是族长家里的仆人，比将离大十二岁，脸略长，眼珠稍突，看起来一副恶人模样，对将离却非常亲切，常常将将离举过头顶转圈。将离特别喜欢这种失控的感觉。

《马氏家谱》上有癸丑的画像，可是从那个年代到现今有几个甲子了，画眉村有好几个人名叫癸丑。虽然画像上的人脸也长，但是眼睛那块地方的墨水湿水化开，看不出是不是有点突出。因此没人知道这个癸丑是否就是那个癸丑。

癸丑将藏蓝色布包拿了出来，交给族长。族长又交给知县夫人。

夫人打开布包，看了看，发现兽件还有两个！

夫人记得布包交给族长的时候，四个兽件只花完了一个鸡形的，化了一个犬形的，犬形的由于支付医药费用了大半，只剩少量碎银角。没想到时隔数年，这里面还有两个完整的兽件。

"不是交代过将离的一切费用从这里面出吗？怎么还剩这么多？"夫人惊讶地问族长。

族长不紧不慢地抽了一口烟，缓缓吐出，然后回答道："乡里不比城里，在这里吃的喝的都不用花钱。村里人都喜欢他，有点好菜就叫他过去吃饭。他等于是吃百家饭长大的。生个病痛，村里人弄这个偏方、那个秘方，也不花钱。哪怕要用药呢，我去山上采就是了。所以这些钱基本没动。"

夫人感激道："我这个做母亲的还不如村里人待他好！"

"哪里的话，谁也没有您心里疼他。"族长说道。

知县夫人勉强笑笑，转头问将离："我带你回岳州城，好吗？你该读书，明白世间一些道理了。"

"读书？对，我该读书了。马辞叔叔说我读了书就能明白那位女尼姑说的话。"将离说道。

"尼姑的话？"夫人看了马辞一眼。

马辞回答道：“刚才将离和一群孩子玩耍，一个面生的尼姑恰好路过，对将离说了几句话。出家人慈悲为怀，说的也是对将离好的话。”

“哦。尼姑一句话就能让他有读书的欲望，她必定是个智慧之人。”夫人若有所思。

“去了岳州城就可以读书吗？”将离问道。

夫人点头道：“是啊。那里有非常厉害的教书先生，你父亲也能指点你。你在这里快长成野孩子了！我可不希望你一辈子待在这个偏僻的地方，你应该出去看看大世界，有大作为。”

族长摁灭了烟枪，敲了敲，说道：“夫人，我让方秀才教他读书识字，可他就喜欢将军坡那片树林，在屋里坐不住。”

“我没有责怪您的意思。行要好伴，住要好邻。您的用心我都知道，您比我还疼这个孩子，可是他身边都是好玩的同龄孩子，他怎么安得下心读书识字？我这次想把他带回去，就是让他没了玩伴好好读书。”夫人语气特别缓和地说道。

“您今天就要带走他吗？”族长看着将离，眼神里满是不舍。

马辞和癸丑一慌，也朝将离看去。

夫人道：“我知道您对他比对自己的孙子还好，但他以后还要考虑更好的前途，总不能当一辈子的巡山人吧？再说了，您也太溺爱他了，他想玩就玩，没有一点儿约束。”

族长不说话。

“我今天不去岳州城。”将离突然开口说道。

夫人露出惊讶的表情，摸摸将离的头，问道：“为什么今天不去啊？你不是说要跟我去岳州读书吗？岳州的先生学问高，能教你明白很多道理。”

“我要跟我的朋友们告别。”将离说道。

夫人愣住了。

族长露出赞赏的笑容。马辞和癸丑表情稍稍缓和一些，站姿也没有那么拘谨了。

“可是……我们这次来得匆忙，没有准备过夜呢，我和喜鹊她们都没带换洗的衣服。”夫人说完，看了看身边的婢女。

喜鹊是夫人的贴身婢女。当初买她来的时候，老祖为了给她取名想了三天。第三天老祖起床听到外面有喜鹊叫，便给她取了“喜鹊”这个名字，希望她能给家里带来喜气，抵消掉“将离”二字给他带来的伤感。喜

鹊长得好看，声音也好听，比将离大七岁，身体正处在苏醒的时候，刚到府上的时候，如一根瘦竹竿，不到一年就出落得亭亭玉立。夫人一年前给她买的衣服已经有些包不住了。

喜鹊看了将离一眼，劝夫人道："夫人，要不我们先回去吧，过两天再来接少爷也未尝不可。少爷难得有心要回岳州读书了，您又何必急在一时呢？"

马辞和癸丑搓手附和道："是啊，是啊。"

夫人本来是想让喜鹊帮自己说话，今天好歹将将离带回去的，她早就想让将离回到岳州城了。没想到喜鹊却说了那番话，她只好不再坚持："好吧。留两天就留两天。"

当天下午，知县夫人先回了岳州，决定两天之后再来画眉村。

将离吃过晚饭，又来到将军坡。

马辞和其他几个巡山人都来了。他们都得知了将离要走的消息，前来告别。

马辞说道："你的玩伴们之前都在这里等着，我怕他们家里人担心，叫他们先回去了。"

将离一言不发，点了灯笼，提了梆子，然后往外走。是时太阳已经落山，人间昏暗。

一个巡山人喊道："我们一起陪你巡山吧！"

将离虽然名为巡山人，却从来没有自己提灯笼敲梆子巡过山。他不是在巡山人背上睡着，就是跟在巡山人身后玩耍，看枝丫上悬浮的猫头鹰眼睛，听草丛里无名小虫的鸣叫。有的巡山人见他玩心重，越落越远，就吓唬他，说山上有鬼有山魈，他却从来没有见过。

"不。今晚让我自己做一回真正的巡山人，巡一次山吧。"将离说道。

马辞点点头。

那个巡山人回到小草房的火堆旁，看着将离的背影被树林吞噬。

将离按照往日巡山人的路程一步一步向山林深处走去。他听巡山人说，人死了之后会游脚僵，以灵魂的形式走走以前熟悉的地方，看看以前熟悉的人，然后才能安心地去另一个世界。马辞曾经跟将离说，他的母亲去世之后的第七天晚上，他半夜突然从梦中醒来，看到床边坐了一个人。仔细一看，原来是他的母亲。他要说话，却说不出来。他母亲见他醒了，朝他笑了笑，然后起身离去。等他终于能动了，起床追出去

时，母亲的魂魄已经不见了。

将离觉得自己也要在这熟悉的地方行走一次，以示告别。他记得哪棵树上有乌鸦窝，记得那只冷峻的猫头鹰常在哪里出现，记得三月雨后哪里的松树下会长茅柴菇。这里的路，他比自己的掌纹还熟悉。

曾有一个从将军坡路过的算命瞎子摸过他的掌纹，然后问将离："你知道自己的掌纹怎样吗？"

将离摇摇头，他还没有认真看过自己的掌纹。

"你只有四十岁阳寿。"瞎子说道。

将离心不在焉地"哦"了一声。他并不信任这个路过的瞎子，但觉得这个瞎子亲切。

"我带你过山吧。"将离牵起瞎子敲路的棍子。

翻过了山，将离以为他可以走了。瞎子却说："你可以带我走另外一条路回到山那边去吗？"

将离又牵他走另一条山路回到见面的地方。

瞎子到了原来的地方，闭着的眼皮紧了紧，似乎在思考什么。片刻之后，瞎子又说："这里是不是还有一条路过山？"

将离道："是啊。不过不能从这里走了，要绕道北边去一点儿，那里还有一条过山的路。"他抬起头来仔细打量瞎子的眼睛，觉得这瞎子其实能看到眼前一切，不然他怎么知道还有一条翻山的路？

瞎子将敲路的棍子平举，示意将离牵住，然后说："麻烦你带我走那条路过山吧。"

将离耐着性子带他走了北边的山路。

再次过山之后，瞎子回过身来，面对着将军坡，迎着山风吹了一会儿，然后对将离说道："果不其然，这里的山路跟你的掌纹一模一样！"

"是吗？"将离无心听这位面善却要求奇怪的瞎子说这些莫名其妙的东西。刚刚走了太久，再不回到小草房，马辞该满山找他了。

"我跟一个朋友打了一个赌，他说有个人的掌纹跟他守护的山的山路一样，且不是人为修的路，而是过山的人踩出来的。我不信，现在信了。六年前我赢过他一次，这次让他赢回去了。哈哈哈。"瞎子笑得有点落寞。

"胜败乃兵家之常事。"将离说道。这话是马辞告诉他的。每次他跟孩子们玩打仗的游戏失败后，马辞就拿这句话安慰他。其实他并没有因为偶尔的失败而不高兴。他有时候故意让着对方的"将军"——那个棺材

匠的儿子。

瞎子道："小小年纪竟然知道兵家之事，难得啊。可是你知道吗，有时候你之前赢得再多也没有用，不知道哪一次失败就是全盘皆输。这次输掉的是我的命，不日他便会来将我的命取走。"

将离正想说话，瞎子摸索着再次抓住了他的手，摸着他手心里的掌纹说道："路是山的掌纹。四十年之后，这山恐怕也不在了。"

将离心想：人有生老病死，自然会不在，这山怎么会不在？

那瞎子说完那句话就离开了，之后将离再也没有见过他。

将离提着灯笼，有一搭没一搭地敲着梆子，在即将离开的夜里，想起了这个仅有一面之缘的瞎子。现在回头想想，那瞎子好像是来跟他告别的。

谁也不知道哪次相见就是告别。哪怕是第一次见面。

将离虽然是有一搭没一搭地敲着梆子，但他记得自己已经敲过多少下了。

马辞曾经告诉他，巡山的时候，梆子敲的次数不能超过九十九下。

将离问为什么。

马辞说，九九归一，如果到了九十九下，就等于只敲了一下，要从头再来。

将离问为什么。

像他这个年纪的孩子有太多的为什么。

马辞说："我是听族长说的，族长在当族长之前也是巡山人。"

将离又去问族长。

族长说："我当巡山人的时候，老巡山人就是这么告诉我的。你不用知道为什么，传下来的规矩和忌讳自有它的道理。为什么日月要轮回？为什么四季要变换？为什么你我要相遇？为什么我们要巡山？背后都有它自己的道理。"

将离听得似懂非懂，但他记住了。每次跟着别人巡山的时候，他都在心里偷偷数着，生怕梆子敲多了。有一次马辞白天去赌馆赌了一天，晚上又来巡山，精神很不好，不知不觉敲到了九十下还不知道。将离急忙提醒他。他却说："哎，少爷，又没有人监督，干吗算得这么仔细？"

将离说："不是你说不能敲过九十九下吗？"

马辞却说："随便说说而已，相信那个干什么呀！"

但将离相信。他还是每次偷偷数敲梆子的次数。

他敲到九十八下的时候收起了梆子。但山路还只走了一半。这是他第一次亲自巡山敲梆子，还掌握不好节奏。

刚刚收起梆子，他就听到前面不远的草丛里有沙沙沙的声音。

近几年将军坡没出现过盗墓的，倒是出现过偷树的和偷猎的。族长交代过，将军坡的树和其他生灵也属于巡山人保护的范畴。

将离急忙往前赶了几步，看到一棵巨大的苦楝树下有一个古怪的人影。将离看不清他的模样。

将离还没有问他话，他倒是先开口了：

“小将离，你为什么不敲梆子了？我等你敲下一次等了好久。”那声音苍老无比。

“你是谁？”将离提高了灯笼，想看清他的模样，可是此时一阵怪风刮起，居然直往灯笼口子里钻。灯笼里的烛火几近熄灭。将离看不到他的样子。

“你再敲一下我就告诉你。”那人影说道。

将离拿起梆子就要敲。

那人却阻止道：“你们巡山的不是不敲九十九下的吗？怎么我叫你敲你就敲？你不怕我害你吗？”

将离收起梆子，仰着头看他，说道：“今晚是我第一次自己出来巡山。我有保护山林的责任。可我知道我拿你没有办法，只好听你的，大不了我重新巡一遍山，重新敲一遍梆子。”

“你是个好巡山人。”他从树荫里走了出来。他的模样非常丑陋，虽然是人的模样，却全身长毛。

他的眼睛暴突，额头很小，下巴突出，手脚很长。

将离愣愣地看着这个人不像人、猿不像猿的怪物。

“你看到我居然不害怕？”怪物非常奇怪地问道。

“有什么好害怕的？我连鬼都不怕，还怕你？”将离说道。

“不会害怕的人不好。”怪物说道。

“为什么？”

“不会害怕的人没有畏惧之心，没有畏惧之心的人冷血无情。”怪物说道。

将离不知道该怎么回话。他觉得怪物说得有道理，但他又不愿承认自己是冷血无情的人。

“也许是你还没有遇到害怕失去的人。”怪物挥舞着长长的多毛的手

说道，“你还小，等你遇到那样的人，你就会有畏惧之心了。”

将离看着怪物的眼珠子，那不是有白有黑的人眼珠子，而是一片漆黑。但一片漆黑里透出熠熠的微光，仿佛里面有发光的星星一般，仿佛他的眼睛里是另一个世界的夜晚。

“话不多说了，我家小姐听说你要走了，叫你过去跟她说说话。”怪物终于说出了此行的目的。

夜风吹得怪物的毛胡乱飞舞，像地上的野草一样。

“可我不认识你，也不知道你家小姐是谁。”将离犹豫道。

“我是山魈，我家小姐是这里的山神。在你父亲的父亲的父亲出生前，我们就在这里了。这些年来，我和我家小姐天天晚上看到你跟他们出来巡山，听到你们说话，听到你们敲梆子。我们已经认识很久了，只是没有见面而已。”

“原来这样。那好吧！你家小姐在哪里？”将离将梆子往腰间一插。

“你这么快就答应我了？”将离的爽快让山魈很意外，他眨了眨夜晚一样的眼睛。

“我不去，你会放我走吗？”将离问道。

山魈摇摇头，说：“你不去的话，我怎么给我家小姐交代？她可是暴脾气！”

将离道：“那不得了！”

山魈扒开一丛杂乱的灌木，说道：“那就请吧。”

灌木丛里居然出现一条将离从来没有见过的小道。

将离提着灯笼走了过去。

“我听村里人说，山魈很凶狠，晚上常常出来吓人，生喝动物的血，跑得比豹子还快，是山中霸王，寿命非常长。你怎么看都不像。”将离忍不住一边走一边上下打量山魈。

山魈两只长手不停地为将离拨开挡在前面的树枝和荆棘。

“年轻的时候吓人为乐，茹毛饮血，称王称霸。现在我是一个老山魈了，归于平淡了。”他说道。

正说着，前面出现了微微灯光。再走近一些，便看到灯光是从一个窗口透出来的。窗口有个女孩。

女孩趴在窗台上，连连打哈欠，一副睡眼惺忪的样子。她的脸洁白如月光，冷淡如月光，落寞如月光。

头发却如瀑布，从窗口一泻千里，流到了窗外，流到了屋檐下的石

阶上。

太美了！将离在心里由衷地地赞叹。

他想就这样远远地看着她，不想去打扰她的宁静，她的慵懒。

将离觉得她根本不像一个脾气暴躁的人。也许山魈撒了谎。

“那就是我家小姐，这里的山神。”山魈说道。

将离点点头。

“小姐，将离来了！”山魈似乎忍耐不住喜悦，隔好远就喊道，也不怕其他巡山人听见。

女孩朝将离这边看来，露出欣喜的表情，从窗口跑开了。

那房子应该是铺了木地板的，女孩跑步时发出咚咚咚的响声，仿佛轻敲着一面鼓皮。将离从“鼓声”里听出了迫不及待的心情。

马辞教将离打过鼓。过年舞龙玩狮的时候，马辞是负责打鼓的；有戏班来唱戏的时候，他也过过打小鼓的瘾。打大鼓时气势磅礴，打小鼓时喜哀分明。戏班是喜事也唱，哀事也唱。喜事唱眉飞色舞的戏，哀事唱催人泪下的戏。马辞告诉将离怎么从鼓点上区分“喜”和“哀”。

将离从女孩鼓点一般的脚步声里听出了“喜”。

将离跟着山魈走到他从来没有见过却就在掌纹一样熟悉的山林里隐藏起来的小木屋前。

这小木屋比山下普通人家的房子要小一些，也简陋一些，却要雅致很多，干净很多。门口还贴了红色的对联，对联写的是：“土厚人亦厚，地灵神愈灵。”横批的地方写着“山神庙”三个字。

山魈略微含腰，做了一个“请”的手势。

将离将灯笼和梆子放在门口，先于山魈走了进去。

马辞告诉过他，不能带着东西进庙。神会误以为那是送给他的。过年过节也一样，不能提着不是送礼的东西进别人家里。非得进去不可的话，可以把东西放外面。

山魈将嘴噘起来，形如鸭嘴，对着灯笼吹了一口气。灯笼虽有灯罩挡风，但被山魈一下就吹灭了。

将离心中一颤。难怪有人说被鬼吸了气会死，被鬼吹了气会病呢！这火焰隔着灯罩都能被吹灭，可见山魈的厉害！

进了小木屋，对门的照壁上是一个神位。山下普通人家也大多这样，也叫家神位。除了有特别信奉的，一般是大红纸上写“天地国师亲”五个大字，左右有对联，上面有横批。

这小木屋的神位正中间是神像图，可神像图上画的是山水画，没有神像。再看左右对联，写的是："山神庙中无山神，将军坡里找将军。"

山魈含腰弯背走了进来。这木屋对他来说有点矮。

将离环视屋内，不见那位长发女孩。

山魈问道："这些字你都认得？"

将离点头道："认得。"

山魈赞赏道："真了不得！小小年纪就认得这么多字。"

将离笑道："我认得的字并不多，碰巧这里的字都认得。将军坡这三个字不用说了，地界碑上刻着，每天都看到。山神庙的山字是方秀才第一个教我认的字，马辞常给我讲神神鬼鬼，自然认得，村口有个土地庙，所以庙字认得。剩余的字都是碰巧认得的。"

山魈的眼睛闪烁了一下，如一道流光划过："眼见你如野孩子一样疯玩，没承想你是如此用心的人。将来前途不可估量！"

山魈的话很快就应验了。几年之后，将离就中了秀才，随后一发不可收拾，接连中了举人，又中了进士。

将离听到山魈的称赞，忍不住心生欢喜。

可山魈叹了一口气，摇头道："可惜啊可惜！"

将离不解。刚刚不还称赞有加吗，怎么又可惜了？

他正要问，这时那位女孩从侧门出来了。

令人惊讶的是，这女孩全身由长发裹住，如同作茧自缚。令人赞叹的是，她的长发如此贴身，竟然就如衣服一般。

女孩见将离愣愣地看着她，脸色微微一红，连忙低头去看裹身的长发，害怕哪里不够得体，用纤细的手指在这里整理一番，那里拨弄一下。

山魈看见女孩，眼神立刻变得温柔无比。他在旁说道："小姐，够好了。"口头虽然恭敬地称之为小姐，神情却如一位慈祥的父亲一般。

"是的。挺好看的。"将离也说道。

他不明白她为什么不穿衣服而要用长发裹身，但看到她略显窘迫的样子，觉得自己应该说句夸奖的话缓解她的担心。何况她确实挺好看的。头发不会太宽松，也不会太紧，恰如其分地展现了她含苞待放的身材，比稚嫩的少女多了一点点成熟，比成熟的女人多了一点点青涩，像春末夏初枝头的桃子，虽已结果，却还青青的，让人想尝尝，却担心涩味夹了舌头。

女孩比将离大，约十五六岁。她将信将疑地看了将离一眼，问道：“是吗？”

将离点点头。

女孩却还不安地拨弄身上的长发。

“你找我有什么事吗？”将离觉得气氛有点怪。

女孩终于转移了注意力，叫将离坐下，然后说道：“听说你过几天就要走了？”

将离点点头。如果不是快要走的话，他想白天在将军坡找找这座小木屋。

“那你还会回来吗？”女孩担忧地问道。

将离摇摇头。

女孩的眼神变得失落。

山魈的眼睛里也暗淡无光，如同深渊一般让人害怕。

“我的意思是，我也不知道还会不会回来。”

“那就是说还有可能会回来喽？”女孩惊喜道。

山魈的眼睛仿佛被谁像点灯一样点亮。

“是啊。”将离道。

“我还想让你回来的时候告诉我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样呢！你不来的话，就没有人告诉我这些了。”

“你自己不可以去外面吗？”

“我虽然是山神，但并没有神那样的神通。我因为这将军坡的灵气而产生，就像因为这将军坡的灵气而长成的树。人挪活，树挪死。我离开将军坡的供养就会死掉。”

将离道：“原来是这样。那山魈不可以去外面看了回来告诉你吗？”

女孩看了山魈一眼，说道：“他是从外面来到这里的，说外面的世界没什么好看的。不如安安分分留在这里。”

山魈叹气道：“外面的世界有什么好的？无非是追名逐利，七情六欲。我劝小姐安心留在这里，不要作他想，奈何怎么劝都没有用。好在小姐神通尚弱，不能像常人一样穿衣，又离不开将军坡的供养，不然这里没有山神只有山魈了。”

“你为什么不把你以前在外面看到的世界说给她听呢？”将离问道。

“我的那些经历，在我看来已经不堪回首，但对未曾涉世的小姐或者年轻人来说，仍然是迷心药。本意让你们留下的话，却会促使你们离

开。”

山魈说完，黯然神伤。

将离不知道山魈在来将军坡之前经历过什么，但可以看出他经历的并不是开心的事情。

“你是留不住的。我倒是有一句话要送给你。”山魈弯下身来，跟将离面对面。

“千万不要喜欢上一个心不在你这里的女人。”山魈的喉结比常人要大很多，如同喉咙里卡了一颗栗子，他的喉结上下滚动了好几次才说出这么一句话来。

将离不太听得懂，也不知道山魈为什么突然说这种话。

山魈见他露出迷茫的表情，又说道：“当你喜欢上她的时候，以为她就是整个世界。当你发现她的心并不在你这里的时候，你就真的厌倦整个世界了，只想偏居一隅，消磨时光。这样，你就跟一棵草、一棵树没有什么区别了。”

将离点点头。他只是为了山魈如此深情而亲切的忠告点头，并没有听懂山魈的话。

大概二十年后，春风得意、平步青云的将离在金銮殿请求皇上将他贬到岳州做粮官的时候，很多人不解。唯有在这个山角落里的山魈在奄奄一息的马济科面前听到这个消息时说：“他可算是明白了。”说完这句话，山魈就吸走了马济科的最后一口气。

山魈吸过很多人的气，他说话的声音是最后一个被他吸气的人的声音，所以他的声音经常变化。

他后来跟马济科说，他说话的时候，表达的明明是自己的想法，可声音总是别人的，这让他常常怀疑自己是不是一直在替别人说话。

明明是他夺取了别人的气息，却感觉别人因此活在他的身上。

这让他彻夜难眠。

在跟将离说话的时候，他也感觉是另外一个人将感悟说给将离听。

这些话迟早是要被将离听见的，他不过是传递这些话的工具而已。或者说，这些话本来就存在，他就如一张信纸，将这些话呈现在将离面前。

他记得上一次即将被他吸走气息的人苦苦哀求，求他不要吸他的气，说家里上有老下有小。他安抚那人道：“这气息并不属于你，就像一只鸟儿偶然栖息在一棵树上，你能说这鸟儿是属于树吗？”那人一愣，他

趁机吸了那人的气。

他现在说话的声音跟那个求饶的人一模一样。

“看来你曾经喜欢过一个心不在你这里的人？”将离问道。

山魈表情一僵。

女孩却忍不住笑了起来，笑得畅快淋漓，好像将离帮她报了仇解了恨一样。

山魈没有回答，他朝女孩鞠了一个躬，说道：“小姐，你们聊，我先出去了。”

女孩收住笑声，说道：“我没有其他话要说了。你送他回去吧，再不回去，马辞他们该着急了。”

然后她对将离说：“你回来后记得给我讲外面的事情哟。”

将离道：“可我怎么找到你呢？”他知道这个地方不是随随便便就能找到的。

女孩说道：“该见面的时候，不找也会遇见的。”

山魈对将离伸出手，淡淡道：“走吧。”他邀请的时候如此亲切，送走的时候如此冷漠。

将离跟着山魈出了小木屋，用火折子将灯笼点亮，然后提了灯笼和梆子往回走。

走出十多步后，将离回头一看，那女孩又趴在窗口了，长发放了下来，依然如瀑布一般。

山魈在前面一边走一边帮他拨开挡路的杂草繁枝，一如带他来时的情形。

将离忽然觉得有些落寞。

又走了一段路，小木屋不见了，女孩也不见了。

前头的山魈突然说道：“村里的棺材匠明天要去世了。你明天有空的话，一大早去他家里，不要说他要去世的话，只叫他把门前的两棵柏树砍了。他自然会知道的。”

将离一惊。

“好了，我就送你到这里。”山魈扒开一丛齐腰的狗尾巴草，前面出现一条路，那正是先前将离和他见面的地方。

将离走到了原路上。

站在草丛里的山魈指了指梆子，说道：“你再敲一下就醒了。”

将离以为自己把“行了”听成了“醒了”，他敲了一下梆子。

“梆”的一声响，将离感觉眼前突然一片黑暗，什么都看不见了。

他惊讶不已，以为灯笼熄灭了。

他听到马辞呼喊他的声音：“将离！将离！”

其他巡山人也在呼喊：“将离！将离！”

他听到匆匆的脚步声向他靠近。他回过头来，还是一片黑暗。

他感觉到一双有力的手抓住了他拼命地摇晃。

“醒醒！你怎么躺在这里？”马辞的声音在近前。

我是醒的啊！我是站着的啊！将离迷惑不解。

他看到黑暗中有一股血一样的红色。

将离还是用力地睁眼。眼前突然亮了。马辞正举着火把俯视着他，满脸的担心。原来红色的是火把。

将离这才知道自己躺在地上。

马辞摸了摸他的额头，温和道：“是不是遇上迷路神了？”

“迷路神？”

“嗯。有人曾经在这里走了一个晚上，都没能走出将军坡。那个人是来偷将军头的，第二天被我们逮住了。你出来快一个时辰了，居然才走这么点路。”马辞把将离抱起来。

“我没有迷路。”

“不丢脸。迷路神都是让人在最熟悉的地方迷路。”

“我没有迷路，倒是去了一个新的地方。”

“还在说胡话。不该让你一个人出来巡山的。回去喝点姜汤就好了。”马辞自责又担忧。

其他巡山人见马辞找到了将离，纷纷围了过来，见将离并无大碍，都稍稍安心。

在这个夜里，岳州城里的老祖也没有睡好。他枯坐在书房，看着桌子上的一团藏蓝色布。布上压着两个兽件和一些碎银子。这是夫人今天带回来的。

夫人的话此时还在他耳边回响萦绕：“老爷，这六年来兽件基本没动！将离在画眉村吃的是百家饭，穿的是百家衣，用的是百家药。”

夫人的话进了老祖的耳朵就出不来了，它在老祖的耳朵里撞来钻去，让老祖脑袋发昏。

老祖知道兽件的秘密，知道兽件就是将离的命，用多少就少多少。

他没想到这么些年将离几乎没有用到兽件。

这让他心里多了一份盼望——如果让将离继续在画眉村待下去，是不是无意之间就破除“讨债”了？

他越想越觉得有这种可能。

他也多了一份担忧——如果把将离带到岳州城来读书，是不是无形之中害了将离？

他想起当年丐半仙送来贺礼的情形。

要是丐半仙回来就好了。老祖叹了一口气。

细心的下人见老祖在书房坐了一个多时辰，进来说道：“老爷，该休息了。”

老祖双手抓住扶手站起来，说道：“还早。我出去转转。”

老祖一转就转到了破庙。

老祖已经好多年没有来过这里了，现在到这里一看，破庙更显破落，墙残瓦缺，苔藓铺地。正院中的香鼎里灌满了雨水，绿莹莹的，如大山深处的死水潭，看一看就感觉要坠下去。

石阶和地砖的裂缝里长出膝盖高的野草，有风吹过便习习作响，让人隐隐担忧有什么潜伏于此，趁人不注意就会蹦出来。

老祖在香鼎旁站住，想起以前见到井鱼在这里祈祷的情形。

突然，一声“咕咚”传入耳朵。

老祖急忙往香鼎里看去。

香鼎里的水平静如镜。

四下里除了香鼎再无水坑，也无可以蓄水的容器。

老祖以为自己听错了，用小指掏了掏耳朵。

手还没放下来，又听见“咕咚”一声。

老祖立即再往香鼎里看去，里面的水依然平静。

真是怪了！老祖心里想道。这破庙的小路都被苔藓覆盖，显然很久没有人借住了，井鱼不会这样戏弄我，莫非“物老为怪，杀主取代”，此处已被其他怪物占据，要吓走我不成？

老祖环顾四周，不见有异常的影子。抬头一看，倒是月亮明暗交替，如同波纹惊起。

莫非有人朝月亮投石不成？老祖找不到答案，便胡思乱想。

忽然之间，老祖觉得挂在半空的月亮有异常。端午节是五月初五，月亮应该如弯钩。可老祖看见的月亮又大又圆，是十五才有的月亮。

老祖正盯着月亮看。一颗石子飞了起来，打在月亮上，发出“咕

咚”一声。

老祖大吃一惊。

这月亮晃了晃，居然从空中掉落下来，不偏不倚，刚好掉落在破庙的后院里。

老祖拔腿朝后院跑去。

到了后院，老祖只见一位姑娘蹴在井边，她正朝井里扔石子。她的肩膀上栖息着一只鹦鹉。

鹦鹉先看见老祖，开口学人语：“来人了！来人了！”

姑娘这才回头看了老祖一眼。

老祖指着井口说道：“月亮是不是掉进井里了？”周围没有月亮的痕迹，如果落在后院里，就只能落在井里。

姑娘点头道：“是啊。”

老祖奔了过去，看到井水里映着一弯月亮。老祖抬起头来，天上挂着一弯月亮。

“这不是刚才的月亮。”老祖说道。

姑娘捂嘴一笑，说道：“大人不必惊慌，刚才不过是我变的小戏法而已。用大月亮遮住了小月亮，然后引你到这里来。”

老祖问道：“你是什么人？”

姑娘的回答让他大吃一惊：“我是丐半仙的女儿。”

老祖不相信这位姑娘的话。丐半仙已经九年不见了，他挚爱的又是束缚在井里的井鱼，怎么会有女儿呢？

老祖也不相信这口老井。以前看到它的时候，水浅得几乎见底，现在却漫到了井口。

这里的一切都不是他想象中的样子。

“你怎么会是他的女儿？”老祖问道。

那只鹦鹉抢先回答：“她就是！她就是！”

姑娘站起身来，随手一丢，一个圆溜溜的纸盘落在井里的水面上，恰好将那残月的倒影盖住。那就是老祖刚才看到的圆月亮。

“四十多年来，我娘天天盼月圆。可是从来没有圆过。我娘甚至将我的名字取作十五。可是能怎样？天意也挽留不了人意。我父亲撇下声名与财富，跟那高丽的妖女跑了。好好的王爷不做，宁可做乞丐。我在这里等你，就是想问问，我父亲这些年过得开心不开心？他有没有后悔过？”姑娘含泪道。

虽然那时高丽已经改朝换代，但民间仍习惯称之为高丽。

“王爷？”老祖一愣。他怎么也无法将丐半仙跟王爷联系在一起。

鹦鹉又大叫起来：“王爷！王爷！”

十五姑娘道：“我父亲是不人八分的辅国公，是不用在京当差，也不必在京里住的王爷。”

老祖自然知道不入八分辅国公的地位，那是皇亲国戚，一般只有亲王的儿子才能有此第八等爵。老祖早猜到丐半仙以前不是等闲之辈，但没想到他曾有如此显赫地位。

老祖又将十五姑娘重新打量一番，她说丐半仙四十多年没有回去，但怎么看都不觉得她是四十多岁的人。她的容貌看起来，她的声音听起来，都是二十出头的姑娘才有的样子。

十五姑娘见老祖打量她，抹了泪水微笑道：“你在猜我的年纪吧？我确实四十多岁了。但我母亲有保养秘术，能青春常驻。她将此术传授于我，所以我的容貌二十多年没有变化了。”

“哦。那你说的高丽妖女又是谁？”老祖问道。

“我没见过。父亲临死前告诉我说，她在这个破庙的水井里。”

“井鱼是高丽人？你见过丐半仙……见过你父亲？”老祖诧异道。

“高丽妖女！高丽妖女！”鹦鹉大声叫道。

十五姑娘嘴角浮现一丝冷笑，说道：“高丽妖女四十多年前诱惑我父亲，使得我母亲发怒。母亲是皇后娘家人，父亲害怕，就带着高丽妖女跑了。她害得我四十多年后才能看到我父亲，还是在他弥留之际！”

“你父亲他……他去世了？什么时候的事？”老祖慌张道。

“就在开春的时候。我在琼州的五指山见到了他。”

“他去海南干什么？”老祖不敢置信。

“他去五指山寻仙。”

“寻仙？”

“是的。据说五指山的最高峰有座天桥，常有仙人过桥。”

“那他找到神仙了吗？”

十五姑娘摇头道：“他见没见到神仙我不知道。倒是琼州知府见到了他，知府偷偷写信告诉我母亲。母亲年老体迈，行动不便，于是叫我去见他一面。没想到见到他的时候，他已经不行了。可他没有提我母亲，仍然想着那高丽妖女和你的儿子将离。他让我来这里见那妖女，并给你带句话。”

“井鱼和将离？”说到井鱼尚能理解，提到将离则出乎老祖意料。

“你不知道吗？他去五指山是为了询问神仙三个问题：一是他自己如何躲避天劫？二是妖女如何修炼成人？三是如何延长将离寿命？不过总的来说，都是为了那妖女。”

老祖道：“你这话有失偏颇。躲避天劫是为了他自己，延长将离寿命是他对我儿的一片好心。”

鹦鹉用左眼看了看老祖，又用右眼看了看老祖，叫嚷道：“妖女！妖女！”

十五姑娘侧头对鹦鹉一笑，说道：“你看，鸟儿都比你明白。他躲避天劫是为了回来见妖女，他延长将离寿命是因为大人曾经救过妖女一命。”

老祖想起许多年前有人要拆掉破庙，说破庙里有邪物作祟，发出蛊惑人心的淫声。知府大人拿捏不定，是老祖说了维护破庙的话，使破庙免遭祸端。

如今想来，那时夜晚发出淫声的应当是这位曾经的王爷和高丽妖女。

如果破庙被拆，他们将失去栖身之所、欢乐之场。

丐半仙后来挽救将离，应当是为了报答老祖当年保护破庙的恩情。

为了一女子而置尊贵王爷地位于不顾，宁可沦落为籍籍无名借居破庙的乞丐；为了报答无意间救过这女子的恩人，又宁可泄露天机远避海南寻仙。老祖难以想象此女子对丐半仙是何等重要。

此时，老祖也明白井鱼六年前为什么要说丐半仙不是好人了。

甲之蜜糖，乙之砒霜。

对井鱼来说，丐半仙自然是这个世界上对她最好的人。可对十五姑娘和十五姑娘的母亲来说，他就是这个世界上最坏的人。

井鱼说他不是好人，应当是对丐半仙家人有愧。

“那你见过井鱼没有？”老祖问道。

十五姑娘捡起一颗石子，投在圆纸盘之上，石子和圆纸盘一起沉入水中。那残月又露于水面。

“我来了好几天了，天天用石子投水，可没有见到那妖女。不知是她没脸见我，还是在我父亲不在的日子里看上了新的如意郎君，跟人跑了？”

老祖刚要回话，却听得背后有一人朗声道：“她既不是没脸见你，也

不是跟人跑了！”

老祖回头看去。一位白发苍苍的老人站在屋檐下，核桃一般的嘴紧抿，山羊胡子颤动，非常激动。

虽然容貌比以前要苍老许多，但是老祖仍然一眼认出了他。

他正是当年阻拦老祖填井，讨要赏钱的老头儿。

容貌随时间变得苍老，这并不为奇。可相由心生，一个人的禀性由面相体现出来，禀性难移，自然面相难改。老祖因为公差办案，阅人无数，此时已能轻易从一个人的面相看出那个人性情如何，是善是恶，是暴躁还是平和，是生性贪婪还是为人正直。

老祖记得那时这位老人是一副贪婪嘴脸，此时却正气凛然。到底是什么原因让他仍然还是这副皮囊，却换了一个人似的？

十五姑娘见这位老人突然出声，微微惊讶，顿了顿问道：“你是哪位？”

老人道：“我姓袭，跟你父亲一样是满人。我曾跟他一起借住这破庙之中。”

十五姑娘狐疑道：“你既然姓袭，为何自称满人？”

“我是正白旗格济勒·苏克的后裔，因先祖世袭袭骑都尉一职，汉化称袭氏，实为满族袭氏。正因如此，我流落至此时，你父亲对我关照有加。”

老祖暗道：“原来如此。”

十五姑娘施礼道：“那我应该叫您袭叔了。袭叔您跟我父亲相识，可并不了解高丽妖女。当初就是她骗走我父亲，抛下我母亲和尚在腹中的我。父亲临终前说，高丽妖女答应在这里等他，不踏出破庙一步。如今我喊她她却不应，投石也无回音。看这废井死水一潭，也不像是有灵物居住。她肯定跑了。”

袭老闭眼，痛苦地摇头。

“毕竟过去这么多年了，等闲变却故人心，我也不是不能理解。只可惜我父亲到死都惦记着她……一辈子的心思给错了人。”

老祖记得井鱼曾在香鼎前为丐半仙祈祷平安，可无法确定井鱼会不会因为等得太久而失去希望。

一阵风吹来，将井水弄皱，将残月揉碎。

袭老低声道：“姑娘，她确实没有等你父亲，她确实不在这口井里了。”

十五姑娘愣住了。

老祖也觉得浑身一寒。

就连那鹦鹉也停止了摇头晃脑，眼睛盯着袭老。

“她去了洞庭湖。”袭老说道。

老祖问道：“洞庭湖？”

“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是啊，洞庭湖八百里，比这逼仄的井要大得多，自由得多。”十五姑娘负气道。

“八百里！八百里！”鹦鹉喳喳学人语。

袭老道：“倘若她是这样，我就不会来这里说这番话了。你受你父亲所托，在这里等她出来；我受她所托，却在这里等你来。”

十五姑娘眉头拧起，问道：“你在等我来？我来好几天了，为何你没有现身？”

“你父亲与她在此潜伏多年，除了躲避你母亲的人搜寻，还要避免被捕猎精怪的人发现。如果不确定你是丐半仙派来的人，我是不能轻易跟你碰面的。”

老祖懂得袭老的顾虑。十五姑娘的母亲是当今皇后的娘家人，自然有能力派遣明的、暗的势力搜索弃家逃跑的王爷。至于捕猎精怪的人，老祖见过独孤延福，知道他们的厉害。袭老两方面的顾虑都合情合理。

“我已暗中观察了你几天，见你朝井里投石子，知道你是为她而来，但我不知道你的真实目的。”袭老继续说道。

十五姑娘点点头。清冷的月光落在她的眼睛里。她的眼睛跟她父亲十分相似。刹那间，老祖以为是丐半仙找来了。

“刚才我躲在角落里听到你和知……马先生对话，我才确定你是丐半仙派来找井鱼的。这才打算将井鱼的行踪告诉你。”袭老见老祖给他使了眼色，便改口称老祖为马先生。

“袭老先生，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老祖问道。

袭老说道：“那是三四个月前了，一天晚上，我正在睡觉，突然听到外面有敲门声。我起来打开门一看，只见她躺在门槛边上，脸色苍白，身后是湿漉漉的痕迹。我急忙回屋里舀了一瓢水淋在她的身上。”

十五姑娘嘲讽道：“这么多年了，她的修为还是没有任何进展。看来他们只顾逍遥快活，荒废了正事。还真是‘只羡鸳鸯不羡仙’啊！”

老祖则问道：“这么一点儿路她就不行了，如何走到洞庭湖边去？”

袭老瞥了十五姑娘一眼，点头道：“确实是只羡鸳鸯不羡仙。你口中

的妖女几十年如一日地潜伏在这口破井里，不显山露水，不招人耳目，修为不增反退，只为好好地跟你父亲共度余生。是的，她一个人无法走到洞庭湖边，所以找到我这里，央求我将她装进一碗水里，求我将她倒进洞庭湖里。”

十五姑娘冷笑道：“好吧，就算她几十年如一日，可最后还不是逃离此地？”

“她不是逃离。”裘老说道。

“逃离！逃离！”鹦鹉叫嚷道。它无时无刻不跟十五姑娘同仇敌忾。

裘老说，他当时也是这么想的。

给井鱼泼了第二瓢水之后，裘老问井鱼：“你是不是等不了他啦？”

井鱼抹了一把脸上的水，说：“是啊，我等了六年了，等不了啦。”

裘老有些伤心，又给她浇了一瓢水，说道：“我理解你的苦，常年在卧牛之地，跟囚禁没什么区别。以前丐半仙年轻又英俊，尚有一点儿鱼水之欢可以贪图享受，如今他年老体迈，已经做不得鱼水的念想。在这样的情况下，你仍然空守破庙，等了他六年，仁至义尽！”

井鱼虚弱地扶着门槛说道：“我不是这个意思。我算了一下，他今年有一道坎难以跨过，如果近期回不来的话，恐怕再也回不来了。恰巧我听到消息说他去了五指山。与其在这里等，不如去琼州找他。”

老祖惊讶道：“从洞庭湖入长江，再顺江入海，然后穿过海峡去五指山？这比唐僧去西天取经经历九九八十一难还要艰难吧？”

裘老点头道：“且不说一路上难以避开捕猎精怪的人，单说她是淡水鱼却要进入咸水的海里，已经不异于上刀山下火海。别说到达五指山，活下来的希望都非常渺茫。”

习惯反驳的十五姑娘和鹦鹉此时不作一声。她自然知道井鱼要走的路途有多艰险。

裘老说：“我苦口婆心劝了井鱼许久，可是井鱼去意已决，不可更改。”

井鱼说道：“哪怕我在半途死去，我的魂魄还会继续往前，还有见到他的希望。如果我在那口井里等着，万一他不能回来，我恐怕要后悔终生。我的一生有几百上千年，或许更久，我要后悔几百上千年，或许更久，这难道不比死去更可怕吗？”

裘老无言反驳。

井鱼道：“早在遇到他的时候，我就告诫自己不要与他相爱。人有生

生世世，孟婆汤一喝，今生爱过的人，下一世就忘记了，最多不过一百年。我一生却有他好几世的时间，一旦与人牵连，他已忘却了我，另有了新欢，而我生命太过漫长，曾经许诺的誓言难以更改，曾经付出的心意难以收回。”

裘老心疼道：“那你当初为何跟他南下？”

井鱼泣道：“得成比目何辞死，愿作鸳鸯不羡仙。”

裘老长叹一声道：“好吧，明天我就送你去洞庭湖。”

第二天，裘老手提一罐，罐中有水，水中一鱼。

路上逢人遇见询问，裘老便说是去湖边放生。可他心里知道，这不是放生，这是送死。

他一边走一边流泪。井鱼在罐中游来跃去，急不可待。他知道，井鱼是嫌他走得慢。

到了洞庭湖边，裘老跪下大哭不止，双手扶住陶罐，不肯倾倒。

井鱼一跃而起，越过罐口，落在地上，沙子沾了一身。或许昨晚她从破庙来到裘老家，耗费太多精力，此时竟然无法变成人身。她连连摆尾，在沙滩上跃起又摔落，渐渐朝湖水靠近。

裘老见她如此决绝，以求饶的口吻说道：“我不留你，你别折磨自己，我捧你到水里去！”

说完，裘老跪着挪到井鱼身边，双手小心地捧起她，将她送到水边，然后放进水中。

沙粒从井鱼身上脱落，如同蜕了一层皮。

她朝裘老看了看，咕噜咕噜吐出一串泡泡，似乎在说告别之言。

裘老朝她摆手道：“去吧，去吧，但愿老天有眼，但愿你们有情人终成眷属。”井鱼摆了摆尾巴，转身朝洞庭湖深处游去。

那天天气晴朗，没有一丝风，湖面平静。天上白云朵朵倒映在湖面，看起来仿佛天有多高，湖就有多深。

井鱼朝深处游，就如要游到白云里面去，要游到天上去。

自那之后，裘老再没有井鱼的任何消息。裘老天天晚上来破庙转一圈，看看丐半仙或者井鱼是否会回到这里，或者委托别人来这里。

在以前，裘老无论做什么事，必须有钱诱使。哪怕是曾经对他关照有加的丐半仙托付，也要捞点小钱才行。认识他的人都叫他“裘拔毛”，雁过也要拔毛的意思。老祖已经见识过了。裘老说，他也知道自己是贪财如命的人。

但是那天从洞庭湖回到家里，他忽然发现家里没有什么留恋的东西，打开钱袋，忽然闻到了一股臭味。以前那么贪恋的东西，忽然觉得如粪土一般。

他一扬手，将钱袋扔了出去。

几枚铜钱从袋口飞了出来，落地之后滚了好远。钱袋落地时发出金属碰撞的声音。以前他一听到钱袋里铜钱碰撞的声音，心就会痒，一听到铜钱磕地的声音，心就会疼。这都是他当乞丐时落下的毛病，几十年没有改过。

可是这一次他的心既不痒也不疼。

他怀疑自己死了。他裘拔毛不可能对钱无动于衷，除非死了。

他走到心爱的青花瓷花瓶前，将花瓶抱在怀里。

平时只要有人靠近它，他就担心别人碰到它。每隔三四天，他就细细检查是否有裂纹。他知道自己并不是喜欢它的轻薄和秀美，也不是喜欢它的橘皮纹，而是喜欢它价值不菲。

他要用花瓶来验证自己是不是死了。

他抱花瓶的手一松，花瓶落在地上，变成了一堆碎片。

他还记得自己是如何得到这个宝贝花瓶的。

这个花瓶是一位当铺老板赏给他的。因为丐半仙的帮忙，他在那位财大气粗的当铺老板喜得贵子时第一个去道喜，说了许多讨喜的话。当铺老板一高兴，指着堂屋里摆在显眼位置的青花瓷花瓶，说：“喏，这个就赏你了。”

他还记得自己获得它之后是如何欣喜。

抱着花瓶从当铺老板家出来时，激动的他不小心绊到了一尺高的门槛。他忘记丐半仙早就提醒了他，说这当铺老板相信“得一尺进一丈”，当铺的生意就是拿一尺的钱换一丈的东西，所以把家里门槛都做了一尺高。为了不磕坏花瓶，他抱着花瓶打了一个滚，将鼻子和嘴巴磕出了血。当铺老板哈哈大笑道：“别人都说你裘拔毛要财不要命，果真如此！”

花瓶抱回家后，他天天给它擦拭，天天欣赏，一看能看一天。

街坊四邻打趣说，青花瓷就是裘拔毛的媳妇。

而今，他看着地上的青花瓷碎片，依然没有心疼的感觉，反倒觉得碎片如梨树下的花瓣，煞是好看。这让他迷惑不已，不知道自己此时是活着还是已经死去。

打碎花瓶的那个夜晚，裘老做了一个梦。他梦见丐半仙在一棵梨树下扫落花。裘老走近一看，那白色落花上有青色的纹。

裘老梦中不知丐半仙已死，问道："你扫这些落花干什么？"

丐半仙答非所问道："易得无价宝，难得有心人啊！我把这些东西扫干净，等有心人来。"

十五姑娘听到这里，泣不成声。

老祖也感慨万千。他明白裘老为什么像换了一个人了。

十五姑娘道："那也不公平！我母亲为了留住他的心，以血液供养肉虫，换取容颜不变。我母亲也是有心人，为何不能留住他？"

老祖听说苗家蛊女能做出控制男人心的情爱蛊，能以血喂养蛊虫，保持青春美貌，不知十五姑娘的母亲是不是从蛊女那里学来的。不过他早听说皇帝后宫佳丽为了争宠，想什么办法的都有。迷幻术、勾心术、房中术、下春药、吞仙丹、变容颜等奇事丑事，常常传到民间来。十五姑娘的母亲既是皇后娘家人，应该对类似手段异术不太陌生，要学到一点儿旁门左道的东西不会太难。

有心人应是两情相悦之人，单方面的算不得有心人。况且以异术来获取人心的事情，总有暴露的那一天，长久不了。老祖心里这么想，却不能当着十五姑娘的面说出来。

"不过她能弃性命与修为不顾，也不枉我父亲与她相识一场。"她的恨意稍减。

"你说你父亲还有话要带给我？"老祖知道丐半仙带的话跟将离有关，怕十五姑娘忘却，于是提醒道。

十五姑娘轻叹道："是啊。他要我带话给岳州马师爷，说他在去五指山的路上打听'讨债'的解救之法，得知讨债者可送入佛门，吃百家饭，使功德钱，这样吃的用的都不用你来出，借此延长寿命。他不知此法是否奏效，本想问问五指山的仙人，可惜无缘面见仙人，也不知马师爷的儿子是否还在人间……"

老祖眼前一亮。将离在画眉村生活了六年，平安无事，莫非就是因为他的生活跟在佛门类似？他在画眉村也是吃的百家饭，虽然使的不是百家人捐的功德钱，但生病了药是别人采的，衣服破了是别人缝的，也用不上兽件化开的碎银子。这就等于将离要讨的债，老祖一直拖欠着。债没还完，将离就走不了。

"不过我父亲说，这种方法也只能将'讨债'之人的寿命延长到二十

岁。因为按照佛家戒律规定，出家人到了二十岁要受比丘戒，成为比丘就成为真正的和尚。比丘是梵语，意即乞食，言其乞食以生活。二十岁之后他能否继续活下来，以及还能活多久，就要看他自己的造化了。”十五姑娘说道。

老祖听了此话，心里又喜又忧。喜的是将离又能多十几年寿命；忧的是只多了十几年，并不能完全解决他的心头之痛。

裘老是第一次听说“讨债”之事，但很快明白老祖身上发生了什么。他走到老祖身边，轻轻拍了拍老祖的后背，叹道：“能多十几年也是好事。”

十五姑娘则冷冰冰地说道：“未必是好事。拖得越久，感情越深，到那时候再离开，更加难以接受。之前的付出也是竹篮打水一场空。男女之情也是如此，若不是如此，就不会有人感叹‘人生若只如初见’了。”

她肩膀上的鹦鹉随声附和：“就是。就是。”

裘老责备十五姑娘道：“姑娘，你怎么可以说这样的话呢？”

十五姑娘笑了笑，笑得非常勉强，说道：“裘老先生，你是否知道，我父亲曾送过四个兽件给马师爷？”

裘老摇头称不知。

老祖道：“是的。丐半仙在我儿满岁那天送来了四个兽件。”

“四个兽件分别是什么兽？”她问道。

“鸡，犬，龟，马。”老祖回答道。

“马师爷，你可知道我父亲为何将银子熔铸成这四种兽形？”

老祖摇头道：“不知为何。”老祖以前想过这个问题，猜测过兽形隐含的意义。其中鸡、犬、龟属于灵兽。有言道：“左青龙右白虎，前朱雀后玄武，中间戊戌土。”鸡应朱雀，龟和蛇应玄武，鲤鱼应青龙，猫应白虎，狗应土。可马是怎么回事呢？为何不将马形兽件换成鲤鱼形，或者猫形？

老祖没有细想，认为熔铸成这些形状并没有什么隐含的意义，只是恰巧选了这四种兽形而已。

十五姑娘道：“用这四种兽形，出于我父亲一片苦心。龟、马、鸡、犬是应了‘但负图龟马，藏之为宝；舐丹鸡犬，去不能将’这句话。马师爷可知这句话出自哪里吗？”

老祖又摇摇头。老祖博览群书，读书万卷，可是这句话对他来说太过生僻。

“这是宋词里面的一句话。不过父亲引出这首宋词，是要表达里面的另外一句话——浮生短，更两轮屋角，来去荒忙。他是想劝你人生苦短，来去匆匆，莫做无用之功。”

老祖后来特意翻书找了这些话的出处，果然有这样一首宋词，是南宋末年一个叫刘克庄的人写的。

老祖不信，问道：“既然他像猜灯谜一样劝我莫做无用之功，为什么送来兽件，又托你带来解救之法呢？这不自相矛盾吗？”

“父亲说，有恩就要报，是他的原则；心结能不能解开，在于你自己。好了。如今我要带的话已经带到，要来的地方也已经来了。就此告辞！”

“姑娘既然已经来了，为何不多留几天，歇息歇息再走？也好让我尽一尽地主之谊。”老祖说道。

裘老也道：“是啊。要是没事，就歇息几天。此处有岳阳楼，我可带你游玩观赏。”

十五姑娘道：“本来没有什么事的。听你说那妖女几个月前去了洞庭湖，现在应该到了长江，我顺着长江流水去找找，看能否找到她。”她嘴上还说着“妖女”，但已经没有那么多恨意了。

老祖和裘老再三挽留，十五姑娘执意当晚就要走。

老祖和裘老送到破庙门口，她便不要他们再送。离去之时，她回头看了破庙一眼，叹道：“一辈子能遇到爱的人，又恰好被爱的人爱，真是难事！有人不经意就碰到了，有人一百年也寻不到、等不到。这么说来，我父亲还算是幸运的人。可惜的是，我父亲沦为乞丐，妖女荒废了修为。”

裘老道：“井鱼只羡鸳鸯不羡仙，修为有什么用？你父亲嘛，有情饮水饱，乞丐又怎样？不可惜！不可惜！倒是我，活了这么多年，眼看半截身子入了土，才恍然大悟。这才可惜可叹！我盼着自己早日归西，下辈子早些醒悟。”

送走了十五姑娘，裘老也和老祖告别，各自回家。

回到家里，夫人已经睡下，喜鹊还在依灯翻书。

见老祖回来，喜鹊急忙放下书，打了热水给老祖洗脸洗脚。

老祖洗完脸，将脚放进盆里。喜鹊迅速蹲下去给老祖洗脚。老祖平时不让下人给他洗脚，今夜去了破庙回来有些累，便依了她。

喜鹊给老祖洗完脚，端起盆去倒水，走到门口却停住了。

老祖问道：“喜鹊，是不是有事要跟我说？”老祖见她有空便读书，觉得她跟其他下人不同，平时就对她另眼相待，看作半个家人。

喜鹊忽然转过身来，将木盆放在一旁，然后跪了下来，眼睛里满是泪水。

老祖一惊，忙叫她起来。

她却不起来，哽咽道：“喜鹊有一事相求，求老爷成全！”

老祖道：“起来说话。”

“老爷不答应，喜鹊就不起来。”喜鹊道。

“你先说是什么事。”

“少爷这次回岳州是为了读圣贤书，是还是不是？”

“是。他不小了，该读书了。之前让他留在画眉，是以为他活不到……咳……是有原因的。”老祖其实早就想过让将离读书，但觉得他随时会离自己而去，离夫人而去，还不如让他自由自在。

“那我可以跟少爷一起读书吗？”

老祖笑了，说道：“就为了这个事啊？”

“就为了这个事。都说女子无才便是德，可我喜欢读书，想读书明白事理。我不求天天和少爷上学，只求忙完后闲时跟着学一学。往日里该做的事情我不会耽搁。求老爷成全！”喜鹊说完便给老祖磕头，脑门将地上的青砖磕得咚咚响。

老祖走到她的身边，将她扶起来，说道：“磕什么头啊！这点小事不值得！我答应你就是了！”

喜鹊又喜又惊，瞪着眼睛问道：“是真的吗？老爷您真的答应了？您不会明天就改变主意吧？”她的额头上一片殷红，有些小地方破了皮出了血。

“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这是好事，我为什么不答应呢？你天资聪颖，年纪比将离大，以后辅佐将离读书，答疑解惑，对将离也是有益的。”

“多谢老爷！”喜鹊眼泪汪汪地说道。

老祖用袖子给喜鹊擦去泪水，说道：“好了好了，你也快去休息吧。”

喜鹊用力地点头，重新端起木盆出了门。

水在木盆里晃着，波光粼粼。月光落在上面便碎了。喜鹊将碎了的月光浇在石阶上。

这时，石阶的缝里钻出一只蝈蝈来。它浑身青色，像是玉石打造而成，它头上的长须上沾了几颗水珠，沉甸甸的水珠将长须压得驼成了一张弓。

“你以为这样就可以接近将离，获得将离的好感吗？真是笨蛋！”蝈蝈居然说出话来。

喜鹊不惊不讶，蹲下身来，一手拿盆，一手拨了一下蝈蝈的长须，将水珠抖落，说道：“不用你管。”

“不用我管？你别忘了答应过我的事情！不然的话，我不会让你有好下场！”蝈蝈凶狠地说道。

“记得！记得！你就把心放到肚子里吧！”喜鹊说道。

“如果最后事成，我是不会亏待你的。你也知道我有多大能耐！”

喜鹊点头道：“知道，当然知道。你能让我母亲恢复健康，让我父亲重见光明，还有什么事情是你办不到的？”

“我要你办的事情，就是我自己办不到的。你要记得，一有机会就给将离下药，让他尽早身患重病。这样的话，他就不得不花费大量银子治病，很快就会将那兽件用完。兽件一用完，他的阳寿就用完了。”

“知道了，知道了，你都说了五百遍了！”喜鹊站起身来，提着木盆往自己的厢房走。

“说很多遍是怕你忘了。”蝈蝈说道。

喜鹊不理它，走到了自己的睡房门口。

“你好好伺候夫人就够了，只要将离回到岳州城来，你就有机会下药。今晚的事情真是画蛇添足！”蝈蝈抱怨道。它双腿一弹，飞到了喜鹊即将跨过的门槛上。

喜鹊将它拈在手里，放到眼前，说道：“我这不是为了更加方便下药吗？好了，我要睡觉了，我是女孩儿，你别到我房间来！”说完，她转过身，对着蝈蝈猛吹一口气。

蝈蝈被她吹得从手掌中打滚，即将滚出手掌的时候，连忙双腿一弹，朝睡房前的枣树飞去。

喜鹊道：“你放过那棵枣树吧，自从你来了，它就没结过枣子了。小心被夫人发现了！”

“一件大事发生之前，周边早就有预兆，但是他们事前很难发现。你还是操心你自己该办的事吧！别让将离发现你的真面目。”蝈蝈说道。

“我自有打算。”说完，喜鹊关上了门。

啯啯……啯啯……

蝈蝈的声音在院子里响起，使这个夜晚显得更加深邃，更加悠长。

将离的窗外也有几乎同样的蝈蝈叫声。将离躺在床上，辗转难眠。他既留恋画眉村的人和山，还有水，又对岳州城的新天地充满了期待。

还有一件让将离难以入眠的事情，那就是山魈给他的嘱托。

棺材匠的儿子是将离最要好的朋友。虽然平时玩打仗游戏的时候两人是对立的“将军”，并且玩起来互不相让，但这并没有影响他们之间的关系。

棺材匠将他儿子取名为马清明。之所以叫这个名字，是因为他是清明节那天被棺材匠捡回来的。

一个做棺材的人在清明节那天捡来一个尚在襁褓中的孩子，这件事情本身就让人产生无限遐想。棺材匠从来没有说过他到底是从哪里捡到孩子的，这又让人忍不住猜测他守口如瓶的原因。

越是隐秘的东西，越能勾起一些人的好奇心。

有人说棺材匠跟外村的女子偷偷有过关系，借口说是捡来的；有人说马清明是棺材匠和僵尸生下来的。他们的共同理由是，不然棺材匠不会一直拒绝给他说媒的人，独自抚养这个来历不明的孩子。

当然，也有人说曾在某天晚上看见棺材匠偷偷跑到村外的乱葬岗去，那人跟去之后，看到棺材匠打满了补丁的衣服挂在一个墓碑上，而不见棺材匠。但坟墓里传来了棺材匠喘息如牛的声音。

几乎没有人相信那个人说的话。

乱葬岗埋的是无人认领的亡者，且都不是本地的人。因为不是本地人，又客死他乡，人们一则担心亡者携带瘟病，感染本地人；二则担心亡者成为厉鬼，为非作祟——所以找了块偏僻的地方专门埋葬这种人。这种人的坟墓都没有墓碑。

一些没有根据、没人相信的话，其效果往往并不弱于真实的话。

由于有了这种流言，大人都警告自家小孩远离马清明。只有将离无视这些流言，哪怕马辞也曾在身边无人的时候悄悄说过类似的话，将离依然每次玩游戏都拉上他。

马清明偷偷地将他父亲的秘密说给将离听。

他告诉将离，他父亲能预知人的生死，每次他父亲打造棺材的时候，第一斧头下去就知道这个棺材里将来睡的是男还是女。有一次，镇上的一个药铺老板请他父亲给老板家的老爷子做棺材，并且自己送来了

上好的木材。药铺老板一走，他父亲就开始用木材做“三长两短”。棺材俗称三长两短，三长是底板加两个侧板，两短是两端的板子，再加个盖子就是一个整体了。他父亲一斧头劈下去，就说：“这个棺材不是男的睡的。”

马清明刚好在旁边，就问：“老爷子不是男的吗？”

他父亲没搭话，默不作声，继续做棺材板。

几天之后，棺材做好了，他父亲将棺材送到药铺老板家里去。一般情况下，他父亲是不负责送的。但是药铺老板之前说了，他要验棺材的质量和做工。棺材匠知道，药铺老板常常把假药混进真药里，获取高额利润。他自己做惯了偷梁换柱的缺德事，也就担心棺材匠偷换他的木料。可他太忙，不能亲自来画眉村验，所以叫棺材匠送过去。

到了药铺老板家，棺材摆在敞亮的堂屋里。

药铺老板看了外面还不行，他叫棺材匠打开棺材盖，这里敲敲，那里摸摸。

忽然之间，一滴水从天而降，落在棺材里，发出了敲木鱼一样的声音。

棺材匠顿时脸色变得难看。

药铺老板不以为意，笑道：“昨天下了雨，可能是从瓦缝里渗进来的。”

棺材匠抬起头看了看屋顶，说道：“你们家里的人这几天最好离水远一点儿。”

药铺老板细心地听敲击木材的声音，没有听棺材匠的话。

几天之后，药铺老板娶进门不久的年轻媳妇去世了。她在回娘家的路上掉进水塘里，就再也没有爬上来。到了傍晚，娘家人见她还没有到，丈母娘心中直发慌，便拄了拐杖往姑爷家走。走到半途看到一个池塘，池塘堤坝上塌了一方土，就像整齐的刀刃崩了一个缺。她就心想：走到那里要注意，别掉到水里去了。

池塘堤坝原本长满了草，只有塌了的地方露出一些土。土是红土，血红血红的。据说人的皮肤划伤的话，可以把红土敷在上面止血。但此时看起来好像是泥土里在渗出血。丈母娘后来说，她都闻到血腥味儿了。

她说，那应该是什么东西给她的预兆，可她没有在意。

走到那个缺口旁，她看到红土上躺着一只绣花鞋。

她一眼就看出来了，那是她女儿的鞋子。

于是，药铺老板定做的棺材先给他媳妇用了。

棺材匠说的话全部应验。

这事情传到了马清明的耳朵里，马清明埋怨他父亲，怪他父亲没有好好提醒药铺老板。

他父亲却告诉他："孩儿啊，你年纪还小，不懂得为人处世的难处。不是我不说，是说不得。这世上有许多预兆，但是真真假假，难以分辨。打雷不一定下雨，杀鸡不一定请客。事情发生之前，只有预感。事情发生之后，才知道早就有预兆。倘若我对药铺老板说了，而他家里没有发生这样的事情，那我颜面何存？一旦事情灵验了，他又会怪我诅咒他。是说也不是，不说也不是。"

将离想起马清明给他说起的这段往事，忽然打了一个激灵。棺材匠既然能看出凶吉预兆，那他是否早就看出自己大限将至呢？

第二天，将离一大早就起来了，洗漱完毕就往棺材匠家里走。

棺材匠的家在画眉村的最边缘，依山而建。这里幽静许多，但也寂寞许多。除了前来求做棺材的人，平日里没有谁到这里来。

屋前的地坪上长满了青苔绿草，鲜有人的足迹。

画眉村其他人家屋前的地坪上是长不齐这么多青苔和绿草的。

将离刚走到地坪上，就看到了棺材匠。棺材匠站在大门前，望着在地坪边上正对大门的一棵枣树。

那棵枣树已经枯死，在这个本该郁郁葱葱的季节没有绿叶，也没有枣子，仿佛是一只伸向天空的手，像要抓住天边的一朵云。

"清明在家吗？"将离怯生生地问道。他不知道棺材匠叫什么名字，也不知道该如何称呼，只好先问清明。

他觉得自己是一个小偷，心里慌慌的，好像来这里的目的不是转告山魈的话，而是要偷走什么东西。

棺材匠听到将离的声音，这才发现他的存在。

"哦，还没有起床呢。将离，你今天怎么起得这么早啊？"棺材匠温和地说道。

这是将离第一次跟棺材匠说话。他听马清明说过棺材匠的许多事，但是从来没有跟棺材匠说过话。

将离心里一阵难受。棺材匠的话太温和了，温和得仿佛是没有感情的人说出来的。同时，他感觉这个人身上已经没有了气息。

在将离看来，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气息。有的强，有的弱；有的甜，有的腥；有的微香，有的略臭；有的带着烟味儿，有的带着酒味儿；有的像翻开的新鲜泥土，有的像闷久了的饭菜。

每个人都散发着不一样的气息，就像饭有饭的气息，茶有茶的气息，桃子有桃子的气息，枣子有枣子的气息，牛有牛的气息，猪有猪的气息。有时候不用睁开眼，闻一闻就知道了。

人虽然属于一大类，但气息千差万别。族长说过，人都是由猪马牛羊投胎过来的。将离认为这是人的气息不一样的原因所在。

他将他的感受说给马辞听。

马辞说："这有什么啊。我小时候能分辨人的眉毛，有柳叶眉、一字眉、小山眉、新月眉、扫帚眉、八字眉等，有粗有细，有长有短，有淡有浓，有连有断。"

他说他曾经记住过所有认识的人的眉毛，不用看人的脸，也不用看穿的什么衣服，只看眉毛就知道对方是谁。

"我是用看的，你是用闻的，有的人还能听出别人的脚步声。"马辞不以为然地说道。

"那你说说，我的身上有什么气息？"马辞好奇地问道，将手伸到将离的鼻子前。

"你浑身都是青草的气息，揉烂了的那种。"将离说道。

马辞一慌，连忙前后左右看了个遍，见四周无人，轻声而严厉地问："将离，你是不是看到了什么？"

将离摇摇头。

其实将离好几次看到马辞和隔了一座山的邻村女孩在青草里打滚，不是在烈日当空的时候，就是在炊烟袅袅的时候。这些时候山上人少，但小孩子是不怕太阳晒，也不怕肚子饿的。

以前将离看见过公鸡压母鸡的尾，见过公牛爬母牛的背，但是没见过两个人在草地里打滚。那时候，马辞和那女孩的衣服挂在树枝上，被风吹得猎猎作响。他们怕下山时被人看出来，所以先把衣服挂起来，避免沾到泥土，揉出皱褶，染上青草味儿。

自那次交谈以后，马辞每次见了那女孩回来，都会先去水库游个泳，想把身上的气息洗掉。

将离没有告诉他这并没有什么作用，因为他感觉到那个女孩身上就有青草的气息，那是青涩而蕴含了蓬勃生长欲望的气息。

在他们打滚的时候，他们的衣服也在树枝上纠缠。青草的气息从她的衣服传递到了他的衣服上。

所以马辞在水库里泡再久也没有用。

在将离离开画眉村两年后，这件事情被人发现，因此邻村的人跟画眉村的人打了一场架。两个村的青壮年倾巢而出，在他们俩滚过的地方兵戎相见，哭喊悲鸣。有人受伤，有人死了。

此后九十多年，两村之间互不往来。直到九十年后画眉村的一位前朝秀才一夜之间救了邻村百十来条性命，两个村才和解。

将离到岳州读书的第二年，马辞投奔了知县大人。因为邻村的人发誓只要见到马辞就不让他活着回去。

那时候将离年幼，不知为何马辞会闯这么大的祸。马辞也没告诉他。将离成年之后才知道，原来那个女孩不是邻村的人，而是邻村人的童养媳。

马辞逃到知县府后，偷偷问将离："将离，你再嗅一下，看看我身上现在是什么气息。"

"还是青草的气息。"将离说道。

马辞就哭了起来。

不仅仅是马辞的气息，将离还感觉到别人的气息。

族长身上有烟味的气息，母亲带一点儿晒干的橘皮气息，喜鹊有一种夏天稻草的气息……

可是眼前这个双手生茧、虎口皲裂的棺材匠身上没有任何气息。

这让将离感到害怕，他想立即离开这里。

但是山魈交代的话他还没有说。

"我不是来找清明的，我是有话要带给你。"将离舔了舔嘴唇，声音微颤地说道。

棺材匠顿时脸色煞白！

"我是要死了吗？"棺材匠问道，却又像是自言自语，并不需要将离回答。

将离没想到棺材匠这么快就感应到他要说的话了。

"都是有预兆的！都是有预兆的！先是枣树死了。那是我出生的时候栽的，跟我同岁。今天一大早，乌鸦又在枣树上叫，赶都赶不走。然后从来不来我这里的你来了。"他喃喃道。

原来他真的知道了，不过之前不是很明确。

“是谁让你来的？”棺材匠问道。

“那个……将军坡的……”

“山魈？果然是他。这么说来，他知道清明他娘今天要过世？”

将离一惊：原来棺材匠认识将军坡的山魈。他还以为只有自己知道将军坡里有山神和山魈。令他更加吃惊的是，棺材匠居然说出“清明他娘”这几个字来！马清明都没听到他父亲说起过。“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棺材匠哽咽吞声。

将离感到事情有些不妙。

“可是……清明怎么办？”将离说道。

“将离，夫哀莫大于心死，而人死亦次之。我在这世上行尸走肉活了十多年，早该死了。”棺材匠没有把将离当作小孩，而是以同等的身份说出推心置腹的话。

将离立即觉得自己是大人了，应该以大人的角度思考棺材匠说的话。他害怕棺材匠失望，但确实不知道那句话的意义，于是不敢回话。

但他心里想道：这就是我感觉不到他的气息的原因吗？

两年后，当感觉到马辞身上仍然带着青草气息的时候，他也迷惑过：为什么明明马辞没有跟那女孩见面了，但是气息还在？

再后来，一个妖尼给他解开了疑惑。

将离在妖尼身上感觉到了他自己的气息，但是他记忆里从未见过她。

“我早已生无可恋……”棺材匠又将目光投向那棵手一样的树。

“除了你……”棺材匠对着那棵树说道。

“如今你都要离开了，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呢？不如一起奔赴黄泉，路上也好有个做伴的人。”

将离回头看着那棵枣树，感觉枣树下面站了一个人。棺材匠是在跟那个看不见的人说话。将离心想：如果那里真有一个人的话，那人应该是“清明他娘”吧。

可惜到最后棺材匠也没有告诉将离“清明他娘”是谁。他捂了许多年的谜底在将离面前放开，却在将离还没看清楚的时候又捂上了。

“山魈为什么让你来告诉我呢？”棺材匠问道。

将离摇摇头。

“哦，我好像想起你是谁了！难怪山魈要找你给我带话。”他说道。

将离一头雾水：棺材匠怎么说想起了我是谁呢？莫非他以前不知道

我是谁？但这不可能啊，他一直知道我是将离，是原来的马师爷现在的马知县的儿子！别说他了，画眉村也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

棺材匠蹲下身来，双手扶住将离的肩膀，慎重地说道：“将军，我的儿子马清明就拜托你照顾了！”

将离有点恍惚，他听到棺材匠叫他“将军”，但是又以为自己把“将离”听错成“将军”了。

“如果可以的话，请你把他带到岳州去跟你一起读书吧！”棺材匠说道。

将离茫然地点点头。

棺材匠见将离答应，微笑着站了起来，说道：“谢谢你给我带来山魈的话，你回去吧。”说完，他反身进了屋。

将离回到了族长家里。

傍晚时分，有人给族长送来消息，说是棺材匠去世了。

族长惊讶地问道：“他还年轻，又没有病痛，怎么会突然去世呢？”

来人说，棺材匠应该早有预备，他是自己躺在早已做好的棺材里去世的。

第四章　明白庵

在知县夫人再来画眉村的时候，将离请求将马清明一起带去岳州。

夫人犹豫不决。她自然不信马清明是棺材匠和僵尸的儿子这种言论，但跟其他人一样，哪怕这种言论不可信，但说的人多了，还是有些忌讳。

喜鹊劝道："夫人，马清明是个懂事的孩子，不会给您惹祸的。他又是少爷的好玩伴，您想想，少爷是在画眉村长大的，在岳州城没有一个熟悉的玩伴，去了岳州肯定会认生，说不定不习惯，您不如把清明也带上，一则让少爷多个玩伴，二则清明孤苦伶仃，您给画眉村的人也算还了一个人情。画眉村的人养了少爷，您又养了画眉村的孩子。多好！"

夫人听了喜鹊这一番话，觉得十分有道理，便答应带清明一起走。

族长非常高兴，毕竟无人照看的马清明从此也算有了着落。

将离和清明到了岳州之后闲玩了十多日。

在这十多日里，马知县差人将破庙重新修葺，从临近衡山的南岳大庙请了知名的法师来住持破庙，并将破庙更名为"古井寺"。南岳大庙来的法师认为"古井寺"不好听，改为"古今寺"，隐含"观古而知今"的意思。

但法师的"观古而知今"跟马知县的理解不一样。

法师和马知县讨论破庙名字的时候，将离恰好在旁边。

法师说："人之所以愚昧无知，就是只知当今不知远古，目光短浅而不能长远。究其原因，是人在前世与今生之间断了记忆。""前世之教训与经验，在今生起不了作用。前车之覆轨，未能成为后车之明鉴。倘若世人记得前世之事，个个都已历经沧海桑田，出生即有六七十岁沧桑老人的智慧，必定都是通达之人。可世事并不如此，通达之人观之世人，犹如七十老人观之婴儿，顽愚可笑，贪图享乐，心窍堵塞。所以世人需要儒家教化，佛家感化。儒家讲贤者，佛家讲佛祖，都是让世人知道古人如何如何，劝导今人应该如此这般，实则'观古而知今'，也可以说是'观前世而知今生'。圣贤书与经书，其作用都相当于让世人将前世断了的记忆回忆起来。"法师说道。

老祖惊叹道："我以为'观古而知今'就是从古人智慧得到的启示，没想到法师有如此精妙的解释！我曾听一朋友讲过跟法师类似的话，说修炼的人或其他生灵无法修成正果，是因为寿命限制是最大的瓶颈。人生

七十古来稀，或许这时候感知了世界本原，认清了人间真相，奈何寿命接近终结，一辈子积累下来的灵智埋入黄土，等到转世，一切又要重来。”

老祖说的“朋友”不是别人，正是以前寄居破庙的井鱼。这话是她在佛堂里跟老祖说的。

法师笑道：“那你这朋友跟我的想法不谋而合了。知县大人可否引见一下？”

老祖叹道：“可惜我不知道这位朋友现在身在何处，是生还是死。”

将离在旁听了，插言道：“师父，这么说来，要是我能记起前世，是不是不用读书就能明白世间道理了？”

老祖面露惊恐之色。

法师猜错了老祖的心思，笑道：“大人莫要见怪，小孩子都不愿捧读枯燥的书，而幻想达到苦读的成就。”

古今寺修葺完成之后，将离和清明便寄宿在寺庙里读书。

那时候常见穷苦的年轻人在寺庙里住着读书，因为有庙产的寺院可以免费为男子提供住宿，有田产的寺院甚至可以免费提供饭食，而且寺院相对幽静，的确是读书的好地方。

唐朝宰相狄仁杰，茶神陆羽，明朝状元张元忭，以及在岳州名楼写下“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范仲淹等名人都曾借住寺庙，寒窗苦读。

老祖让将离和清明拜法师为师，跟随法师学习。

法师又招来几个学生，与将离和清明一起学习。

老祖自然没有忘记喜鹊的请求，询问法师能否收女弟子。

法师是通情达理之人，慷慨接收。但女弟子不能在寺庙居住，只能日出之后来，日落之前回。

喜鹊遵照老祖和法师的要求，白天有活儿要忙便不来，有闲时便来跟着学。将离和清明吃晚饭之前，她就回去。

自此之后，时光便如寺庙的饭菜一样平淡无奇，不知不觉间，已经过去了七年。在将离十六岁那年，他考上了秀才。

夫人喜不自禁，要大宴宾客，热闹庆祝。

老祖连忙阻止。他知道，这七年来，将离能平安无事，就是因为借住在古今寺，一如当初寄养在画眉村。倘若因为考上秀才而铺张浪费，大宴宾客，仅剩的兽件根本不够用。

老祖好说歹说，劝道："将离不过是考了一个秀才而已，虽然在岳州来看，秀才尚少，但是你想想九州各地有多少新秀才？事不足喜嘛！再说了，将离虽然考上了，但清明向来与将离并肩齐进，这次却失利，心情不好。他本来无父无母，孤苦无依。我们大张旗鼓庆祝，岂不是让他更加伤心？"

夫人道："他俩亲如兄弟，清明会为将离开心的。"

老祖见说不过，语气变得强硬："父望子成龙，他现在不过是秀才，还没有超过我呢。要庆祝的话，也等他考上了举人再说！"

夫人见老祖死活不同意，气得病倒在床。

夫人一倒下，这可忙坏了喜鹊。她天天守候在夫人床边，端茶倒水，熬汤煮药，忙得团团转。

一日，喜鹊刚刚安顿夫人睡下，正要离开。一只蝈蝈跳到了门槛上，幻化成穿一身青衣的书生模样，手拿一把折扇，以讥讽的口吻说道："哎哟，你这是把自己当作马家的媳妇了吧？看你这勤快的样儿！早把我交代的事情忘到爪哇国去了吧？"

喜鹊不搭理他，走到门外，将门帘放下，说道："我看你吵醒了夫人怎么办！"

青衣书生道："我现在有了身形，不怕她了！"

"夫人看到了你，告诉老爷，你怎么办？你斗得过夫人，斗得过老爷吗？斗得过古今寺里的法师吗？"喜鹊甩手要走。

青衣书生将她拉住，恶狠狠地说道："你的胆子是越来越大了。我告诉你，我能给予你的，也能重新拿回来！"

喜鹊态度软了下来，说道："我不是不做，你也知道，将离一直住在寺庙里读书，又有南岳大庙来的法师看护，我哪里有下手的机会？"

青衣书生将折扇往手心一打，恼道："七年了！整整七年了！难道你没有一次下手的机会吗？"

喜鹊道："你再等等，最近夫人和老爷闹气，已经病倒在床了。往日里都是夫人去寺庙看将离，这次将离应该会来看夫人。只要他来了夫人房间里，一切就都在我的掌控之中。""这七年里，你承诺过我多少次，都让我希望落空。我还能信任你吗？"青衣书生双眼狐疑地看着喜鹊。

喜鹊道："以往将离虽然来过夫人房间，但是我也在夫人的监视之下，做什么都不方便。如今夫人昏睡在床，管不了我。这是七年来最难得的机会，你要错失吗？"

青衣书生手腕一抖，折扇刺啦一声打开，扇面上端端正正写着“千婴”二字。

“这次你最好别让我失望。”青衣书生摇了摇扇子，说道。

喜鹊沉吟片刻，说道：“有个问题闷在我心里太久，现在我想问问你。”

“你说。”

“老爷何时得罪了你？”

青衣书生摇着扇子说道：“老爷并未得罪过我。”

“少爷何时惹了你？”

“将离也未曾惹过我。”

“那你为何要我下药加害少爷？”

青衣书生哈哈一笑，又立即用扇子挡住嘴巴，露出诡异的笑，反问喜鹊道：“那老爷何时得罪了你？”

喜鹊道：“这是说的什么话？”

青衣书生又道：“将离可曾惹过你？”

“没有。”

“那你为何要下药加害将离呢？”

喜鹊惊讶道：“难道你也是受人指使？”

青衣书生收起扇子，将扇骨点在喜鹊的嘴巴上，眼睛眯成一条缝，摇头道：“说不得，说不得！”

喜鹊见他不肯说，便也不再问，拨开扇子，一眼瞥见院中的枣树，喃喃道：“这枣树已经十年不结枣子了。刚来夫人这里的时候，夫人还曾打了枣子给我吃。”

青衣书生也看了看枣树，说道：“原本要结出枣子的精华被我吸走，自然不会结出枣子。倘若你嘴馋，我从别处摘来枣子给你吃就是。”

喜鹊上上下下打量了青衣书生一番，以手遮嘴笑道：“难得你有这片心，不过不用了。要是想吃枣子还不容易？我自己去树上摘，去市集买就是了。”

青衣书生干咳一声，双腿一弹，竟然轻松蹦到了几丈开外的枣树上，身形很快隐没在绿叶之中。

喜鹊正要问他干吗跑这么快，背后就有脚步声响起。那脚步声的节奏很快。

将离曾经教喜鹊如何打鼓，如何用鼓点来表达心情，又如何把人的

脚步声当作鼓点来猜测人的心情。

可是寺庙里没有鼓，将离便将法师的木鱼偷来，以小木槌敲击木鱼示范鼓点的缓与急、疏与密。

法师发现木鱼不见了，将所教授的学生一个一个叫到禅房里询问。轮到将离的时候，喜鹊在房外偷听。她担心法师因此惩罚他。

将离进了禅房，主动跟法师说："师父，是我拿了木鱼。不过我想不通，出家人为什么要在念经的时候敲木鱼呢？"

法师道："用来警示自己刻苦修行。"

将离道："那为什么要刻成鱼，不刻成其他的东西呢？"

法师道："鱼日夜未尝合目，借此告诫修行的人要昼夜思道，不要松懈。"

将离道："师父，我错了。我应该记住师父的告诫，不杀生、不偷盗、不邪淫、不妄语、不饮酒，日夜不能忘，可是我一时忘却，犯了偷盗戒。请师父惩罚！"

法师道："这木鱼就赠予你吧。"

喜鹊一直没有想通，为何法师的惩罚居然是将木鱼赠给将离。

将离就是用木鱼教会了喜鹊如何鉴赏鼓点，如何从脚步声猜测人的心情。

喜鹊从背后的脚步声中感受到了那人又喜又慌的心情。

喜鹊自己也又喜又慌，转过头来一看，原来来者是马清明。

"喜鹊！喜鹊！"马清明喊道。

喜鹊一阵失望。

枣树被风吹动，发出沙沙的声音。

"少爷怎么没来？"喜鹊踮起脚来，目光越过马清明的肩膀。马清明刚来岳州的时候还矮喜鹊一个脑袋，现在却比喜鹊高出一截。

马清明一笑，说道："我来就是告诉你，将离已经在去长沙府的路上了。"

"去长沙府干什么？"喜鹊还踮着脚尖，往马清明身后空荡荡的走廊里看。

"他要更上一层楼，所以去天下四大书院之一的岳麓书院看看，有可能以后要在那边读书，以备秋闱考取举人。"马清明道。

"你怎么不去？"她终于收回了目光，放下了脚跟。

马清明脸上的笑变得尴尬："我秀才都不是，准备秋闱为时过早。"

“我听法师说你和少爷的学问文章不相上下，你这次怎么没有考上秀才呢？不过来年你一定可以考上的。”喜鹊安慰道。

“我才不想考秀才。”他瞥了喜鹊一眼，如同蜻蜓点水。

“为什么？”喜鹊惊讶地问道，“天下读书人寒窗十年苦读，不就是为了这个吗？你怎么不想？”

马清明双眼盯着喜鹊说道：“考上秀才就要像将离一样去长沙府。师父早就说了，他只能教我们到秀才，要考上举人，还得去长沙府更好的书院。”

“你不想去长沙府？”

“我不是不想去长沙府，我是不想离开岳州城。”

“嘿，你这说的什么话？”

“心里话。”

院中的枣树又沙沙沙地抖动了叶子，而此时四周无风。

“起风了。”喜鹊望了一眼枣树，假装漫不经心地说道。其实她并没有感觉到一丝风。

马清明失望道：“耳边风吗？”

喜鹊斜眼看着他。

“干吗这样看我？”马清明不自然地问道。

“看看你是不是不正常啊，今天尽说一些听不懂的话。亏得法师还说你的才华不逊色于少爷呢！”

马清明叹道：“有心人自然听得懂，无心人当然听不懂。”

“又来了！对了，少爷是一个人去长沙府的吗？”

“当然不是。师父亲自陪他去的。”

喜鹊道：“法师还真是偏心！居然亲自陪他去！”

马清明道：“师父说他顺道去拜访一下长沙府的开福寺和麓山寺，那里有他多年未见的朋友。另外，知县大人委托法师给将离在寺庙找住处。”

“老爷还要将离住在寺庙？”喜鹊惊讶道。

“是啊。我也觉得奇怪，为什么知县大人非得让将离住在寺庙里不可呢？莫非希望他出家不成？”

“呸呸呸！哪有做父亲的希望儿子出家的？老爷这么做一定有他的原因。”

“也许吧。”马清明淡淡地说道。

“不过少爷去长沙府的时间真是碰巧了。”喜鹊若有所思道。

“怎么就碰巧了？”

“夫人病了。我正要去古今寺喊他来看看夫人呢，没想到他却走了。”

“夫人怎么病了？快带我去看看。”马清明着急道。

在来岳州后的七年里，夫人对他和将离一视同仁，将清明视为己出。夫人常带东西去古今寺看他和将离，有时候是吃的，有时候是穿的，有时候是好玩的，一带就是两份，有将离的就必定有他的，有他的就必定有将离的。

马清明也已将夫人当作自己的母亲，与亲生母亲不差毫分。虽然他从未见过自己的亲生母亲。

因此，当听说夫人病了的时候，马清明十分着急。不等喜鹊回话，他就要往夫人的房间闯。

喜鹊张开手臂拦住他，说道：“夫人刚刚睡下，现在最好别打扰她。等她醒过来了，你再去看她吧。”

“看过大夫没有？抓过药没有？”马清明问道。

“看过了，马辞按照大夫的方子抓药去了。”

此时马辞已经来岳州五年了，一直在知县府打杂。将离的父母要给他做媒，希望他娶个姑娘，安家落户。马辞不答应，他说他还是画眉村的人，如果在岳州安家落户了，就是岳州人。五年之前刚来岳州的时候，他问将离能否感觉到他身上的气息，将离就知道，马辞还是怀抱希望的，虽然那个希望已经死了。

马清明说道：“那等马辞回来了我给夫人熬药。反正师父走了，我不用待在寺庙里。”

喜鹊笑道：“你的手是读书人的手，皮儿薄，哪里能熬药？药罐可烫得很！再说了，药熬浅了或者熬坏了，我可负责不起！”

马清明尴尬地笑了笑。他确实很少做这种粗活儿。

喜鹊收起笑容，咬了咬嘴唇，说道：“眼看天气转凉了，不知道少爷带够了衣服没有。”

“衣服带没带够我不知道，那个木鱼倒是带上了。”马清明说道。

喜鹊一喜，问道：“是教我打鼓点的那个木鱼？”

“除了那个还有哪个？”

“那个木鱼带着干什么？不能吃又不能穿的，真是傻。”喜鹊双颊绯

红，声音也小了许多，好像怕马清明从她的话里听出什么端倪。

马清明道："我也说呢。不过不是他自己要带的，是师父千叮咛万嘱咐，叫他一定要带那个东西去长沙府，还说时时刻刻不能离身。"

喜鹊愣住了，半晌才说话："莫不是法师料到少爷这次出远门会有什么劫难，木鱼可以给他带来平安？"

马清明道："没听说过木鱼还能保人平安。"

不仅仅是别人，将离自己也觉得师父要他带上木鱼实在不可理解。从岳州到长沙府的路途算不上遥远，但舟车劳顿，行李能少则少，哪有带一个毫无用处的木鱼的道理？

但师父不但要他带着，而且要时时刻刻不离身。

既然师父这般交代了，将离只好顺从。他心想：或许师父怕我在大寺庙妄语，给师父丢脸，所以要木鱼时时刻刻提醒。

到了长沙府，法师带着将离奔赴岳麓山，未去书院，先去麓山寺找了个歇脚的地方。

这将离也能理解。毕竟师父是出家人，熟人都在寺庙里，歇息一晚再去书院也不迟。

可是师父将行李放好之后就不见了踪影，并且一连好几天没有回来。

将离在这边没有认识的朋友，天天待在寺庙里，白天看看书，晚上则在外面溜达。

第五天傍晚，师父还没有回来。将离吃完寺庙提供的斋饭，将木鱼装入布袋，挂在腰间，然后出了寺庙，顺着山路随意游走。

岳麓山是南岳七十二峰之一，古人称为灵麓峰。除了这半山腰有一千多年历史的麓山寺，右顶峰上还有属道教二十三洞真虚福地的云麓宫。佛道两家都有这么重要的寺庙和道观建在此地，可见这岳麓山的灵气不一般。主峰云麓石骨苍秀，廊殿楼阁依山伴石，山涧幽壑，树木葱翠，好似人间仙境。

其实除了麓山寺和云麓宫之外，这里还有一些小寺庙潜伏在岳麓山的各个角落，只是名气远远不如前二者，不为人知罢了。

将离走了许久，双脚疲软，于是选了一块方形的大石头坐下，闭上眼睛，让略带湿气的山风迎面吹来，十分惬意自在。

不一会儿，山风里竟然带来丝丝缕缕要断未断的歌声。

将离一惊，睁开眼来，却不见唱歌的人。

将离心想：莫非这山里还有妖怪作祟不成？

此时已经暮色沉沉，这么一想，他越发觉得怪异，加上来这里之前师父就交代要他随身带着木鱼，或许就是为了避开邪祟，于是急忙从方石上站起来，脚步匆匆地回了麓山寺。

回到厢房之后，他稍稍心安，洗了脸和脚就和衣而睡。

刚一入睡，他就发现自己又回到了刚才听到歌声的地方。那块他坐过的方石就在旁边。

歌声还在耳畔萦绕，但他听不清歌声里唱的什么。

一个窈窕的身影从前方的小路上走了过来。居然是个尼姑，有些面熟，又不知道曾经在哪里见过。她嘴巴一张一合，发出幽幽的歌声。

他有些紧张，却挪不开脚步。他不知道是自己走不动，还是自己不想走。

尼姑在离他不到三尺的地方站住，停止了歌唱。

夜风掠过，树声飒飒。

尼姑忽然说道：“你可知道你有欠于我？”

将离迷惑回答：“你我素不相识，我怎会欠你的？”

尼姑说道：“佛说，若不相欠，怎会相见？既然相见，便有欠缘。”

将离问道：“欠你什么？”

尼姑轻声道：“欠一段情。”

将离道：“情如何能欠？”

尼姑道：“人情往来，我有去，你有来。若不如此，便是相欠。”

将离道：“钱财可欠，这情如何欠得？殊不知落花有意流水无情？”

尼姑道：“流水便欠落花一段情。春风化雨，雨便是水化身回来还情的。”

他忽然听到了淅淅沥沥的雨声。

将离道：“流水归海，又蒸腾入云，再凝结成雨，循环往复。可人如何还情？”

尼姑道：“过奈何桥，饮孟婆汤，度胎中迷，来生仍不忘，便是还情来了。”

将离笑道：“妖言妄语！”

将离醒来，将梦忘得一干二净。

看看窗外，已经是清晨。鸟声啁啾。他心中莫名惆怅，穿鞋起床，走到屋檐下，发现台阶湿润，原来昨夜下过了一场雨。院中地坪上长满

了青苔，青苔上有一串脚印，小巧且浅，渐行渐远。

将离忽然有一种怅然若失的感觉，可是他不清楚自己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他想了想，该在的东西都在，并没有失去什么。

当天晚上，他又出了麓山寺，脚步随意，没有目标、没有方向地闲逛。

不知不觉间，他发现自己又走到了昨天听到歌声的地方，那块方形的石头如懒惰的癞蛤蟆一般蹲在那里，似乎早就料到这个年轻的秀才会再次跟它会晤。将离甚至担心这块石头突然发出叫声来。他多余地伸手去摸了摸石头的表面，确定它不是一个活物。

这时，一个黑影子扑棱扑棱地飞了过来，落在将离头顶的树枝上。

“哇……哇……”那个黑影子发出难听的叫声，原来那是一只乌鸦。

听到乌鸦的叫声意味着会遇到不吉祥的事情。将离捡起一块石头，朝头顶的乌鸦扔去。

“哇……哇……”乌鸦叫了几声，扑棱着翅膀飞走了，越飞越远，最后融入了夜色中。

将离有些后悔了，后悔用石子扔了那只乌鸦。师父说，生死有命，富贵在天。哪里是一只乌鸦就能左右的？人们往往把不好的事情归咎于外界，而不反省自己。

他对着乌鸦消失的方向，双手合十，闭上眼睛，在心里默默地给它道歉。

眼睛刚刚闭上，他就听到了昨天听到的那样的歌声。歌声依然断断续续，跟着山风而来。

他睁开眼，逆着山风吹来的方向看去，看到了一缕微弱得如萤火虫的烛光。莫非歌声是从那里传来的？

那歌声仿佛有一种魔力，把他的心紧紧拽住，使得他忍不住抬脚向烛光的方向走去。

才走了半里路，将离就来到了一个圆拱门前。烛光就在圆拱门后面的小庵房里。

歌声没有了，替而换之的是笃笃笃的敲木鱼的声音。

原来这是一座占地极小的尼姑庵。将离清清楚楚地看到圆拱门的门楣上有一块扇形的牌匾，白底黑字，简简单单，不加修饰，写的是“明白庵”三个隽秀的毛笔字。

明白庵？这个名字取得也太随意了吧？什么样的人会取这样的名字

呢？将离对住在这座小庵房里的人更感兴趣了。

圆拱门两边有对联，写的是："默唇僻处兀聋痴，十问烦人慵一答。"

将离知道，这是宋代高僧惠洪写的诗，师父给他讲过这位天才僧人，或许正是因为惠洪太聪明，他在现实生活中处处受挫，当过好几座寺庙的住持，却又屡屡被排挤驱逐，最后甚至被剥夺了僧人身份，发配到海南充军。

这句话是惠洪后来反省自己，幡然醒悟之后写下的。

师父之所以给将离说起这段典故，是因为将离读到了苏东坡的《洗儿诗》。诗中写："人皆养子望聪明，我被聪明误一生。唯愿孩儿愚且鲁，无灾无难到公卿。"将离不明白苏东坡为什么希望他的儿子愚笨鲁钝，于是向师父请教。师父便举了"聪明反被聪明误"的几个例子，其中便有高僧惠洪。

将离心想：住在这座小庵房里的难道是自认为聪明，却又担心聪明害了自己的人？

将离从圆拱门走了进去，来到小庵房前，正要敲门，里面又传来了歌声。歌声幽幽，如山间流水潺潺，伴以木鱼笃笃，如河底卵石颗颗，唱的是："起凭危栏纳晚凉，秋风吹送白莲香。只见一钩新月光如水，人话天孙今夜会牛郎。细想天上佳期还有会，人生何苦挨凄凉。"

唱到这里，歌声就停了，只留笃笃笃的木鱼声，仿佛河床上柔软的水已经退去，只留下散落的坚硬石头了。

"唱得真好听！"将离由衷地赞叹道。

"谁？"歌者听到了将离的声音，警觉地问道。敲木鱼的声音也停了。

将离连忙对着小庵房的门说道："我是麓山寺的住客，无事闲逛，不知不觉被师父的歌声吸引到了这里，不小心打扰了师父的清净闲情，实在抱歉！"

小庵房的门发出吱吱呀呀的声音，渐渐打开。

一位身着素衣的女子站在门槛后，看到将离，露出惊讶的表情。

将离不理解这女子为何如此惊讶，毕竟开门之前他已经说了话，她也已经听到了他说话。她是知道门外站了人的。

"你……你居然真的来了……"那素衣女子以手捂住了嘴，似乎要防止说出后面要说而未说的话来。

将离一愣。

那女子的脸色变化极快，捂住嘴的手一放下来，脸上立即恢复了平静。这让将离想到四川著名的变脸戏法，手从脸前一挥，便变了一副面孔。

“我们之前有约定今天见面吗？”将离问道。

如果不是有约定，她为何说出“你居然真的来了”？或许她错将我认成与她有约定的人了？将离在心里猜测各种可能。

“万发缘生，皆系缘分。就算你我不曾有约定，也是有缘分。”女子合掌道。

将离连忙合掌还礼。

女子问道：“既然有缘，为何不进来坐一坐？”

将离局促不已，回道：“时候不早了，我还是回麓山寺去吧。下次找个合适的时候再来拜访师父。”将离对她有种一见如故的感觉，可是天色确实有点晚了，加上孤男寡女，空屋小灯，这让他有些慌张。何况这个女子长得还十分好看，虽然一身素衣，但是遮不住她的风韵。

女子脸上掠过一丝紧张，但很快被微笑遮盖，淡淡说道：“一切都是最好的安排，无论何时都是最好的时候。既然来了，何必再等下次呢？”

将离能听出来，这个女子很担心他就这样走掉。他听到了她语气中的忐忑，虽然她假装淡然；他感觉到了她的心跳加速，虽然她脸上风平浪静。

“说得也是。”将离心生恻隐，朝小庵房迈了一步。

女子急忙侧了身，让他进去。

将离忽然有一种要将她抱起的冲动……

女子似乎感觉到了将离的冲动，浑身微微一颤，好像已经被他的粗鲁吓到了。

而此时在距离长沙府三百余里的岳州城里，老祖正孤身一人骑着一匹白马奔驰在大街上。

今日他听喜鹊说岳州城里来了一个神医，自称华佗再世，能起死回生。据说这神医从京城来，一路上看了不少病人，几乎全部治好。不过这位神医只治有缘之人，只治他所到之处的本地人。早在他还在汉阳府的时候，岳州城里的人就已经翘首期待了，希望神医到岳州城来。

老祖忙完公务，吃完晚饭，便在院子里如拉磨的驴一般绕着天井走圈儿，走了半个多时辰。

见喜鹊端了一盆水从院子里经过，老祖将她喊住，犹豫了片刻，问道："喜鹊，我问你一个事。你随心回答就是。"

喜鹊道："嗯。"

"一件注定得不到的东西，你会刻意留住它吗？"老祖说道。

喜鹊道："既然知道得不到，那就说明它不属于我，何必刻意留下呢？免得徒增痛苦。"

老祖点点头。

待喜鹊走了，老祖却唤了马辞，叫他去马厩牵了一匹马来。

马辞牵来了马，关切地问道："老爷，这么晚了，您骑马要到哪里去啊？"

老祖吃力地爬上马背，说道："我去找今天来到岳州的那个神医。"老祖此时已经接近六十岁了，身子已经大不如以前。

马辞说道："老爷，神医落脚的地方离这里不远，您为何要骑马去啊？"

老祖道："我要快点到那里，免得中途改变主意打道回府。"

未等马辞再说话，老祖喝了一声"驾"，白马便跑了起来，离开了知县府。

此时街道两旁的商户和人家几乎都已熄了灯，唯有月亮发出淡淡的光芒，月光落在人间，在地上如雪，在屋顶如霜。老祖骑在马上，仿佛进入了小雪刚过的岳州城，而现在还没有到落雪的季节。

老祖有种时空错乱的错觉。

神医落脚的地方确实离知县府不远，马鞍还没有坐热就到了。

这是一个小客栈。

客栈的老板见有人骑马过来，急忙出来迎接，以为是远道而来的住客。他靠近一看，慌忙道："不知道是县太爷……"

老祖连忙下马，拦住他，示意他不要说话。

老祖穿的是平常衣服，所以客栈老板远看的时候不知道来者是知县大人。但是长住岳州城里的人谁不认识知县大人？何况客栈里来来往往的人多且杂，常常发生口角或者偷盗或者打架的事件，客栈老板没少往县衙里跑。

"我是来拜访神医的，你不要让他知道我的身份。"老祖对客栈老板说道。

客栈老板连连点头，说出神医住宿的房间，然后牵了马往马厩里去

了。

老祖则往神医的房间走。

走到房门前时，一位看上去只有十五六岁的年轻人拦住了他，说道："您也是来找我师父的吧？他老人家累了，正要休息。您有什么事，还请明日赶早！不过赶早也不一定有用，我师父只看有缘人，并不是什么人都看的。"

这年轻人的口气着实不小，比县衙里握着杀威棒的衙役还要神气。

老祖作了一个揖，说道："我家事情比较急，是否可以通融一下？"

年轻人摇头道："来找我师父的，没一个人说自己家里的事情不急。人人通融的话，我师父就看不成病治不好人了。您还是请回吧。"

这时，屋里响起了咳嗽声。咳嗽声停了之后，一个苍老的声音传了出来："阿曼，外面怎么这么吵啊？"

年轻人扬起脖子对屋里说道："师父，有人要见您，我叫他明天赶早。"

原来这个年轻人叫阿曼。

屋里的老人应该就是神医了。

"哦……"老人答了一声，就没有了回应。

阿曼伸手示意请老祖离开，说道："请回吧。"

老祖无奈，对着屋里喊道："神医，我儿的病可是您从未见过的！"

阿曼张开双手拦住老祖，气恼道："我师父行医多年，哪样的病没有见过？"

这正是老祖要的效果，老祖故意要激他和他的师父。

阿曼依旧激愤不已，大声嚷嚷道："别说活人了，就是死人，我师父都能救回来！你没听说我师父在汉阳府起死回生的事情吗？"此时客栈里还有其他人，他故意提高声音，一是斥责老祖，二是炫耀得意。

客栈里的大多是外地路过的人，白天看到许多人来这里求医，已经认识神医和他的徒弟了，但不认识老祖。众人指指点点，大多说老祖的不是。有人当即说起神医在汉阳府怎样将一个已经入棺的死人救活的事情来，说得惟妙惟肖、活灵活现，仿佛他当时就在场亲眼见过一样。

屋里的神医肯定听到了外面的议论声，但是神医没有吭声。

老祖一扬手，也大声说道："起死回生算什么？我儿尚是活人，却已经死了！倘若神医能治好我儿，那才是堪比神仙妙手！"

阿曼愣住了。

客栈里的人停止了议论，纷纷转头来看老祖，有人迷惑，有人同情。

客栈里顿时变得静悄悄的，隐约能听见墙后有马打响鼻，有人沿着墙脚走动。那是客栈老板在后面为老祖拴马。

这是老祖第一次当众说出他隐瞒了十六年的秘密。他一直将这个秘密隐藏在心里，怕夫人发觉，怕将离知觉，甚至在梦里都不敢说出来。

老祖做梦的时候知道自己在做梦，这个家族有好几个人都有鉴别梦的天赋。残缺的《马氏家谱》里记载了继承这种天赋的方法。很多人看了之后模仿尝试，几乎没有成功的。一百多年后，一个马家的姑娘嫁到了邻近的一个大村庄，生了一个男孩。这个男孩从小就能分辨自己是在梦里还是醒着，从不为噩梦中的妖魔鬼怪而恐惧。

只有一种梦境他无法分辨，那就是他梦见自己是一头水牛的时候。他在梦境里跟着农夫去耕地，去青山上吃草，在绿水旁饮水，在牛棚里反刍，都不觉得有一点儿奇怪。

梦醒之后他犯疑惑：为什么偏偏化身为牛这种荒诞无稽的梦反而不能分辨呢？

后来他跟着母亲回画眉村探亲的时候，意外翻阅了泛黄散发霉味的《马氏家谱》，发现自己应对梦境的方法跟祖先的记录不谋而合，而之前的迷惑也得到了解答。老祖的家谱中写了这种方法唯一不能破解的梦，便是前生梦。因为前生你那样活过，今世的梦便是与前生连接的一座桥。在桥的这端或是那端，对你来说都太真实，真实得你分不清到底在桥的哪端。

“最近我总是做梦。”那女子对将离说道，语气轻得如梦呓。烛火暗淡。

有小飞虫奋不顾身飞进火焰中，化成一个小黑点落在熔化的蜡里。

“多梦者，神不安也。”将离说道，不敢多看那女子一眼。因为女子的眼睛盯着他，瞳孔仿佛被烛火点燃，而他就像渺小的飞虫，触之即坠。

“我梦见我是一只鸟雀，是画眉。”女子又说道。

“哦。”将离觉得奇怪，人怎么会做鸟雀的梦？

“你没有做过什么不可思议的梦吗？”她问道。

“我梦醒了就忘，记不得了。”

“据说有些梦是前生发生的事情。你听说过这种说法吗？”

“听说过。但不可信吧？”将离说道。

“为什么？”

“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鱼就太可怜了。”

女子眉头蹙起，问道：“鱼？”

将离将随身携带的木鱼拿了出来，说道：“我师父说鱼日夜未尝合目。看来它从不做梦，岂不是完全忘记了前世？”

女子笑了，点头道：“你说得对。完全忘记前世的人恐怕都转生成鱼了吧？”

她的笑容随着目光落在木鱼身上的瞬间凝住了。

“这……这木鱼……你是从哪里得来的？”她有些紧张。

“我偷了我师父的，后来我师父就送给我了。”将离说道。

“你师父是谁？”她问道，目光炯炯。

“我师父是明藏法师，是在南岳大庙出家的，几年前被我父亲邀请到岳州住持古今寺，并教我读书。”将离如实说道。

她赞赏道：“南岳大庙有江南第一庙之称，儒、释、道三教共存一庙，世间绝无仅有！令尊请这样的法师住持寺庙，又教你读书，真是想得周全！他一定特别疼爱你吧？”

将离犹豫片刻，回答道：“他对我有时好有时不好，若即若离。我不知道他是不是疼爱我。”

“这是为何？”

“我九岁之前不在岳州城，我一个人独自在小山村长大。九岁之后，他又将我托付于我师父，让我吃住都在寺庙，读书也在寺庙。此次考上秀才，别人的家人喜上眉梢，大宴宾客。他却无动于衷。”将离说道。

她叹了一口气，说道：“这确实令人费解。不过世上费解的事情多着呢，对看的人来说费解，对做的人来说再自然不过了，令尊这么做一定有他的理由。”

她朝将离的木鱼伸手：“可以给我看看吗？这木鱼我好像见过。”

“你……见过？”将离将木鱼递给她，将信将疑。

她接过木鱼，摸了摸，像见到一位故友一样微微一笑，声音低柔道：“如果它能说话，我叫它一声，它就会应。你信吗？”

“你什么时候见过它？”将离心想，或许师父以前到过岳麓山弘法，而这位女子曾在这木鱼前听法。见过的人能认出来不稀奇，见过的木鱼能认出来，那也是鲜闻少见！

“或许是前世吧。”女子飞快地瞥了将离一眼。

“你在梦里见过它？”将离刚刚听她说梦是连接前生今世的桥，不由自主地猜测她是在梦里见过这个木鱼了。

末料她的回答也像梦一样模糊。

“如果那是一场梦的话，那我就是在梦里见过它了。”她眼神蒙眬地说道。

将离不知该如何搭话。

“对我来说，现在也跟梦一样。”她自言自语道。

听她说了这句话，将离竟然昏沉沉的，感觉要睡过去。

“我该回去了。”将离晃了晃脑袋，起身说道。

他担心自己真的在这里睡着。

她也站了起来，将木鱼还给将离。

“你明晚还会来吗？”她问道。

“不知道。”将离回答道，然后急忙出了门，匆匆往麓山寺走去。

走出一段路后，将离忍不住回头望了一眼，只见那女子手持烛火站在圆拱门下，双眼望着将离的方向，像是要用烛光照亮将离的路，送他远去；又像是秉烛指引将离的路，等他归来。

第五章　若将离

在岳州城的乐乎客栈里，老祖终于见到了神医。

神医知道，他不出去是不行了。

他治过活人，治过死人，但从未见过死了的活人。见没见过不要紧，治没治过也没关系，但如果此时不出面，难免有人认为他这个神医是不敢，而不是不为。

“这位先生，进来说话。”神医的话从屋里传来。

阿曼终于放开了老祖。

老祖进了屋，见一须发皆白的老人坐在一圆桌旁。他应该就是神医了。他的手放在桌上，手边一个紫砂茶杯，杯身刻了一个人、一棵树、一朵云，那人背靠树而坐，仰头看着那朵云，表情古怪，像是无忧无虑，又像有许多心事。

老祖对那老人鞠躬，说道：“叨扰了！”

神医说话中气十足，回道：“不碍事。请坐！”

老祖在圆桌旁坐下，这才看到茶杯上还刻了四个字，可是字体复杂，老祖从未见过。

阿曼在后面关上了门，随后给老祖倒了一杯茶。

神医道：“请喝茶。”

老祖喝了一口。

神医欠了欠身子，朝老祖这边倾斜，问道：“您刚才在外面说的话，句句都是真话？”

老祖点头道：“句句是真。”

神医的身子缩了回去，摇头道：“这不是病，这是来讨债的。”

老祖见神医一句话就说中了要害，顿时觉得这神医的名头不是虚传，连忙说道：“神医果然厉害，请救救我儿！别人都说您能起死回生，我儿尚未死去，您更应该能让他平平安安地活下来！”

神医叹气道：“先生，死马可以当作活马医，活马却不能当作死马医。您可知道这是为何吗？”

老祖道：“不知道。”

神医道：“死马当作活马医，死马医活了，那便是起死回生，那便是我厉害。活马医死了，那便是庸医害人，那便是我窝囊。所以啊，您这件事我接不了手。”

老祖心里一凉。

“实话跟您说吧，我看病有两条原则。其一是只看本地人，外地人不看，到了一个地方后最多不过三天就走。这是为了避免天下医师排挤我，倘若我所有人都医治，许多医师就断了财路，断了财路的人就会处处为难我，想方设法害我。其二是只看有缘人，无缘人不看。这是为了只看我能治的，在我熟悉的病例里，确实垂死的也能从鬼门关救回来。没有把握的我不治，这样我只有成功没有失败，人们更加信服我。您的儿子这种情况是前世欠缘造成的，熬汤喝药没有作用。”

“难道您神医的名号是虚假的？”老祖颓然道。他知道，问这一句也是多余。

“真真假假，那都是别人给的。我其实只给麻风病人治病。”神医说道。

“麻风病人？”老祖一惊。麻风病是不治之症，并且有传染性。作为知县的他非常清楚得了麻风病的人会是什么下场。官府对麻风病基本没有什么防御和治疗措施，而是抱着“灭绝”处理的态度，把麻风病人集体收容在深山或孤岛上，限制他们与外界的联系，采用断粮断交通的方式使之自生自灭。

倘若神医能治好麻风病人，那也真的不负“起死回生”的赞誉了。

“正是。”神医说道。

“那你为何不告诉大家，你专治麻风病呢？”

“先生欠考虑了。患了麻风病但没被发现的人，谁会愿意让别人知道他患了这种病？一旦让人知道，他就会被官府的人强制带走，自生自灭。即使官府不管，身边的人也会躲着他、避着他，如见了瘟神一般。”

老祖点头道：“说得也是。那你为何专治麻风病，其他的病不管？”

神医嘴角抽搐，苦笑道：“这就说来话长了。”说完，他拿起紫砂茶杯，吹了吹，嘬了一口。

“可以……说说吗？”老祖问道。他知道这样问得有些冒昧，但是看神医的样子，似乎早就打算要说了。

神医向老祖拱手道：“说倒是无妨，但有一事相求。”

老祖惊讶不已，说道：“我是来求您的，您怎么还有事求我？”

“实不相瞒，我是广东人，十多年前曾在广东与您一个要去琼崖府的朋友聊到过您。”

老祖大吃一惊：琼崖府便是海南，十多年前丐半仙要去海南寻仙。

如此推来，这神医说的人应是丐半仙无疑。

神医说道：“那时我刚从远洋学了治疗麻风病的方法回来，在我家乡已经小有名气。您那朋友找到我，询问我是否能救讨债的人。”

这和十五姑娘带来的消息符合。丐半仙在去海南的路上到处打听解救将离的方法。

“那是我第一次听到‘讨债’一说，心生好奇，便问得比较仔细。他告诉我，岳州城的马师爷有一儿子便是来讨债的，随时可能离去。他说他是帮马师爷问的。”

“真是难为他了。”老祖感叹道。

“我听您问起这事，便猜您就是马师爷。再者，我听到客栈老板亲自给您拴马，必是马师爷无疑。”

老祖见瞒他不住了，便点头承认。不过神医不知道当年的马师爷现在已经是知县了。

“我今天坦诚相待，就是想让马师爷了解我，并帮我将本地的所有麻风病人治好。”

了解本地麻风病人情况最多的，自然是意图“灭绝”麻风病人的本地官府了。神医找老祖帮忙，毋庸置疑是找到了最佳人选。

老祖犹豫道：“医者，仁术也。有一颗仁慈之心才能医人。您处处维护名声，不惜造假，借‘有缘人’来择而治之。我怎么知道您是不是另有目的？怎么能相信您？”

神医道：“今晚见到师爷，我就没有准备隐藏什么。诚如您所言，我只选有缘人治病，就是另有目的。”

“哦？”

神医将紫砂茶杯紧紧攥在手中，双眼盯着茶水，却有远眺的模样，仿佛他看到的不是杯中之茶，而是看到了辽阔无边的海面。

“我在年少之时，曾喜欢上一个姑娘。我与她两情相悦，情不自禁。她是海边渔村的人，由于她父亲风湿缠身，无法下海，弟弟年幼，尚且靠母亲照顾，她独自驾舟下海捕鱼，常常满载而归。那时候我刚刚中秀才，与几位朋友在海边小镇游玩。一次我去集市买鱼沽酒，与她不期而遇。自此之后，我一天不见她，便吃不下饭看不了书。我天天去集市上找她买鱼。有时候天气不好，她不能下海打鱼，便也不来集市卖鱼。每逢此时，我都心急如焚却又无可奈何。”

“她已经知道我的心思了，虽然我没有跟她说过。她看我的眼神，既

羞涩又欢喜。我朋友知道了我的心思，便给我出歪主意，叫我偷偷跟着她，看看她住在哪里，然后要学《西厢记》里张生和崔莺莺月下相会。于是，有一次我等集市散了之后偷偷地跟在她后面，一直跟随到了她的小渔村。”

“然后呢？”老祖听得非常认真。

“我等到天黑，然后偷偷潜入她的家里。在刚刚靠近她的床的时候，我发现她的双眼是睁着的。她轻声说道：‘我知道你白天跟在我后面，没想到你胆子这么大，居然敢偷偷到我房间里来。’我欣喜不已，既然她早就发现了又不阻止我，说明她并不讨厌我。我冲动地扑到她的床上，她却在我耳边说：‘我父母就在隔壁，会听到。’我犹豫不决，不知道是该走还是该留。她又说：‘你去我家的船上将就一晚吧。’”

“于是，我在她家的船上坐了一晚。在太阳出来之前，我实在太困了，不知不觉在船上睡着了。等我醒过来的时候，我迎着柔和的阳光看见了她的脸。金黄的阳光洒在她的脸上，仿佛菩萨一般。对，那一刻，我就觉得她是我的菩萨。”

“你是早上离开那里的吗？”老祖问道。

“不，我已经离不开那里了。”神医说道。

“离不开？为什么？”

神医淡然一笑，说道：“因为我已经在海上了。我坐起来才发现，四周都是水，我已无处可去。那一天，我和她在渔船上寻欢作乐，到了要回来的时候才发现没有打一条鱼。自此之后便一发不可收拾，为了不让别人发现，我几乎天天都躲在她的船舱里，跟她一起泛舟海上，等再也看不到海岸、看不到人、看不到船的时候，我们便肆无忌惮地寻欢作乐。那是我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光。她的名字叫符菱衣，那是我听到过的最好听的名字。她的身上有一股淡淡的鱼腥味，那是我闻到的最好闻的味道。”

“符菱衣……”老祖默念。他并不觉得这个名字有多好听。

老祖看着须发皆白的神医，很难想象这样的老人曾经有过这样的人生。不过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故事，不见得没有《西厢记》那么精彩，只是没有人记录下来而已。

就在这时，外面响起了猫叫春的声音，一开始像婴儿哭，逐渐变得凄厉。

“嗷呜……”

在回麓山寺的路上，将离被突然响起的凄厉猫叫声吓了一跳。他感觉脚底下踩到了一个软乎乎的东西。

莫非是踩到野猫了？他白天听寺院里的和尚说这几年山上突然多了很多没有主的猫。他急忙抬起脚，俯身看去，没有看到猫的踪迹。

“哎哟……”

一个叫疼的声音在将离的身后响起。

将离立即转过身来，看到一个瘦弱如风的年轻女子。那女子正在揉胳膊，脸上露出痛楚的表情。

将离心中觉得怪异：刚才没有听到一点儿脚步声，她怎么突然就出现在这里呢？

“你怎么了？”将离看她好像疼得厉害，便问道。

女子生气道：“你怎么走路不看路？”

将离刚才还想着明白庵的那个人，走路的时候确实心不在焉。但这碍着她什么事了？将离耐着性子问道：“姑娘，你到底怎么啦？”

“还怎么啦？你刚才踩到我的胳膊了！”女子气咻咻地说道，愤怒地斜了他一眼。

将离摊手道：“姑娘，你这话怎么说的呢？我走路是没有看路，但是我走在你前面，你走在我后面，我怎么会踩到你的胳膊？就算你在我前面，我最多也就是踩到你的脚，怎么会踩到你的胳膊呢？”

一阵夜风从女子那边朝将离吹来，将离闻到了淡淡的鱼腥味。

“你就是踩到我了！难道你以为我胳膊疼是装出来的吗？”女子不服气地说道。她的头发简单地束在脑后，还有很多头发没有束进去，风一吹便飞舞起来，仿佛有了生命一般。

虽然她气冲冲的，但将离觉得她不像是恶人，倒有几分像不讲道理的小孩。

“好好好，是我不对，实在抱歉。”将离让步道。

“你以为道歉就没事了吗？”女子不依不饶。

“那你还想怎样？”将离问道。

“你得帮我做一件事，帮我找一个东西。”女子说道。

将离心想：她肯定是早料到自己找不到她想找的东西，所以故意讹上我，让我帮她找。不过这没什么大不了的，就算她不讹上我，直接请求我给她帮忙，我也不会拒绝。

于是，将离低头四下里看了看，说道：“找什么？耳环还是什么？是

丢在这里吗？”

喜鹊经常突然发现耳朵上的耳环不见了，她常常叫将离帮她寻找。不过往往是马清明先找到。

“你先要答应帮我找，并且把它找到了才算。”女子却说道。

将离无奈道：“好的。”

女子说：“那你先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

“马将离。”虽然将离觉得名字跟找东西没有什么关系，但是懒得跟她多费口舌。

“那我找对人了。”女子高兴道。

将离挠挠头，不知道她说的话是什么意思。他的注意力被她身后的灯光吸引。

她身后远处的长沙府还有许多灯火，果然长沙府要比岳州城繁华多了。岳州城这个时候街道上已经昏暗一片了。虽然他知道那是长沙府的灯火，可是那些灯火沉浸在夜色中，看不见街景，也听不见人声，这给他造成一种错觉，以为那些灯火是漂浮在一条宽大河流上的河灯。

在画眉村，每到七月半那天晚上，许多人便去画眉村前的老河那里放河灯。那里的人认为老河是阴阳界，给亡者送葬的时候，必须抬着棺材走到老河的桥上停一停，让道士在那里唱经。亡者的亲人送到那里便回来，而抬棺材的人继续往坟山走，将棺材入土了再回来。

因此，他们认为那些漂走的河灯可以将他们的思念或者话传给已经亡故的人。

每次放完河灯，将离走到村口再回头看时，就会看到一片黑暗中漂浮着淡黄色的河灯，如同人间的萤火，如同天上的银河。

此时，他看着远处长沙府的灯火，恍惚以为自己是刚刚在老河旁放河灯回来，从脚下这条路继续往前走，就会见到熟悉却经常思念的人。

“喂，喂，你在听我说话吗？”女子感觉到将离分神了，举起手在他眼前挥舞。

“哦，你叫我帮你找什么？”将离收回目光。

“一个妖！”女子神秘兮兮道。

“妖？在哪里？”

“一个修炼了快一千年的妖！就在这里。”女子一本正经地点头道。

“你可别逗我了！这世上还有妖？好吧，就算有，这里这么多寺庙，还有鼎鼎大名的道观，妖哪里敢到这里来？再说了，我可没有见过妖，

碰到了也不认得。”将离觉得这个女子在捉弄他。

“当然有，当然有啦！我已经找了她很多年了！就是因为她修炼了快一千年，修为很高了，能隐藏自己的气味，所以特别难找到。她躲到这里，就是认为一般人觉得妖不敢躲在有寺庙和道观的山上。”这女子斩钉截铁地说道，非常自信。

“我确定她就在这座山上。”她胸有成竹。

将离不相信，说道：“姑娘，时候不早了，该回去了。”

她说道：“我没有骗你。我是广东人，名叫符菱衣。我找不到她，我就回不去。”

将离难以置信地看着她，问道：“符菱衣？广东人？”

她点头。

“来这里捉妖？”

她胆怯地瞥了将离一眼，点点头。

“捉妖有什么用？”

“用处可大了！这千年的妖就如千年的人参，汇聚了千年来的天地精元，是无价之宝呢！”符菱衣挥舞着手大声说道。

“既然是无价之宝，那肯定有很多人觊觎啊！怎么会没有别人来抢？”将离还是不相信她的鬼话。

符菱衣笑道：“就是你这样不相信的人太多了，所以没什么人来抢。况且这种活了成百上千年的妖物智慧比一般人高得多，精灵得很，不是那么容易捉到的！不然我怎会找了这么多年还没有找到？”

“找了这么多年？你才多大……”将离上下打量她。

“哎，你到底帮不帮忙啊？”符菱衣不满道。

“找耳环什么的还可以，找妖我没有办法帮你。”将离说道。

“可是你已经答应了我的！君子一言既出，驷马难追，你怎么可以说话不算话呢？”她气愤道。

“那你得告诉我你要找的妖长什么样子吧？多高？叫什么名字？我找到了就告诉你。”将离只好妥协。

她说道：“妖千变万化，我说不清她的样子。高矮也随心所欲，不可估量。至于名字，她活了这么多年，可能更名换姓许多回了。”

“俗话说：行不更名，坐不改姓。姓名怎么说换就换？”

“亏你秀才出身呢，你想想，妖能活成百上千年，如果姓名不改的话，住在附近的人岂不是就知道它是妖了？哪怕它迁居别处，万一碰到

了熟人呢？虽然世上重名的人不少，但总归是个破绽。”

将离狐疑道：“你说得有道理，但你怎么知道我是秀才出身的？”

符菱衣一愣，搓了搓手，呵呵笑了两声，然后说道：“这……这还不容易……是……是寺庙里的和尚说的，说最近有个秀才出身的人借住在这里，据说是要在岳麓书院读书。”

“哦。可是我既不知道妖的名字，又不知道妖的模样，我怎么帮你找啊？”

“妖毕竟是妖，不是人，总有露出破绽的时候。比如说，它幻化成了人形，今天是这个人，明天还是这个人，但是有时候它幻化得没有那么细心。你感觉今天这个人跟昨天那个人有一点儿区别，就很可能遇到的是妖。又比如说，它不经意使用了法力，拿东西的时候，东西主动靠近它，蜡烛无缘无故亮了或者灭了，门无缘无故开了或者关了，诸如此类。生活中很多细节，她不可能不露出蛛丝马迹。简而言之，你感觉到不对劲了，它就可能是我要找的妖。你就可以偷偷来告诉我。你不要让它发现你觉察到了不对劲的地方，那样的话，它可能会对你不利。”符菱衣说道。

将离点点头，说道：“好吧。如果我见到了它，我会告诉你的。这总可以了吧？”

“记着是偷偷地告诉我！”符菱衣强调道。

“我知道了。我可以走了吗？”将离觉得，万一发现这种情况，告诉她也好。毕竟人妖殊途，就像发现一只兔子或者猫之后告诉她一样。

“慢走。”符菱衣含笑作了一个揖。

将离继续往麓山寺走去……

此时山上已经完全黑了，好在脚下的路稍稍泛白，如同飘浮的布条。

外面的猫叫声消失了。

老祖问神医道：“讲到现在，我还不知道这跟你治疗有缘人有什么关系。”

神医刚才也在听外面的猫叫春的声音，此时听到老祖问话，便继续说道：“后来，我因为要去广州府参加秋闱，只好暂别了小渔村。我对符菱衣许诺，不管秋闱如何，中不中举人，我都会来小渔村向她提亲。”

“你知道吗，人有时候根本分不清轻重缓急，原以为是非常重要的事情，过去之后才发现那根本不重要，因此暂且放过的东西永远不可能再

回来了。我顺利中举，兴奋地回到小镇集市，却发现符菱衣没有来卖鱼。我失了心魂一般赶到小渔村，村里人却告诉我，符菱衣因为得了麻风病，已经被官府的人抓走，送到专门隔绝麻风病人的孤岛上去了。”神医说到这里，眼神变得焦急，仿佛他回到了年少时，回到了海边的小渔村，仿佛他刚刚得知符菱衣被抓走的消息。

老祖终于明白了神医只治麻风病的原因。麻风病是具有传染性但无法医治的病，各地官府处理的办法大同小异，有的送到隔离岛，有的送到深山老林，都是不让患者与外界接触，从此等于进入了另一个世界。这个世界跟地狱没有什么区别，所以一旦患上这种病，也就等于一个人的人生已经完结了，跟“死”没有多大区别。又因为麻风病人的相貌和皮肤会受到破坏，看起来非常吓人，甚至生不如死。

老祖不忍心告诉他，朝廷虽然要求各地官府将麻风病人“隔绝”，但有些官府因为经费或者风俗等问题，往往偷偷将抓来的麻风病人杀死，免除后顾之忧。

神医道：“我想知道她被送往哪个孤岛了，可是没有人知道。我去找官府，官府的人万般推托，也不告诉我。”

老祖心想：或许官府选择了干净利落的处理方式，所以不告诉他。

“我疯狂地寻找她，可是她就像不曾在这个世界存在过一样消失了。仿佛我之前与她泛舟海上的事情来自我幻想的梦境。”

老祖特别想跟神医说他自己关于梦境的体验。但是当时他没有跟神医说，他曾经跟将离的老师明藏法师说过。老祖说，他常常觉得自己活在梦境当中，尤其是与夫人相遇之后。夫人就是他以前只有梦中才能见到的人，而她真真实实地走人了他的生活，让他有种人坠梦里雾里的错觉。他常常办完公务，慢步走到家门口的时候，害怕一进去就有人告诉他，这世上并未存在过夫人这个人，害怕之前的相遇、婚礼、生子，都只是他做的梦而已。尤其是夫人没有任何娘家的亲人，倘若夫人消失了，他不知从何找起。

明藏法师听了之后说：“《金刚经》记载：‘一切有为法，如梦幻泡影，如露亦如电，应作如是观。’它把世间一切事物比作六样东西：梦、幻、泡、影、露、电。如梦痕之不可捉摸，如幻术之暂有还无，如水泡之迅速破灭，如影子之虚幻不实，如朝露之俄生俄灭，如电光之一闪即逝。故日‘此间有六喻’，称为‘六喻般若’。你的体会，即是‘六喻般若’的体会。”说完，明藏法师拿起木鱼棒敲了起来。

老祖看出来了，明藏法师言而未尽，他敲木鱼就是担心老祖继续往下问。

老祖知道，此时倘若学明藏法师用《金刚经》里的梦幻比喻来安慰神医，那是没有任何作用的。

“后来你就专学治疗麻风病的方法？”老祖问道。

神医点头道：“我听人说，西洋已有治疗麻风病的方法。于是，我舍弃功名利禄，远渡重洋，只身去了西洋学习治疗麻风病的医学。十多年之后，我回到广州府，专门收治麻风病人。可惜的是，民间太过于恐惧麻风病，见我专门医治麻风病人，居然砸了我的医馆，将我驱逐出城。无奈之下，我只好避人耳目，偷偷去找麻风病人医治。于是，我改弦更张，对外称只看有缘之人，这才渐渐有了一些虚名。我发誓要治好天下所有麻风病人，让别人不再承受我曾经承受的分离之苦。另外，我心中有一丝期待，期待在收治麻风病人的时候能遇到她。我听说很多被隔离的麻风病人会从孤岛或者深山里逃出来，逃出来的麻风病人一旦被发现，又会被转移到其他地方去。我心想，或许她也思念着我，从孤岛上逃出来了，可是在来见我的半途中又被人抓住，送到很远的地方去了。”

他这种想法不无道理。岳州下辖的地区就有麻风病人从隔离区逃走的情况，并且屡屡发生。毕竟很少有人能忍受与世隔绝的孤独。

“可是这么多年过去了……”老祖说道。

“我知道您的意思，这么多年过去了，恐怕她已经不在人世了。”神医接着老祖的话说道。

老祖点点头。

“可是您知道您的儿子将离是来讨债的，是留不住的，为什么今晚还要来找我呢？”神医转而问道。

老祖摇头叹息道：“你我都是明知做的是无谓的努力，可还是心存最后一线希望。”

神医拍了拍老祖的肩膀，安慰老祖说：“可我比你想得通了。我虽然还在做无谓的努力，但已不再痛苦。你却还在痛苦之中，其实你、我、符菱衣等世间所有人都是将离，父母因为年老会离你而去，子女因为前程会离你而去，哪怕发誓相守的人也会在感情消退后离你而去，你养的宠物、买的玩物都会离你而去，你自己的灵魂还要离开肉体而去呢。只是你不知道它们什么时候离开你，而你知道将离什么时候离开你，所以你痛苦。其实那有什么值得痛苦的呢？它们都有期限，有的更短，有的

稍长。你的痛苦在于你知不知道，不在于它们离不离开。”

“你现在已经不痛苦了吗？”老祖问道。

神医缓缓喝了一口茶，说道：“曾经的痛苦已经如伤口结疤。”

“万一你以后真的找到她呢？”老祖又问道。

神医嘴角抽搐，半晌回答道：“找到了又能如何呢？我都这么一把年纪了，她也一把年纪了。”

老祖沉默不语。

神医双手撑着身子站了起来，走到窗边，看着天空的月亮，听着蝈蝈的叫声，痴呆了许久，长叹道：“又能如何啊……”

第六章　山长对

将离回到了麓山寺的住房，发现明藏法师正在房间里打坐。

明藏法师听到将离开门的声音，依旧没有动弹。

将离挨着法师坐下，默不作声。

良久，法师开口道："明天我带你去岳麓书院，山长会出题考考你的学识水平，你不用担心，以你平时的见解回答就足够了。"山长是书院院长的雅称。

虽然法师相信他的学识水平，但他还是有些忐忑。毕竟这个书院是名满天下的书院。

此书院是北宋开宝年间潭州太守朱洞在僧人办学的基础上正式创立的，跟老祖创建古今寺有异曲同工之妙。后来此书院屡遭兵灾战火，元兵初入中原时，被付之一炬，元末战乱再起，大修不久的书院又毁于战火之中。可谓多灾多难，但书院仍然延续下来，名气依然赫赫。关于"天下四大书院"有多种说法，但唯有岳麓书院为诸家共推，足以证明文人学士对岳麓的推崇。

在来长沙府之前，将离就知道现在主持岳麓书院的山长名叫丁善庆，道光三年（1823年）中进士，选翰林院庶吉士，散馆授编修。更曾任帝王师，教皇帝读书。五十六岁辞官返乡，居家长沙府。丁山长现年七十五岁，算来担任山长已有十八九年了。

这样一位德高望重、学富五车的山长要亲自考核他，他怎能不忐忑？

第二天一大早，法师带着将离踏着昨夜留下的尚未被阳光蒸发的露水来到了岳麓书院。

书院外有人持了竹编大扫把正在清扫，沙沙作响。

将离往书院正门看去，正匾上写着"岳麓书院"四个字，门两边有副极为简短的对联："唯楚有材，于斯为盛。"口气着实不小！

将离听法师说过这副对联的来源。

嘉庆十七至二十二年（1812—1817年），袁名曜任岳麓书院山长。门人请其撰题大门联，袁山长以"唯楚有材"嘱诸位学生应对。正沉思未就，贡生张中阶至，众人语之，张中阶应声对曰："于斯为盛。"这副名联就此撰成。

"唯楚有材"出自《左传》。原句是："虽楚有材，晋实用之。"下

联“于斯为盛”出自《论语·泰伯》：“唐虞之际，于斯为盛。”两句连起来便是“楚地有贤才，这里最为多”的意思。两句原不相干的古语，连起来却天衣无缝，不可谓不高明。

扫地人见了法师和将离，将竹扫把倚墙而放，拂了拂袖，气度不凡，彬彬有礼道：“山长已经在文昌阁等着了，跟我进去吧。”

进了门，到了一小阁楼前，扫地人作揖道：“法师请坐，这位学生请上楼，山长就在楼上。”

于是，法师在楼下入座，将离一个人往楼上走去。扫地人送到楼梯口便止步了。

楼梯还是新的，纹路清晰，散发着木香的味道。

将离嗅着木香往上走，很快便到了楼上。

一位清瘦儒雅、满头银发的老人站立在林立的书架间，似乎在寻找一本重要的书。那就是鼎鼎大名的帝王师、岳麓书院山长丁善庆。

不等将离行礼，山长便发声道：“为何读书啊？”语气平淡，如两人灯下夜聊。

这与将离臆想的严厉相去甚远。

将离急忙行礼回答道：“解梦。”

“如何解？”山长怔了一下，问道。他似乎没有想到将离会这样回答。

将离缓缓道：“不读书一世如梦，混混沌沌，迷迷糊糊。读书仍如梦中，但一切有解，拨开迷雾，得以清醒。”

山长点点头，又问道：“视名利如何啊？”

“如牛之虱。”将离答道。

山长从书架上拿下一本书来，翻看了一下，问道：“怎么说？”

“读书明理为牛，名利则如牛生虱，为附庸，为无用，有则有之，无则无矣。”将离回答道。

山长合上书，拿着书从书架间走了出来，对着将离上上下下打量一番，然后将手中书递给将离，说道：“明年开春来书院读书吧。在此之前，把这本书好好看看。”

将离欣喜不已，接过书一看，原来是他已经读过许多遍的《周易》。

时值初秋，距离第二年开春还有半年时间，于是将离和法师决定第二天就回岳州城，等冬季过后再来。

傍晚的时候，岳麓书院派人来告诉法师，将离已被招取为岳麓书院“正课生”，不但不用交学钱，还可以每月领取“膏火钱”作为生活费用补贴，如果考试名次靠前，还会发一定的“花红钱”作为奖赏。

“正课生”是相对于“附课生”的一种说法，一如“进士出身”和“同进士出身”的区别。“正课生”相当于成绩优异的学生，“附课生”次之。

将离自然不在乎学钱、膏火钱、花红钱，但这代表着山长对他是否看重。后来将离才知道这些钱对他来说意味着什么。

法师听到这个消息后就喜滋滋地走了，那晚没回来。

将离本想去明白庵，但是想了想，昨晚才去过，今晚又去的话是不是不好，会不会让人家多想。虽然昨晚告别时，她似乎盼着今晚再会。

摊开山长送的《周易》看了两页，心怎么也沉不下来。虽然以前《周易》就看过好多遍，但此时看的仿佛是一个一个毫不相关的字，没有完整的意思，并且看完就忘记看的是什么了。

正是由于心不在焉，将离眼睛的余光感觉到门外有人。

门本来已经关上了，但是由于将离没有闩上，加上外面起风，门被吹开了。

将离朝外面看去，果然看到了两个古怪的人：一位是中年男子，个子很高，似乎有六七尺高，脸长如马脸；一位是老太太，个子奇矮，鸡皮鹤发，手持一枯木拐杖，背上一坨拱起，身形如龟。他们两人都正直直地看着将离，眼神恐怖！

将离的目光与他们两人的目光相接时，心突然一凉，如坠入老井里。

将离与他们就这样对视了片刻，三人都一动不动，唯有中年男子的衣襟和老太太的白发在风中飘荡。

风变大了，房门被吹得吱呀吱呀转动，风进了房间，将离手上的《周易》连连翻页。将离回过神来，觉得这两个人这样看他不太合情理，于是站起身来，朝门走去。

那中年男子和老太太见他起身，于是转身就走，脚步匆匆。

将离愈加觉得不对劲，反身关门，然后紧跟其后，可是脚步再快，他们之间还是有一段距离。

待追到寺院大门处，那两人朝寺外走去。

将离走出大门时，发现那两人已经不见了踪影。

将离往下山的方向走了一段路，还是没有看到那两个人的身影。将

离转身正要往回走，却无意间看到了奇异的一幕。

就在他前方不远，一只拳头大小的青蛙将舌头伸出，舌头上居然有一枚铜钱！铜钱掉在地上，青蛙“咕咕咕”地叫了几声，仿佛一位挑担的老汉太累了，将担子放在路边歇息一下。

歇息完毕，那青蛙又像吃虫子一样用舌头捕捉铜钱，将离看不清它迅速伸缩的舌头，只看到铜钱仿佛自己飞到了青蛙的嘴边。

那铜钱或许是大了点，或许是重了点，青蛙吞咽起来非常困难，要一点一点地将铜钱吃进去。

将离没有见过这么大的青蛙，更没见过青蛙吃铜钱。他好奇又惊讶，一动不动地看着青蛙艰难地将铜钱吃了进去。青蛙吃进去铜钱后并没有继续吞咽到肚子里去，而是衔在嘴里。铜钱的边儿还能在它嘴边看到。

青蛙似乎根本没有感觉到有个人就在不远处看着它。对于青蛙来说，只要是不动的东西就很难引起它的注意。这是它的天性。

将离不理解青蛙为什么要将一枚铜钱衔在嘴里。这不但影响它捕食，还是一个增加重量的负担。不然它就不会在这里歇息片刻了。

青蛙在原地静默了一会儿，似乎在考虑什么，然后跃进了路边的草丛里。

这时，将离突然听到背后有一个人的声音响起：

“将离，你刚才有没有看到一只大青蛙？”

将离转头一看，原来是符菱衣。她几乎没有脚步声，似乎瞬间就能来到别人的背后。但是只要有点微风，她身上的鱼腥味儿就无法隐藏。将离心想：难道这是她的破绽？她说妖会有不寻常的异于常人的破绽，难道她自己就是妖？如果她自己就是妖的话，她为什么还要找妖？

“跳到草丛里去了。”将离掩饰内心的疑惑，指着路边的草丛说道。

符菱衣叹了一口气，失望道：“看来我又错过时机了。”

“应该没有跑远，找一找或许能捉到的。”将离说道。

符菱衣摇摇头：“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这只青蛙也是你要找的妖？”将离问道。他知道，之前符菱衣托付他要找的肯定不是这只青蛙。如果是的话，她就不用告诉他如何看穿妖的掩饰，找到妖的破绽了。虽然将离仍然不太相信世上有妖存在，但他听说过动物修炼成人形要五百年。刚才那只青蛙没有任何人形，所以肯定不到五百年。而符菱衣托付他要找的必定是能幻化成人的妖，那是一

个千年老妖。

“是的。不过它不是我要你帮我找的妖。这只青蛙我早已发现它了，但是次次错失了捉它的机会。它已经三百岁了，比人要精得多！”符菱衣说道。

“你还知道它的岁数？”将离颇感意外。

符菱衣得意地笑了笑，说道：“我不知道它的岁数，但是我知道它嘴里那枚铜钱上有‘嘉靖通宝’四个字。因此，我知道它是在嘉靖年间领悟修炼之法的。从嘉靖年间到现在，已经三百年了。”

他刚才看到那只青蛙吞吐铜钱，但是没有仔细看铜钱上的字。

“它为什么要把一枚铜钱衔在嘴里？”将离迷惑道。

“动物要修炼成人形是逆天而行，会遭到天雷阻击。但是雷电不能轻易伤人，这就让这些修炼精怪有机可乘。铜钱经过了很多人的手，沾染了许多人气，因此它可以借铜钱上的人气躲避雷击。”

将离大为惊讶，他没想到这种看起来没有什么灵智的动物居然懂得使用这种不可思议的手段。

“不过好东西不一定都是好的。我昨天跟你说过，妖是会露出破绽的。这枚保护它的铜钱，便是暴露它身份的破绽。”

将离点点头，不由自主地看了看符菱衣的脚。

这一细微动作没能逃过符菱衣的眼睛。她一下子就看穿了将离的心思，拍着巴掌说道：“啊，你以为我也露出破绽了？我刚刚出现的时候你没有听到脚步声，是吧？”

将离不敢回答，他不知道当着妖的面点出妖的破绽会不会遭到报复。他看了看四周，附近没有喊一嗓子就能听到的人。

“我刚才没有脚步声，是因为我在鞋底垫了一层棉花。”说着，她竟然弯腰要脱鞋。

将离连忙制止：“不用看，不用看，我相信。”

从礼数上来说，女人的脚只能让自己的男人看，不能让别的男人看到。倘若一个男人看了一个女人的脚，并且女人是自愿的，那么说明他们之间有非常亲密的关系。

符菱衣见他不看，也便作罢。

“可是……你为什么要在鞋底下垫棉花呢？”将离问道。

符菱衣走了两步，说道：“这样脚底下就没有声音啊，捉妖的时候，就不会被妖听到。”

“哦。”

“猫就是这样子，它的脚底下有肉蹼，所以你很难听到它的声音。”符菱衣补充道。

这时，又一个声音忽然传来：

“菱衣，找到那只青蛙了吗？”

符菱衣听到那个声音，顿时脸色大变，小声对将离说道：“不好了，独孤延福来了！”

将离一惊，循着声音传来的方向看去，只见一个清瘦得令人担心的花甲老人站在一棵桐树的树枝上。

符菱衣转了身，紧张兮兮地回答道：“没……没有。它……它……跑到草丛里面去了。”

那位老人轻轻一跃，从桐树枝上跳了下来，落地的动作轻盈得如一片落叶，触地的时候没有发出一点儿声音，仿佛他的身体没有任何重量。他走到符菱衣身边，轻声问道：“她呢？”

符菱衣低头道：“也没有任何发现。但我肯定她就在这座山里。”

那位老人瞥了将离一眼，然后在符菱衣耳边说道：“你让我等太久了。”

“您花了几年的时间都没找到她，何况是我这样的……”她战战兢兢地回答道。

“不要找借口。明年这个时候，如果你还是跟我这样说，你就永远无法回到那个小渔村了……”说完，他轻轻一跃，又回到了那棵桐树枝上，眨眼之间就消失在夜色之中。

将离等了一会儿，见周围没有什么动静了，问她道：“他是谁？”

“他是我的主人。”符菱衣仍然看着那位老人消失的方向。

“主人？”

“是的。夺去我一切的主人。”

“是他要你找那个修炼了一千年的妖？”

“是的。”

“既然他是夺去你一切的人，你为什么还要听他的命令？”

“因为我的一切都在他的手上。”

“找到那个妖，他就会把一切还给你吗？”

“他是这么承诺的。”

“好。等我开春再来这里，一定会帮你好好寻找那个妖。”

第七章　喜鹊药

法师和将离还没有进岳州城，就已经有人快马加鞭赶到知县府里报告了消息。

刚刚病愈的夫人要亲自下厨给法师和将离做菜。老祖却拦住了她，说道：“一切从简，我已经安排好了，你还是让下人去做吧。”

夫人生气道：“我儿子成了帝王师的学生，我高兴还不行？你说一定要考上举人再说，你不知道考举人有多难？你总要求他，你自己可曾为他做过一件对得起‘父亲’这两个字的事情？”

老祖默不作声。

一旁的喜鹊急忙往前跨出一步，垂首说道：“夫人，老爷说得有道理。”

夫人怒色责骂喜鹊道：“喜鹊！你还帮老爷说话！”

老祖则感激地看了喜鹊一眼。

喜鹊看似惊慌却有条不紊地说道：“夫人，您身体刚刚痊愈，闻不得油烟味儿。就算您非要下厨不可，可是又能做什么菜呢？喜鹊我知道您的厨艺好，但是法师是出家人，是吃斋的啊。”

老祖急忙接着说道：“对对对，法师是吃斋的。你的拿手菜都是肉食，色香味俱全，可是端上桌了，法师一筷子都夹不得，我们当着法师的面吃这些也不好。你说是不是？”

夫人呼了一口气，侧头对喜鹊道：“这我倒是没有想到，你怎么不早点儿提醒我？”

老祖喜形于色。只要将离在家里吃住的时候，能省一点儿就省一点儿。

喜鹊道：“我没想到您要亲自下厨，所以没有提醒。不过，夫人，您可以留少爷在这里多住几天。以后少爷去长沙府读书了，见面的时间就少了。”

老祖没想到喜鹊帮他说了话，却又建议留将离在家里住。这一来二去，餐桌上省下的钱不还是会用掉？老祖连忙说道：“好男儿志在四方！怎么可以留在家里！”

夫人愤愤道：“你这话说出去不让人笑话！自己的儿子有几天在家里住过？那些我都不说了！他出远门回来，我让他在家里住几天，跟我亲近亲近，这都不可以吗？”

老祖一拂袖，大声道：“那好，就让他在这里住一天！再跟我讨价还价，我今天连门都不让他跨进来！”说罢，老祖反身回书房去了。

夫人眼眶里盈满了泪水，指着老祖的书房说道：“喜鹊，你看看，你看看，老爷的心肠有多狠哪！”

喜鹊安慰道：“夫人，老爷是想磨炼少爷。他的心肠狠是为了少爷，您心肠软也是为了少爷。少爷就快来了，您快把眼泪擦一擦，别让少爷看到了心神不安，影响读书。”

夫人掏出手帕在眼角抹了抹。

喜鹊又道：“今晚您就让少爷在我房间里睡吧。”

夫人拿下手帕，狐疑地看了喜鹊一眼。

喜鹊脸上立即绯红一片，她说道：“夫人别多想。我在老家学了一道炖补身汤的方子，想今晚炖给少爷喝。少爷舟车劳顿，身子肯定虚弱，喝了我这汤，肯定会有好处。但是您也知道，倘若老爷看到又会责骂，所以不如让少爷住在我房间，这样比较方便。我给少爷炖好了汤，等少爷喝完，就去张婆婆屋里睡。”

夫人叹息道：“唉，做父亲的还不如你这个做下人的有心。那就这样吧。我叫马辞去跟张婆婆说一声，让她多准备一床被子。”

喜鹊欣喜施礼道：“多谢夫人。”

院子里的枣树一阵轻微抖动，枣树叶落了一地。

一只浑身翠绿如玉的蝈蝈抱着一片枣树叶翻滚落下。落地之后，它双腿一蹬，展翅飞起，落在喜鹊的后裤腿上。

“傻孩子，谢我干什么？我还要谢谢你呢！”夫人温和地说道。

喜鹊道：“夫人这么说是要折杀我呀。夫人和老爷待我这么好，还让我跟着少爷读书，简直是我的再生父母，这些恩情喜鹊一辈子都偿还不完，怎能还让夫人谢我呢？”

夫人摸摸喜鹊的脸，说道：“一家人说什么恩情？我早在心里把你当女儿对待了。”

喜鹊脸上掠过一丝不自在的表情，说道：“夫人，我给少爷准备好了熬汤的陶罐，也买了一点儿药材，我回房去看看还缺什么。免得到时候来不及。”

夫人挥手道：“去吧，去吧。”

喜鹊急急回到自己的房间，将门关上，坐到床上，呆呆地看着桌子上的陶罐。陶罐旁边还有一个细麻绳捆住的纸包。纸包里面是补药。

喜鹊的眼睛突然一瞪。

陶罐口子上多了两根绿草一样的东西，那东西还颤颤巍巍地动。

“好计谋啊！你让将离在你房间住，还要给他熬汤，那就最适合下毒药了！天知地知，你知我知！哈哈哈！”声音从陶罐里传来。

一只蝈蝈从里面爬了出来，头上的触须如同两根绿草。

喜鹊没好气地说道：“天知地知，你知我知？你看看你把那棵枣树弄成什么样子了！别人家的枣树才开始掉叶子，这棵枣树的叶子就快掉光了！老爷或者夫人如果发现枣树不正常，你说怎么办？”

蝈蝈从罐口跳起，落地变成一身绿衣手拿折扇的年轻男子。他嘴角一歪，不以为意道：“生而为妖，总有破绽。不过谁会关注这些小细节？再说了，我依靠这棵枣树提供精气，这是没有办法的事。鸟不会因为怕猎人的弓箭而不展翅，鱼不会因为怕钓者的鱼钩而不进食，你说是不是？待你下毒成功，将离耗尽兽件，我就能从我主人那里得到上等修炼之术，就能摆脱这棵枣树的供养，用更好的方式吸取天地精元了。而你，也可以得到我许诺的。”

男子一边说着，一边靠近喜鹊。

喜鹊慌忙从床边站起，绕过男子，走到桌子旁，拎起药包又放下，说道：“对了，我好像漏了几味药，我现在去药铺抓来。”

男子不高兴道：“这补药只是装装样子的，关键是毒药起作用。少几味药多几味药有什么区别？”

喜鹊道：“要装就装像一点儿，万一夫人看出药不全，岂不是会起疑心？这次机会难得，更难得的是夫人答应让少爷住在这里，如果这次出点意外，下次机会就不知道要等多久了。”

男子将折扇一甩而开，扇了扇，无奈道：“你快去吧。”

喜鹊从屋里跑了出来，出了马府大门，直往药铺而去。

走到了常去的药铺门口，她站住了，犹豫片刻，然后往一家稍微偏远的很少有人光顾的药铺走去。

这家药铺因为生意不好，常换老板。最近来的老板是外地人，认不得几个岳州人。

老板见喜鹊进来，喜滋滋地问道：“这位姑娘，你要抓什么药？”

喜鹊将一张写好的纸递给老板。

老板将纸在手中摊开，看了看，然后狐疑地盯着喜鹊，轻声问道：“姑娘，你这药是……”

喜鹊打断他道：“抓不抓？不抓的话，我就去那边药铺抓了。”

老板急忙点头道：“抓，抓。怪我多嘴，怪我多嘴！”

他好不容易等到一个抓药的顾客，哪里能轻易放过？

老板很快称好了几味药，用纸包了起来，然后用两根细麻绳捆住，递给喜鹊。他忍不住上上下下打量面前的姑娘。

喜鹊接过药，付了钱，急急忙忙出了药铺……

明白庵前，一只乌鸦栖息在苦楝树上哇哇哇地叫个不停，声音粗劣而嘶哑。

屋里的女人正在抄写《心经》，写着写着，突然放下了笔，走到圆拱门下，对着那只聒噪的乌鸦骂道：“你能不能停下来？吵得我好不心烦！”

乌鸦扑棱着翅膀飞到了女人身旁，化作穿了一身灰色衣服的老太太。她的脸上也是一片灰色，看起来有几分恐怖。

“小姐，是你心不静，怎么怪得了我？”老太太的声音嘶哑低沉，仿佛要铆足了劲儿才能发声。

“我怎么心不静了？”

老太太嘿嘿笑了一下，笑声听起来凄惨无比。

“麓山寺那位书生没来，小姐当然心不静。小姐等了五百年才见了他一面，心有不甘哪。”

“你怎么知道他就是那个人？”女人犟嘴道。

“小姐难道忘记他的容貌了吗？也是啊，五百年了，普通人已经忘记五六辈子的事情了，还有什么不能忘记的？可是我还记得他的样子，那眼睛、那鼻子、那气度，都还是跟五百年前一模一样！更何况地仙说过了，五百年后他会来这里。”

“既然是他，为什么那晚之后没有再来这里？”女人气咻咻地说道。

“小姐，别忘了你是妖他是人啊！你当然记得。他却投胎转世，喝过了孟婆汤。”

“难道他就没有一点点印象吗？都说人会在梦里梦到前世的片段，他从来没有梦到过我吗？”

老太太摇头道：“小姐，当初你就应该知道，妖和人相恋就是这样的结果。”

女人泄了气，问道：“阿婆，你说他还会来吗？”

老太太看着远方说道：“恐怕是不会了。我昨天听到麓山寺出来的小

和尚说，那个借宿的书生已经回岳州去了。”

女人一慌，说道：“山长没有录取他吗？”

老太太摇摇头：“我也不知道。”

“阿婆，你为何不帮我问问山长？”

老太太道：“山长是什么人你又不是不知道。他身上正气太重，我远远看一眼就肝胆俱颤，魂恐魄怕，哪里近得了身？再说了，小姐你出家为尼，不就是要忘掉他吗？今天怎么又说出这样的话来？”

女人反驳道：“还不是因为你！我本在屋里抄《心经》抄得好好的，你在外面叫个不停，扰乱我心境！”

“好吧，好吧，我不吵你了。”老太太点头道。

女人叹了一口气，转身回屋。

老太太看着她的背影，喃喃自语道：“只可惜那书生的眉毛……恐怕这次回去会有劫难……活不了多久了……小姐这五百年算是白等了。”

这时，一只拳头大小的青蛙蹦了出来，停在老太太脚前。青蛙嘴边露出一线牙黄色，那是铜钱的颜色。

老太太抬腿要走，却听到脚下传来“呱”的一声青蛙叫。她低头一看，连忙将脚收了回来，说道：“哎呀，你怎么不早点儿发声？差点踩到你了！”

“你是不是又碰到符菱衣那个讨厌的丫头了？”老太太低着头问青蛙。

青蛙“呱”地叫了一声。

“她没有发现小姐藏在这里吧？”

青蛙“呱呱”叫了两声。

老太太道：“没有发现就好。你继续扰乱她，有什么新的情况及时告诉我。”

青蛙“呱”地叫了一声，蹦进了旁边的草丛里。

老太太化作一只乌鸦，先飞到了苦楝树上，然后再次展翅，往北方飞了去。

马车辚辚。

虽然马车的座位上特意垫了一层棉花被，但是将离还是感觉坐骨被硌得生疼。他双手抓住扶栏，尽力使自己与座位之间隔开一点儿距离。可是一路坑坑洼洼，车轮碰到一个坑，他便跟着马车往下落，车轮从坑里出来时往上一蹦，他的坐骨便又磕在座位上，疼得他龇牙咧嘴。

他恨不得下了马车走路，可是这个时节多雨，路面湿滑，根本走不快，更别说走几步脚底下就会粘上厚厚一层的湿泥土。这样的话，很快就会被马车甩出很远的距离。

将离忍受着煎熬，看了一眼法师。

法师则盘腿坐在座位上，闭目养神，跟着马车摇摇晃晃，仿佛是一尊不倒翁。

将离站了起来，在这样摇摇晃晃的马车里，站着很难保持平衡。将离用力抓住扶栏，与马车抗衡。

法师的双眼眯出一条缝，又闭合上，仿佛是两只小心翼翼透气的河蚌。

“不要与它做斗争，你随着它的意思就会好很多。执着是烦恼困苦的根源，不要放不下自己。”法师说道。

将离恍然大悟。他坐了下来，不再与马车抵抗，随着马车摇来晃去，果然没有刚才那么难受了。

“师父，你看到过妖怪吗？”将离摇摇晃晃地问道。

法师闭目一笑，说道：“你眼前的就是妖怪啊。”

将离迷惑道：“眼前的？您说您是妖怪？”

法师点点头，说道：“是。”

“您是人，还是鼎鼎有名的法师，怎么会是妖怪？”

法师道：“物老为怪。我都这把年纪了，不能不称为‘老’，因此我就是怪物啊。”

将离道：“师父，我说的妖怪不是这个意思。我说的是一些动物修炼成的妖怪。”

法师道：“你又执着了。我老了称为怪，动物活得太久了也称为怪，没有什么区别。《抱朴子》一书中说：‘万物之老者，其精悉能假托人形。’我本就是人形，自然没有变化。动物没有人形，成了怪就会修炼成人形。”

“为什么妖怪都要修炼成人形？”

法师睁开了眼睛，扒开帘子看了看外面，然后放下帘子，说道：“突破本身寿命的限制，取决于两个条件——一个是灵智，一个是获取精元的方式。其实呢，灵智和获取精元的方式是相辅相成的，有此则有彼，有彼则有此。而人的灵智和方式相对来说最为精妙。”

“学生听不明白。”将离说道。

“你想啊，石头之所以是石头，草木之所以是草木，动物之所以是动物，人之所以是人，都是由灵智和获得精元的方式决定的。石头没有灵智，难以获得精元，所以它不能动，也不能生长。草木灵智很浅，能获得根所在范围的精气，它虽然不能动，但能生长。动物相比草木灵智较高，又或能跑或能飞或能游，获得精元的范围扩大，所以它能生长，且比草木更为自由。人吸收精气的方式就更多了，所以人能生长且有相当高的灵智。换而言之，石头因为难以获得精元，所以没有灵智；也因为没有灵智，才不会获得精元。草木获得固定地方的精元，所以灵智有限；也因为灵智有限，才难以获得更多精元。动物能移动获得精元，不限于某处，所以灵智更高；也因为灵智更高，才有更多方式获得精元。人获得精元的方式比动物更多，所以灵智比动物又高一等；正因为灵智又高一等，所以获取精元的方式更胜一筹。”

将离认认真真地听着法师的话。

“修行之人借助炼丹法、吐纳法等秘术来获得更多的、更纯粹的精元，就是因为那些秘术比我们本身所知的获取精元的方式更妙。而动物要获得更妙的获取精元的方式，只要从人这里学就可以了；草木要获得更妙的获取精元的方式，只要从动物那里学就可以了；石头要获得更妙的获取精元的方式，只要从草木那里学就可以了。也许它们有跨越的，但最终都会假托人形，模仿人的方式来修炼。”

“原来如此。”将离终于听懂了。

“可是啊，妖怪有了人形，有了人之神智，就会有人的烦恼，有人的贪，有人的嗔，有人的痴。妖怪一旦陷入其中，就可能千百年修为尽毁，竹篮打水一场空。贪嗔痴中，以痴者为多。痴者中，又以痴于情者为多。所以菩提说，诸烦恼生，必由痴故。”法师说道。

这时，将离听到窗外有“哇哇哇”的乌鸦叫声。

将离掀开帘子，发现外面不知何时已经有了蒙蒙细雨。他看见一只灰色的乌鸦羽毛打湿了，飞得异常吃力。

它从南飞来，向北而去。

雨越来越细，最后如烟雾一般笼罩着岳州城。

如果从岳州城外最高的鹰嘴山向这边看，就能看到岳州城如同掉在一朵庞大的云里；或者说，如同一朵云从天上落了下来，恰好盖住了岳州城。

如果再靠近一些看，岳州城影影绰绰，人声狗吠也模糊了，仿佛岳

州城不是人间的城，而是虚幻的海市蜃楼。

洞庭湖中的君山岛上有一座龙王庙，据说里面住着洞庭龙王爷。

在龙王庙屋顶险要的飞檐翘角上，稳稳当当地站着两个人，一高一矮。高的脸长如马，矮的背驼如龟。两人望着岳州城门的方向，似乎要看着什么人进城。

良久，高的说道：“千婴这次可能要下手了，将离命在旦夕。”

矮的嚅动核桃一般发皱的嘴，说道：“千婴？那个蝈蝈精？”

“嗯。”

“将离是来讨债的，如今已经活得太久了，早该有这一劫。”

高的问道：“我们不做点什么吗？”

矮的说道：“缘起缘灭，自有它的规律。我们还是静观其变的好。”

高的沉默不语。

矮的又道：“我派了两个鬼水兵，叫它们等候在马府门口，一旦将离去世，就把他的魂魄押送到龙王庙来。”

“现在是白天，鬼水兵能出来吗？”

“今天雾气重，阳光落不了地，所以无碍。”

“它们不但怕阳光，也怕雷声。万一突然打雷，它们就会惊得魂飞魄散，再也聚不回来。”

“你是想要留着他的魂魄，让他继续有可能活下去，还是认为我考虑得不周全？”矮的口气略微不满，“修炼数百年的妖都怕雷击，鬼水兵当然更怕，这我很清楚。不过这茫茫烟雨，哪有打雷的预兆？”

在君山南面有一座山，名叫香炉山。香炉山之前并不叫香炉山，它的名字正是因龙王庙而来。

依照此地习俗惯例，湖上渔民船家不能直接登君山进龙王庙朝拜，只能行舟于香炉山，隔山朝拜，烧香祈祷平安。由于天长日久，水石相搏，香炉山越来越小，钟灵毓秀，山势渐渐形如香炉，人们又经常烧香，所以就称为香炉山了。

此时，香炉山上正有一户渔家三口朝龙王庙祭拜祈祷。渔夫的幼儿心不在焉，指着雾气中的龙王庙说道：“爹爹，龙王庙的屋顶上站了两个人呢！”

渔夫正和妻子对着龙王庙跪拜，他头也不抬就责骂道：“别乱说话惹怒了龙王！”

他妻子则拉了一下他打了许多补丁的袖子，说道：“小孩子懂什么？

不知者不怪。”

小孩不敢说话了，痴痴地看着龙王庙顶上两个形如纸片的人影渐渐消融在雾气之中。

洞庭湖边，两个身披甲胄、手持大刀的士兵从水里冒了出来。这两个士兵眼神空洞，面色惨白，仿佛木偶戏里被人操控的傀儡一般，手脚僵硬地向马府走去。

它们身上没有一点儿湿痕，但在它们身后，雾气凝结成水，打湿了地面，留下了一串水印。

城内马府门口，老祖和夫人翘首以待。

马辞从烟雨中跑了出来，气喘吁吁道：“我去前面看了，还没有看到马车。老爷、夫人，你们回房歇着吧，等少爷快到了我就叫你们。”

老祖和夫人都摇摇头。

这时，一只乌鸦从烟雨里飞了出来，落在马府前的一棵槐树上。

“哇——”它叫了一声，然后侧了脑袋，似乎在试探对面几个人的反应。

马辞俯身捡起一块石头。

老祖看了乌鸦一眼，对马辞说道：“别打它。”

“今天是少爷回家的日子，乌鸦叫不吉利。”马辞说道。

老祖道：“吉不吉利都是注定的，它只是来告诉你而已。我们注意一点儿就是了。”

马辞点点头，把手藏进了袖子里。

乌鸦见对面的人没有驱赶它，又“哇——哇——哇——”地叫了三声。

马辞突然一甩袖子，一块铜钱大小的石头飞了出去。

乌鸦躲闪不及，被石头击中，从树枝上往下掉，几乎要落到地上的时候，它将身子一翻，扑棱着翅膀飞了起来，往南边跑了。

不等老祖说话，马辞抢先说道：“不打它就不会走！少爷怎么还没有来？我再去前面看一看。”

老祖道：“该来的总要来的，急什么？”

夫人咳了一声，说道：“马辞要打乌鸦你不让打，要看马车来没来你不让看。你不关心自己的儿子就算了，还不允许别人关心他？”

老祖侧头一看，一颗颗极其细微的水珠沾在夫人的鬓发和眉毛上，仿佛她忽然之间变老了许多。

老祖的头发中早就有了银丝，但是夫人一直满头青丝，如云飘逸。不仅如此，夫人的容貌也从未变过，一如四十多年前刚刚与她相遇的样子。

因此，当看到夫人的鬓发和眉毛染上了白色的时候，老祖心中暗惊，甚至在那么一瞬间恐慌不已，好像那些白色再也褪不去。

“这样看着我干什么？难道我说得不对？”夫人生气道。

老祖不回话，撑起袖子在夫人的鬓发和眉毛上按了按。

白色的雾气变成了湿答答的水。夫人的头发和眉毛恢复了黑色。

老祖松了一口气，他朝乌鸦飞走的方向看去，心想：莫非它真是来预告凶兆的？

又等了一会儿，马辞从烟雨中跑了回来，激动地挥舞着手喊道：“少爷的马车来了！少爷的马车来了！”

老祖和夫人喜不自禁。

烟雨中，马车还未出现，却有两个身披甲胄的人以僵硬的姿势走了出来，慢慢地往马府大门走去。他们身后留下的水印清晰可见，仿佛他们两个是滑腻的鼻涕虫。他们手中的大刀锈迹斑斑，但依然透着凛冽的杀气。

但老祖和夫人的目光从他们的身体中穿过，向更远的地方看去。

马辞转过身来，有些迷惑地朝空空荡荡的街道上看了又看。

夫人问道：“你看什么呢？”

“我感觉身后有人，而且不止一个。”马辞说道。曾经十多年的巡山人生活，让他的感觉异常灵敏。

“有吗？”夫人嘴上说着，却不以为然。

马辞再次转身，进了大门。很快他又走了出来，一手拿着点燃的香，一手提着竹篮子，竹篮子里放了许多一小挂一小挂的红衣鞭炮。

他点燃了一小挂鞭炮，扔在门口噼里啪啦地放了起来。

老祖皱眉道：“说了不要张扬，你怎么还放起炮来了？”

夫人则嘴角一弯，笑道：“热闹点好！”

鼻涕虫一样的士兵刚刚走到离马府大门三丈远的地方，听到鞭炮声，急忙站住，抬起手来挡在脸前。

马辞得了夫人的赞扬，更加得意，眉飞色舞道：“夫人，更热闹的都有呢！我还买了震天雷！”说着，他扒开小鞭炮，从竹篮里掏出一个有三个指头那么粗的红衣大炮来。

老祖惊讶道："你还准备了这个？"

夫人抬起手来，捂住了耳朵。

马辞见了夫人的举动，便知获得了允许，高兴道："这震天雷可名不虚传，响声比天上打的雷还要厉害！"

说罢，他将一个震天雷点燃，朝街道上扔去，恰好落在那两个鼻涕虫一样的士兵脚下。

"轰——"

如雷一般的声音震得老祖耳朵里嗡嗡响。夫人即使捂住了耳朵，也忍不住往后一缩。

两个士兵被震得支离破碎，仿佛被失手打破的瓷娃娃，连脸上都是裂纹。一个士兵已经不动了，另一个士兵还在挣扎着要起来。

马辞喜滋滋地又拿出一个震天雷点燃，朝同样的位置扔去。

"轰——"

这一声比上一声还要响。

两个士兵瞬间成了一堆碎片。

街坊四邻听到炮声，纷纷出来看热闹。原本因为烟雨而没有人的街道，很快聚集了许多人。

马辞在鞭炮声里大喊道："我们家少爷成帝王师的学生啦！马上要成举人要成进士啦！"

看热闹的人纷纷上前来祝贺老祖和夫人。

这时，马车从烟雨中显露出来，车轮骨碌碌转，马蹄嗒嗒响。

老祖和夫人刚要迈步过去，喜鹊从他们后面冲了出来，朝马车跑去。她太兴奋，竟然直直地冲马头而去。

马夫急忙甩起了鞭子，大喊道："让开！让开！你会被马撞倒踩到的！"随即马鞭在空中发出"啪"的响亮一声。

喜鹊被马鞭的声音吓到，愣愣地站在原地，像木头人一样。

马夫甩了一下缰绳，马稍稍改了方向，马车挨着她的身子擦过。

当看到的人都吓呆的时候，她已经提起裙子跟在马车后面奔跑了。

马车到了马府的大门口才停下。

法师和将离从马车上下来。

"少爷！少爷！"喜鹊喊道。

"喜鹊！"刚才的一幕将离在马车的窗帘后看得一清二楚。见到喜鹊因为他的到来而如此高兴，将离感动不已。

喜鹊搓着手，却不知道后面该说什么了。

夫人走了过来，说道：“师父，辛苦您了！”

法师双手合十道：“不辛苦，不辛苦。”

“快屋里请。”老祖搀着法师道。

于是几人一起走进大门。

马辞将竹篮里的所有鞭炮堆在正在爆炸的鞭炮上，顿时地面炸开了花。有些鞭炮还没有引燃就被炸得飞散了。看热闹的小孩子们立即争抢散落的没有引燃的鞭炮。

马辞双手叉腰，看着小孩子们抢来抢去，哈哈大笑。

夫人进去之后又出来了，将马辞叫到面前，吩咐道：“去古今寺把清明叫来一起吃饭，他还不知道将离今天回来。”

马辞领命而去。

夜幕降临。

疲倦的将离来到了喜鹊的房间。他本来是想跟着法师和清明一起回到古今寺去的，这么多年来，即使家里有再大的喜事，父亲也不会留他在这里过夜。他已经习以为常。

所以当母亲叫他留在家里住一晚，而父亲没有摇头的时候，他自己都非常意外。

因为他几乎不在家里住，他自己的房间已经很久没有打扫了。母亲叫他在喜鹊的房间将就一晚，而要喜鹊去张婆婆的房间挤一下。

喜鹊已经提前给他打好了热水，方便他洗脸洗脚。

屋里弥漫着一股中药味。

“什么味道？”将离在空气中嗅了嗅，问道。

喜鹊笑道：“还能是毒药不成？”

将离也笑了，说道：“味道真古怪，像是熬的中药，但里面还有一点点几乎闻不到的香气。”

喜鹊道：“哦，我差点忘了，少爷的鼻子是最灵的。”说完，她不由自主地朝院子里瞥了一眼。

将离把自己能感觉到各种微妙气息的事情说给喜鹊和清明听过。

喜鹊和清明非常好奇。喜鹊问将离，她身上有什么气息。将离说：“枣树叶子的气息。”

清明问将离，他身上有什么气息。将离说：“青枣的气息。”

清明高兴道：“我和喜鹊都是枣树的气息？”

将离摇头道："枣树叶子的气息和青枣的气息是不一样的，我说不出到底怎么不一样，但是你摘一片枣树叶子放在鼻子底下闻闻，再摘一颗没有成熟的青枣放在鼻子底下闻闻，就知道它们的差别了。"

清明问道："为什么我身上有青枣的气息呢？"

将离说："那我就不知道了。"

清明问喜鹊："喜鹊，你知道你身上为什么有枣树叶子的气息吗？你是不是爬过你房前的枣树偷过枣子？"

喜鹊紧张得不敢说话。

将离道："怎么可能？那棵枣树没有长枣子。"

后来清明终于知道，青枣的气息跟他从未见过的母亲有着很深的关系。

将离终于在桌子后面看到了一个小火炉，炉子上放着一个陶罐，气味正是从陶罐里散发出来的。

"是补身子的药。夫人让我给少爷熬的，又怕老爷知道，所以故意让你到我房间里睡。"喜鹊心虚地说道。

"我身体好着呢，用不着吃这些东西。"将离一边说，一边将手伸向咕嘟咕嘟冒气的陶罐盖。他想看看陶罐里到底是什么。

"喂，喂，喂，不要碰！"喜鹊连忙喊道。

将离的手停住了，问："这么紧张干什么？"

喜鹊干咽了一口，指着陶罐说道："烫！"

"哦。"将离缩回了手，在床沿坐下，用手按了按垫被。垫被非常蓬松，一按就陷下去很深。

喜鹊在他来之前在垫被下加了厚厚一层稻草。稻草都晒得很干，剥去了外面的稻叶，脱去了外面的包衣，只留下了最中间的稻秆和脱了谷粒的稻穗。这样的稻草既柔软又干净。

每一根稻草她都精心地挑选过。在等着这一天之前的许多个日子里，她早已做好了充分的准备。或者说，她在近几年的每一天里都做好了准备，准备迎接将离来她的房间，躺在她的床上。

将离按的地方接近枕头。当他的手按下去时，一个布娃娃从枕头底下滑了出来。那布娃娃制作精美，是一个花鼓戏里的旦角戏子模样，服装花艳。

"你还喜欢这种玩偶？"将离问道。在他看来，这种玩偶是小孩子才喜欢的。

将离将那个布娃娃拿在手里捏了捏，发现这个布娃娃跟普通的布娃娃不一样，这个布娃娃里面还有骨骼一样的东西。

“这里面还有骨头呢？”将离讶异道。

喜鹊要抢回布娃娃，将离的手一缩，让她落了空。

喜鹊道：“不是布娃娃，是傀儡。”

“傀儡？”将离又看了看。

“嗯。它本来是有线的，可以由人来操控做一些动作。你没有看过傀儡戏吗？有布袋傀儡戏、提线傀儡戏、杖头傀儡戏、铁线傀儡戏等，这个是演提线傀儡戏的。”

将离摇头道：“我没有看过傀儡戏。你看过？”

“是啊。岳州城里看不到傀儡戏。我看的时候你还在画眉村呢，老爷和夫人也去看了，那次玩傀儡戏的人是从泉州府来的，玩得可好了！不但手脚能动，脸上居然还有表情！”

将离惊讶道：“脸上还有表情？”他忍不住看了喜鹊的傀儡一眼，似乎它随时可能偷偷挤眉弄眼。

“是啊。所以去看的人特别多，场子都挤满了。他玩的是提线傀儡戏，据说是最难的。”

“想想都觉得难。”将离说道。他努力不去看那个傀儡，但是眼睛的余光还是不由自主地注意它。

他觉得那个泉州府的傀儡师并没有离开，而是就躲在附近，随时要操控这个傀儡，让它动起来。这让他感觉有点儿不安。

“你怎么啦？”喜鹊觉察到了他的不自在。

“没……没什么。我就觉得这种东西放在身边不太好。”将离说道。

“不太好？有什么不好？我是觉得自己跟它挺像的，所以放在身边。有什么不能说给别人听的话，我就说给它听。”

“你哪里跟它像了？”

喜鹊淡淡地笑了笑，说道：“我跟它一样没有自由啊，一举一动看起来是自己做的，其实都是身上的线牵动的。”

将离斜眼问道：“在这里不自由吗？”

喜鹊连忙解释道：“不是这个意思。反正说了你也不会懂。你还没到这个年纪，还没有这种心思。”

将离皱眉道：“我不会懂？”

“少爷你读书多，道理比我懂得多。但是啊，有些事情不到年龄是不

会懂的，不是读书就能知道和理解的。”喜鹊的眼神突然变得怯怯的，看了将离一眼又急忙移开目光。

将离笑道：“好好好。不说就不说。”

就在说话的时候，将离隐隐觉得旁边的傀儡似乎动了一下。将离急忙侧头看去，那个傀儡又静止了。

“你把心里话都说给它听，不怕它成精啊？”将离心想，刚才回来的路上，师父说石头和草木沾染了人的灵智就容易成妖，那么常常听喜鹊说话的傀儡会不会沾染人的灵智呢？师父说石头和草木还要假托人形才能进一步修炼。这个傀儡却就是依照人形做的，连骨骼都有，是不是相比石头和草木而言，它更容易成妖呢？

“成精？”喜鹊听到将离这么说，很是意外。她不知道将离在岳麓山的遭遇，也不知道他在路上和师父有过那样的交谈。

“瞎说的，你别当真。”将离以为喜鹊害怕了。

喜鹊松了一口气。

“啯啯啯……”

外面墙角里的蝈蝈叫了起来。

“汤应该好了，你喝一碗再睡觉吧。”喜鹊一边说，一边找出一块毛巾包在陶罐盖上，将盖取下。倒汤的时候，她的手有点儿抖，一点儿汤洒在桌上。

“小心点，别烫到了。”将离站了起来，想帮忙，但是没有能帮得上的地方。

屋里的中药味更浓了，隐藏其中的香气也明显了一些。

喜鹊放下了陶罐，然后对着碗口吹气。吹了一会儿，她将碗端了起来，说道：“好了，快喝吧。”

外面的蝈蝈停止了叫。

将离接了过来，先尝试着嘬了一小口。

喜鹊有点紧张，问道：“还……还烫吗？”

将离看了看喜鹊，问道：“你这么紧张干什么？”

“我……我感觉它在看着我。”喜鹊说道。

“谁？”将离迷惑不已。

“那个……那个傀儡。”喜鹊指着床上的旦角傀儡。

将离忍不住大笑起来。

“你笑什么？”

“看来它真的成精了。”将离说完，将碗里的汤喝了一半，然后将碗放下。

“都喝了呀。”喜鹊劝道。

“味道不好，喝不下去了。”将离苦着脸说道。

“夫人要我监督你喝完。一点儿不许剩。”

将离笑道：“那你帮我瞒着呗。真的太难喝了，不信你试试。”

“我才不试！”喜鹊慌忙说道。

“你看你，我就说说而已，哪会真让你喝！”

“反正你要喝完。不喝完的话，药就起不了作用，前面半碗都算是白喝了。”喜鹊不依不饶道。

“我喝，我喝。”将离架不住她一通劝说，又将碗端了起来，闭着眼睛一饮而尽。

将离将碗底亮给喜鹊看，问道：“这总可以了吧？”

这时外面起了一阵怪风，窗纸猎猎作响。

有风从门缝、窗缝里钻了进来，吹得蜡烛的火焰摇曳不定。将离和喜鹊映照在身后墙壁上的影子跳跃变形，仿佛要挣脱身体的束缚而去。

喜鹊接过碗，放在桌上。

将离感觉浑身开始发热，脑袋有点昏沉，像是要睡觉了。将离摸了摸额头，说道：“我好热，怎么回事？”

现在已经是秋天，一阵秋雨一阵凉，岳州已经下过好几场雨了，天气已然转冷。岳州城的人们不仅加了衣服，床上也换了厚的被子。

尤其是到了晚上，气温骤降。屋里虽然有熬药的炉子，但是将离冷得想跺脚。可是刚刚喝完一碗汤，身上就火烧火燎一般。虽说热汤可以暖身，但这变化也太大了。

喜鹊愣了一下，然后说道：“可能是药起作用了。热的话就宽衣吧，早点儿睡觉。”

将离点点头，开始解外衣。

喜鹊将脸盆端到将离的脚边，说道：“洗一下吧，我开始多加了一些热水，现在水温刚刚好。”说完，她将手巾放进盆里打湿，稍稍拧了一下，递给将离。

将离解开了外衣，正想脱却停住了。

他接了手巾，擦了擦脸，然后说：“你去张婆婆那边吧，我自己洗就行，不用你服侍。”

喜鹊表情不冷不热，说道：“你从长沙府一路奔波回来，要多辛苦有多辛苦。我服侍你是应该的，也是心甘情愿的。”说罢，她将毛巾拿了回去，放进盆里洗了洗，拧干之后又递给将离。

将离一边接毛巾一边说：“我自己来，我自己来。”

将离擦了脸，弯腰将毛巾放进盆里，喜鹊却抢下毛巾，一手扶住了将离的脸，用毛巾在将离的鬓角和下巴上擦了擦。

“这里的水没有擦干净。”喜鹊说道。

将离原本只觉得热得不行，当喜鹊柔软又白皙的手碰到他的脸时，他感觉自己被点燃了，浑身似乎腾起了看不见的火焰。

他觉得自己像一根干燥的木柴一样渴望烧成灰烬，嘴里无比干燥，亟须喝水来浇灭熊熊业火。

将离听到外面的怪风又起，愈演愈烈。窗纸拍打窗棂，烛火几乎要离开烛芯。他看到喜鹊的嘴一张一合，还在说话，但是他的耳边只有呼呼的风声，仿佛独自站在猛烈的风口上。

他眼睛的余光感觉到那个傀儡在动。侧头一看，傀儡却已稳稳当当地坐了起来。刚才它是躺着的。

将离心里一惊，心想：它果然是成精了！

“汝一念起，业火炽然，非人燔汝，乃汝自燔。”傀儡居然念出一串话来！

那是女人的声音。将离似曾相识，细细一想，这不是明白庵里那个女人的声音吗？

这串话他是明白的，意思是你心里的欲念一起，业火就已经旺盛起来了，不是别人在烧你，是你自己引火烧自己。

在烛火的跳跃下，屋里的一切都变得虚幻。

将离眯起眼，费力地朝傀儡的脸上看，居然发现那张脸跟明白庵的女人的脸相似，并且越看越像。眼神灵动如星，嘴唇殷红如血。唯有一处不像的是两道飞云入鬓的长眉。

在岳麓山看到的她，可没有这样长的眉毛。

将离从来没有见过这么长的眉毛。据说寿命长的人眉毛长，明藏法师的眉毛就比一般人要长许多，可是眉毛长了之后就会垂下来。这个傀儡的眉毛没有垂下来，而是直接飞入了鬓发之中，仿佛是一位书法造诣极高的人一笔勾成，虽然打破常规，却有别样的美感。

将离记得只有画眉鸟的“眉”才比得上她的眉毛。他在将军坡巡山的

时候见过叫声悠扬婉转的画眉鸟。马辞告诉他，画眉鸟的名字是西施给取的。西施在水边对着水中的倒影画眉毛的时候，这种鸟见西施画得好看，于是跟着学会了画眉毛。将离问马辞，那画眉村为什么叫画眉村呢？马辞却答不上来。

其实《马氏家谱》中有将离要的答案。这个答案跟将军坡的秘密有着重要联系。

“那个傀儡坐起来了。”将离转回头说道。可是他几乎听不到自己的声音。

他是想跟喜鹊说话的，可是发现喜鹊已经不见了，对面的人是明白庵的女人。

“怎么是你？”将离惊讶地问道。声音依然细得听不清。窗纸还在不停地拍打窗棂，风还在呼呼地灌进耳朵里。将离心想：或许是这些声音掩盖了自己的声音。

女人似乎听见了他的声音，开口回答他。

他依然什么都听不到，但猜到女人是在劝他早点儿休息。因为女人的手伸了过来，要将他解开而未脱的衣服脱下来。

将离晕晕眩眩，于是不再阻挡，任由女人将他的衣服脱下。

衣服脱下之后，将离躺在床上，感觉天旋地转。

不一会儿，他感觉到脚浸入了水中。

女人在给他洗脚了。

虽然此时身上仍然热得难受，但他的心里已经安定下来。在画眉村的时候，无数次玩累后的晚上，他衣服鞋子没脱就躺在床上，迷迷糊糊地睡去。蒙蒙眬眬之间，或者是族长或者是马辞或者是癸丑，将他的衣服脱掉，鞋子脱掉，然后用热毛巾给他擦脸，用温水给他洗脚。他们在做这些事情的时候尽量地轻，不把他弄醒。将离其实能感觉到，但也不完全醒过来，默默地享受他们的呵护。

曾经在无数个夏夜，他在露天的竹床上乘凉睡着了，也是那些人轻轻将他抱回屋里。

有时候他甚至在草地上睡着，趴在桌子上睡着，靠在椅子上睡着，但是第二天醒来都会发现自己已经在房间里，躺在蓬松舒适的床上。

他可以在画眉村的任何一个地方肆意倒下睡着，而醒来的时候总是回到了屋里。

此时，他仿佛又回到了画眉村，回到了那个无忧无虑的年纪。

他感觉到女人开始将他的脚擦干，动作温柔而细腻。

眩晕的感觉渐渐好了一些，但身上的热度还没有减去半分。

女人将他的脚放到床上，用被子盖住，避免受凉。

将离闭上眼睛，准备睡觉。可是床边响起了窸窸窣窣的声音。

将离睁开眼，看到女人背对着他，她的双手正在宽衣解带。很快，她的衣服从身体上滑落在地，她也不去捡起来，却转过身来，面对着将离。

她将内衣也脱去了，双臂抱在胸前，似乎是冷，又似乎是羞涩。

只是犹豫了片刻，她便朝将离走来，躺在将离的身边，将被子轻轻拉了过来，盖住了两个人。

将离不知所措。

女人的身体微凉，如同蛇一般。当她的身体挨到他时，他感觉舒服多了。

可是体内的业火源源不断。

女人的双手也如蛇一般灵活，在被子下把将离的衣服解开，然后贴了过去。在肌肤接触的刹那间，将离再也忍耐不住了，他一个翻身，将女人压在身下。女人轻哼了一声。这让他更加兴奋，可是他不知道接下来该做些什么。

女人抓住了他的手，引领着他在她的身体上翻山越岭。

在她的指引下，他渐渐熟悉，不再拘谨。可是他在翻山越岭之后很快再次迷失，如同身处陌生的森林，不知往哪里去。

又是女人再次给他引路，他终于进入美妙的仙境……

云雨过后，眩晕的感觉已经好了许多，可还没有完全退去。他躺在床上就如躺在漂泊在湖面的一叶小舟上，摇摇晃晃，荡荡悠悠。

他想睁开眼再看看女人的脸，可是眼皮沉重，如有千钧，身体也疲倦得很，好像被掏空了，只剩下一副皮囊。他放弃了，昏昏沉沉地睡去。

大概半夜时分，或许是接近黎明，女人从被窝里出去了。将离半醒半寐地听到了声音。

他转头看到了她的背影。此时天地不再旋转，床也不再晃悠，他清醒了许多。

“喜鹊？”他轻声问道。

喜鹊转过身来，轻声说道：“少爷，你终于叫对我的名字了。”

将离迷惑道：“什么？”

喜鹊道：“你昨晚总在叫另一个人的名字。”

“另一个人的名字？什么名字？”将离更加迷惑了。

“景阳。”喜鹊说道。

“景阳？我并不认识名叫景阳的人。”将离皱眉道。

“不认识？那你怎么总叫唤这个名字？”

将离道：“我也不知道。”

“你睡觉吧。不用担心，也许是那个汤的副作用。”喜鹊想了想，开始穿衣服。

“你要去哪里？”将离问道。

“张婆婆那里。不然老爷或者夫人早上过来，就会知道……”

“既然已经发生了……”

喜鹊打断他的话，说道：“少爷，好好睡觉吧。”

将离不明白她的意思，愣愣地看着她。他看到她的皮肤上似乎泛着微光。

喜鹊穿好了衣服，捋了捋头发，轻轻地打开门出去了。

他坐了起来，听着她的脚步声从走廊里渐渐远去，四周复归于寂静。

忽然，一只猫蹿到了桌子上，去嗅那只盛过汤药的碗，胡须一颤一颤的。

怎么会有猫？将离心中诧异。他记得昨晚喜鹊是关了门窗的。

或许是她打开门的时候偷偷溜进来的吧？这猫的脚也太轻了。将离稍稍释然。

“喜鹊引诱了将离！”长发女孩愤愤地对老态龙钟、丑陋无比的山魈说道。

“喜鹊？”山魈问道。

“就是跟着知县夫人一起来的那个婢女！”女孩狠狠地说道，目露凶光。

“你看到啦？”山魈漫不经心。再匪夷所思的事情，到了他这里都显得合情合理，不足为奇。

“我是借猫的眼睛看到的。”女孩说道。

“你控物术的范围居然能到岳州城了！不过你要少用这种法术，反噬作用会让你的眼睛瞎掉的。”山魈忧心忡忡道。

“我还在桌子上的一只碗里闻到了助情花的气味。”

“助情花？春药？”山魈终于露出了一丝惊讶之色。

山神是花草树木供养的神，自然而然，她熟知每一种花草树木的性子。能害人的、能救人的、能魅惑人的，她都清清楚楚。她说道：“是啊，喜鹊给他喝的东西里放了这种药。”

山魈收起惊讶的表情，脸上又平静了，说道：“那又怎么样？”

“我要杀了她！”女孩咬牙切齿。

“你看你，关你何事？”山魈无奈道。在他面前，她就像无理取闹的小孙女一样。她说出再无理的话，他只当是童言无忌。虽然童言无忌，但他还得安慰安慰她。

“如果是将离情愿的，那当然不关我的事。可是将离不知道喜鹊给他下了药。”女孩辩驳道。

“你就当它没有发生过，不行吗？”

“可是它已经发生了啊！”

山魈道：“你没有借猫的眼睛去看的话，不就不知道了？你如果不知道，那不就等于没有发生过？所以啊，这不怪喜鹊，要怪只怪你不该去看。”

“我不是听说他当了帝王师的弟子，急着看看他的近况吗？”

“你急什么？他会来这里的。”

“你这么肯定？”

山魈点头道：“他会来的，他属于这里。”

第八章　中秋夜

明白庵里，女人正在对镜梳妆。今天她的脸上稍显倦色，画眉毛的时候手一抖，一不小心将眉毛画了很长，长到鬓发里面去了。

她的窗边栖息着一只乌鸦。乌鸦也正在用嘴梳理羽毛。

女人放下眉笔，叹息了一声，说道：“阿婆，我昨晚睡眠时听到有人喊我的名字。是他的声音。”

乌鸦双翅一拍，飞了进来，落地化作一位乌衣老人。她打了一个喷嚏，说道：“小姐，俗话说，日有所思，夜有所梦。”

女人从梳妆镜里看着阿婆，关切地问道：“你怎么着凉了？是不是淋了雨？”

阿婆摆手道：“不劳小姐担心，阿婆我已经上了年纪，身体可是大大不如以前，恐怕是大限将至了。”

女人道：“可你是活了几千年的妖啊，怎么可能大限将至？”

阿婆看着镜子里那张俊俏的脸，微笑道：“我有你这样的面孔的时候，已经是两千多年以前了。小姐，妖也会老啊。虽然活得比人要长很多很多，可我们毕竟还是人身，是人身就会有生老病死。只要不能尸解，终究逃不过轮回。”

顿了顿，阿婆又说：“劝君惜取少年时。小姐，这话对我们修炼的妖也是一样啊。你真的要把漫长的余生在这清冷的寺庙里度过吗？”

女人没有回答她，却说道：“阿婆，帮我把这多画出来的眉毛擦掉吧。”

阿婆远远地将手一挥，女人眉毛末端画出来的多余部分便不见了。

女人摇头道：“不，不，阿婆，我是要你把它擦掉，不是让你用障眼法使它看不见。”

阿婆走近女人，掏出一块手帕来，在女人眉角细细擦拭。她一边擦拭一边说道：“小姐，你知道吗，贵州那边有的苗家女子用一种叫‘黏黏药’的蛊药拴住心爱的男人。只要男人吃了她的黏黏药，就会铁了心跟着她。”

女人闭着眼让阿婆擦眉，听阿婆说话。

“这种秘方传女不传男，更不会传给外人。只有极少数苗家女子会制作这种药。我曾经化作一只乌鸦，偷学到了这种秘方。”阿婆一边说一边察看女人的表情。见她不动声色，阿婆停了下来，问道，“小姐，你在听

吗？”

“嗯。”女人答了一声。

“这个秘方要用几种虫子和几味中药。在墙根下不受雨淋的干燥沙土里找地牯牛，在潮湿多灰的柴堆里找地虱子，还有……”

“连在哪里找你都记住了？”

阿婆高兴道：“是啊。我只要五六天时间就可以把所有的东西找齐，做出黏黏药来。小姐，与其这样等着他的前世记忆苏醒，还不如下次他来这里的时候，在他的茶水里下一点儿黏黏药。这样的话，不用等他记起你，他就会离不开你了。”

“阿婆，让你费心了。不过我不能这么做。”

“为什么啊？小姐，阿婆我看到你这样，我心里替你苦啊。十年修得同船渡，百年修得共枕眠。你在这里已经等他五百多年，只差几年就是六百年了。倘若他记不起你，这五百多年就白等了。”阿婆放下了手，收起了手帕。女人的眉毛擦好了。

女人没有说话。

阿婆继续说道：“小姐，你倒是说句话呀。这种黏黏药无色无味，他喝下去了也不知道。只要小姐你不说穿，他就不会发现，只要不发现，药效就会一直保持下去。你这样等下去不知道何时是个头，倘若他这辈子都想不起你来，难道你还要等二百年？五百年？一千年？照我说，还不如黏黏药来得痛快！”

“阿婆，这不一样。”女人慢条斯理地说道。

“怎么不一样？我看就是一样。所谓郎才女貌，男人用才华来魅惑女人，女人用美貌来魅惑男人。当然，也有用钱的、用权的、用软的、用硬的，但是你想想，不都是通过一种难以抗拒的方法获得对方吗？有说甜言蜜语的，有耍苦肉计的，这也没有什么区别。甜言蜜语就是甜味的黏黏药，苦肉计就是苦味的黏黏药，起的作用都是一样的。”

“不，阿婆，我要的不是这样的。”女人依旧慢条斯理，“我希望他就是那么走过来，然后就愿意留在这里，不是因为这里的风，不是因为这里的茶，不是因为这里的景，而是因为我。有任何一点儿其他的因素，那都不是我想要的。”

阿婆喃喃道：“年轻的人都有这种虚无缥缈的想法，然而在现实里根本没有那样的生活。”

“阿婆，有的。”女人说道。

“我活了几千年，没有见过。”阿婆生气道。

女人从梳妆台前站了起来，走到了窗边，看见外面的阳光已经刺破晨雾，落到了地面上。她听到了草叶醒来的声音。它们其实是会动的，她看到它们在努力地向阳光倾斜，以期离阳光更近一些。

“阿婆，我见过。”

阿婆眯眼道：“你见过？”

“是的。这个人，就是上辈子的他。”

将离起床的时候，外面的雾已经散去。窗子不知道怎么打开了，暖暖的阳光照了进来，细密的灰尘在阳光里飞舞。

这是他跟着法师读书以来第一次晚起。法师说：“一日之计在于晨”，要他每天早早起来读书背书。

他感觉有点累，还想睡一会儿，但是外面已经有人说话了。

“少爷起来啦？”是马辞的声音，说得不太坚定。他应该是听到了屋里的声音而猜测的。

“嗯。”将离回答道。

“哦。夫人叫我不要吵了你的睡眠，等你醒了再叫你去吃早饭。”马辞说道。

将离道：“好的。我这就起来。”

将离穿好衣服，整理被子的时候却没有找到昨晚看到的提线傀儡。

莫非真成精跑了？将离心里胡思乱想。

出门的时候，马辞关切地问道：“少爷，你不是生病了吧？我听说你在寺里每天都起得很早啊。如果身体不适，我就去叫大夫来给你看看。”

将离紧张道：“不用不用。可能是昨天坐了太久的马车，太颠簸了。”

到了大厅，将离看到父亲和母亲都坐在圆桌旁，桌上的饭菜显然没有动过。

“来，我们等着你一起吃早饭呢。”夫人见了将离，立即笑容满面。

老祖则皱起眉头说道：“这喜鹊今天怎么也还没有起来呢？”

将离又一阵心慌。

马辞道：“可能是家里出了点事。”

“家里出了事？”老祖问道。

将离一愣，不知道马辞为什么这么说。

“今天天还没亮，我就听到她和人争吵。我瞌睡轻，就起来出去看。

结果看到她是跟一个穿绿衣的陌生男子争吵。她见我出来，说那陌生男子是她的表弟，两人争吵是因为姑姑家里的事情。”马辞说道。

“他是怎么进来的？”老祖问道。

马辞道：“可能是她打开后门让他进来的吧。”

夫人拿起了筷子，说道：“那就随她吧。家家有本难念的经。或许是她家里人逼她成家，去年她父母就来跟我说过，想让喜鹊回去嫁人。”

老祖道：“她比将离大五岁吧？也是到年龄了。”

“可是我问她的时候，她死活不肯。我也是有私心哪，觉得这个姑娘贴心，不想换人。”夫人说道。

马辞轻声道：“莫不是她看上了我们马府的人吧？”

将离紧张地拿起筷子，夹了一小块凉菜放进嘴里嚼，手抖得差点丢了筷子。

夫人看了将离一眼，眼神里有一丝丝担忧，然后问马辞：“是吗？难怪她也不急。她看上谁了？”

老祖则大大咧咧道：“你说她看上谁了？我们好帮她穿针引线。”

马辞意味深长地笑了笑，朝将离努努嘴。

将离心里顿时打起鼓来，他假装没有看到马辞的小动作。

老祖和夫人朝将离看去。

马辞说道：“少爷应该最清楚了，他们几个经常在一起读书玩耍嘛。”

将离见躲不过去，只好假装茫然道：“我……我不知道。她没有说过。”

“这还用说吗？再说了，她一个姑娘，怎么好意思说出来？”马辞说道。

将离只好敷衍道：“也是。她怎么会说？”

“不过这种事情明眼人一眼就看出来了。老爷和夫人却没看出来。”马辞兴致盎然地打趣道。

如果以前在父母面前说起这些，将离不会觉得有什么尴尬，可昨晚才发生那样的事情，此时马辞阴阳怪气的，话里有话，令将离如坐针毡。

夫人催促道：“马辞，别兜圈子了，你看出来了你就说嘛，到底她看上谁了？”

马辞道：“还能有谁？当然是马清明啊！少爷离开岳州去长沙府的那

天，我看到马清明急急忙忙来这里找喜鹊。他们两个都心知肚明，就是隔着一层纸，谁都没有捅破呢。”

夫人的表情顿时放松了许多。老祖则波澜不惊。

将离更是暗暗松了一口气。

老祖道：“既然他们两个互相有意思，不如我来做主，给他们两个牵线好了。这样的话，就算喜鹊嫁出去了，还是我们马府的人。夫人，她还可以在你身边伺候。”

夫人笑道：“好了，好了，不说她了，我们吃饭吧。马辞，你给喜鹊另外盛点饭菜，等她起来了热一热再吃。”

饭还没有吃完，门子来报，说是有人求见老祖。

老祖问来者是谁。

那人说：“不清楚，他说您见到他自然就知道他是谁了。”

老祖放下碗筷，走了出去，却发现那人已经走到院子里了。那人清瘦飘逸，颇有仙风道骨。

那人见老祖出来，急忙鞠躬作揖道：“马大人。”

老祖一眼就认出了他。他不是别人，正是曾经掘地三尺苦苦寻找的独孤延福。老祖注意到他手里提了一个小瓷瓶。小瓷瓶是大肚小嘴的。小瓷瓶里有水，水还发出流动的响声。

“独孤延福？”老祖意外道。

独孤延福又鞠躬作揖，回答道：“正是在下。难为马知县还记得。”彬彬有礼，气定神闲。

老祖虽然听井鱼说过独孤延福是修炼者里的捕猎者，是“狼”，是那起奇怪失窃案的幕后操作者，自己也在马三叔爷去世时怀疑过他，在将军坡的巡山人被吊死时怀疑过他，但是多年掌管刑名的老祖没有获得过直接证据，无法证明那些猜测就是正确的。哪怕已经是十有八九的把握，老祖也容不得一丝错误。

在刑名案件中，一丝错误就可能导致无法挽回的局面。老祖深知这一点。

而独孤延福似乎也深知这一点，他还知道曾经的马师爷现在的马知县一直是正直的人，所以才敢这样明目张胆地来到知县府里。

“有何贵干？”老祖冷冷问道。

独孤延福看出老祖对他有所戒备，但毫不介意。他走近老祖，将那个小瓷瓶提了起来，说道：“来送东西给大人的。”

老祖问道："什么东西？"

独孤延福微笑道："我经过琼州海峡的时候，刚好碰到她，于是将她捉了起来，放在这小瓷瓶里，特意带回来送给大人。大人应该认识她。"小瓷瓶里又是一阵水响。

老祖将信将疑，接过小瓷瓶，低头一看，顿时浑身一颤！

小瓷瓶的水里居然游着一条鱼。那条鱼正是当年央求袭老将她放入洞庭湖，意图去海南寻找丐半仙魂魄的井鱼！

独孤延福说他是在琼州海峡捉到她的，那么她应该没能到达海南寻找丐半仙的魂魄了。

老祖不知是井鱼没能找到丐半仙而落入独孤延福之手，还是因为落入独孤延福之手而未能跟丐半仙相遇。老祖觉得后者的可能性更大一些。

"一条淡水鱼，居然敢闯到海峡去，简直是不想活了。要不是我把她救回来，恐怕早已被大鱼恶鲨吃掉了。"独孤延福的话语中却有几分钦佩之情。

"她是去找一个人的。你却把她捉了回来。"老祖试探道。

独孤延福毫不在意，将手一挥，说道："人死如灯灭，还找什么找！"

老祖一声叹息。

"大人有什么好叹息的？情情爱爱，都是虚幻，何必为此搭上几百年的修为？人生如梦，世世轮回。对于今生来说，前世就是一场梦；对于来世来说，今生也莫过于此。"

"前世刻骨铭心爱过的人，就是梦里爱过的人，醒来即忘。前世的爱恨情仇，便是阶前昨晚留下的无根夜露，黎明便消弭不见。哪怕是迎面相逢，恐怕也是擦肩而过。她这点都看不透，真是糊涂！"他冷冷地说道。

看来他已经知道井鱼游去海峡的目的。

老祖语塞，竟然一时无法反驳。

小瓷瓶里的鱼儿也没了动静，似乎她也在聆听独孤延福的话。

"既然她如此不珍惜自己的修为，几百年的积累留在她身上也没有什么用处，所以我把它取了。以后她就是一条普普通通的鱼，跟其他的井鱼没有什么区别了。"独孤延福的语气中居然有几分无奈和遗憾，似乎并不是他要剥夺井鱼的修为，而是井鱼的行为迫使他这么做的。

“她……她的修为没有了？”老祖听得清清楚楚，但还是难以置信。

“没有了。这有什么不好吗？有了灵智，能感悟到无谓的爱，又不能完满，反而徒增痛苦。你看看她现在无忧无虑的样子，难道不是完美的结果吗？”独孤延福看着老祖手里的小瓷瓶，仿佛他不但能看透小瓷瓶，看到井鱼无忧无虑的样子，还能看透井鱼的心思。

老祖原本想批驳独孤延福下手太狠毒——他不但阻拦了井鱼的计划，还将她的修为剥夺——但此时老祖想说的话全部被独孤延福堵住了。

“你既然已经剥夺了她的修为，为何不杀了她，却还要把她送给我？”老祖问道。

独孤延福道：“物尽其用。留下她就是为了送你一个人情，让你还别人一个人情，欠我一个人情。我早就跟你说过了，我希望我们能成为朋友。我知道你要帮丐半仙照顾这条鱼，所以我留了她的命，让你来照顾她的余生，直到她……”

他做了一个翻掌的动作，然后说：“……翻肚子为止。这样的话，她才算尽到了最大价值。就像修为一样，不能白白浪费。”

“人情并不是钱币，说什么物尽其用，未免太过残忍了。”老祖摇头道。

独孤延福仰头大笑，笑完说道：“大人，你说我太过残忍，我倒要说，你说这样的话未免太过幼稚了。”

“幼稚？”

“难道不是吗？就拿读书人来说，青衣之时胸怀天下，发誓一旦身着蟒袍，必要两袖清风，明辨是非。可是为官之后有几人如此？还不是阿谀奉承，百计钻营，以求名利？就拿世间所谓有情人来说，年轻之时谁不相信戏文中的牛郎织女、兰芝仲卿、许仙白蛇？可是自己有了子女，又有几人能教子女无视身份地位、人界妖界的阻拦？大人所谓人情之论，又有什么差别？岂不幼稚？”

不等老祖回话，他继续说道：“哪怕就是令郎与大人有今生这一人情交往，难道不也是因为上辈子的九百个铜钱？”

老祖原本想好了一肚子的话来反驳独孤延福的残忍之论，可是听到独孤延福提到将离，顿时语塞，那些话只好咽了回去，烂在肚子里。他慌忙看了一眼夫人和将离所在的房间，担心夫人和将离听见。

独孤延福顺着老祖的目光朝南边的房门看去，似有所悟，假惺惺地

道歉道："原来令郎从长沙府回来了，刚才是我失言，还请大人不要责怪。"

老祖一惊。他没想到这独孤延福不但知道将离"讨债"的身世，还知道将离去过长沙府。看来这个修炼者的克星对将离非常关注。他想起井鱼以前提醒过他——相对其他大山名川来说，岳州并没有吸引独孤延福的理由，独孤延福来岳州并这般对待他，必定另有目的。

可是，他能有什么目的呢？老祖想不明白。

这时，将离从门口走了出来。

独孤延福远远地看了将离一眼，连忙对老祖说道："叨扰了，我该走了。"

老祖还没有说"喝杯茶再走"之类客气的话，他就转身往外面走去，与刚才的彬彬有礼迥然不同。

将离走到了老祖身边，看着独孤延福的背影问道："父亲，那人是谁？"

老祖还为刚才独孤延福说出将离身世的事情一阵阵后怕，急忙说道："无关紧要的人，没必要知道。"

将离看到了老祖手里的小瓷瓶，又问道："这是什么？"

"鱼，一条认识的鱼。"老祖心不在焉地回答道。他还望着独孤延福消失的方向，生怕他突然折回来。

"一条认识的鱼？您认识这条鱼？"将离讶异道。

老祖这才收回心神，说道："不，不，这是我要养的鱼。"

"养鱼？"将离更加惊讶了。平日里父亲对草木虫鱼没有任何兴趣，今天为何突然要养鱼？

老祖点点头。

"什么鱼？"将离一边说一边朝瓶口看去。

"井鱼。"

"金鱼？"将离看到了井鱼背上的红色，以为那是一条金鱼。不过这条"金鱼"显然不是好品种，一般好的金鱼体短而圆，眼睛鼓起，而这条鱼瘦小细长，实在没有什么观赏性。

老祖当天就叫马辞买了鱼缸回来，放在书房，将井鱼养在里面。

老祖坐在鱼缸旁边，盯着井鱼看了许久，希望她能跟他交流，希望她说说从洞庭湖去琼州海峡的一路上遇到的事情，说说她到底遇到丐半仙的魂魄没有，说说她是怎么碰到独孤延福的。他想问问她，依现在的

情况看，独孤延福到底是为了什么来到岳州？为什么把她送到这里来？

可是井鱼呆呆地游来游去，没有任何其他动作。

老祖心想：她或许是有想法的，但是灵智已经被取走，她说不了话，也摆不了手，无法将她要说的话表达出来。

就连以前那双灵动的眼睛，此时也呆滞无神，仿佛放空了一切。老祖心想：她应该忘记了自己曾经开通灵智并与一位王爷私奔到一座破庙的往事，就像将离记不得他是为了讨要九百枚铜钱而来到这里，或许对她来说，曾经与王爷一起的岁月就如前世一样遥远。

或许她偶尔能想起一些往事的片段，但是现在是一条鱼的她，肯定无法理解那些记忆画面的意义。

老祖养了她几天之后，决定帮助她重新开始修炼，让她恢复当初的灵智，让她记起过往的事情。老祖这么做，一方面是可怜井鱼，另一方面不免怀有私心。他觉得如果他能帮助井鱼记起以前的事情，那么或许可以触类旁通，从而找到某种方法让将离也记起前世遗忘之事。如果将离记起来了，那么他和将离或许可以找到化解前世欠缘的方法。

于是，老祖到处打听怪力乱神的传言。无论在哪个地方，都有一些奇异的传说。有些一听就是假的，有些似真似假，有些却有板有眼。老祖收集了许多这样的传言传说，筛选掉一些无用的，然后亲自去一一验证他觉得有可能的。

当知县大人喜欢收集怪异故事的传言传出去之后，岳州上至权贵达人，下至贩夫走卒，都来到县衙给知县大人说自己听到的离奇事件。但这并不是一件好事，说的人太多了，老祖就要花更多的时间、精力去辨别其中的真真假假，常常反而没了头绪。

夫人得知老祖到处打听奇闻逸事，问他怎么突然对这些事情感兴趣。

老祖说道：“姑妄言之姑妄听之，不必当真。”

一日，老祖刚从县衙回到家。门子拦住老祖，说道：“老爷，我今天听到一件奇异之事，不知老爷有兴趣听没有？”

老祖见门子是自己人，便说道：“这几天听到的怪事太多，我看没几件是真的，也跟我想听的相去甚远。我要听的奇事有两个要求：其一，确实怪异；其二，事关禽兽修炼。若不是符合这两点，就不要说了。”

门子两手一拍，喜道：“巧了！我听来的刚好符合您这两点！”

“哦？那你说说看。”老祖淡然说道。门子的话并不能引起老祖太多

的兴趣，每个前来讲怪事的人都认为自己听来的怪事比别人的要怪异。

门子说道："城东有一特别虔诚的在家居士，他养了一只鹦鹉，那只鹦鹉本身就灵智聪慧，又天天听那居士诵经念佛，居然突然悟道了，能背下居士念过的所有经书。见过那只鹦鹉的人都说它是应了'顿悟'的说法，要成精成佛了。"

老祖惊讶道："城东？我怎么没有听说过？"

门子道："老爷公务繁忙，常在县衙和府里来回，哪里听得到城东的传言？这鹦鹉悟道的事情刚传出来不久，老爷没听到也是正常。"

老祖便问那居士的姓名和住址，门子告诉了老祖。

刚刚到家的老祖立即跨出大门，往城东去了。

老祖很快就找到了居士的家。

那居士见来者是知县大人，惶恐不已。

老祖说明来意，居士立即带老祖进屋观看那只传说中"顿悟"的鹦鹉。

从外貌上看，这只鹦鹉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但是老祖知道人不可貌相，修炼的鸟也不可貌相，于是问那居士："我听说它能背下你念过的所有经书，有没有这么一回事？"

居士答道："有的。"

老祖道："可否让它背一些来听听？"

居士看了看栖息在鸟架子上的鹦鹉，为难道："恐怕不行。"

"你虽不是出家人，但是信佛，不应该打诳语。"老祖失望道。

居士连忙解释："我没有欺骗大人。它前几天确实是能背下它曾听我念过的所有经书。但不知道为什么，它这两天突然不背诵经书了，我叫它背它不听。不但不背诵经书，而且动都懒得动一下，好几次我以为它是要死了。"

鹦鹉在鸟架子上一动不动，仍不作声。别说背诵经文了，连学人语都好像不会。

居士敲了敲鸟架子，对鹦鹉说道："你背些经文给大人听听，难道你全都忘记了吗？"

鹦鹉侧头看了看居士，仍然一动不动。

老祖道："如果只会一句两句，那可能是学人口舌而已。它若真能背诵许多经书，肯定不会忘记的。"

"可是……我真没有欺骗大人。"居士有些着急。

老祖见他如此，觉得他应该不会骗人。于是，老祖走到鹦鹉跟前，恭恭敬敬地对那只一动不动的鹦鹉说道：“鹦鹉先生，你为什么突然不背诵经书，又不怎么动了呢？”

那只鹦鹉居然开口回答了！

“身心都不动，是为无上道！”它回答得字正腔圆，仿佛正在参禅的高人一般。

老祖愣住了！

居士更是惊得目瞪口呆。显然鹦鹉的回答远远超出他的意料。

这鹦鹉居然是为了修无上道而不再背诵经书，不动一下，就仿佛一位看破红尘、参透真相、遗世独立的高僧！

“原来这才是真正的修行法门！我以前的修行都是走弯路！”居士惊讶之后恍然大悟。

老祖不是修行人，对佛法的了解也有限，但是听到一只鹦鹉居然能说出它自己对佛法修行的理解，真是见所未见，闻所未闻！

虽然这的确是一只灵智非同一般的鹦鹉，但老祖不好再打扰它的清净，不好借鉴方法来给井鱼开启灵智。老祖不能为了井鱼的修行而询长问短，打扰破坏了它的修行。

老祖只好告辞离去。

十多年之后，岳州再次传出关于那只鹦鹉的传言，说是那只修行的鹦鹉死了，养它的居士没有遗弃或者埋葬它，而是将它火化了。火化之后，居士居然在鹦鹉的骨灰里找到了几颗舍利。

为此，居士在岳州郊外为它修了一座塔，名叫“无上道塔”。塔上有一对联，专为鹦鹉而写：“世人难入三昧境，鹦鹉却能定心身。”

虽然那只鹦鹉没能让老祖找到重新开启井鱼灵智的方法，但是他没有放弃，依然到处打听类似的传言。

将离在家里住了一晚之后回到了古今寺继续读书，只等来年开春转赴岳麓书院。

喜鹊依旧一旦得空就跑到古今寺，跟着将离和其他学生一起听明藏法师讲课。她看到将离和马清明的时候，一如既往亲切高兴。可是将离再看到她的时候，心里总有些不自在。

在以前，将离把她当作母亲那样的长辈，也当作姐姐那样的亲人，还当作两小无猜的伙伴。喜鹊比他大五岁，对小孩子来说，五岁的差距意味着懂得的事情要多得多。将离小时候觉得喜鹊什么都知道，跟母亲

和父亲没有多少差别。随着年龄的增长，将离觉得喜鹊更加亲近了，知道喜鹊处处护着他，于是觉得她是姐姐。在古今寺的这两年里，将离已经感觉不到他和喜鹊之间有任何年龄差距了，因此感觉慢慢发生变化，他觉得喜鹊和马清明一样是他的好玩伴了。

可是那晚的事情发生之后，他觉得这些感觉全部似是而非了，他已分不清喜鹊到底跟他是什么关系，他到底应该如何与喜鹊相处。

他原以为喜鹊再看到他的时候会像自己一样不自在，可是喜鹊并不像他想象中那样。于是，他更加迷惑了。

在古今寺读书不久，便到了中秋节。

这一天，明藏法师没有授课，让所有学生庆祝节日。此时寺庙里已经有了三十多名学生，离家远的便留在寺庙，离家近的则回家跟亲人团圆去了。

老祖没让将离回去，只叫人送来了月饼，并嘱咐他安心读书。

送月饼的人说："老爷要我转告你，你虽然被岳麓书院取录，但岳麓书院年年有考试，所以你仍然要潜下心来准备明年的考试，倘若考得不好，不但丢了法师的脸，而且让老爷面上无光。"

傍晚时分，喜鹊来到古今寺，对将离说道："夫人叫我偷偷来喊你和清明一起回去吃晚饭。夫人说，只要你到了家里，老爷不敢将你赶回来。"

将离摇头道："罢了，罢了。回家的事情等我考上举人再说吧。"

喜鹊不满道："法师说范进五十多岁才中举呢！总说考上举人再说，谁知道是什么时候？"

马清明在旁笑道："喜鹊，你太低估将离了吧。将离很快就可以考上举人，金榜题名的。"

喜鹊瞪眼道："我当然知道少爷的才华！我是打个比方嘛！哪有团圆的中秋节都不让回家吃饭的？老爷真是太狠心了！"

"我不回去。"将离摇头道。

马清明见将离不肯回去，便鬼鬼祟祟道："不回去就不回去，要不……我们一起去做点别的事情？"

"别的事情？什么事情？"将离问道。

马清明看了喜鹊一眼，神秘兮兮地说："我们去拜月吧。"

"拜月？"喜鹊蹙起眉头。

"你不知道拜月是干什么吧？"马清明意味深长地看着喜鹊。

“我只听说过猫拜月会成精，没听说过人拜月干什么。”喜鹊说道。

“开帘见新月，便即下阶拜。细语人不闻，北风吹裙带。”马清明念道。

“什么意思？”喜鹊听不懂他的话。

将离帮喜鹊解围道：“他说的拜月是拜月老。”

喜鹊斜了马清明一眼，说道：“拜月老就拜月老，拜月老求姻缘，直接说不就行了？还非得这样拐弯抹角欺负我读书没你多不可？”

马清明讪讪道：“直接说不是不太好嘛……”

“有什么不好的？你和少爷都到了说媒的年纪，确实也该想想这些事了。既然你有这样的心思，我陪你们去就是。月老庙离这里不远，我们吃了饭去也不算晚。月老庙旁边那条街上年年中秋有花灯可以看，拜完了月老，可以顺道看看热闹。”喜鹊兴致勃勃地说道。

马清明咳嗽了一声，问道：“喜鹊，你……你不求姻缘吗？”

将离扫了喜鹊一眼，慌忙将目光投向别处。

喜鹊笑道：“我求什么姻缘？我才不要！”

“你就没有过这方面的想法吗？”马清明有些着急。

“没有。”喜鹊回答得干脆利落。

他们三人在寺庙里一起吃过斋饭，便赶往年年闹花灯的九庙街。

九庙街以前有九座庙，现在仅存两座，其中一座便是月老庙。由于求姻缘的人从未少过，所以月老庙一直香火旺盛。另一座庙与月老庙隔街相对，却要落寞得多，且年久失修，庙名早已被人们忘记，每被提及便说是菩萨庙，供奉的到底是什么菩萨，无人知晓。

不过大多数人认为这里供奉的是观音菩萨，但这些人中意见也不统一，有人认为供奉的是鱼篮观音，有人认为供奉的是马郎观音。

意见不同的两方都能说出渊源来。

前者说，一千年以前，有一位妙龄美女在这条街上提着鱼篮卖鱼，许多人来这里赶集不为买东西，只为看她一眼。求婚的人络绎不绝，踏破了她家的门槛。

面对众多求婚者，卖鱼美女提出了一个条件，说是谁能一夜之间将《普门品经》背诵下来，就选谁做如意郎君。

那时佛法还没有普及，许多人并不读经书。

因此，众多求婚者寻找该经书，并抄写背诵。就是不求婚的，也慕名求阅。

第二天，能够背诵此经的人有数百人。

于是，卖鱼美女又提出新的条件，在这数百人中，谁能一夜之间将《金刚般若经》背诵下来，她就嫁给谁。

没有求婚的人也好奇地寻找、翻阅此经书。

第三天，仍有五十多人能够背诵。

卖鱼美女再次提出新的条件，这五十多人中，谁能一夜之间将《法华经》背诵下来，她就选择谁。

第四天，只有一位姓马的年轻男子做到了。于是，卖鱼美女嫁给了他。

洞房花烛夜的时候，卖鱼美女自称身体有恙，不能立即同房。姓马的男子便让她睡在侧房，等她身体好了再同房。可是第二天她就死了。

姓马的男子痛不欲生，只好刚刚办完婚礼又办葬礼。刚刚参加婚礼的客人又参加丧礼。

七天之后的出葬那天，一位身穿紫衣、拄着拐杖的和尚来了，声称只要打开棺材，他就能救活卖鱼美女。

姓马的男子便打开棺材，结果发现棺材中没有卖鱼美女的尸体，只见骷髅一副，遍视其身，所有的骨节都像锁一样连接。

众人大惊。

和尚却哈哈大笑，说道："佛身有舍利骨，菩萨之身有锁子骨！此乃锁子骨是也！"

众人不解，问道："这新娘子原是卖鱼之人，怎么一夜之间变成了菩萨？"

和尚说道："她本是菩萨下凡，怜悯你们罪孽深重，便以此法来让你们熟读经书，开导感化。"

众人顿然大悟。

但有人说："话虽如此，但这新郎官苦读经书，从众多竞争者中胜出，尚未得到任何回报，即遭此不幸，未免太不公平！倘若熟读经书即得到这种下场，还有谁愿意这么做呢？"

和尚点头道："所言极是。新郎官的福报不在此生，便在下世，或下下世，抑或下下下世。"说完，他将拐杖伸进棺材里，挑起锁子骨，腾空而去。

后来人们便在美女卖鱼的那条街上建起了一座庙纪念她，庙中的雕像是一提着鱼篮的菩萨。

这就是鱼篮观音的来源。

然而关于这庙的起源还有一种截然不同的说法。

相信这里供奉的是马郎观音的人说，很久很久以前，这里住着一位人称“马郎妇”的美女。只要是对她起了淫心的人，她都来者不拒，与人淫交。

与她淫交者有老有少，有贫也有富，甚至有街头的乞丐。

但是，凡是跟她交合过的人，从此再也不会起淫心。

后来马郎妇年纪轻轻就去世了，众人合力将她埋葬。

不久之后，一位僧人来掘墓。墓掘开后，棺材中有一副锁子骨。僧人挑起锁子骨离开了。

因此，此地的人认为她是来拯救罪孽之人的，给她建了这座庙。

奇怪的是，这座庙虽然来历并不清晰，但一直没有像九庙街上的其他七座庙一样断绝香火，湮没于尘土之中。当然，它也从未像其他庙宇那样喧闹旺盛过，多少年来一直修修补补，处于即将废弃却未废弃的边缘。

将离他们赶到九庙街后，立即被如同繁星的花灯迷了眼。街上的人摩肩接踵，如同川流。将离走得比喜鹊和马清明稍慢一些，很快就落了单。

将离以前没来过九庙街，对这里并不熟悉。他记得马清明说要去拜月老，便没再看花灯，打算先去月老庙等着，省得他们到时候找不到自己。

他问了几个人，按照别人指的方向挤到了一座庙宇前。

跨进门去，他发现里面人影寥寥，冷冷清清，与外面相比仿佛是另一个世界。

他心想：今晚来拜月老的人这么少？

往里面走一些，将离发现到处都破破烂烂的，墙壁剥落结网，雕像蒙尘无光，有种被所有人遗忘的落寞荒凉。

将离猜测月老主殿的大概位置，走进了一间相对空间较大、器物较多的房间。

正对大门的主位上有一尊雕像。将离走过去一看，立即被它吸引住了。

这雕像与常人一般大小，并不像其他庙宇的佛像那样又高又大，不知是住持此庙的人经济拮据还是故意为之。不过这不是吸引将离的原

因。

让将离目不转睛的是这雕像实在逼真！雕像的眼睛灵动，脸庞细腻，盘腿坐在莲花座上，神闲气定而优雅。尤其是雕像身上的衣服，丝丝缕缕就如针线缝制。要不是怕扰了仙人，将离恨不能伸手摸一摸。

将离很快发现这雕像跟一人相似。

那人便是岳麓山上明白庵里的尼姑。

这么一想，便越看越像！

忽然之间，将离想起幼年时在将军坡遇见的那位路过的尼姑——明白庵里的人，将军坡偶遇的尼姑和这雕像都一模一样！

将离浑身一颤。

难道那尼姑是菩萨？还是这雕像巧合像她？可相像到这个程度着实难以让人相信。

将离细细打量雕像的眉毛、鼻子、嘴巴，处处与那尼姑毫厘不差。

将离越看越觉得不可思议，差点就扶住底下的莲花座去摸那菩萨的脚，看看是否有温度。

他心中猜疑，月老应该是一位老翁，怎么成了莲花座上的女人呢？他决定找庙里的人问一问此雕像的来源。

他反身走到门口，正好两个人迎面走了进来。

他尚未跨出门去，就听到那两人在背后说话。

一人说道："这莲花座上怎么是空的？"

将离一惊。

另一人回答道："这上面的菩萨破损多处，已被搬走了，过几天会换一个新做的菩萨来。"

先前那人说道："哦，原来如此！"

将离在门口转过头来，朝那莲花座望去，只见莲花座上空空如也，刚才看到的栩栩如生的菩萨已经不见了踪影！

将离急忙回到刚才站着的地方，用手摸了摸莲花座，莲花座是石雕的，沁凉沁凉的。

那两人见将离一脸茫然又惊恐的样子，问他为何如此惊恐。

将离摆摆手，慌忙从庙里逃回到熙熙攘攘的大街上。

这时喜鹊突然出现在大街的另一边，她一边挥舞着手一边大喊道："少爷！少爷！这里！这里！"

马清明就在她的身后。

将离从人群中挤了过去，问喜鹊道：“你们怎么才来？我都在庙里等了好久了。”

喜鹊惊讶道：“你等了好久了？我们俩在这里倒是等你好久都不见你来。”

将离指着刚刚出来的那座庙，说道：“我都在里面逛了好一会儿了。”

喜鹊笑道：“哈哈哈，少爷你走错啦！那边是菩萨庙，这边才是月老庙！这两座庙隔街正对着，难怪你会走错。”

将离朝喜鹊身后看去，果然看到一座牌匾上写有“月下老人庙”的庙宇。这边的对联刷了新漆，在花灯的照耀下非常醒目。对联写的是：“无缘对面不相识，千里姻缘一线牵。”

将离感叹不已。人生相遇确实如此：无缘的人即使对面走来，也不会相识；有缘的人即使此刻在千里之外，也会越过无数的山，渡过无数的水，穿过无数的清晨与黄昏，披星戴月，风雨无阻地来到这里，就仿佛两人的脚下有一条红线相牵相绊。

“发什么愣呢？不跟我们一起进去吗？”马清明推了一下将离。

喜鹊已经先进去了。

将离回头看了一眼对街的那座古怪的庙，心中疑虑重重。刚才莲花座上的女人到底是谁？为何突然在我眼前出现？这是有什么预示吗？如果有，那么预示着什么？

将离抬头望天上一看，月亮似乎从来没有这么大这么圆过，月中的桂花树异常清晰，枝叶可数。

明白庵中，女子依窗望月。月亮又大又圆，里面一棵桂花树。

一只乌鸦的黑影从玉盘一般的月亮前掠过，仿佛是从那桂花树上飞来，落在了窗边。

女子轻叹一声，说道：“不知月中吴刚砍那桂花树累了没有？”

乌鸦拍翅落地，化成阿婆。她一眼看穿了女子的心思，说道：“那桂花树是不死之树，砍了即愈，愈了又砍，不知何时是个尽头，吴刚岂能不累？人妖相恋也是如此，因人投胎转世，分了又合，合了又分，亦不知何时是个尽头。”

女子道：“阿婆，我今天忍不住去找了他。他正在岳州的一座庙里游玩，我一时躲避不及，便上了旁边的空莲花座。”

“他认出你来了吗？”阿婆问道。

“不知道。他对着我看了许久。等他转身，我就立即离开了。”

“小姐若是仍然放不下，何不当时就跟他相认了呢？”

女子摇头道：“他尚未记起我来，我又怎能贸然相认？况且他是人，我是妖。他若得知我是妖，又怎能相信我的话？”

“何不妨一试？万一他相信你呢？”

“我何尝不想试一试？他在麓山寺借住之时，我曾托梦于他，说我和他有前世欠缘，他却说我妖言妄语。”

阿婆笑道：“小姐不要灰心，他能说出‘妖言妄语’来，或许是因他已经记得你的身份了，不过记忆尚浅而已。前世他临死之时将那地方命名为‘画眉村’，亦可见他对小姐的难舍难离之情。我想，他也想到有一天投胎转世，‘画眉’二字能让他记起小姐你吧。”

女子勉强笑笑，说道：“他当年选择在那里自尽并埋骨藏尸，就是要将那将军头隐藏起来，不会轻易转世投胎的。独孤家族寻找多年，未能得逞，也是因为找不到任何关于他的信息。‘画眉’二字是他临死之时听到窗外画眉鸟啼叫，临时起意而已，并不是专为我而取。”

阿婆道：“独孤家族隐藏实力多年，意图厚积薄发，就等找到你与将军头，即可翻手为云，覆手为雨，上可把控庙堂，下可号令江湖。现在独孤延福已经知道你在岳麓山，又频频在岳州城露面，阿婆我实在担心他知道将离就是……”

“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阿婆勿要担忧。”女子悠悠地说道。

阿婆点头道：“说得也是。说了也白说，想了也白想。小姐，不如我陪你去山下人间看看花灯，顺道去月老庙求一根签，看看小姐与他今生的姻缘如何。”

女子道：“阿婆活了千年，见惯了悲欢离合，竟还相信求签一说不成？”

阿婆道：“我怎会相信？只想陪小姐出去透透气、散散心罢了。”

女子道：“也好。”

将离和马清明赶到月老像前时，喜鹊已经跪在那里双手合十祈祷了。

马清明急不可待地想靠过去，可是前面还站了好几个先来的求姻缘的人。将离和马清明只好排在后面。

马清明挤进去的时候，将离站在门口，没有跟着进去。

不一会儿，喜鹊出来了。

将离踮脚一看，马清明还排在后面。

喜鹊见将离没有进去，问道："少爷，你怎么不进去？"

将离摇摇头。

喜鹊做鬼脸道："少爷是已经心有所属，还是只求功名，暂时不考虑儿女情长？"

将离将她拉到偏僻人少之处，问道："那晚的事情，你难道忘记了吗？"

喜鹊露出羞赧之色，低声道："喜鹊怎会忘记？"

"既然如此，为什么带我来这里？为什么刚才问我那样的话？"将离迷惑道。

喜鹊显得更加迷惑，反问道："少爷又为什么问我这样的话？"

将离呼出一口气，说道："难道你那一晚只是一时兴起，逢场作戏？"

喜鹊咬住嘴唇，半晌没有说话。

将离见她委屈的样子，自知说话重了，立即软下口气说道："自从那晚之后，我就一直弄不懂你。你还像从前那样待我，似乎什么都没有发生过；我却无法像从前那样待你了，无法当作什么都没有发生过。我想知道你的想法，你若是要我负责，我可以跟我父亲说明，请我父亲往你家里送聘礼；你若是逢场作戏，并不当真，也请告诉我，免得我心中牵挂。"

喜鹊仍旧咬着嘴唇，摇了摇头。

将离着急道："你摇头是什么意思？是不要我负责，还是否认逢场作戏，还是什么别的意思？"

喜鹊松开了嘴唇，说道："少爷，我既不是逢场作戏，也不是要你负责。"

将离一愣。

"少爷，喜鹊倾心于你不是一天两天了，虽然我以前从未言明，但少爷应该心底清楚。我怎会逢场作戏？喜鹊自知配不上少爷，少爷的梦中人也不是我，那晚少爷呼唤另一个人的名字许多遍，那人才应该是少爷的梦中人。我怎能要你娶我？"喜鹊抬起头来，直直地看着将离。

"可是……可是我们都已经……"将离说道。

喜鹊打断他，说道："少爷不必自责。那晚不是你的错，是我在你喝的汤里下了药，使你意乱情迷，失了分寸。要道歉的话，也该是我向少

爷你道歉。”

将离惊讶得后退了一步，嘴唇颤抖道：“你下了药……你……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喜鹊含泪道：“我知道我跟少爷没有可能，但我不愿就这样跟少爷错过，于是出此下下策。”

将离摇头道：“喜鹊你……你真是太傻了……”

喜鹊道：“都是我不对！都是我不对！少爷如果因此怨恨我，就请少爷把喜鹊赶出马府吧！”

就在此时，一人急匆匆地走了过来，一把拉住将离，激动道：“快跟我回去！”

将离一看，原来是马辞。

喜鹊的眼泪还没有抹去。可是马辞根本不顾眼前不寻常的情景，死死抓住将离的手往外拖。

“怎么啦？出什么事了？”喜鹊惊慌之下也抓住了将离的手，似乎害怕马辞把他拉走。

马辞脸色不好，说道：“老爷被抓起来了！”

将离和喜鹊都大吃一惊！

“老爷是知县大人，谁能抓他？”喜鹊惊讶地问道。她知道马辞不是开玩笑，手虽然还抓在将离的手上，但没使力气，跟着将离一起往外走。

“现在还不清楚，听说是巡抚大人下的命令。”马辞慌慌张张地说道。

“不管是谁，凭什么抓老爷啊？老爷两袖清风，为人正直……”喜鹊道。

“老爷的为人自然是没有任何问题的。但来抓老爷的人说，此次事关岳州粮仓亏空，都惊动京城的皇上了！”马辞说道。

“惊动皇上了？”喜鹊吓得浑身战抖。

马辞战战兢兢道：“是啊！前不久不是闹长毛叛乱吗？恰好现在发现岳州粮仓居然都是空的，朝廷的人怀疑老爷暗中送粮给叛乱的长毛军和捻军！这罪名要是定下来，老爷的脑袋可就保不住了！”

这时马清明从主殿走了出来，见马辞也在，问道：“你怎么知道我们在这里？”

马辞道：“我去了古今寺，听人说，你们三个来了月老庙，就找过来

了。”

马清明见喜鹊和将离脸色不对，便问出了什么事。

喜鹊将马辞带来的消息说了出来。

马清明击掌愤愤道：“污蔑！这是污蔑！就算粮仓亏空，闹长毛那也是十多年前的事了，怎么能说老爷暗中协助叛乱呢？”

半天没有说话的将离此时说出话来：“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我们先回去再说。”

马辞道：“就是，就是。事发突然，老爷被抓走时，夫人昏厥过去了。现在家里人心惶惶，没有了主心骨。你回去了，大家才能安定下来，一起想办法。”

喜鹊喃喃自语道：“老爷是好人，好人有好报，老爷一定不会有事的。”

将离暗自思忖，听父亲说，近几年岳州连连丰收，粮仓盈实，怎么突然就空了呢？

第九章　铜钱钟

回到马府，里面已经是一片乱糟糟的景象，能被翻开的抽屉都翻开了，能打碎的瓷器都打碎了，地上到处是散落的纸页和碎片。下人们个个惶惶恐恐，惊魂不定。

将离知道，这是来逮捕父亲的兵勇搜查父亲与叛军的证据时故意为之。

母亲还在昏睡之中，尚未醒来。

将离又去了父亲的书房。这里比其他地方更乱，不但抽屉翻开，瓷器打碎，而且书架都被推倒，书桌被砸烂，墙壁上有许多划痕。

奇怪的是，那个鱼缸还好好的。

将离走近一看，那条红色的井鱼居然也还好好的，安安静静地待在水中，轻轻摆动尾巴，仿佛外面的浩劫跟它毫无关系。

将离刚要挪开目光，却发现鱼缸底部的小石头里有几块别样的东西。

他定睛一看，居然是两个银色的兽件，一龟一马，小孩拳头大小。由于鱼缸是陶瓷雕花鱼缸，并不透明，可能搜查的兵勇没有看到这两个东西，不然他们断断不可能放过。

屋里稍微值钱的小摆件基本上都不见了。

将离将手伸进水里，将那两个兽件捞了起来。

他早就知道父亲将四个银子打就的兽件藏在书房，后来用掉了两个，另外两个曾跟他去了画眉村，又随他回了岳州城。他不明白父亲为什么这么做，就连母亲都不理解。

父亲从来没有解释过，但是在被抓走之前的惶恐时刻，他居然想到要将这两个剩下的兽件藏于鱼缸之中，说明这东西举足轻重。

将离将兽件收起，又唤了下人来，将那鱼缸搬至喜鹊的房间，嘱托喜鹊帮忙照顾鱼缸里的鱼。

将离心想：这鱼看起来越是平淡无奇，那么父亲要养它的原因就越是重要，因此不能置之不管不顾。

下人们集中站在院中，看着将离从这间房走到那间房，从那间房走到这间房。将离知道，他们是在等待着他来稳定场面。前面几个提着灯笼的人脸色映照着红色的灯光，居然有几分诡异的氛围。仿佛之前看到的是人，此时看到的是鬼；之前这里是人间，此时这里是地狱。

将离在台阶上站住，说道："各位不要惊慌，我父亲的为人处世各位都清楚，这肯定是个错案，不多久就会把我父亲放回来的。有劳各位把屋里的东西收拾收拾。现在已经很晚了，收拾完了就回房休息。"

马辞帮腔道："对对对，老爷不久就会回来的。"

众人分散到各个房间收拾，一位年迈的老人悄悄走到将离身边，忧虑道："少爷，我有句话不知当讲不当讲？"

将离正在看下人整理房间，冷不防听到这位老人的声音，吃了一惊。回头一看，这位老人面生得很。

他以为这老人是新进来的，便问道："老人家，有什么话但说无妨。"

老人额头的皱纹重叠如山峦。他叹了一口气说道："老爷恐怕一时半会儿回不来了。"

将离听了这话，更是惊讶！

"为什么？"将离问道。

"少爷对粮仓可能不太清楚，岳州官家粮仓有两种：一为常平仓，一为裕备仓。常平仓是常人皆知的普通储备粮仓；裕备仓则是丰收之年建立起来的储存富余粮谷的粮仓，以补常平仓之不足。常平仓有进有出，而裕备仓常年充足。现如今，空仓的不仅仅是常平仓，就连裕备仓都颗粒无存！而老爷毫不知情！少爷你想想，这是短时间里能查明弄清的吗？这水可不是一般的深哪！"老人忧心忡忡地说道。

将离没想到这位老人对官家粮仓的事情如此清楚。听他说完，将离也顿时觉得事情没有那么简单。

"这是其一。"老人伸出一个指头说道。

将离的心一沉。

"来抓老爷的人不在别的时候来，偏偏在这中秋节的晚上来，可见上面的人确实怀疑老爷跟长毛有关联。上面的人怕长毛接应老爷，所以选了过节这天突然来抓人。上面的人相信老爷，这事还有挽回的余地；上面的人都怀疑老爷了，这事就难上加难。这是其二。"

"可是长毛不是早几年前被剿灭了吗？"将离辩解道。

老人摇头道："明的是被剿灭了，暗的从来没有消失过，近些年反而有死灰复燃之势，这令各地的巡抚大人、总督大人，以及紫禁城的皇上担忧不已。此次误抓老爷，在我们看来不可思议，但在他们看来宁可错杀，也不可轻饶。所以我说，老爷凶多吉少，恐怕一时半会儿是回不来

了。”

“依老人家的意思，我该怎么救出父亲？”将离心想，这位老人既然看得如此清晰，或许就有解决的办法。

老人叹息道：“我暂时没有想到任何办法。不过少爷要救老爷出来的话，恐怕得亲自去粮仓看一看，最好是晚上去，或许能发现什么。”

话虽这么说，但他那双眼睛直直地盯着将离，似乎特别期待得到将离肯定的回答，似乎粮仓那里已经有什么东西等着他去。

“好……好的，我明天就去粮仓看看。”将离摸不清老人的意思，犹豫了一下，回答道。

得到了将离的回答，老人立即拱手道：“那我先告辞了。”

将离又是一愣：这位老人不是府里的下人吗？怎么不帮忙收拾就要告辞？

老人转身之时，将离借着屋檐下灯笼的光看到他后脖处有一古怪的文身，看形状像是蒙古文或者满文。

老人没有进屋，而是直接顺着走廊朝外面走去。

将离慌忙找到马辞，询问最近家里是否添了新的下人。

马辞一边整理被兵勇弄乱的物品，一边摇头道：“没有啊。”

将离问：“那你是否认得后脖上有蒙古文或者是满文样子文身的老人家？”

马辞又摇头道：“不认得。”

那刚才的老人家到底是谁？将离心中疑虑重重。

“问这个干什么？”马辞放下手中的活儿，问道。

将离道：“没什么，随便问问。”

将离刚要走，马辞的声音在他身后响起：“后脖上有文身的狗我倒认得一只，就在门前街上不远的药铺里有一只这样的哈巴狗。”

“什么？药铺？”将离立即站住了，回头问道。

“是啊。药铺老板的五姨太养着这么一条狗。”马辞说道。

“你是怎么知道的？”

“那五姨太长得好看，又常常在药铺里帮忙，哪个去抓药的不多看两眼？外面人都叫她药铺西施呢！”马辞笑道。

第二天，将离去了那药铺假装抓药，果然看到一艳丽女子坐在柜台后面，一手哗啦啦拨着算盘，一手抱着一只哈巴狗。那哈巴狗额头上有许多皱纹，后脖上果然有一文身，文身形状跟昨晚那位老人的一模一

样。

那狗闭着眼睛，脑袋靠在女子胸前打瞌睡，好不惬意。

将离听得身边一个抓药的汉子窃窃地对与他同来的人说道：“我活了半辈子，还不如一条狗！”

他的同伴不怀好意地笑了笑，小声说道：“听说这五姨太把这哈巴狗当作男人养呢。”

抓药的汉子说道：“不应该吧，药铺老板不知道吗？”

同伴说道：“知道又能怎样？他都一把年纪了，那方面早就不行了。这五姨太正是如狼似虎的年纪，你想想……”

抓药的汉子道：“要是这哈巴狗还能跟五姨太做那种事，那还不成了精？”

同伴吃吃地笑，不置可否。

言者无心，听者有意。

将离听到他们两人对话，觉得这哈巴狗还真是成精了。不过这狗精对他没有坏意，好心提醒他去粮仓看看。

想起在岳麓山时那个叫符菱衣的女孩说的凡是妖都有破绽的话，将离猜测哈巴狗之所以待在药铺里，是因为药铺的药味儿浓，可以遮掩它的气息。不过文身的破绽还是被他看了出来。

将离心想：既然它有意隐藏，那么他去打扰就不太好了。现在就有传言说它跟五姨太有那种关系，毕竟只是传言，一旦被人知道它确实成了精，那么它不被药铺老板打死，也难逃其他人起哄喊打。它帮助了自己，自己却要将它弄得失去藏身之所，这也太不道义了。

如此一想，将离便没去打扰五姨太和那哈巴狗，悄悄从药铺溜了出来。

他心中有个疑问：这哈巴狗为什么要告诉我这些呢？他想来想去，也没能想出原因来。

回古今寺向法师告了假，又吃过午饭，将离便早早地赶往岳州粮仓。

粮仓在城郊，有点偏僻。

原来粮仓是有人看守的，此时已经没有人看守了，封条贴得到处都是。

将离在粮仓走了一圈，没有任何发现。

在粮仓旁边有一座挺大的院子，一看就知道是看守粮仓的人起居的

地方。将离走了进去才发现，这是废弃的寺庙修改而成的住所，里面有被灰尘蒙蔽且掉漆的佛像，院子中间还有一座小亭子，亭子里有一口两人合抱大小的钟。

钟没有悬挂，直接扣在地上。

亭子的柱子上有火烧过的痕迹。

将离心想：莫非这里曾经发生过火灾不成？或许这寺庙就是因为发生了火灾而废弃的？

将离走近一看，环绕钟身有许多字：“钟声闻，烦恼轻，智慧长，菩提增，离地狱，出火坑，愿成佛，度众生。”将离绕钟走了一圈，看到最后，发现了一串跟狗精的文身一样的字。

这串字跟环绕钟身的汉字不一样，那些汉字是铸造这口钟的时候就一起铸好的，而这串字明显是后来刻上去的，现在还能看到里面的颜色比钟身的颜色要浅得多。

莫非狗精要我来这里看看，就是要我看这口钟？将离心想。

将离盯着那串字看了许久，但是看不出个所以然来。

将离想起狗精说的“最好晚上去”，便找了块干净的地方休憩，等晚上再看。

傍晚时分，将离从院子里走了出来，活动活动筋骨。

一个小孩牵了一头牛从粮仓旁边经过，看到刚从院子里走出来的将离，立即脸色大变，在牛的屁股后面用力地抽了一鞭子，大声驱赶道：“起！起！”

牛感觉到疼痛，步子立即加快了许多，就差蹦起来了。

将离觉得奇怪，连忙赶过去喊那小孩，问道：“你看见我跑什么？”

小孩见将离说话，又慌忙扯了一下连着牛鼻子的麻绳，大喊道：“哇！哇！”

牛听得懂小孩的话，乖乖地站住了脚。

小孩对着将离上下看了一遍，迷惑地问道：“你不是鬼啊？”

将离莫名其妙道：“当然不是！”

小孩恐惧地朝将离背后的院子看了看，挥手道：“快走吧！别留在这里！”说完，他朝牛甩了一下鞭子，但没有落在牛的屁股上。

将离见他要走，急忙上前拉住他，回头看了一眼院子，问道：“喂，别走啊，你为什么要我快走？”

牛已经迈起步子了，但走得没有刚才那么急。

小孩说道："这里面闹鬼呢！天一黑，鬼就要出来了！快走！"

"闹鬼？"将离惊讶道。难道狗精是骗人的，故意骗人到这里来受惊吓吗？

小孩小鸡啄米一样连连点头，说道："是啊。"

将离道："之前这里不还住着人吗？怎么会闹鬼呢？"

小孩道："我爹说，之前人气足，里面的鬼不会出来闹事。现在人都走了，鬼就会出来害人！"

当时天色有点暗了，外面的风也发出怪异的叫声。再听面前的小孩这么一说，将离顿时感觉氛围是有点不对。他忍不住侧头往身后看了看，担心身后有什么东西藏着。

小孩又道："那个鬼就在那口铜钟里。你看到了吗，钟上面还刻了压鬼符！"

"那是压鬼符？"将离心中一惊。他心中又想：那为什么那条哈巴狗身上要文一个压鬼符呢？

"对呀，我爹说的。你快走吧。"

将离说道："你家在哪里？我可不可以到你家里去休息一下？我家比较远，本来是要在这里休息的。"

小孩道："可以，我家离这里不太远，你跟我一起走吧。"

于是，将离跟着小孩走了三里多路，来到一个只有五六户人家的小山坳里。小孩带着将离进了他家。

小孩的父母正在做晚饭，见孩子领了一个陌生人来，也不意外，客客气气地邀请他坐下喝茶。将离猜测他家里常有路过歇脚的人进来，他们已经习以为常。

将离问孩子的父亲："请问一下，三里外粮仓旁的那个院子是闹过鬼吗？"

孩子的父亲笑道："是我儿跟您这么说的吧？"

将离点头。

那父亲见孩子不在旁边，小声道："哎，那是我骗他的话，怕他在看牛回来的路上贪玩，好让他在天黑之前回来。"

将离浑身轻松了许多。

"不过那里面确实是死过一个人的。"那父亲接着说道。

将离一怔。

"死的还是一个和尚。如果你进了那个院子，应该看到了中间那口大

钟。那个和尚就死在大钟里面。”他说道。

将离越听越觉得离奇，忍不住问道：“死在那口大钟里面？那个和尚为什么要到那么重的铜钟里面去？”

他摇头道：“我也是听人说的，也不知道那个和尚为什么要钻到大钟里面去。反正他钻到大钟里面之后被活活烧死了。”

“是被烧死的？在那口大钟里面还能被烧死？”将离更加迷惑了。不过他确实在那个小亭子里看到了火烧之后留下的痕迹。

“是啊。他钻进大钟里面之后，有人在外面放火，他就死了。”

“居然是这样……”将离脑海里浮现出大火焚烧的情景，大火里面有一口铜钟，铜钟里面躲着一个和尚，和尚就像一条热锅里的鱼一样被烤熟。

“后来有一位从盛京来的高人路过这里，他担心这铜钟里的和尚变成厉鬼，就在铜钟上刻了一条满文书写的压制符。”

将离恍然大悟。盛京来的高人极有可能是满人，自然而然用满文书写符文。可是，药铺里那条哈巴狗身上怎么也有同样的符文？难道那位满族高人不仅仅在铜钟上刻了符文，还在那条哈巴狗身上文了符文？

这时，小孩的母亲摆好了饭桌，端了菜上来。

小孩的父亲邀请他一起吃饭，将离婉言拒绝了。他心里挂记着那口铜钟，没有心思吃饭。

将离谢过小孩的父亲，又原路返回。既然那个院子里不闹鬼，又有符文压制，他放心了许多。

一来一回，暮色已经降临，世界处在一片灰蒙蒙之中。风越来越大，刮得他举步维艰，似乎有一股力量不让他靠近那个院子。他只好稍稍侧身往前走，衣服被刮得猎猎作响。

进了院子之后，风力立即化为乌有，他轻松了许多。

虽然有狗精的提示，又听那小孩的父亲讲了符文的来源，但是将离依然毫无头绪，面对着铜钟发了一会儿愣，不知道接下来该做什么。

天色更暗了，正对着大门的树越来越模糊，蝈蝈声渐渐响起。月亮出来了，但如画眉村的妇女做的霉豆腐一样长满了细毛。因此，月光极其微弱。

月亮长毛，大雨如瓢。看来明天是要下大雨了。

将离抬头看了一会儿毛毛的月亮，又将目光转向那个符文。无意之间，他蹲了下来，在那符文上敲了敲。

铜钟里居然响起了一阵声音。

可那声音并不是钟声，而是细细的如同人语的声音。

将离常听明藏法师念经，诸多经文已经耳熟能详，因此即使那声音细如蚊声，他依然一下子就听出那人语的内容是经文，并且是《地藏经》。

将离吃了一惊，毛骨悚然！

但是很快他就冷静下来。《地藏经》是一部记载着万物众生生老病死的过程，以及如何让自己改变命运的方法，并能超拔累生累世的冤亲债主令其解脱的因果经。它能让一些怀有执念的怨灵得到超度，脱离苦难。因此，念这种经文的人或鬼都是有心向善，意欲消除怨念的。既然有心向善，应该不会害人。

这么一想，将离稍稍安下心来。

那人语声很快就消失了。

将离将耳朵贴在铜钟上，没能再听到念经的声音。

将离犹豫片刻，又敲了一下，里面的念经声果然又响起来。

不一会儿，那声音又消失了，仿佛一只蚊子嗡嗡嗡地飞了过来，没有落脚又飞走了。

将离心生好奇。这念经声应该是铜钟里面死去的和尚发出来的，但这和尚为什么在他敲击铜钟之后念诵《地藏经》呢？狗精要他晚上来这里，难道就是要他听听念经声不成？将离百思不得其解。

思考了片刻，他再次敲了一下钟。

这次居然没有响起念经声。

将离以为声音太小，便又将耳朵贴在沁凉的钟身上。

就在耳朵贴上去的刹那间，一个洪亮的声音在他耳边炸响："你干吗总是敲钟？"

这一声如雷贯耳，如钟撞响，震得他头皮发麻，心脏打战。

将离环顾四周，身边并无旁人。他这才敢确定声音是从铜钟里发出来的。

刚才突如其来的一声让他心有余悸。这就叫作声如洪钟。

安定了心神的将离想起明藏法师曾经跟他讲过，有些道法高深的僧人可以发出特别洪亮的声音，这叫作"狮子吼"。"狮子吼"原意是说佛或菩萨讲法如狮子威服众兽一般，能调伏一切众生，包括外道。但是后人专门为此锻炼出了一种发声即如狮子吼叫、如天空雷击的嗓子。甚至一

些武林人士偷学这种秘术，借以搏斗的过程中威慑对方，压制气势。

明藏法师还说，在僧人中往往只有经常讲法的人才能修得“狮子吼”，而经常讲法之人，必定本身就是经法通明、万里挑一的高僧。

将离心想：如此厉害的高僧，为何要钻到这口铜钟里，又被活活烧死呢？既然是经法通明的高僧，缘何有人要烧死他？倘若他是自愿死去的，那就更加不可理解了。既然是五大皆空的高僧，缘何又突然看不开、想不通要自寻短见？

将离突然想问问钟里的和尚。

将离再次将耳朵贴在钟身上，里面又没有了声音。

他抱着试一试的心态，将双手捂在钟身上，像对人耳语一般问道：“高僧，你缘何困在此钟内？”

说完之后，他立即将耳朵贴在钟身上。

等了一会儿，钟内没有回应。

就在将离要将耳朵移开时，里面有声音响起：“世间没有他物能够困住我，困住我的是我自己。哪怕是外面的满文符，也是为了安定他人的心而已，于我只是一个摆设。”

听到他的回应，将离暗喜。

“冒昧问问，高僧为何困住自己？”将离问道。

“说来话长。”里面的声音喟叹道。将离似乎看到了里面的人脸色忽然变得黯然。

将离默不作声，等他自己决定要不要说出来。

里面的声音问道：“你是将离吧？”

将离惊讶道：“高僧是怎么知道我的名字的？”

里面的声音说道：“这么说来就是了。其实是我让那哈巴狗叫你来这里的。我当年路过这里，发现了它的修为，但是放了它。所以自从我被困在这里之后，它常常来探望我。”

将离恍然大悟：“原来是这样！”

“我以前是灵山寺的住持，也是灵山寺自建成以来最年轻的住持。那时我才二十岁。现在想想，那也是一百多年前的事情了。”里面的声音变得平缓悠长。即使他只是回忆过往，也让将离听得认认真真，仿佛置身于佛堂听他讲法，仿佛干渴的人匍匐在井边饮水，仿佛站在旷野沐浴春风，仿佛寒冬清晨第一缕阳光透过云层照射在身上。

将离知道，高僧已经开始讲述那“说来话长”的如烟往事。

“许多寺庙和书院邀请我去弘法讲法，我便离开了灵山寺，去各个地方讲法，居然就有了‘活如来’的虚名，邀请的地方越来越多，来听法的人也越来越多。如来来去自如，而我这一出来，就再也回不去了。”

“我在敦煌讲法时，有一烈焰赤狐混入听众之中。这烈焰赤狐已经修得人身，曼妙无比，但我一眼看穿，却没有赶她出去。佛法是包容众生的，哪怕是外道。她既然有心来听，我便安心接纳。可是她听过一次之后，便一直尾随于我，晚上来我房间诱惑我。”

“我知道烈焰赤狐最怕凉的东西，怕阴冷下雨天，怕寒季落水中，也怕人兜头淋一盆凉井水。但我没有躲避她，没有驱赶她。出家人慈悲为怀，我一直忍耐。”

“我与她如此僵持了一年多，她仍然品性不改。不过她的方式渐渐改变了：在我因为讲法太多而嗓子疼痛的时候，她给我熬汤润嗓；在我寒冷天回房睡觉之前，她已经钻在被子里给我暖好；在我抄写经书之前，她给我添香磨墨。”

听到这里，将离想起了喜鹊。喜鹊对他的关照也是无微不至。

“我依然对她无动于衷，她也不介意，继续做这些事情。后来我渐渐习惯了，虽然不言不语，但已形成默契。”

将离想象着一位年轻的得道高僧与一位艳美曼妙的狐女同处一室，狐女不言不语磨墨添香，高僧不言不语静心抄经的情景。室内幔帐轻飘，香雾缭绕。

将离想象着一位口吐寒气的高僧宽衣解带，迫不及待钻入被窝，而一只浑身赤红如火焰的狐狸从被窝里钻出来的情景。

将离想象着一位高僧咳嗽不已，转头发现桌上一碗汤热气腾腾，却不见送汤人的情景。

“如此两三年之后，我到了奉天讲法。那时天气寒冷，讲法之时常常感到脚下寒冷。可是有一日，我讲着讲着，忽然觉得脚下非常温暖。我低头一看，一只浑身赤红的狐狸躺在我的脚下，用皮毛将我的脚围住，给我保暖。刹那间，我被她感动，当着两千多前来听法的人流下了泪水。”

将离的心为之触动，也眼角一热。

“但是自那之后，谣言四起。有人说活如来与一狐女苟且，白天弘法，晚上寻欢。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很快这种谣言遍布各地。”

“虽然我知道是有些嫉妒之人故意为之，他们煽风点火，添油加醋。

但我没有办法。唯一可做的，便是将她驱离。于是，每次我要远行的时候故意选择下雨天出发，想借此撇开她。可是她将一顶荷叶幻化成伞，紧紧跟随。其实这样会让她露出破绽。雨水落在普通的伞上会顺着伞骨流下，而落在荷叶上会大颗大颗滚下。一个妖将破绽展现出来，便是将自己置于危险境地。可是她全然不顾，我走到哪里，她就跟到哪里。”

将离心想：这烈焰赤狐为何不打普通的伞呢？

钟里的声音很快给了他答案。

“我那时候就应该知道，她不打普通的伞，而打荷叶幻化而成的伞，就是向我表明决心，不管前面是否有千难万险，她都会毫不犹豫地跟从。为了逃避她，只要前方有路，我就一直往前方走。而她一直在后面追。”

“因此，我从讲法的和尚变成了居无定所的苦行僧。这么一走，便走了五六年。我风餐露宿，披星戴月，风雨兼程。而她，就像是甩不掉的影子。”

“终于有一次，我找到了摆脱她的机会。我从湖北往湖南走，要从紧挨洞庭湖的渡口找船渡过长江。那几天刚好风雨大作，据说是洞庭湖的龙王发怒了，渡口的所有渡船都被水浪打烂拍翻，只有一条小渡船幸免于难。于是，我求那船主渡我过江。船主见我是僧人，便冒着危险将我送到了对岸的城陵矶。登岸之后，我放火将那船烧毁，留下一些钱财赔给船家。”

“我心想，天上的雨拦不住她，长江的水总拦得住吧？”

“可她在对岸抛下荷叶伞，跃进了江水里。水火不容。对于她来说，江水就是一锅煮沸的水，溅一滴在身上就如烫烙铁，跳进去就如下油锅。她居然横江而过，到了城陵矶时浑身皮毛脱落。当她再幻化成人的时候，身上一丝不挂。衣服便是她的皮毛幻化而成。她就那么身无片缕地跟在我身后。我走她就走，我停她就停。”

“我走到了此地，那时这座庙还没有废弃。无奈之下，我躲进了这口铜钟里，请求庙里的和尚将悬挂铜钟的绳索割断，说我被一狐妖追赶，现已无处可逃，唯有这铜钟可以救我。我听庙里的和尚说过，这口铜钟是由铜钱熔化铸成，铜钱皆是周边成千上万人一枚一枚捐赠的。因此，此钟除了特别沉重之外，还汇聚了许多的人气。修炼的妖怪身带一枚铜钱即可躲避雷击，但千万枚铜钱则人气太盛，反而会伤害妖怪。因此我想，我躲在里面，她便再也无可奈何了。”

“不料她仍不死心，居然化作一团烈火裹住钟身，将钟身烧得炽热如炭。我知道她无心害我，只是要逼我出来。但我那时执意不愿再见她，望她知难而退。此火烧了三天三夜，火烧伤了我，也将她的身体与魂魄燃尽，就如一根煮鱼的木柴，将鱼煮熟，却也将自己烧成了灰烬。”

在说到狐女燃尽自己之时，钟内的声音忽然变得嘶哑。在这之前，他的声音平淡得让人以为他说的是别人的故事，而在此刻，平稳的情绪突然失控。

将离脑海里装满了火焰，一条赤色的狐狸在其中跃动悲鸣。在狐狸身后有一口烧得通红如清晨刚从山脊后探出头的太阳一样的大钟，钟内一片暗红之中有一年轻僧人双手合十，苦苦忍耐，嘴里念着“色即是空，空即是色”，眼角却爬出了夜露一般干净剔透的泪水。泪水刚到脸颊便蒸腾而去。

“庙里的和尚要救我出来，我拒绝了。我对他说，我要留在这里面，日夜为她念诵《地藏经》。那和尚也被烈焰赤狐打动，便按照我的意愿没有救我出来。但是这个决定害了他，很多人开始谣传这座庙里闹鬼。庙里都闹鬼，还有谁来烧香拜佛呢？香火一断，原本不多的和尚便陆续离去，只留下他一人陪伴我，告诉我日出日落，让我知道此时是何时。”

“如此二十多年后，终于有一天这和尚来到铜钟前说，他太老啦，过几天就要死了。他把这个院子卖给了官家。官家要在这里建粮仓，守护粮仓的人将住在这里。”

将离心想：这和尚重情重义，可是为何要将院子转卖给官家？何不让这钟里的僧人安安静静为狐女超度，不受侵扰？

里面的声音继续说道：“那和尚说，房屋支撑全靠人气。无人居住的房屋就如没了魂魄的肉体，只要人一离开，房屋便会很快颓败倒塌。他说，他怕自己走后此地失去人气，到时候院子倒塌，我便失去护身之所。”

将离想了想，那和尚说的似乎不无道理。他还在画眉村的时候就发现，一些看似坚固的房子在没人住之后很快就瓦漏墙倾，如同一个年轻人一夜之间变得垂垂老矣。

“那和尚还说，卖掉院子所得的钱，他都埋在了一个隐蔽的地方，他分文不取。他将那个地方告诉了我，叫我在有可能用得着的时候使用。临走之时，他问我，我现在到底是死了还是活着？是人还是鬼？”

这也是将离想问的。他说他只是烧伤，可见并未死去。可他又说已

经在钟内待了一百多年，里面不但没有阳光，也没吃没喝，应该已经死了。

“他的问题让我无法解答，我也不知道自己是死还是生。我一心想着念经，嘴里不念的时候心里还在念，忘却自己是死还是生了。我不知道自己的身体发生了变化，适应了这里，还是身体已经在某一时刻已经死去，却留下了无法消失的执念。”

他说这样的话，将离并不觉得惊讶。明藏法师跟将离说过，有的人已经死了，但是浑然不知，依旧像往常那样吃饭睡觉，做生前做过的事情，直到有一天听到亲人的哭声，或者看到自己的尸体，也或者听到别人谈论他的死讯，这才恍然大悟，这才明白自己早已过世，于是大哭。

“我说这些事情发生在一百多年前，这时间或许不准确。因为那位老和尚离开之后，我的时间概念便模糊了。这钟里面没有白天，也没有黑夜，我只能凭着感觉数着日子。我有时候觉得日子非常漫长，甚至不止一百年；可有时候又觉得日子很短暂，仿佛昨天我还在路上行走，而那狐女跟在后面。”

“所以，准确地说，我不知道我说的这些事情是在多少年前发生的，也不知道我现在是死是活。不过你不要告诉我现在是何年何月，我不想知道，知道之后只会加深我对时间的恐惧。我也不要你打开铜钟看看我是死是活，死与活对我来说早已失去了意义。”

将离听得感慨万千。如此说来，这不生不死的僧人还是对狐女有情的，只可惜他是僧人，不能动凡心欲念。动了情，便是负了如来；不动情，便是负了她。

也许，这铜钱所铸的钟内无生无死、无岁无月的空间，才是他最好的去处。

“可是最近粮仓出事，守卫粮仓之人尽受牵连，这院子也即将荒废，或许有老鼠进来，啮噬破坏，或许有盗贼觊觎，偷走铜钟，抑或精怪占据，为非作祟。”

将离听里面的声音这么说，也为之着急起来。

“所幸那老和尚有先见之明，离去前将卖院子的钱所藏之地告诉了我。此时我让那哈巴狗请你来这里，就是有事相托，希望你去藏钱的地方将那些银两挖出来，然后以你的名义将这院子买回来。当时老和尚卖出去，价格尚可。此时院子废弃，收回的价格应该会低于以前。因此，你可从中落得一笔小钱。”

将离连忙说道：“这事情我自然会办，但这钱我不能要。”

里面的声音打断了他：“将离，你不要推辞。岳州如此多的人中，我独独选择你来帮我，自然是有原因的。”

“有原因的？”将离不解。

“是啊。我不妨实话告诉你，你转世投胎，是来讨债的，讨完债之后便会离去。你父亲给你取名‘将离’，就是出于此意。”

将离辩解道：“不对，我父亲给我取名为‘将离’，是芍药别称之意。古人评花是牡丹第一，芍药第二，牡丹是花王，芍药是花相。父亲希望我不要锋芒毕露，又不落于平庸。”

钟内的高僧非常有耐心地听他说完，然后轻声慢语道：“不管你父亲是出于有心还是无意，你的时间都已经不多了。你能活到现在已经非常难得，可是即将离去的还是会离去。而我这笔埋藏的银子将延续你的命。别人哪怕知道你是来讨债的也无法施救，是因为他们一旦道破其中玄秘，就会受到严重的反噬，可能还没有说破，自己就已遭遇不测，哪怕是修为甚高的人或妖，沾染一点儿也得远避他乡。”

将离想起那晚在鱼缸里捞起来的银制兽件，那银制兽件是他自出生记事以来便包裹在一个藏蓝色布包里。他又偶然听到府里一个下人说起那兽件是一乞丐所送，且送完兽件之后便消失了。此时听这位高僧说出讨债的话来，将离便开始怀疑这兽件背后隐藏着什么重要的秘密。

“其中必定有什么人暗施援手，你才留于世上。但即使如此，终究无力回天。我现在非人非鬼，又无所谓生死，不担心反噬，又禁锢在这铜钱钟里，人气护绕，也不担心雷击阻拦。恐怕这大千世界没有比我更合适的人来给你延命。”

将离早听说动物修炼成人要遭遇雷击是因为逆天而行，故而天道不允，故而以雷击之。道破天机亦是逆天而行，反噬和雷击自然亦是可以理解的。莫非当初送我那些兽件的人是躲避上天惩罚而消失的？消失是因为死了，还是逃了？

将离本是聪慧之人，很快将当年的情形猜得八九不离十，也越发相信高僧的话了。

里面的声音又说道：“不过即使我将多余的钱赠予你，也只能让你的阳寿延续到四十岁。”

将离浑身一颤，猛然记起小时候在画眉村时遇到的那个盲眼算命先生以及他说的那些话来。

里面的高僧似乎感觉到将离走神了，便问道：“是不是曾经有人跟你说过类似的话？”

不等将离回答，高僧又感慨道：“世上总有那么几个参透过去未来的人，可是又有什么作用呢？”

将离四肢发软，胸口沉闷，于是背靠铜钟坐了下来。耳朵没有贴在钟身上，里面的声音便听不到了。

月光如水，流在他身上，微凉而柔软。

呆坐了许久，他又将耳朵贴在钟身上，说道：“高僧请告诉我藏钱的地方吧，我去把这个院子买下来。”

“多谢！”里面的声音响起。

“我该多谢高僧才是。不过我还有一个问题。”将离说道。

“请说。”

“为何这钟身上有一个满文符，那哈巴狗身上也有一个同样的？”

高僧道：“哦，多年前一位满族修道高人路过岳州，听到关于我的以讹传讹的恐怖传闻，便来到这里，在钟身上刻下这个符文，想将我禁锢。在此逗留期间，他又发现了那只哈巴狗，要将它杀死，可怜当时豆蔻年华尚未出嫁的五姨太苦苦相求，那高人动了恻隐之心，手下留情，只在它身上文了符文，避免它修得再多异术，祸害他人。后来我告诉它化解之法，所以那符文也只是一个摆设罢了。”

“不过我要感谢那位高人在这里刻下符文，这样的话，本地人虽然知道这里有我，但是不再担心。不然的话，万一这院子里出了什么大事，即使事情跟我无关，恐怕别人也不会相信，我也没有安身寄居之所了。”

将离频频点头，心中又为之感叹，哪怕是这个与世无争、秋毫不犯的无生无死无岁无月的高僧，要在凡尘俗世存在也是如此不易。将离心想：父亲又何尝不是这样？父亲为官数十载，为人正直，两袖清风，政绩斐然，如今却落得个手链脚铐的下场！

想起父亲，将离才记起此次来粮仓的初始目的，于是问钟内高僧：“高僧毗邻粮仓而居，不知是否知道粮仓为何突然变成了空粮仓？据我所知，近几年岳州辖下各地收成不错，最后一次蝗灾饥荒也是十多年前的事情了，为何此时粮仓居然颗粒无存呢？”

高僧道：“我禁闭于此钟内，除了那哈巴狗偶尔跟我说话之外，几乎是眼蒙耳堵，一心只念《地藏经》，外面的事情我几乎是不闻不问的。”

将离刚要放弃，却听得里面的声音又响起：“大概是十多日或者更久

之前，我偶然听到守卫粮仓的人说一个名叫独孤延福的外地人来过这里，送给粮仓十多只猫，说是他得知粮仓老鼠闹得厉害，这些猫可以帮忙护卫粮仓。粮仓的人不收。独孤延福便说自己跟知县大人私交甚好，还曾送过一条鱼给知县大人。那条鱼不是名贵的鱼，但是知县大人收下了。由此粮仓的人认为独孤延福与知县大人确实有很好的交情，于是收下了他送来的猫。据说那些猫浑身雪白，没有一根杂毛，每到夜晚，便嘶叫不停，听起来有几分吓人。但粮仓的人认为这些猫是以声势威慑地下的老鼠，不以为意。谁料数天之后，白猫全部消失了，与其一起消失的，还有粮仓里的粮草。”

将离听到送鱼的事情时，想起了父亲书房里的那条貌不惊人的鱼。他记得那是他从长沙府回来后的第二天早晨，也是与喜鹊发生那种不可思议的事情后的第二天早晨，父亲还没有吃完早饭就出去了，等到他吃完早饭出来时，恰好看到父亲手里提着一个小瓷瓶，小瓷瓶里有一条红色小鱼，而送鱼的人见他出来就立即走了，似乎有意避开他。他问父亲，那是什么人。父亲说，无关紧要的人。他问父亲小瓷瓶里装的什么。父亲居然说是一条认识的鱼。

当时他就觉得有些蹊跷。此时想来，那送鱼的人就是独孤延福了。

可是更多的问题随之而来：这独孤延福是什么人？为何要这么做？他又为何能神不知鬼不觉地将岳州充实的仓库变得空空如也？

这名字……将离在心里将这个名字反反复复念了许多遍。

他恍惚记得在哪里听到过这个名字。

他离开那个院子之后才想起来，独孤延福这个名字，他在岳麓山的时候听符菱衣说过。他顺而记起那老头儿轻盈得如一只蝴蝶，能双脚并立栖息在柔软的细树枝上。

他还记得，符菱衣说独孤延福要她在岳麓山寻找一只隐藏其中的妖。

但是，粮仓一事与捉妖有什么联系呢？将离毫无头绪。

将离告别了高僧，踏着淡淡的月色往古今寺走。他边走边想，想自己的身世，想父亲的处境，想独孤延福的目的。他隐隐觉得，这些看似不相关的事情中有着无法言说的紧密联系。这是一个谜，在谜底揭开之前，总会感觉答案就在嘴边，只差说出来了，可是张开嘴又不知道该如何说，等到谜底揭开，才发现答案如此简单。

最后，他想起了明白庵里的女人。她这个庵名为何叫作“明白”？难

道她能将所有事情看个明明白白吗？

可是，就连她，将离也觉得是个谜。

第二日，将离又向明藏法师请假，明藏法师已经得知将离父亲被投入狱，便没有要求他读书习课。

将离得了假，立即赶往高僧说的藏钱的地方，果然挖得一个陶罐，陶罐里有许多银两和少量铜钱。看来当年最后离开那个院子的老和尚分文未取，尽数埋在这里了。

父亲虽然被抓，但往日里官府的人还是给将离几分情面，见他要买下粮仓旁边的院子，便立即办了。何况那院子已经空出，没有什么用处了。价格也尽量压低。

将离买完院子，居然剩下了一半的银两。

将离回到古今寺，对着剩下的银两默坐了半日。他以前就听画眉村的老婆婆讲，人生下来之后一切都是有定数的，走多少路，见多少人，吃多少饭，多不能多半分，少不能少半分。路走完，人见完，饭吃完，就要离开这个世界。

坐在银两面前的将离心想：眼前这些银两加上那两个银制兽件，恐怕就是我这一生的定数了。

他记得年幼的自己还曾天真地询问老婆婆："如果一个人的饭还没有吃够就去世了，那该怎么办？"

老婆婆摸了摸他的头，说道："那他下辈子会回来讨债的！"

他又问："如果他的人还没有见够呢？"

那时的将离心想：这回可要难倒老婆婆了。欠的东西可以讨，欠的见面可要怎么讨？

老婆婆笑眯眯地说道："孩子，欠东西便是钱债，欠人见面便是情债，该见面的，转世投胎之后，还是能见到。这便是欠缘啊！"

傍晚时分，马辞来到古今寺，告诉将离，他的母亲已经醒来，叫他过去看看。

将离便托马辞帮忙照看他新买的院子，又给了他一些银两，叫他偶尔骑马去那里点个夜灯，让别人知道那里是有主之地。

马辞虽有疑虑，但一口承应下来。

他以为将离买下新院子是担心知县大人被判之后马府被查封，故而早早备下一处留作后路的宅子。他认为买宅子的钱应是夫人从体己钱里出的。因此，他时常去照料那个宅院。

将离回家看望母亲，母亲担心将离心中苦闷，反倒说了许多安慰将离的话。

喜鹊在旁流泪不止。母亲打趣道："你是喜鹊，是给我们家带来喜气的，怎么倒流起泪水来了？"

喜鹊听夫人这么一说，大哭起来。

夫人讶异道："不说还好，一说你怎么还哭起来了？"夫人将她拉到身旁，给她抹脸颊上的泪水。

喜鹊哭泣道："我对不起少爷，我对不起夫人，我对不起老爷……"

夫人抓住她的胳膊轻轻摇晃："傻孩子，这事不怪你。"

将离知道喜鹊说的不是母亲想的事情。

喜鹊缓缓摇头道："夫人，我说的不是这个事，我说的是别的。"

将离心里咯噔一下：莫非喜鹊要在这个时候将那晚的事情说出来？

不料夫人继续温和地给喜鹊抹泪水，平淡如常道："孩子，有些事情迫不得已，我不怪你；有些事情心难自制，我也不怪你。"

喜鹊的哭泣停止了，她愣愣地看着夫人的脸。

夫人闭上眼睛，点了点头。

喜鹊嘴角抽搐，好像要哭，又好像要笑，然后猛地扑在夫人的身上，号啕大哭。

夫人双手环抱喜鹊，轻轻拍着她的背，像是安慰她，又像是哄一个尚未长大的孩子好好睡觉。

第十章　纸马河

从母亲的房间出来，将离便决定提前去麓山寺。他要去找那个名叫独孤延福的人，那个人跟粮仓的事情关联颇大，或许只有他才最清楚粮仓里到底发生了什么。

他将这个想法告诉了法师。法师二话不说，写了一封信给麓山寺的老友，让老友给他的学生安排住处，然后让将离将信带在身上。

将离简单收拾了一下行李，便跟着一个运送茶叶的商队踏上了去长沙府的路途。

其时虽然尚未到冬季，但一阵秋雨一阵凉，寒气日渐加重。将离在路上便染上了风寒，浑身酸痛，咳嗽不断。加上路上颠簸，将离简直如身处地狱一般难受。幸亏商队的老板是法师的熟人，在他的悉心照顾下，将离才得以勉强支撑。

茶叶商队并不是直奔长沙府，而是一路都有小额收纳茶叶的交易，偶尔也收收陈年旧账。

将离本来打算一个人直奔长沙府的，可是法师非要他跟着商队走不可。因此，他虽然有人照应，可也走了不少弯路。这无形之中延长了他路途的痛苦。

商队老板打趣道："明藏法师太过关心你，却让你受了太多的苦，真是得不偿失。不过，法师从来不做无益之事，我想他这么安排自有他的用意。"

将离心想：法师到底有什么用意呢？

商队行至湘阴境内时，将离风寒愈加严重，浑身滚烫，胸口疼痛，天天躺在马车上，无法下地。

商队老板见他如此，便在一条河边停止了前进，吩咐商队的人就地扎营休息，等将离好一点儿了再继续往前。

将离躺在床铺上，听到外面江水流逝的声音，便问商队老板到了哪里。

商队老板道："纸马河。"

将离头皮一阵发麻，问道："纸马河？"

商队老板见将离脸色有异，忙问道："是啊。怎么啦？"

将离抬起虚弱的手来，招了招，说道："快扶我出去看看！"

商队老板犹疑道："法师交代要我好好照顾你，现在你的烧还没有

退，吹不得风，还是好生歇着吧。一条普普通通的河而已，有什么好看的？”

将离不听劝，见商队老板不扶，便自己强撑着坐了起来，又要下地走动。

商队老板见他如此执拗，只好将法师的嘱托抛诸脑后，上前搀扶他出去。

走出帐篷，一阵寒气逼人且带着腥味的江风扑面而来。

商队老板身上早已加了一层薄棉袄，被这江风一打，忍不住哆嗦了一下，脖子缩了起来。

将离还没有加防寒的衣服，却昂首挺胸，迎风而立，但泪水随之涌出。

“你……你怎么了？”商队老板见他不避风寒却又落泪，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将离道：“我听到这江风里有马嘶蹄踏的声音。”

商队老板细细聆听，却只听到呼呼的风声、潺潺的奔流声。

“还是进去吧！我看你烧糊涂了。”

将离抓住商队老板的手，说道：“你听不到声音，总能闻到风中的血腥味吧？”

商队老板吸了吸鼻子，摇头道：“没有。”

“如此浓烈的味道，你居然闻不到？”将离将信将疑地看着商队老板。

商队老板道：“闻不到。可是，就算有那些声音、那些气味，你听到闻到也就算了，你流泪干什么？”

将离望着前方的纸马河，说道：“不知道，我听到那些声音闻到那些气味，心中忽然就有了巨大的悲伤，就好像……就好像……”后面的话他却说不出来。

“好了，好了，你快回里面休息吧，身体要紧。”商队老板认为他烧糊涂了。

“就好像我以前来过这里一样。”将离说道。

“你以前来过这里？”

将离摇头道：“没有。但是感觉好熟悉。”

“这感觉我偶尔也有，好像很多人会有这种感觉。你不要多想，休息好了，身体好些了，我们还要赶路呢。”

将离想了想，觉得他说得有道理，便打消了去江边走走的念头，退回帐篷休息。

回到帐篷之后，他就一直睡，他听到商队老板过来喊他吃饭，他没有胃口，也不觉得饿，便摆摆手，示意不吃了，然后继续睡。睡了几个时辰，精神不但没有好起来，反而愈加迷迷瞪瞪。耳旁有许多说话的声音，忽大忽小，忽近忽远。蒙蒙眬眬间，他忽然感觉自己睡在画眉村，耳边是小时候熟悉的人的说话声。

他甚至能从那些杂乱的声音里分辨出哪个声音是村里哪个熟人发出的，似乎此时从床上爬起来的话，就能看到那些久违的面孔。

一会儿，他又清楚地知道自己睡在茶叶商队的临时帐篷里，他能听到外面有人走动有人说话的声音。

一会儿，他又感觉身底下的床变得松软，恍惚睡在古今寺里属于自己的房间，他甚至听到马清明在外面小声说着什么，听到一个女孩发出窃窃的笑声。那是喜鹊的笑声。

一会儿，他又感觉身底下的床变得坚硬，恍惚睡在将军坡巡山人的草房里，他听到了马辞在打呼噜，外面蛐蛐的叫声如潮水一般向小草房扑过来，又退下去。

他感觉意识越来越模糊，已经分不清自己到底身在何时，身在何处。他有些担心，如果起来后发现自己确实在将军坡，那么此后发生的一切都是一场梦吗？有那么一瞬间，将离觉得自己这些年的生活是如此缥缈，如此脆弱，如此站不住脚，说有就有，说没就没。这段生活是否真实，不在于他是否经历，不在于他是否记得，而在于他醒来的时间和醒来的地方。

人生如梦，梦如人生。

忽然之间，将离感觉脸上变得湿润，耳边有人大喊："将军！将军！"紧接着，他感觉迎面有大风刮来，细小的雨滴打在脸上，痒兮兮的，如蚂蚁在脸上爬。

他心中诧异，感觉自己已经到了室外，不再睡在屋里。不然迎面不会有这么大的风。

他努力地睁眼，却睁不开。

耳边的声音还在持续："将军！将军！"呼喊的人似乎非常急切。

也许是那人声音太大太急，吵醒了他，他的眼睛终于得以睁开。

可是睁眼一看，眼前是江水滚滚，细雨霏霏，这才发现自己临江而

立，已不在帐篷之中。将离循着声音看去，只见一人身披甲胄，一副军人打扮，看那面容，居然跟马辞一模一样，但身上有少许血迹。

“将军！此河的唯一渡口已被铁甲骑兵提前占据，现在后有追兵，前路已被堵死，我们已经无路可走。”那人悲戚地说道。

将离一愣，不知该如何回答。

这时，一个女人的声音在另一侧响起：“将军，元兵仓促而来，人数应该不多，将军派一队人马冲撞过去，或许还能抢回渡口。”

将离不知身边还有另外一个人，回头一看，那女人居然是明白庵里的人。但她并不是尼姑的朴素打扮，而是云髻高盘，一身细袖宽袍的红色质孙服。因江边风大，她的头发稍乱，几缕长丝飘到额前，其中一丝衔在嘴角，更添几分韵味。将离一时看得心驰神往。

那军人回道：“我军连日奔逃，又一路遭遇元兵袭击，战马只剩寥寥几匹。渡口元兵人数不多，却马匹充足。恐怕即使拼尽全力，也无胜算。”

女人略作思忖，说道：“倘若将军需要马匹，我晚上倒是可以调一批过来。但是我调来的马只能晚上用，白天不能用。”

将离心想：什么马只能晚上用，不能白天用？

那军人惊喜道：“如果晚上有充足的马匹，我们倒是可以在晚上快速偷袭元兵，打他个措手不及，然后快速从渡口渡江。只是，附近没有养马场，也没有养马的农家，你从哪里弄这么多马来？”

女人道：“我这马是纸马，只要我们的纸还够，便不是问题。”

将离惊讶道：“纸马？”

“是啊。我这纸马可以骑可以跑，但是不能露馅，一旦露馅，纸马就会散掉。所以只能晚上用，不能白天用。”女人说道。

“那不是跟妖一样吗？妖也怕露出破绽。”将离说道。

这时，将离的耳边又响起另一个人的声音：“将离！将离！你醒醒！”

将离听出那是商队老板的声音，可是根本看不到商队老板的人。

“将离！将离！快醒醒！”商队老板又喊道。

将离的眼睛终于打开了，映入眼帘的是商队老板紧张的脸。

“怎么啦？我刚才是不是做梦了？”将离看了看四周，此时帐篷里十分昏暗。

商队老板说道：“你是不是做梦了我怎么知道？”

“那你叫醒我干什么？”

商队老板神秘兮兮道：“我刚刚看到有一匹马跑到你的帐篷里来了，可是我跟进来一看，这里什么都没有。”

“马？”将离迷惑道。帐篷的门是布帘门，如果真的有马要进来，倒是可以轻易进来的。

“是啊。”商队老板环顾一周。

“怎么可能一匹马进来后会什么都没有呢？哪里还能藏得住一匹马不成？”将离一边回答他，一边回想刚才的梦。恰好梦里面也说到了马。

“不会是那个马吧……”商队老板说完，禁不住打了一个哆嗦。

“哪个马？”

“你知道这条河为什么叫作纸马河吗？”

“不知道，请问为何？”刚刚做过一场梦之后，将离其实心中隐隐已经有了答案，但是他还是要问商队老板，让商队老板来证实他心中的猜测。

“据说五百年前，有个将军被元兵追击至此，将军亟须打败先行占据渡口的元兵，从渡口渡江到对岸去。可是在逃亡的过程中，将军部队的马匹已经丢得只剩几匹了。渡口的元兵都是骑兵，将军根本打不过去。但是将军身边有个女人懂得异术，她折了许多纸马，然后趁着夜色让士兵们骑着纸马冲到渡口，给元兵一个出其不意的偷袭。元兵没有想到这个逃亡的残部还能突然袭击，并且短时间里筹备了这么多战马。元兵的刀枪捅在马身上，只见窟窿却不见血，马儿依旧奋蹄奔跑。见此情景，元兵元将恐慌又迷惑，于是没怎么抵抗就四散而逃。这位将军这才得以渡过拦住去路的河。此事后来传开，于是本地的人们将这条河改名为纸马河。”

将离迷惑不解。难道刚才做的梦，就是传说中发生的事情？

倘若以前听过这个传说，那可能是受了传说的影响。可是将离以前从来没有听过这个离奇的传说。

“再后来，本地的人晚上偶尔会看到河边有马儿奔腾，也有人听到了马的鸣叫声和踢踏声，走近却什么都没有了，地上也没有马蹄的印记。”商队老板说道。

“那你怎么敢让你的商队在这里安扎？”将离问道。

商队老板道：“我虽然听说过这些，但是并不相信啊。谁知道今天晚上我自己会碰到？”

“这么说来，我们是撞邪了？”将离说道。

商队老板浑身一颤，小声道：“好像是的。”

“会有什么影响？”

商队老板摇摇头，说道：“我从来没有遇到过这种事情，所以也不知道。”

将离又问道：“你既然知道这个传说，那么你知道那个将军渡江之后去了哪里吗？”

商队老板又摇头道：“不知道。别说我了，估计没有人会知道。元兵的后援部队来了之后渡江追击，却发现这支军队消失了。”

“消失了？”将离不相信，“一两个人消失也就算了，可是一支军队消失不大可能吧？”

“确实是消失了，其实除了这纸马河渡口的元兵，在湖南境内境外还有许多其他的元兵军队围追堵截，可是他们过江之后不久，就失去了消息。这支军队就像是不曾存在过一样。”

“还有这样的事情！”将离感叹道。

“是啊。后来有人说，将军身边那个身怀异术的女人带着他们进入了冥界，所以地面上找不到他们了。”

“应该不会吧？”将离立即反驳道。他不由自主地想起了梦中那个头发稍乱的女人。看她的样子，应该是个良善之人。

商队老板道：“你想想啊，纸马是什么时候骑的？”

将离自然知道纸马是什么时候骑的。在湖南大部分地方，只有死人才会骑纸马。亡人的葬礼上，在棺材抬出去之前，会有一个人手持小狗大小的纸马在灵堂里来回穿梭。在此人身后，孝子手持哭丧棒跟随。孝子身后还有一人相伴。此为“跑马”，意思是亡人骑马过界，进入冥间。

商队老板如此解释也不无道理。

但将离还是不相信这种解释。他摇头道：“不，我不相信那个女人会这么做。她不像是这样的人。”

商队老板诧异道：“你头一回来纸马河，又是头一回听我说这个骑纸马的传说，你怎么能肯定那个女人不会这么做呢？说得好像亲眼见过她似的！”

话一说完，商队老板见将离的眼神有些异常，忙推了推他，小声问道：“糟了！糟了！你是不是已经中邪了？”

将离一脸认真地看着商队老板，有板有眼地说道：“我没有中邪，我

还记得她当时的样子。”

商队老板听了将离的话，顿时脸色僵住了。

“当时她就站在这条河边，头发被风吹得有点乱，穿着一色红的衣服……”

商队老板大叫一声，吓得连滚带爬地逃出了帐篷。

商队的其他人听到叫声，都赶过来看。

将离解释了一番，众人都笑商队老板胆子小。

众人散去，将离没了睡意。他将薄棉被裹在身上，然后往河边走去。河边的沙床绵软，踏上去的时候总有踏空的担心。此时天色亮又不太亮，暗也不太暗，月亮淡淡的，如同一张剪纸贴在天空。

他走到水边，选了一块可以落脚的石块站了上去，看江水哗哗逝去。

回头一看，帐篷已经离他有些远了。帐篷里已经点起了灯，人影在帐篷里晃动，如同演绎着皮影戏。

“你在担心什么？”

忽然一个声音在他耳边响起。

他以为是商队的人早就站在这里，只是刚才来的时候没有注意到而已。可是转头一看，他吃了一惊。说话的不是商队的人，而是刚才梦中出现的人，跟明白庵里那个女人一模一样的人。

“没有担心什么。”将离惊诧之中慌忙回答道。

她穿的衣服也是梦中那般情景。

“你是在担心那个将军头吗？”她问道。

“将军头？”将离一头雾水。

“是啊。它可是独孤延福做梦都想得到的东西。只要它落到了他的手里，那将生灵涂炭，不论是人界还是妖界，恐怕都会被他搅得腥风血雨。”

将离记得独孤延福这个名字，岳麓山的符菱衣说过，铜钟里的高僧也说过。但听到她提起这个名字，将离还是非常惊讶。

她继续说道：“我猜占据渡口的元兵就是他派遣来的。他怕将军头落入别人手里，所以赶到这里来堵住我们的去路。”

“他还能调动军队？”将离想起那个早晨给父亲送鱼的人慌忙离去的背影，怎么也想不到他会有如此实力。

“到现在难道你还不知道他吗？将军，你以前百战百胜，为何现在屡

战屡败？你没有想过原因吗？”她问道。

将离一愣，心想：我不是将军啊。难道我又做梦了？

她往前走了一步，说道：“因为他把他控制的元兵全部调集来对付你，他的兵力十倍于你，你怎么打得过？他不顾后果地对付你，就是想抢到那个将军头。对他来说，几万士兵的人命远远不及那个将军头重要。”

将离忽然想起画眉村的将军坡，想起将军坡里埋了将军头的传说。莫非……她说的将军头就是那个将军头？

“如果我们这次偷袭渡口成功，能够逃出生天，那自然是幸事。即使如此，他一直追下去，我们就算保住将军头，可不知还要死多少人，流多少血。但是如果我们没能保住将军头，他一旦获得将军头的能量，那会死更多人，流更多血。”她蹙起眉头，忧心忡忡地说道。

将离见她如此忧虑，心中不快，于是问道：“这也不是，那也不是，该怎么办才好？”

她听将离这么一说，居然垂首落泪。

将离见状，莫名地心如刀割，走上前去，片刻犹豫之后，举手给她擦泪。

“当初挖出将军头来，就是为了获得它的灵力，让你长生，让你我永远相伴。为今之计，恐怕只有将它重新埋入地下，不让人知了。”说完，她泣不成声。

“长生？”将离似有所悟，模模糊糊中记得自己好像寻求过长生之术，但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这么做。

她扑在将离的肩膀上，脸贴着暗淡无光的甲胄，哭着说道：“是我害了你，是我害了你，普通人白头偕老也只有区区百年，而跟我却要千年万年。你本是将门出身，接受万人敬仰，享受荣华富贵，却为了和我永远相伴，为了这拥有万灵之力的将军头，竟然落得如此地步！”

是梦吗？是真实吗？

将离依然分辨不清自己是在梦中还是在现实中，分辨不清面前的美人是真实还是虚幻。

要说是真实，他对面前美人所说的话仍然半是知晓半是模糊。

要说是梦，他的心痛竟是如此剧烈。

他忍不住回头看了一眼远处的帐篷。

远处的帐篷里灯火通明，帐篷上衬着持刀枪而立的甲兵！却不是刚

才那些懒散的茶叶商人！隐隐能听到马蹄嗒嗒的踢踏声。

冷风吹来，风中带着一股血腥味儿。

这不就是白天走出帐篷时听到的声音、闻到的气味吗？将离暗暗吃惊。

她见将离回头看帐篷，也朝同样的方向看去。

两人默不作声。

寒风呼啸，河水呜咽。

良久，她又说道："他们跟随将军驰骋沙场多年，本应加官晋爵，锦衣罗缎，如今却连夜奔逃，惶惶如丧家之犬，急急如漏网之鱼。我不忍心再牵连他们，还请将军不要再眷恋于我，将那将军头重埋于地下……"

"不行！"将离不假思索，脱口而出。

她战栗道："我知将军之心，我又何尝不想与将军相伴？可是……"

"可是，可是就算我将那将军头重埋于地下，那个……那个独孤延福就会善罢甘休，就会放过他们吗？"

"我知道，只要没得到将军头，独孤延福是绝对不会善罢甘休的。哪怕我们藏起将军头，我们不要了，他还是会将我们赶尽杀绝，逼问每一个人将军头的下落。"

将离急道："既然你知道，我们又何必这样？"

她摇头道："将军，我们还有一条路可走，可以让独孤延福找不到将军头，也可以保众多将士不死。"

"还有一条路？"

"对，还有一条路。在独孤延福追击我们的第一天起，我就想到了这条路。"

"说来听听。"将离心生一线希望。

"倘若今晚偷袭成功，我们渡河之后暂时不会遇到其他元兵，但是独孤延福必定走长江水路，在长江一带布下重兵等着我们。因此，今晚我们成功也是死，不成功更是死。"

"如此说来，前有堵截，后有追兵，我们已经无路可走，为何你说还有一条路呢？"

她抬起头来，目光炯炯。

她说道："渡河之后，我们找一处偏僻之地，不但将那将军头深埋掩藏，还要让将士们熔兵器，解甲衣，化整为零，变成当地农人。"

"突然消失？"将离想起商队老板讲的渡过纸马河的军队突然消失的

传说。

她用力地点头道：“是的，消失！只要我们还在，独孤延福就知道将军头在哪里。唯有我们消失了，他才难以追击、堵截我们，才找不到将军头的线索。将士们虽然变为农人，但还可以借巡山人的名头暗中守护埋藏的将军头。”

将离听了她的话，心中为之一颤：莫非将军坡的传说并非虚传？那里确实是埋了将军头的？原来巡山人并不是真的巡山防火防盗，而真正目的是守护将军头？如此说来，画眉村的人皆是将门后代？可是，为什么从来没有人提到过守护将军头的秘密呢？巡山人是已经忘记了当初的目的，仅仅沿袭旧例传统到如今，还是刻意秘不外泄？如果是秘不外泄的话，肯定只有极少数人掌握秘密。这极少数人又到底包括谁呢？族长？癸丑？马辞？父亲？回想起来，每一个人都可能是，每一个人又都可能不是。

原以为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画眉村，现在才发现它还有很多陌生的地方。

他的心里忍不住一阵失落，就如突然发现一个最要好的朋友有一个不肯与他分享的秘密。

“如果巡山，也会引起别人注意吧？”将离想起以前巡山时常常看到外地人鬼鬼祟祟地在将军坡寻找什么。

“当然。你听过‘空冢’的说法吗？”她问道。

将离立即明白了她的意思：“你的意思是，将军头埋藏于别处，巡山的地方却没有将军头？”

她点头。

将离忽然感觉胸口一阵疼痛，忍不住倒吸了一口气。

她慌忙扶住他的胳膊，担心地问道：“将军，你的箭伤又发作了？”

“箭伤？”将离不曾记得身上有伤，但胸口有一块与生俱来的红色如血的印记，铜钱孔大小。

“将军记不得了吗？你的胸口曾被独孤延福一箭射伤。伤虽然不深，但是箭头有毒，需要许多时日来休养。都怪我，近日忙着准备白纸和竹篾做纸马，没能及时给将军上药。将军还是早早回帐的好。”她自责地说道。

将离小时候与马清明在画眉村前头的老河里游泳，被族长看到。族长见他胸口的红色印记，喊他到近前看了看，然后说，人身上的印记跟

前世有关，还说将离前世可能在印记处受过重伤。

将离还曾看到癸丑的大腿上有大片大片的红色印记。癸丑说，他那些印记是生下来就有的，晚上常常梦到自己在一片火海中，双腿被烧得钻心地疼，疼得他从梦中惊醒。

将离忍不住抬手轻轻碰了碰胸口，疼痛感猛增。

难道这就是红色印记的来源？

如此说来，面前的情景是前世的情景，面前的人是前世见过的人？

心中刚刚这么一想，眼皮就沉若千钧，眼前的景物忽然一片模糊，那个女人也只剩下一个影子。

将离奋力一睁眼，眼前的一切已经完全改变。他先看到了帐篷的顶，接着那个影子渐渐清晰，却变成了商队老板的脸。

“你终于醒啦！昨晚烧得说胡话了，我还想好不了这么快呢。别动，别动，我叫人弄碗热汤给你喝。”商队老板关切地说道。

将离向左右看了看，没有看到那个女人。

“我怎么回到这里来了？”将离问道。

“回到这里？你昨晚到今天没有出过帐篷啊！”

商队老板比他还惊讶。

将离朝门帘外看，外面已经是日上三竿了。商队的人将一些潮湿的茶叶摊在大簸箕里晒，有说有笑的。远远地就能闻到茶叶的味道。

“昨晚你走了之后，我出去在纸马河边走了走，醒来就在这里了。”将离说道。

商队老板笑道：“你又做梦了吧？你把我吓走之后，我觉得你是烧糊涂了，很快就回到这里，看你睡得昏沉，就把门帘子从外面压上了，早上来的时候，门帘子还压着呢。你怎么可能出去过？”

将离摸着额头想了想，已然分不清昨晚到底是做梦还是去了河边。他撑起身来，看了看床边的鞋子，干干净净，没有沾上一粒河沙。

“我给你打开门帘子的时候，一只画眉鸟从你帐篷里飞了出来，不知道它是什么时候进来的。”商队老板说道。

“画眉鸟？”

“是啊。我还以为都躲起来过冬了呢。”商队老板不以为意地说道。

将离从床上爬起，穿上鞋子，在商队老板的陪同下走到了纸马河边。河边的景象跟他在梦中见到的一模一样。他清楚地记得当时自己站在哪个位置，那个女人站在哪个位置，就像他和那个女人真真切切来过

这里，说过一番话一样。

此时站在同样的地方，那些声音仿佛还萦绕耳边。她的体贴，她的关切，她的温柔，她的气息，她的温度，都重新进入将离的记忆。那些事情看似早已遗忘，其实埋藏在心底深处，就如被尘灰蒙蔽的老物件，轻轻吹一口气，便重新露了出来。一时之间，百感交集。

将离极力压抑内心奔涌的情绪，呼了一口气，问商队老板道："从这里到岳麓山，我们还要走多久？"

商队老板是做生意的精明之人，察言观色自然不在话下，见他这么问，便说道："前面确实拖得太久，后面我们尽力赶路吧，也不说多久，能快就快。你看行不行？"

将离作揖道："多谢，我已实在等不及要去见一个人了。"

商队老板点头道："理解。看来明藏法师让你跟我走这一趟是值得的。"

将离一愣，想起离开岳州城之前法师让他跟着这个茶叶商队一起去长沙府的情形。

"我也觉得你跟我们走不太合适，毕竟我们一路走走停停，不是直接赶往长沙府。但是明藏法师跟我说，这一路对你的意义或许非同寻常。"

将离惊讶道："法师这么跟你说的？"

商队老板说道："是啊。他知道我的行程，知道我要路过这里，所以让你跟我们一起走。我想，这里能让你想起很多今生没有经历过的事情吧。这个事情一定很重要，就像……就像他当初让我想起很多事情一样。"

将离更加惊讶了。

"你一定很惊讶我为什么说这样的话吧？其实呢，我从小的时候记事起，就总觉得有一个人在等着我，但是我不知道那个人是谁，叫什么名字，长什么样子。后来我遇到明藏法师，是他让我想起了那个人，那个前世与我有约的人。"商队老板朝远处望去。

"那……那你找到她了吗？"将离担忧地问道。

商队老板苦笑，摇了摇头，说道："有情人都说来生相聚，可是哪有那么容易！"

"她是……过世了吗？"将离语气很轻。

商队老板将脚下一颗小石头踢进了河里，看着小石头消失的地方，说道："她已经成亲了。"

将离叹息一声。

商队老板转过身来，耸耸肩，说道：“她家里有一个很大的茶场，丈夫是上门过来的。我见到她的时候，她的孩子有三四岁了吧。她不认识我。”

“所以你是为了她才做茶叶生意的？”

他将眉毛一挑，说道：“是啊。不然我有什么借口经常去见她呢？”

第十一章　苦丁茶

离开纸马河之后，商队一路快马加鞭，直接奔往长沙府。

到了长沙府，将离便与商队分道扬镳。他们继续去做生意，将离则赶往岳麓山。

赶到岳麓山时已是傍晚。

将离没有直接去麓山寺，而是先去了明白庵。明白庵大门紧闭。

将离敲了敲明白庵的门。

大门吱呀吱呀地打开，那女人见外面站着的人是将离，脸上露出又惊又喜的表情。但那表情随之消失，就像被蜻蜓点过的水面，波纹乍起，又归于平静。

女人张口刚要询问来者何事，将离已开口说话：“请问我可以进去坐坐吗？”

女人张开了嘴，却说不出话来，似乎她拿不准主意，不知道该不该让这个冒冒失失的人进来。

女人身后闪出一个灰色的影子，一个苍老喑哑的声音响起：“这样打扰清净之地，是不是有欠考虑？”

将离不知道里面还有一个人，慌忙作揖道：“贸然打扰，实在抱歉。可是我不来看看，心中难以安定。如果不愿让我进去，那我就在这里问一个问题，得了答案我就走。”

灰色的影子移到了大门口，原来是一位老婆婆。她脸色冷峻，似乎要拒将离于千里之外。

老婆婆指着门边说道：“你是不是不曾看过这门联？”

将离自然看过这里的门联。他第一次来的时候就默读了一遍：“默唇僻处兀聋痴，十问烦人慵一答。”

“我看过的。”将离说道。

“既然看过，为何还要问？”老婆婆冷冰冰地说道。

女人觉得老婆婆的态度有点过，便对将离说道：“你有什么问题，请问吧。”

老婆婆对着女人摇了摇头。

女人微微一笑，小声说道：“阿婆，不碍事的，我知道。”

老婆婆点点头。

将离见她们两人达成一致，便说道：“请问，你是否认得我？”

女人的眼睛忽然一亮。

将离心中一喜。

但女人的眼神很快暗淡下去。

“你上次来过，我当然认得你。不过我听说山长让你开春后来，为何你现在就来了？”

“此次来不是为书院的事。我的意思是，在上次我来之前，你是否认得我？”将离追问道。

“这个时节寒气已经加重了，山上尤其如此，你从岳州来，也不多带几件防寒的衣服？”女人稍稍踮起脚，看了看将离背在身后的行囊，接着说道，“上次来之前，我们并未见过，怎么会认得？”

将离原不觉得冷，听女人这么一说，顿时觉得脚下冒起一阵寒气，心底里也一凉：莫非她并不是梦中的那个人？或者，她已然忘却，就如商队老板寻找的那个人一样？

“在那之前，你不认得我？”将离打了一个哆嗦。

女人淡然一笑，轻轻摇了摇头，说道：“现在已经晚了，山里湿气重，寒气也重，你还是早些回去休息吧。”

将离失神地缓缓点头，抬起如同陷入稀泥里面的脚，转身往麓山寺走去。

在他的背后，明白庵的大门又吱呀吱呀响起，接着发出“砰”的一声，关得严严实实。

将离从纸马河到这里，一路上精神奕奕，没有半分疲惫的意思。商队老板见了都惊讶不已。可是在从明白庵往麓山寺走的这一小段路上，将离忽然感觉浑身没了力气，每迈一步都万分艰难。

就在要进麓山寺的时候，一个声音在他后面喊：“将离！将离！”

那是女人的声音。

将离大喜，立即转过身来，他以为是那明白庵的人追了过来，可是来者并不是她，而是符菱衣。

一股鱼腥味紧随而来。

“怎么是你？”将离失口说道。

符菱衣撇嘴道：“怎么啦？见到我不高兴？”

将离挤出一丝笑意，说道：“没有。”

符菱衣偷偷看将离的表情变化，问道：“你认识明白庵里的那个女人？没来之前就认识她？”

将离拧起眉头，反问道：“刚才你偷听我和她说话了？”

符菱衣耸耸肩，假装不以为意道：“谁要偷听你们说话？我刚好从那里路过，恰好听到罢了。”

将离将背后的行囊放到地上，歇了一口气，说道：“你还没有找到那个妖吗？”

“找到的话，我就不会在这里了。”

将离想了想，问道：“独孤延福最近有没有来找你？那个人……是叫独孤延福吧？”

“是的。你怎么关心起他来了？”符菱衣斜眼看着将离。

“就随口一问。”将离掩饰道。他还没有想好怎么应对这个独孤延福。另外，他不想将符菱衣牵连进来。

“你答应帮我找那个妖的，结果你见过山长之后就回去了。”符菱衣颇为不满地说道。

“我师父要回去，我也没有办法。这次我师父没有一起来，我可以帮你找找。”将离说道。

符菱衣欣喜道：“那敢情好啊！我现在已经有目标了，如果你愿意帮忙，那是再好不过了！”

“你已经发现了？”将离紧张地问道。

“当然！正愁没有人帮我找出她的破绽呢！结果你来了！”符菱衣免不了有些得意。

“那个妖是谁？在哪里？”将离问道。

符菱衣嘴角一提，凑近将离的耳朵，小声说道：“就是刚才和你说话的那个人，就在明白庵里。”

将离一惊，说道：“是她？”

“是她！”

“那……我怎么才能帮你找出她的破绽？”将离若有所思地问道。

符菱衣为难道：“要是我知道怎么找出她的破绽，就不会等到现在了。我很难接近她，但是你可以，所以只有你去试试才知道。”

“你既然这么确定是她，为什么还要我去试试呢？”

“虽然我有九成把握，但是不能完全确定，就差一个破绽来验证了。一旦验证了，我就可以告诉独孤延福，他就可以放我回去了。”符菱衣的眼神里充满了希望。

“可是你不知道她的破绽在哪儿，我怎么试？”将离远没有她那么乐

观。

“倘若她真的是活了数百上千年的妖，那么见过的世面比我们要多得多，我们要想在她那里找破绽，就如刚刚启蒙的学生要在中和殿大学士的文章里找破绽一样。”

将离惊讶道：“没想到你还知道中和殿。”中和殿大学士是朝廷“三殿三阁大学士”里最为尊贵的大学士，官居正一品，位极人臣。平民百姓虽多知道大学士，但难分清楚“三殿三阁”。

符菱衣抿嘴一笑，说道：“是一个读书人告诉我的。那时候，我还在家乡的集市上卖鱼。”

“原来是这样。既然如此难，我看今晚一时半会儿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来。待我先进麓山寺休息一晚，明天再想对策吧。”将离拿起行囊要进寺门。

符菱衣急忙说道：“就在你和她说话的时候，我已经想了一个办法。明天你即可试一试，或许会奏效。”

“是吗？”将离半信半疑。

“你不是问她是否在见面之前认得你吗？我想，你对她应该有似曾相识的感觉。”

将离想了想，说道：“是有这种感觉。”其实他心中激流暗涌，难以抑制。何止是有这种感觉？简直就是故人重逢！

“很多似曾相识的感觉，来自前世经历。我想你在前世应该跟她见过面，说过话，并且那时就留下了一些印象。”符菱衣说道。

将离心想：这些话如果不是那个读书人跟她说过，就是独孤延福跟她说过。倘若是读书人跟她说过，或许是因为读书人对她有似曾相识的感觉；倘若是独孤延福跟她说过，那必定是为了让她更快地找到深藏在此山中的妖。

“她或许记不得，这个且不说。她也许记得，但是为了避免露出破绽，故意说记不得。”

将离辩道：“就算记得，也不算破绽吧？你想想，我有似曾相识的感觉，难道我是妖不成？”

符菱衣摇头道：“这不一样。如果她是人，经过转世投胎之后，记忆是前世的，自然是消失了或者模模糊糊的，即使你说起，她也难以瞬间全部记起。如果她是妖，对她来说，记忆里都是今生发生的事情啊，自然是清清楚楚，只要你提到与她共同经历的事情，她难免不说漏嘴，难

免不露出破绽。”

将离觉得她说得很有道理，在麓山寺找到法师的熟人，休息一晚之后，第二天清晨便又去了明白庵。

明白庵的门还没有开。将离敲了敲。

那位老婆婆打开了门，见是他，没好气地问道：“你怎么又来了？我们这里庙小，可也是佛门清净之地，你再三来打扰不太好吧？亏你秀才出身，读了四书五经，竟然不知礼义廉耻！”

将离没想到一开门就遭到这么一番责骂，顿时不知是进还是退，也不知该如何接话。

就在这时，符菱衣的声音突然在将离身后响起：“老人家，他三番五次来您这里，满怀诚意，您这样责骂他干什么？你们有没有一点儿出家人的慈悲之心？再说了，这里既然是佛门清净之地，那就应该善待有善缘的人，你们怎么能把人家拒之门外？这岳麓山上有哪座寺庙道观是这样对待来客的？”

老婆婆冷眼看着符菱衣，说道：“我家小姐是出家人，可我不是。你既然说这里是佛门清净之地，我看姑娘你在这岳麓山晃悠了许多年，是来清净之地广交善缘的呢，还是另有图谋？”

符菱衣两眼一瞪，却说不出话来。

“好了，好了。”那位女子从老婆婆身后走了出来，带着慵懒的口气，“让他们进来吧。”

将离和符菱衣进了明白庵。符菱衣左顾右盼，仔细察看屋里的一切物什，似乎每一件物什里面或者后面都可能躲着一个人，如果不留心一些，躲着的人就会突然跳出来吓她一跳。

将离心里忽然非常愧疚，他知道符菱衣来这里另有目的，自己似乎变成了她的同谋。

老婆婆对她这些小动作很不满意，脸上露出鄙夷的神色。

那女人毫不在意，大大方方地领他们进了一个茶室，邀他们坐下，气定神闲地给将离和符菱衣各倒上一杯茶。

符菱衣虽已落座，眼睛却落在女人身后的瓷瓶摆件上。她心不在焉地拿起茶杯喝了一口，却忙不迭地吐了出来。

“好苦！”符菱衣吐舌道。

老婆婆微微一笑。

“怎么这么苦？”符菱衣自觉失礼，忙为自己找台阶下。

女人淡然一笑，说道："这是苦丁茶，姑娘初次喝这种茶，自然觉得苦不堪言。"

符菱衣放下茶杯，双眉紧蹙，问道："仙姑平时都喝这样的茶？"她显然不太相信，她认为这女人是因为她刚才说的话而故意整她。

老婆婆抢先以嘲讽的口吻回答道："姑娘，这苦丁茶可是对身体很好的。前朝名医李时珍说过，它能止咳、明目、除烦呢。"

符菱衣说道："是什么样的烦恼，需要天天喝这种茶来驱除呢？"

将离一听便感觉到了两人语气中剑拔弩张的味道。这老婆婆不欢迎符菱衣，故意气她。而符菱衣认定了这明白庵里有妖，故意反激，惹怒对方，试图从中找到蛛丝马迹。

他心里着急，却帮也不是，不帮也不是。帮的话，怕自己露了馅儿；不帮的话，怕这女子中了圈套。

老婆婆听了符菱衣的话，果然怒气难抑。她正要说话，那女子将手一抬，示意她不要再说。

女子慢悠悠地给自己斟满一杯茶，缓缓喝下，然后说道："姑娘，我自小吃这茶，就是喜欢这苦味儿。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吃惯了这苦味儿，就觉得人生并不是那么苦了。"

将离听了这话，心中一颤。这句话是如此熟悉，好像谁曾在耳畔说过。恍恍惚惚中，他记得曾与对面的女子一起坐过，品过同样的茶，说过同样的话。

女子说完，看了将离一眼。那眼神是如此平静，如无风的水面，如无声的夜晚。

符菱衣却一脸失望，她没能获得她想要的东西。

她随口问道："别人都说喝茶，仙姑为何偏偏说吃茶？"

那女人又看了将离一眼，答道："这个嘛，在我家乡人人都说吃茶，不说喝茶，已经习惯了，改不掉。"

将离一怔：画眉村的人就是这样，向来口头语都说"吃茶"。

女人又说道："茶呢，有两种。一种是柴米油盐酱醋茶的茶，一种是琴棋书画诗酒茶的茶。吃也吃得，喝也喝得，俗也俗得，雅也雅得。儒家以茶修德，道家以茶修心，佛家以茶修性，无论是吃是喝，都是一种上好的修行呢。"

被她这么一说，符菱衣露出羞赧之色。

将离坐不住了。他明白了，女人说这番话，一方面是解除符菱衣的

疑惑，另一方面却是暗示她还记得与将离共处的往事。如果说纸马河让他记起了曾经被遗忘的片段，那么她这番话给他打开了一扇隐藏了许多记忆的大门。此门一开，无数堆积如山的记忆垮塌下来，几乎将他淹没其中。

他记起在他来岳麓山之前，这个女人就跟他说过，她还是一只画眉鸟的时候，就喜欢吃山间的苦丁茶嫩叶，如儒士修德，如道士修心，如僧人修性，她从茶的苦涩中修行，从而启发灵智，渐渐悟到了修炼之道。将离不但记起了这些话，还记起了与女人说话时正是寒冬季节，记起了两人中间有一张桌子，桌子上有冒着热气的茶；记起了屋内有一盆炭火，炭木不够干燥；偶尔发出爆裂的声音；记起了他们正在说话时有一个人推门进来，那人有着跟癸丑一样的面容。他的目光从“癸丑”身上越过，朝门外看去，外面竟然是将军坡！虽然树不同，草不同，但山相同，路相同，如一个人穿着改变，口音改变，但面容未改，掌纹未改。

将离不由自主地站了起来，朝明白庵的外面看去。一时间，他以为自己此时就在将军坡，就在那间简陋的小屋里。他要仔细看看外面将军坡的景物，嗅嗅将军坡清新的空气。

“你……”符菱衣见将离莫名其妙地站起来往外走，立即狐疑地看了那女人一眼，又看了老婆婆一眼。

女人见将离失态，立即提高声调说道：“阿婆，天气冷了，你也不帮忙关一下窗户。”

老婆婆应了一声，走到将离前面，无意之间挡住将离的去路，然后顺手关了窗户。

将离见到老婆婆，顿时回过神来，慌忙掩饰道：“是的，是的，风有点儿凉，窗户还是关上的好。”

符菱衣释然，也说道：“你一个文弱书生，是经不起这寒冻的。”

将离越发佩服起女人来。她简短几语，不但化解符菱衣的怀疑，还点醒了他。明明说的就是符菱衣想知道的事情，却让符菱衣蒙在鼓里。倒是他自己差点犯了错误。有如此智慧，也难怪她在岳麓山隐藏这么多年不被发现。

将离心中欣喜若狂，表面却极力忍住，不动声色。

女人说道：“既然觉得冷，就喝些热茶暖暖身子。”

他回到座位上，端起茶杯，喝了一口。

那茶竟然没有一点儿苦味！

符菱衣迷惑地看着将离，问道："你不觉得苦吗？"

将离只好点头道："苦。"

女人一笑。

将离说道："你猝不及防，自然觉得太苦；我喝的时候已经有了准备，就觉得还可以忍受。"

符菱衣自认为将离是向着她的，并不怀疑他所说的话。

他没想到同一壶里的茶，倒给符菱衣的是苦茶，倒给他的却不是。

他知道，这是女人的暗示——她对符菱衣早有提防，对他则有所不同。他有些明白了，昨天冒冒失失来到这里问那些问题，她之所以说不认得，老婆婆之所以要赶他走，是因为她们知道了符菱衣在近处偷听。而上次与法师一起来岳麓山，她没有跟他提及那些往事，是因为她知道他还没有记起她。

后来他才知道，不只是他喝到的茶跟符菱衣喝到的不一样，他看到的人也跟符菱衣看到的不一样。

喝完了茶，又不咸不淡地聊了一些话，符菱衣便要离去。

将离便与她一起告辞。

出了明白庵，将离试探道："你说那个女人是妖吗？"

符菱衣摇头道："我看不像。"

将离追问道："为什么不像？"

"那女人远看面容姣好，可是近看纹路很多，眼中无神，头发也疏于打理。因此，我觉得她不是妖。"符菱衣说道。

将离一愣。他看到的女人明明肌肤如凝脂，眼神如夜星，秀发如乌云，怎么她却这么说明白庵里的女人呢？

符菱衣没有看将离，兀自思索道："如果是妖，又是藏得这么好的妖，那么必定修为高深，要变也会变成一个年轻姑娘，并且是个漂亮姑娘。"

将离顿时明白了，那女人就是要给她造成一种假象。

符菱衣继续说道："倘若她很好看，那么必定还眷恋红尘，又怎会安心与青灯古佛相伴？她如此疏于打扮，这才是真的断绝了红尘，才是出家人的样子。"

听她这么说，将离的心顿时又凉了下来：对呀，她为何要出家呢？莫非虽然认得自己，但是早已不再眷念旧情故人？

虽然自己记起了许多事情，可是他知道那些事情已经非常久远。等

闲变却故人心，却道故人心易变。她若已经变了，也是情理之中。

符菱衣侧头看他，见他满脸失落，还以为他是因为那女人没有认出他而失落，于是劝慰道：“你也不要悲伤，熟人还有认错的时候，何况你只是似曾相识。”

将离点头。他还有许许多多的问题想问那女人，可是符菱衣一直陪着他走到麓山寺门前。他只好作罢。

第十二章　爱生怖

回到麓山寺，将离没有再去明白庵。一天两次去明白庵，哪怕不是有心的人，恐怕也会起疑心。再说了，经过刚才一场虚惊之后，将离心绪难以平复，怕自己先露出了破绽给符菱衣。

他在房间里看书，看着看着，就只在看字，却连不成句子了。他放下书，提起笔来写字，写着写着，觉得这个字不应该是这么写的，怎么看怎么觉得字不应该是这样的，细一看，笔画又没有任何错误。

这样消磨到了晚饭时间，将离与寺里的和尚一起吃过斋饭，便早早睡下了。

人虽睡下了，心思却还想着念着明白庵里的女人，耳边还是女人白天说话的声音，好像那些声音如一只小飞虫，进了他的耳朵里之后一直没有出来，白天倒安稳，夜深人静却扑腾起来。

那声音开始还清晰，随着他睡意昏沉，那声音变得越来越模糊。

模模糊糊中，将离感觉那女人就坐在他的床边，看着他睡觉。

将离的这种感觉越来越强烈，最后忍不住睁开眼睛，坐了起来。

一双明亮如夜星的眼睛正看着他。那正是女人的眼睛。

“我好害怕！”女人怯怯地说道。

将离的心随之一紧，想要张开双手保护她，却担心亵渎了她。他想起了中秋晚上在月老庙对面的破庙里看到的那尊女身佛像，既觉得亲近又觉得神圣。

“你害怕什么？”他最终没敢抬起手来。

她说道：“我在这里等了五百多年，却只见了他两世，两世都是匆匆一瞥。后面无穷无尽的时间让我害怕，害怕再也见不到他。”

将离说：“我只有四十年寿命，此生已经过半。我也感到害怕，害怕不能和她相认，又害怕相认了也不能长久。”

她苦笑道：“真是漫长了也怕，短暂了也怕，该如何是好？”

将离说：“既然苦苦等待，你又为何出家为尼，绝离尘世？”

她说道：“因为害怕漫漫长路孤寂，终不能得，所以想学佛法四大皆空，斩断情丝。”

将离问：“效果如何？”

她说道：“情丝如头上青发，生了剪，剪了生。”

将离问：“既然无用，为何不一切随缘？”

她说道："由爱故生忧，由爱故生怖，若离于爱者，无忧亦无怖。如果能做到一切随缘，那说明我并未爱他。"

就在此时，将离听到"咚咚咚"的敲木鱼的声音。

将离从梦中醒来，只见明藏法师坐在床边，双目微闭，正敲着木鱼。他的身边有一张纸，纸上写有墨迹未干的字："一切恩爱会，无常难得久。生世多畏惧，命危于晨露。由爱故生忧，由爱故生怖，若离于爱者，无忧亦无怖。"这字，正是梦中女人说的，也是《妙色王求法偈》里的话。

再看窗外，雾气蒙蒙，已是清晨。

明藏法师是出家人，那女人也是出家人，熟知这句话是自然的，但是偏偏这么巧，一个在纸上写了，一个在梦中说了。这让将离非常讶异。

不过脑袋稍微清晰一点儿，将离就觉得没那么难理解了。从岳州城出来的时候，法师就非得让他跟着茶叶商队走不可，并且恰好经过纸马河，使他的前世记忆苏醒。商队老板的那番话，让将离知道法师是有意为之。并且将离一直记得法师初到岳州城就跟父亲有过一番关于教书的讨论。法师说，人之所以愚昧无知，就是只知当今不知远古，目光短浅而不能长远。究其原因，是人在前世与今生之间断了记忆。

如今种种事情之后，将离不得不将法师的那番话重新理解，更对法师来到岳州古今寺的目的产生了怀疑。他以前以为法师是父亲请来的，如今看来法师应该是主动"被请"的。他以前以为法师是为了育人子弟，如今看来法师就是冲着他来的，并且就是冲着他的前世记忆来的。

将离不禁心想，法师为什么要这么做？既然做了，为什么不更直接一些，直接带他去纸马河，而要如此隐晦地让茶叶商队顺道带他去？

将离心里突然有了一个大胆的猜测。倘若法师也是独孤延福的人，或者是独孤延福那样的人，故意让他记起前世，从而通过他找到明白庵里的女人，或者找到埋藏在画眉村的将军头，那他该怎么办？

这个猜测把将离吓了一跳。

如果真是那样，那就糟糕了。明藏法师恰才写完的毛笔字，证明将离的梦都已经被他看透。

如此一来，明白庵的女人必定暴露了。

"你醒了？"法师停住了敲木鱼，转头来看他。

将离警觉道："师父，你怎么来了？"

“还不是因为喜鹊。”法师说道，然后对着白纸上的笔墨轻轻吹起，让它干得快一些。

“喜鹊？”将离迷惑不已。

吹了几口气，法师答非所问道：“屋里湿气重，这字干得也太慢了。”

“您是因为喜鹊来这里的？”将离追问道。他不信，他认为法师很可能是因为明白庵的女人才来的。

法师无奈，回答道：“是啊。你离开岳州没两天，喜鹊就来寺里找我要人。我说你去了长沙府，找人救你父亲。喜鹊责怪我让你一个人踏上了行程，她自己要照顾你母亲，脱不开身，所以逼迫我来长沙府看着你，免得你生意外。”

说着，法师从怀中掏出一个信封来，递给将离。

“这是……”将离问道。

“这是喜鹊给你写的信。”法师说道。

将离打开信封，里面果然是喜鹊写的略带稚气的字。她要照料夫人，读书时间并不多，练字的时间就更少了，所以字一直写得不太好。将离一眼就能认出她的字来。喜鹊在信中说她会好好照料家里的事，要他一定找到解救老爷的人。最后落款是“姐：喜鹊”。

看到落款的三个字，将离又感动又愧疚。

法师问道：“你找到你要找的人没有？”

将离摇摇头。

“你昨天不是已经去过了吗？”

将离一愣，说道：“您说的是她？”话一出口，将离就后悔了。

法师不以为意道：“我当然知道，不然为何让你跟着茶叶商队走呢？”

“您是故意让我记起那些事情？”将离已经知道答案，但还是想亲口问他。

法师点头道：“是啊。”

“我的前世往事，您是如何知道的？”

“因为我跟她也是故人。”法师说道，“你与她的事情，我都看在眼里。她在这山里等了你五百多年，我不想让她再等下去，所以故意去岳州，让你的父亲答应由我来教你。”

“把我托付到寺庙，是我父亲早就想好的。为什么您说起来好像是由

您来安排的？”将离问道。

法师说道：“你知道在你满周岁的时候一个送礼给你的乞丐吗？”

将离讶异道：“听家里人偶尔提起过。”他不知道法师为何突然提起这个人。

“岳州的人都叫他丐半仙，是吧？”

“对。”将离点头。

“你已经去过粮仓旁边那座废弃的寺庙，想来你已经知道你是来讨债的了？”法师说道。

将离更加惊讶了。法师为何又提起那个铜钱钟里不生不死、逃避烈焰赤狐的僧人？他又从哪里知道那个僧人跟他提起了“讨债”的事？

“丐半仙也知道你是来讨债的，所以故意送了那些礼给你，让你活了下来。但是他因为泄露天机不得不远避海南，最后死在那里。但是在去海南之前，他来南岳大庙找过我，说是听到了一个说法——讨债人可以寄托在寺庙，从而延长寿命。他算到你父亲会收到他的口信，所以托我在某年某月去找你父亲，提出在岳州开馆授徒的想法，以期与你父亲的想法不谋而合。”

“丐半仙为什么要这么做？”将离问道。

“因为你的父亲曾经无意之间救助过他和一条井鱼。他为了报恩，不让你父亲承受丧子之痛。”

“难道也是他让您送我到纸马河，让我想起那些已经遗忘的事情吗？”将离看了一眼桌上的纸。莫非这句话也是那报恩的丐半仙早就猜测到的？如果是这样，丐半仙就不是半仙，而是料事如神的神仙了！

没想到法师摇头道：“不是。他只让我来岳州，让你有个寄托之所。”

“那……那您为什么要让我记起那些事情？”

法师笑了笑，看着将离问道：“你是要问我让你记起这些有什么目的吧？”

将离见法师这么问，便不再藏藏掖掖了。他问道：“不知是什么目的，还有为什么不直接告诉我，而要用这种方式让我自己想起来？如果你对我和她的事情了如指掌，为何不在教我的时候就将这些往事告诉我呢？”

“有些事情只有到了合适的时候知道才好，有些路只有你自己走了才能真真切切体会。”法师说道。

“我不理解。”将离说道。

“如果那时候我就跟你说有个人在岳麓山等你，你相信吗？就算你相信了，倘若你懵懵懂懂地来找她，那些想找到她的人也就跟着你找到她了。而现在，你知道要保她周全。倘若不让你去纸马河走一遭，你如今即使面对着她，也像上次来岳麓山一样，即使对她感到熟悉亲近，也不会知道缘何如此。”

将离静静地听着。

“很多似曾相识的人，在前世极可能相遇过，相处过，但是永远无法知道曾经发生过什么。”

“可是……可是我以前不认识您，也未曾有过似曾相识的感觉，是不是我前世没有见过您？如果是这样的话，您为什么要为我做这些呢？”将离问道。

法师站了起来，走到窗边，对着外面树上啼叫不停的鸟儿看了一会儿，似乎陷入了对于往事的追忆。

将离披了件衣服，跟他走到窗边。

窗外一棵古老的榕树，枝叶繁茂，冠幅广展。在那密密的枝叶中，有两只麻雀喳喳地互相追赶不已。

“你当然不认识我。”法师指着那两只麻雀说道，“数百年前，有两只鸟儿也曾像它们一样在枝头啼叫玩耍，无忧无虑。其中一只鸟儿以为这就是它的一生，可是另一只鸟儿忽然开启了灵智，想修炼成人。于是，这两只鸟儿便一起修行。后来两只鸟儿修得正果。其中一只鸟儿以为这就是它的一生了，可当初先开启灵智的鸟儿忽然喜欢上了一个人。”

说到这里，法师侧头看了将离一眼，然后目光继续追寻那两只追逐跳跃的麻雀。

“你知道吗，自古以来，人与妖相爱是禁忌。人的爱最多百年，来世不记今生事。而妖寿命太过漫长，一生可能只会爱上一个人，因此要忍受漫无边际的寂寞和痛苦，会性情大变，会暴戾扭曲，会前功尽弃，会万劫不复。所以，对妖来说，爱上一个人是非常危险的事情。”

将离没想到法师会跟他提到关于“爱”的话题。在他的眼里，法师从来都是一个无欲无求的人。

“所以，我一直劝她。当然，这里面有我的私心，但这确实是非常危险的事情。你看，她已经在这里等了五百多年了。常有人感叹人生漫漫路途遥远，可是与她对比起来，何止是漫漫，何止是遥远？”法师长叹一

声。

“可是她铁了心，不听我一句劝。她跟了那个人，可是那人不但没能与她白头，却英年早逝。他们相约百年，最后竟然相处不到十年。我以为她会心灰意冷，以为她会回心转意，可是她竟然仍然坚持。她打听到一个消息，说是五百年后，那个人的转世会来岳麓山。”

将离心中一颤。

“于是，她来到了岳麓山，等着与他相见。我又劝她：‘人经过投胎转世，早已忘记前世之事，即使他五百年后路过这里，又何尝记得你的容颜？’她却说，记不得就记不得吧，见一面也好。”

将离眼眶湿润。

“为了避免天道雷击，为了避免身份暴露，更是为了安抚内心，她在岳麓山建起一座尼姑庵，化身为尼姑，与青灯古佛做伴。有一写妖的书中说，十年修得同船渡，百年修得共枕眠。她修了五百多年，却只为见一面。”法师嘴角扯出一丝苦涩的笑。

“我自知私心无望，于是也遁入空门。说来荒诞可笑，一个因为爱而出家，一个因为无爱而出家。”

将离看着榕树上的鸟雀，想起了上次法师和他从岳麓山回岳州的路上说过的话：“妖怪有了人形，有了人之神智，就会有人的烦恼。”以前他不太懂，此时才明白这是法师自身的体验。

“遁入空门之后，我心绪渐渐平复，眼见她仍在岳麓山苦苦等待，又不忍心看她落一场空。恰巧丐半仙来央求我去岳州帮你，我本不情愿，但他无意之中提到你是画眉村人，我心中一动。因为我知道，她等待的那个人当年就是在那里去世的。倘若转世，极有可能在那里出生。她也深信这一点，所以每年都会去那里走一遭。”

将离心存已久的疑惑刹那间得到了解答。他记得自己很小的时候在将军坡碰见过那位尼姑。那位尼姑跟明白庵里的女人一模一样。原来她们就是同一个人！

“所以我答应了丐半仙。当然，那时候我还没有想到要教的人就是你。那时候你尚未长大，容貌跟现在有较大区别，所以我没认出来。”

将离恍然大悟。那时候在将军坡她没认出他来，也应是同样道理。

“后来发现是你，我才给你引导，又不让你发现。但是我想让她知道你来了，又担心她认不出你，所以要你随身携带我的木鱼。只要她看到木鱼，就知道你是我带来的，就会想到这是我给她的提醒。”

法师的用心良苦让将离十分感动。他认为法师应该恨他的，没想到却为他默默地做了这么多事情。

法师突然话锋一转，说道："至于你父亲入狱的事情，你也不用担心了。"

将离一怔。

"在你离开岳州城之后，我去查了。来这里之前，我已经找到了消失的粮谷，可以为你父亲洗冤脱罪。"

将离连忙拜倒在地，感激涕零。

法师急忙将他扶起，说道："我不是为了帮你，我是为了帮她。倘若你父亲的事情没有解决，你也无心与她长相厮守。她这五百多年那就真是白白等待了。"

"请问师父是如何找到那些消失的粮谷的？"将离不知道法师是如何将看似无解的事情解决的。他自己虽然受了铜钟里高僧的指点，来到岳麓山寻找独孤延福，但是就算找到了独孤延福，他也不知下一步该怎么走。

法师笑道："粮仓虽然存谷，但是也养老鼠。哪里突然老鼠增多了，哪里便是转移了粮谷的去处。我只要问由老鼠修炼而来的朋友，便能找到消失的粮谷了。粮谷既在，你父亲以粮援助长毛军和捻军的说法便不攻自破。"

将离又拜倒在地，给法师磕头。

法师道："好了，好了，以前我劝她与你分开，虽然没有成功，却也是对你的一段欠缘，如今算是还给你了，你没必要给我磕头。上次她给你托梦，你说她妖言妄语，她便知道你没有记起她。恰才她给你托梦，你已然表露心迹，她便知道你已记起了她。想想，景阳此刻应该在明白庵等着你了。你快收拾一下去看她吧。"

说完，法师眼角沁出一滴泪水来。

将离听到"景阳"二字，浑身一麻。

喜鹊说，那晚听到他嘴里念着一个叫"景阳"的名字，他说自己并不认识叫这个名字的人。原来他以为自己忘记了她，其实一直记得。原来有些忘记的东西，只是自以为忘记罢了。

将离出了麓山寺，赶往明白庵。这次明白庵大门敞开，老婆婆也不见踪影。

明白庵里，女人正在抄写《心经》，抄到"涅槃"二字。她见将离进

来，便放下笔，笑盈盈地朝他走来。

将离费了好大的劲儿终于从嘴里说出两个字："景阳……"

女人脸上的笑立即僵住了，惊讶地看着他。

将离也看着她。

两人都默不作声，一动不动。

过了好一会儿，两道泪水从她的脸颊上流下。

"我已经五百多年没有听到你这样叫我了。"她哽咽道。

"可是我活不过四十岁，今生恐怕还是不能陪你到白头。"将离也流下泪来。

"我知道。阿婆早就告诉我了，你父亲与你有欠缘，你是来讨债的。你父亲前世是个赌徒，万贯家财输得一干二净，临终之前连口棺材都买不起，你给了他九百枚铜钱买了一口薄棺材，他说此生不能还，来生再报。"

"原来如此……那……可否化解欠缘？这样的话，我岂不就……"

她摇摇头，打断将离的话，缓缓说道："你与你父亲相见，是因为欠缘；我与你相见，也是因为欠缘。你与今生每一个人相见，皆是因欠缘而起。不同的是他人欠你的，或是你欠他人的。他接济你几斗粮米，你给予他几分真心，哪怕是说了几句暖心的话，哪怕是路口跌倒时被人扶了一把，皆是欠缘。你今生所见之人，都是久别重逢，都是命中注定。倘若你要化解你与你父亲的欠缘，那么今生就无见面的道理。你既见不着你父亲，又如何见得着你母亲，见得着其他人，见得着我？"

将离似有所悟，问道："如此说来，即使我找到化解欠缘的办法，亦是竹篮打水一场空？甚至因此遇不到我父母亲，遇不到画眉村的人，遇不到你？甚至……连我都不会存在于这个世上？"

她双眼噙泪道："正是如此。因此，你得感谢你父亲，要不是他，我这五百年也是白等了。"

终章

《马氏家谱》上记载，马将离的夫人原是岳麓山的尼姑，后来还俗，但是仍然留在岳麓山，陪伴马将离在岳麓书院读书。三年之后，马将离考上举人，而后又顺利考上进士，为二甲第四名。

马将离四十岁时，撒手人寰。咽气之时，他手抚夫人的大肚子，舍不得离去。当时，夫人已经怀孕七个月。

夫人抓住他的手，安抚道：“将军，我早就跟你说过，所有我们认为最舍不得的，最珍贵的，最心爱的，都将离我们而去。不过你不要担心，不要害怕，只要在离去之前，我们曾经拥有，没有辜负韶光，那就是最好了。”

三个月之后，夫人生下一个男孩。男孩满岁那天，有人看见她走进了自己的睡房，却迟迟不见她出来。有人发觉有异，进房去喊她，却发现她不在房内。

自此之后，她再也没有出现过。